

# 臺南市政府工作報告編輯例言

本工作報告彙編說明如下：

- 一、依據臺南市議會議事規則第 31 條規定，提報市政府各一級機關及一級單位工作報告。
- 二、本工作報告係彙編市政府各一級機關及一級單位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施政辦理情形。
- 三、為配合貴會設置之各委員會，27 機關（單位）工作報告之排序如下：
  - (一)建設部門（經濟發展局、農業局、衛生局、環境保護局）
  - (二)保安部門（警察局、消防局、交通局、觀光旅遊局）
  - (三)工務部門（工務局、水利局、地政局、都市發展局）
  - (四)民政部門（秘書處、人事處、政風處、法制處、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客家事務委員會、勞工局、社會局、民政局）
  - (五)財經部門（財政稅務局、主計處）
  - (六)教育部門（教育局、文化局、新聞及國際關係處）

承蒙各位議員歷來給予本府鼎力支持與匡正督導，本府各項市政建設得以順利推展，謹此誠摯敬致謝忱，本工作報告經編纂完成，祈請指正。

# 目次

壹、建設部門	
一、經濟發展局.....	1
二、農業局.....	11
三、衛生局.....	23
四、環境保護局.....	39
貳、保安部門	
一、警察局.....	53
二、消防局.....	61
三、交通局.....	71
四、觀光旅遊局.....	85
參、工務部門	
一、工務局.....	101
二、水利局.....	127
三、地政局.....	139
四、都市發展局.....	155
肆、民政部門	
一、秘書處.....	177
二、人事處.....	181
三、政風處.....	185
四、法制處.....	189
五、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193
六、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203
七、客家事務委員會.....	209
八、勞工局.....	211
九、社會局.....	219
十、民政局.....	237
伍、財經部門	
一、財政稅務局.....	249
二、主計處.....	257
陸、教育部門	
一、教育局.....	263
二、文化局.....	295
三、新聞及國際關係處.....	319

## 壹、建設部門

### 一、經濟發展局

#### (一)工業區開發管理：

##### 1. 推動「臺南新吉工業區」開發案：

(1)新吉工業區土地租售作業，第1~4區屬附條件買賣之坵塊，面積57.01公頃已全部出售，第5~6區(設定地上權及只租不售)公告出租面積17.09公頃，已出租面積9.23公頃，出租率54%，後續將持續執行土地出租及追蹤輔導廠商建廠。

##### (2)區內公共工程：

目前區內工程(污水處理新建工程、入口意象新建工程、第一期開發區滯洪池、綠地及公園工程暨第二期開發區綠地及公園工程、全區監視系統工程及配水池新建工程等)均已完工並完成驗收作業，開發商於110年7月提送總結算作業，後續將依程序於本年度完成總結算結案作業。

##### 2. 賡續「七股科技工業區」開發案：

本案已於110年1月15日與開發商辦理簽約儀式，110年2月19日召開工作計畫書審查會議，目前刻正準備開工前相關行政作業，預計110年8月底完成工作計畫書核定，9月底舉辦動土典禮，產業用地預計於111年下半年公告出售第一期土地並依程序辦理後續各期土地出售。

##### 3. 賡續推動綠能產業園區報編案：

市府為因應台商回流用地需求及沙崙智慧綠能科學城創新技術之實證生產基地，形塑綠能產業上中下游供應鏈，將持續辦理綠能產業園區報編作業，以創造優質的投資環境，增加在地就業機會。

##### 4. 工業區更新與改善計畫：

110年編列市預算1,800萬元，並爭取前瞻經費4,800萬元持續辦理老舊工業區改善以提供更友善的投資環境，增加在地就業機會。

##### 5. 協助民間報編工業區：

為加速民間廠商投資，將持續協助辦理臺灣龍盟科技產業園區案、臺南金融科技產業園區案等民間產業人報編產業園區作業。

##### 6. 因應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工業區防疫作為如下：

(1)協助廠商向中央申辦紓困振興補助，並邀集工業區廠協會及廠商代表召開座談會宣導各項防疫作為及紓困振興方案，讓廠商及員工於疫情期間亦能夠安心投入生產行列。

(2)透過各工業區、廠協會群組即時提供廠商最新防疫訊息，市府管轄的柳科、樹谷、永康科及新吉等工業區服務中心均設置體溫量測及酒精消毒站，供前往洽公廠商或民眾使用，以落實防疫措施。

## (二)能源管理：

### 1. 陽光電城計畫執行計畫成效：

- (1)統計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期間，本市太陽光電同意備案共732件，備案容量約384.6百萬瓦(MW)。
- (2)統計100年至110年8月15日止，本市太陽光電同意備案共8,475件，備案容量2,422.1百萬瓦(MW)，提前兩年於109年完成累計2GW太陽光電備案量之目標。

### 2. 加油站(氣)及油庫管理：

- (1)本市轄下共有296間加油(氣)站(含4家漁船加油站，3家加氣站)。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止，實際查核58站次。
- (2)自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止加油站申請變更共計152件。
- (3)辦理違法經營油品查察：經營油品巡查部分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共查巡46次/場處。

### 3. 液化石油氣分裝場、零售業重量查核及天然氣事業安全管理：

- (1)每年將對液化石油氣分裝場及零售業者法令宣導並進行查核重量及價格揭示，依石油管理法19條之1，於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止共計查核40家，皆符合規定。
- (2)依天然氣事業法第50條，對公用天然氣事業(共2家)進行查核符合法規。

### 4. 自來水業務管理：

積極向水利署爭取自來水延管工程補助，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經水利署核定補助18案，總工程經費計4,277萬3,000元，受益戶數113戶。

## (三)商業發展管理：

### 1. 推動商圈輔導，提高商圈量能：

- (1)與在地區公所共同投入佳里、鹽水、新營、海安等商圈專案輔導計畫4案次，並輔導本市商圈提案爭取經濟部中小企業處雲世代商圈數位轉型計畫，共核定17案，補助總經費計900萬元，強化商圈科技應用能力、營造友善消費環境。
- (2)扶植新增成立學甲、西港、六甲、大同、赤嵌、五條港、東寧、楠西等8處新興商圈協會組織自主永續經營。

### 2. 臺南購物節：

- (1)109年10月26日至12月31日串聯百貨、賣場、商圈店家等提供優惠，共同推出商業線下活動，統計購物節期間發票登錄金額35億元，共同振興臺南經濟。

(2)110 年台南購物節第 11 屆，推出好康 1+1，針對全市消費滿額抽獎，舉辦台南好禮月月抽活動，規劃二場主題活動、舉辦百貨賣場等 4 場促銷活動、台南市專屬直播主徵選、電視購物銷售及全國性媒體露出行銷臺南，購物節最大獎 2 台汽車。

3. 推動商業現代化導入電子商務平台：

(1)110 年 6 月 4 日推出臺南好物電商，輔導店家拓增線上通路，電商輔導免上架費，截至 8 月 15 日止，計 103 家、589 項商品上架。

(2)辦理 8 場次市場蔬菜箱及商圈商品主題直播活動，總觸達人次 10 萬人以上、累積超過 26.6 萬人點閱率，藉由媒體宣傳提升臺南好物知名度。

4. 整合區公所及商圈共同行銷達 4 場次：

(1)大新營嘉年華：109 年活動消費人潮約 2 萬人次，創造約 2,200 萬元營業額。今年預計於 11 月 27、28 日假新營區民權路辦理，活動內容包含特色商品展售專區、公益競標愛心義賣、草地親子 DIY 及街頭實境秀等。

(2)佳里購物節：109 年活動消費人潮約 1 萬人，創造約 500 萬元營業額。今年預計於 10 月 23-10 月 24 日辦理，結合在地區公所整合佳里商圈及本市優質店家至少 130 攤，除現場展售外，同時規劃小旅行、DIY 體驗、異國美食大賞及藝陣表演等活動內容。

(3)鹽水意麵節：109 年活動參展攤位數達 45 攤，到訪人次逾 2,500 人。今年預計於 11 月 13 日假鹽水區辦理「意遊月津鹽水意麵節」；活動結合藝術及文創比賽或動漫攝影比賽、串聯行銷鹽水區內各特色景點，並配合產業文化活動強化行銷推廣。

(4)海安萬聖/耶誕節：今年海安商圈整合周邊商圈及店家共同辦理萬聖及耶誕節慶活動，藉活動多元內容，吸引遊客至中西區各景點踏訪。

5. 疫情過後之紓困及振興作為：

(1) 線上活動

A. 臺南好物電商：協助輔導店家上架電商，拓增販售通路。

B. 台南便利送：已媒合 11 個商圈、17 處市場、全聯 11 家分店及家樂福 6 家分店加入外送行列。

C. 網紅直播、線上促銷：邀請網紅直播主與市長互動，行銷在地特色商品及銷售。

(2) 實體活動(視疫情解封條件檢討辦理)

A. 與公所合作辦理商圈節慶活動，結合公所與商圈辦理系列節慶活動。

B. 外縣市百貨公司展銷，帶領本市商圈、伴手禮協會等優質店家至外縣市行銷展售。

C. 臺南購物節：辦理節慶或地區特色主題活動；結合百貨、賣場、商圈店家辦理行銷活動；辦理抽獎活動。

#### (四) 產業發展：

##### 1. 輔導產業升級：

(1) 臺南市觀光工廠：臺南市共計 24 家觀光工廠，其中有 4 家優良觀光工廠、2 家國際亮點觀光工廠。110 年俟疫情趨緩後將辦理 2 場觀光工廠嘉年華、參與國內展覽等活動、並不定期更新臺南市觀光工廠網站，點閱人數已突破 268 萬人次；為因應 COVID-19 新冠肺炎疫情，24 家觀光工廠均已配合辦理定期消毒、入館人口體溫管制等防疫措施。

(2) 「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計畫：

A. 持續辦理 109 年度地方型 SBIR 計畫，補助 63 案(66 家)，計畫總金額 1 億 2,954 萬元，總補助金額 4,754.7 萬元，並促成 26 家產學合作案，預計促成投資額超過 1.6 億元，增加 145 位就業人數，增加產值超過 6 億元。自本年 7 月 12 日至 8 月 19 日辦理計 30 場次結案審查會。

B. 110 年度於本年 2 月 20 日獲經濟部中企處核定補助 2,148.8 萬元，本市相對配合款 1,934 萬元，補助總經費 4,082.8 萬元，預計補助 65 案。預計受理廠商申請(8 月下旬至 9 月)、10 月審查申請案件。

(3) 地方創生：108 年 9 月起截至 110 年 6 月底止，國發會通過本市 5 案（官田、左鎮、鹽水、新營、北區），同意計畫總金額 2 億 6,388.89 萬元（中央經費 2 億 3,293.89 萬元、地方自籌 3,095 萬元），中央各部會已核定補助金額 1 億 1,625.18 萬元（中央補助 9,220.58 萬元）。

##### 2. 推動新興產業：

###### (1) 綠能產業：

沙崙智慧綠能科學城：綠能科技研究中心（C 區）第一期已於 110 年 4 月 24 日開幕；示範場域（D 區）於 109 年 12 月取得使用執照，進駐廠商共計 17 家，進駐人員達 531 人；中研院南部院區（E 區）第一期工程於 109 年 12 月取得使用執照；大臺南會展中心預計於 111 年第二季開幕；另為接軌國際產業未來發展趨勢，科學城內設置 2.2 公頃自駕車測試場域，至 110 年 7 月底計有微軟、成大、工研院等 22 單位 592 車次進行測試，未來將提供國內廠商開發綠能智慧自駕車技術完善練兵場域。

###### (2) 贏地創新育成基地計畫：

A. 延續目前新營區贏地創新育成基地目前成果，於 107 年 10 月開辦以來，至 110 年 8 月 15 日為止，累計辦理創業課程、工作坊及創業活動等 105 場，累積活動參與人數 5,283 人次，並建置臺南創業資訊平臺，提供其創業空間、業師及資金等資訊。

- B. 創業諮詢經營診斷輔導 56 家新創團隊，協助 25 家成立公司行號，其餘團隊持續輔導中。
- C. 110 年 6 月 18 日通過經濟部 110 年度城鄉新創產業計畫補助 3,600 萬元。
- D. 今年由於處於疫情期間，民眾對於實體聚會，普遍顧忌無法排除的接觸感染風險，參與聚會活動的意願大幅降低；再加上中央主管機關針對疫情變化，不斷修正對聚會人數、聚會場地之防疫機制，今年舉辦實體活動甚有困難，然仍以「線上創新創業講座」的方式，邀請新創專家與新創團隊交流，目前已舉辦 12 場，累積人數 667 人。

(五)投資商務管理：

1. 辦理全球投資招商推動工作：

透過針對本市優勢產業、重點發展需求擬定客製化招商策略，以實現加速企業投資之短期目標，並持續辦理招商推廣及服務，以提升本市整體印象。另持續建立本市與在臺外國工商（協）會、中央單位等之聯繫平台，辦理投資交流活動或招商說明會，行銷本市，吸引外商進駐投資本市。

2. 推動全球經貿合作：

考量新冠疫情，各國人民無法自由進出，傳統經貿拓銷管道受阻，為協助臺南業者於疫情期間拓展國外市場，又因應數位轉型趨勢，積極協助本市汽機零組件產業、精密機械、生技、紡織及文創等優勢產業拓展國際市場，已於 110 年 5 月 5 日及 28 日辦理 2 場線上洽談會活動，並將協助業者建置線上型錄專區、安排業者接受線上教育訓練等來強化數位能力；透過邀請全球各地買家與本市企業採用線上採購洽談媒合方式，克服疫情期間出國商貿活動之風險，協助臺南業者開拓海外商機。俟疫情趨緩後，將同步協助本市廠商參與國外工商展覽活動，行銷、推廣產品或服務。

3. 推動「大臺南會展中心興建」：

大臺南會展中心興建案業於 105 年 8 月 3 日獲行政院核定，規劃內容為 600 標準攤位之展場及 1,000 人、800 人等多間會議室，總經費 20.02 億元。業於 107 年 8 月 30 日建照核准，刻正進行工程施工中，截至 110 年 8 月 17 日止工程進度約 97.3%，預計 110 年 9 月竣工，明年第 2 季開幕營運。

4. 協助三井 outlet Park 興建：

本案三井公司業於 109 年 1 月 20 日辦理動土典禮；110 年 5 月 25 日辦理上樑典禮，目前截至 110 年 8 月 17 日工程進度約 87.4%，預計 111 年第一季開幕營運。

5. 協助落實碳佐麻里-新興園區投資案：

與財政部國有財產署辦理南區鹽埕段商八國有土地合作開發案，由碳佐麻里有限公司於 109 年 3 月簽約投資開發，全區分兩期興建，第一期多品牌複合餐飲園區已於 110 年 2 月開工，而第二期規劃開展一家約 6,000 坪包含誠品書店、生活設計品牌、展演活動空間、餐飲輕食、電影與日常便民服務等內容的獨棟複合大店。全區預計於 111 年中至 114 年陸續完工營運，可為當地帶進商業人潮，活絡周邊商業機能並創造就業機會。

6. 南科擴編案：

本案 109 年 4 月 24 日行政院核定「南部科學園區臺南園區擴建計畫」，計畫於看西農場開發約 92.24 公頃面積（其中設廠用地為 46.46 公頃），目前南科管理局辦理相關都市計畫變更（送審中）及環評（資料收集中）。預計 112 年提供廠商同步建廠。

7. 臺商回流：

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回流本市之臺商計有晶元光電、啟碁科技、東陽實業……等 37 案，總投資額 1,452 億元，可創造 11,160 個就業機會。

8. 招商成果：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底止，本市整體招商件數共 130 件，創造總投資額 90 億元，年產值 153 億元，合計帶動 2,914 個就業機會，整體成績亮麗。

9. 因應 COVID-19 新冠肺炎中小企業紓困方案：

- (1) 經濟發展局為對接中央「受肺炎影響發生營運困難事業資金紓困振興貸款及利息補貼」政策並有效協助本市受影響企業，全力配合中央紓困政策協助企業申貸紓困與振興資金貸款及製造業、技術服務業、會展業及貿易服務業之營業衝擊補貼，成立單一窗口受理中小企業紓困方案，並與中央同步成立專人專線(06-2954293)及線上申請系統平台，設置紓困小幫手等，讓企業可以即時獲得清楚訊息並上網申辦。此外，本府經發局與工策會組成輔導團提供相關輔導與協助，亦積極與聯輔基金會合作加速核發本市受影響企業營業額衰退 15%證明，同時協助溝通銀行能快速核貸、放寬審查並簡化流程，以主動積極態度協助本市業者度過此波疫情衝擊。
- (2) 另針對商業服務業紓困及補助，本市印製臺南市紓困指南，提供民眾、商圈店家、小攤商參考指引，並結合 21 個商圈(17 個行政區)設置紓困諮詢站，以及結合工策會提供電話諮詢之後續紓困申請服務。
- (3) 截至 110 年 8 月 19 日止，協助本市 1,964 件申請案中 439 件取得核貸金額計 39.345 億元。工策會協助紓困收案總計 3,589 件，已輔導 2,817 件。本市製造業及其技術服務業共核准 484 家，補貼金額 2 億 7,868 萬



元；會展業及貿易服務業共核准 32 家，補貼金額 792 萬元。協助店家申請經濟部商業司-商業服務業紓困補貼，本市核發 13,187 件，總金額 16 億 7,682 萬元，受惠人數 41,920 人。商圈紓困諮詢站提供諮詢服務及申請，累計申請 622 件，成功上傳 396 件。

10. 推動中西區河樂廣場、高鐵臺南車站特定區武東段產專區及南區鹽埕段南稅三村等招商案，預計 110 年底陸續公告招商。

(六)市場管理：

1. 公有市場友善環境建置：

(1) 已完成項目：

- A. 臺南市西港公有零售市場建築物耐震能力補強工程。
- B. 臺南市新營市三公有零售市場建築物耐震能力補強工程。
- C. 臺南市第一小康公有零售市場建築物耐震能力補強工程。
- D. 109 年度關廟市場廁所整建工程。

(2) 110 年正執行項目：

- A. 109 年歸仁市場耐震補強暨市場改善(和順、沙卡里巴及 LED 電視牆)統包工程：110 年 6 月 26 日開工，預計 12 月底前完工。
- B. 學甲市場新建工程：110 年 3 月 1 日開工，預計 11 月份完工。
- C. 麻豆市三公有零售市場建築物耐震能力補強工程：於 7 月 16 日申報完工，於 8 月 11 日辦理驗收，有缺失須改善，預定 9 月 27 日前改善完成。
- D. 西市場周邊街廓整體改建委託設計監造於 108 年 4 月 23 日開始履約，國華街側配置方案於 7 月 5 日進行文資審議，惟文資委員對於國華街側 3 排攤鋪位配置仍有異議，審議未獲通過，文資處於 8 月 12 日召開專案小組會議，後續將設計方案簽請裁示。
- E. 西市場古蹟內部裝修工程委託設計監造暨因應計畫：109 年 11 月 17 日決標，110 年 2 月 22 日開始設計，預計 110 年底前完成設計。
- F. 沙卡里巴市場屋頂整修工程：委託設計監造勞務案於 110 年 8 月 10 日開標，標價偏低請投標廠商提出說明，預計 9 月完成設計，10 月開工。
- G. 東菜市市場公廁整修工程：於 110 年 7 月 12 日完成設計，預計 9 月開工，11 月完工。
- H. 110 年市場廁所改善工程：工程於 110 年 7 月 28 日開工，預計 11 月完工。
- I. 玉井市場增設消防設備工程：工程於 110 年 7 月 28 日開工，預計 11 月完工。
- J. 金華市場增設消防設備工程：已完成設計，正簽辦工程招標中，預計 9

月開工，11月完工。

K. 柳營市場樓梯整修工程：預計8月完成設計，9月開工，10月完工。

L. 西市場國華街側攤鋪位拆遷工程：於110年7月14日完成設計，預計9月開工，9月底前完成新設臨時攤鋪位並讓攤商進駐，拆除工程預計10月底前完成。

3. 輔導自治會成立及運作：

59個公有市場已輔導58處市場成立自治會。每年稽核自治會運作情形，每年亦辦理2次自治會聯合座談會，109年8月迄今已辦理2場次。

4. 集合攤販業務之辦理：

針對本市集合攤販依據臺南市攤販管理自治條例規定持續輔導納管，迄110年8月底已取得許可夜市共9處及集合攤販1處。

5. 市場行銷網站架設：

推廣「市場巡禮 Facebook」及「臺南市市場處官網」市集名攤查詢功能，輔導優良市集及名攤於臉書設立粉絲專頁提高曝光度，協助攤商轉型。

6. COVID-19 新冠肺炎防疫作為：

(1) 推動台南便利送：

為降低 COVID-19 新冠肺炎對市場營業之衝擊，降低疫情對於市場小規模營業人的衝擊，於5月推出「臺南便利送」宅配服務，整合各公有市場新鮮好物，並媒合補助當地外送業者小短腿、招財貓，以及大都會計程車隊運費，協助每日派送新鮮蔬果防疫組合包等食材到消費者手上。宅配服務自5月上線至今，參與市場數與攤商數也慢慢增加，加入配送行列，民眾踴躍使用宅配服務。共計有17個市場、154個攤商上架商品。自5月24日累計至8月15日共計有1,525筆訂單，總金額有1,092,480元。

(2) 硬體改善：

A. 59處公有市場及11處廣場型夜市出入口增設洗手台。

B. 公有市場熟食攤應設置食物罩之708攤已全部完成。

(3) 軟體作為：

A. 各公有零售市場出入口提供免費酒精消毒液及設置額溫量測站。

B. 110年度3月至8月病媒蚊環境消毒場次達378場次，另因應嚴重傳染性肺炎疫情，自3月至8月實施加強防疫消毒施作共計2,231場次。

C. 保安市場及東菜市市場持續實施紅外線體溫偵測並實施單一出入口，作為本市示範市場。

(4) COVID-19 新冠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案：

中央政府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傳統市場及夜市設施更新改善，經盤點本府權管公有市場需修繕之設施，向經濟部中部辦公室申請「臺南市公有零

售市場振興計畫」，經濟部中部辦公室於109年5月15日核定經費共45,894,000元，中央補助39,001,000元，地方自籌6,893,000元，「臺南市公有零售市場振興計畫統包工程」，於110年5月28日開工，預計9月24日完工。

#### (七)工商行政管理

##### 1. 商業、公司、工廠登記，自110年3月1日至110年7月31日止：

- (1)商業登記總家數共7萬2,411家。本期商業登記新增1,152家，成長率1.6%。
- (2)公司總登記家數共4萬584家。本期公司登記新增752家，成長率1.9%。
- (3)工廠總登記家數共9,334家。本期工廠登記增加64家，成長率0.7%。

##### 2. 未登記工廠稽查管理

- (1)自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止未登記工廠共稽查136家次，其中非屬工廠管理輔導法所轄範圍58家次，申請納管10家，已完成工廠登記者計7家，其餘違規案件經複查為歇業或遷廠者計13家，勒令停工或罰鍰28家。
- (2)因應工輔法修正條文109年3月20日起施行，辦理相關輔導納管、改善、特定工廠登記，以及輔導既有臨時登記工廠申請轉特定工廠登記。自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止未登記工廠申請納管計217家，其中同意納管216家，提出改善計畫104家，已核准特定工廠登記5家，其餘案件持續審核中。

##### 3. 辦理各項業務宣導：

自110年3月1日至110年7月31日止商品標示、公平交易、消費者保護等業務宣導，合計場次共65場次，宣導人數約計23,528人。

##### 4. 簡政便民

- (1)為提供民眾多元管道申辦業務，推動經濟部商工服務線上申辦系統，自110年3月1日至110年7月31日止受理案件共5,035件，比例20.6%。
- (2)使用一卡通、信用卡多元繳納工商登記規費方式，自107年10月15日起推動行動支付，繳納工商登記規費，手續便捷又輕鬆。自110年3月1日至110年7月31日止多元繳納規費總計有9,688筆，金額達889萬。
- (3)由商業登記、公司登記、工廠登記及稅籍登記（國稅局）等合併窗口，設置「工商登記單一窗口」，簡化民眾申請流程，加速案件完成時效，縮短民眾等待時間。



## 二、農業局

### (一)農產行銷辦理情形：

#### 1. 輔導農民團體建立農產品共同運銷分級及辦理收購加工計畫：

- (1)輔導農民團體建立農產品共同運銷分級或設備，共輔導4件，農委會農糧署核定補助共255萬7,350元。
- (2)農糧署收購加工計畫，輔導農產品加工業者辦理臺南地區農產品收購加工：
  - A.鳳梨收購加工，截至110年8月實際執行量為102萬6,865公斤。
  - B.芒果收購加工，截至110年8月實際執行量為258萬7,815公斤。
  - C.火龍果收購加工，截至110年8月實際執行量為13萬3,333公斤。
  - D.香蕉收購加工，截至110年8月實際執行量為2萬公斤。

#### 2. 辦理農特產國內外行銷展售促銷活動：

- (1)辦理1場媒合會。
- (2)國內外行銷記者會暨展售促銷活動共21場。

### (二)農會輔導辦理情形：

#### 1. 農會輔導：

- (1)依法於110年8月前完成本市各級農會109年度考核作業。
- (2)依法核定110年度本市各級農會用人費用。
- (3)輔導本市各級農會召開各項法定會議。
- (4)輔導本市各級農會辦理年度預決算報告編製，並完成法定程序。
- (5)辦理本市各級農會定期及臨時財務監督。
- (6)輔導本市基層農會辦理農民及農民職業災害保險：
  - A.截至110年7月本市基層農會參加農民健康保險之被保險人合計11萬8,909人。
  - B.農民健康保險本府補助30%保費(每人78元)，109年度共負擔保費1億1,505萬元。
  - C.農民職業災害保險，自107年11月1日開始試辦，本府補助20%保費(每人5元)，109年度本府共補助184萬元。
  - D.老農津貼改制後本府需負擔每人每月2,000元，109年度共負擔老農(農民部份)津貼費用為14億890萬元。
- (7)輔導本市基層農會信用部：
  - A.存放款金額：截至110年6月止存款總額1,809億元，放款總額1,044億元。
  - B.逾放金額比率：截至110年6月底，本市基層農會信用部逾放金額為6億585萬元(逾放比率為0.59%)，較109年底6億740萬元(逾放比率為

0.6%)，表現稍差，主要係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

C. 年度盈餘：截至110年6月止本期損益4億8,555萬元較109年底本期損益3億1,638萬元，表現均有顯著進步。

## 2. 休閒農業：

(1) 輔導休閒農場取得許可登記7場，申請籌設共計3場。

(2) 辦理休閒農場年度考核。

(3) 輔導本市所轄3處休閒農業區執行「110年度臺南市休閒農業區跨域輔導計畫」。

(4) 辦理籌設4處休閒農業區規劃案(後壁、下營、新化、東山)。

## 3. 農業產業文化活動：

110年度單項、單區產業文化活動經費總數新臺幣598萬元，另旗艦型計畫經費總數新臺幣600萬元。

## 4. 青農輔導業務：

(1) 持續輔導青農從事農業，其中年收入達百萬元者有179人。

(2) 協助青農拓展行銷、上架全聯超市及本市各百貨公司等多元通路，以建立其銷售管道。

(3) 截至110年8月中推動農民學堂課程8場次，線上農民學堂1場次，強化小農專業農業知識、農產行銷等知識及能力。

## (三) 農務辦理情形：

### 1. 辦理農業生產輔導：

#### (1) 農情報告及農業調查：

A. 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110年3-5月高溫乾旱：救助項目包括竹筍、荔枝、蓮藕(子)、硬質玉米、青割玉米、椪柑、柳橙，核撥戶數126戶，核撥救助金額約188萬3,178元，陸續撥款中。

B. 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110年5月下旬至6月上旬豪雨：救助項目胡(芝)麻，核撥戶數23戶，核撥救助金額約14萬7,154元，陸續撥款中。

C. 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110年6月下旬豪雨：救助項目酪梨，受理申請中，受理申請時間截至8月19日止。

D. 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8月上旬西南氣流豪雨：

a. 截至8月12日上午10時止，受損作物有龍眼、木瓜、西瓜、絲瓜、硬質玉米、番石榴、香瓜、紅龍果、洋香瓜及香蕉等；總受損面積1,012.78公頃；總損失金額4,154.6萬元。

b. 農委會於8月9日公告本市為農作物「全品項現金救助地區」，受理申請時間為110年8月10至8月19日，本府農業局已發布新聞稿、製作圖卡、line 訊息及發文各區公所及農會宣導受災農民向公所提

出救助申請。

- c. 農委會11日公告臺南地區落花生、木瓜、龍眼、西瓜、洋香瓜、香瓜、文心蘭、火鶴、食用玉米、蔬菜(二)瓜果類及(三)短期葉菜類等作物，免現勘損失率，且當農民具有產銷履歷、領有同品項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有案、領有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者，免現勘。其餘項目仍要有種植事實及災損20%才可救助。

(2) 稻米生產：水稻良種繁殖田：原種田設置2.7公頃，採種田設置263公頃。

(3) 發展具競爭優勢農業生產區：1,505公頃。

A. 「稻米產銷契作集團產區」面積1,106公頃。

B. 「農業經營專區」面積299公頃。

C. 「果樹集團產區」面積100公頃。

## 2. 農業經營與管理：

(1) 推動小地主大專業農專案輔導：輔導專業農民372人，改善生產設施設備補助核定金額604萬元。

(2) 對地綠色環境給付：110年1期作一般農民轉契作與休耕合計2萬2,057公頃。

(3) 農地利用：

A. 辦理農地容許使用申請案件96件。

B. 受理查編與農業經營不可分離土地1,273筆。

## 3. 有機農業：

目前推廣有機農業面積達838公頃，有機農戶237戶，並輔導農友搭建溫網室設施以改善生產環境；截至6月底抽驗田間及市售有機農糧產品86件，維護安全及永續性。

## (四) 森林及自然保育辦理情形：

1. 林務行政：辦理林作物之地上物查估審查工作10件及山坡地開發利用回饋金案件10件。

## 2. 環境綠化：

(1) 配撥苗木數量計4萬7,311株。

(2) 有5社區申請新設點綠美化、3社區申請撫育養護，業已審查通過執行中。

3. 執行獎勵造林：造林及撫育面積計336.38公頃。

## 4. 珍貴樹木保育：

(1) 本市珍貴樹木累計公告列管53種277株（編號至271號）。

(2) 完成年度健康檢查，並辦理修剪21株次、病蟲害防治21株次、棲地改善4株次、支架設置9株次、鬆土施肥3株次。

5. 野生動物保育（含野生動物保護區維護管理）：

- (1) 配合保七及海巡查核違反野生動物保育法4件。
- (2) 110年至8月底完成捕蜂1,268巢，捉蛇2,738尾。
- (3) 處理無主受傷動物約1,371隻。
- (4) 110年四草野生動物保護區 A2區土堤修復工程計預定修復450公尺。

6. 生物多樣性及濕地保育：

- (1) 棲地持續改善，夏季水雉調查破千隻（1,307隻）。
- (2) 辦理濕地保育環境教育宣導課程及講座計9場共40小時。
- (3) 辦理二仁溪口濕地保育行動計畫、雙春侵蝕海岸暨地層下陷區背景環境生物及生態保育行動計畫、鯤鯓湖濕地保育及里海推廣計畫。

7. 自然地景：

- (1) 108年12月6日完成龍崎工業區生態調查。
- (2) 109年11月5日完成龍崎工業區地質調查。
- (3) 109年12月16日召開「龍崎工業區指定為自然地景」現地勘查及於龍崎牛埔里民中心辦理說明會。
- (4) 110年3月23日完成評估報告書撰寫。
- (5) 110年4月14日本府召開「臺南市政府自然地景及自然紀念物審議委員會」第1次會議並作成指定處分之決定：「336.0647公頃龍崎工業區，排除其內54.8383公頃私有地〈含歐欣公司持有土地〉，餘281.2264公頃國、公有地，依自然地景指定基準，指定為自然保留區〈面積149.0206公頃〉或地質公園〈面積132.2058公頃〉。
- (6) 110年6月9日本府依審議會委員意見及臺灣地質公園學會建議修正評估報告並報請農委會備查。
- (7) 本府依據農委會6月23日及7月14日來函意見，自110年7月30日起正式公告30日，公告期滿報農委會備查，以完成所有指定程序。

(五) 漁業辦理情形：

1. 養殖漁業行政管理：

- (1) 推動健康安全漁業：110年度輔導水產品產銷履歷通過驗證補助計244戶及輔導生產溯源標示制度累計542戶。截至8月15日執行水產飼料抽驗15件，皆符合規定；執行未上市養殖水產品抽驗144件，其中2件未符合規定將進行複驗；配合漁業署委由嘉義大學執行轄內魚市場水產品衛生抽驗41件，皆符合規定，建構安全體系，保障消費者食漁安全。
- (2) 養殖水產行銷活動：受疫情影響，漁業署補助97萬8,000元辦理「2021臺南蠶到邸網路行銷活動」計畫，結合國內知名社群網紅舉辦臺南主要漁產網路導購直播線上行銷活動，共計4場次並售出2,170組水產組



合，銷售金額達 280 萬元。另本府彙整臺南「蠶」到邸服務的漁民及團體，推出網購平台直接採買各式水產品宅配到府服務，5 週銷售金額高達 1,270 萬元。

(3)創造漁電共生新契機：

A. 室內屋頂型案場：

110 年度完成第一階段農業設施容許使用申請設置，設置量能持續上升，截至 8 月 15 日核准 51 場設置，面積計 110.5 公頃。

B. 室外地面型案場：

6 案專案計畫建議書，經本府「審查委員會」審查評估可推動，送農委會審查。該 6 案(七股 4 案、北門 2 案)並經農委會核定專案計畫，面積共約 644 公頃。再由業者於核定專區內土地上，申請綠能設施容許使用。

(4)農產業疏困漁民生活補貼：

去年未申請或新加入會員之漁民共計受理 5,753 件，並經中央審核完成，本次疏困漁民生活補貼計 7 萬 6,442 人，核撥金額 15 億 9,014 萬元。

2. 改善養殖漁業公共設施：

(1)養殖生產區內公共設施改善：

A. 執行漁業署補助「110 年臺南市養殖漁業生產區公共建設維護管理推動計畫」總經費為 400 萬元，針對北門保安、海埔、雙春、南興及七股國安等 5 處生產區公共設施進行維護及 26 扇水門操作管理，期限至 11 月底。

B. 執行漁業署補助「北門海埔生產區 4 號排水路旁道路後續改善工程及北門保安生產區三中排排水改善工程等 2 件工程」總經費 1,285 萬 9,000 元，並於 110 年 1 月 4 日開工，截至 8 月 15 日預定進度：99%，實際進度：99%，預計 8 月底完工，改善排水溝長度 685 公尺，受益面積約 35 公頃。

C. 執行漁業署補助「北門區海埔、雙春及南興養殖區等 3 件改善工程」總經費 5,968 萬元，並於 110 年 1 月 4 日開工，已於 7 月 26 日完工，預計 8 月 25 日驗收，改善排水溝長度 3,151 公尺，受益面積約 160 公頃。

D. 執行漁業署補助「北門區雙春及南興養殖區排水路等 3 件改善工程」總經費 4,166 萬元，110 年 7 月 5 日開工，預計 111 年 1 月 30 日完工，改善排水溝長度 1,163 公尺，受益面積合計 123 公頃。

(2)執行養殖生產區外養殖排水路及道路修繕工程：

110 年度委由區公所執行修繕工程截至 8 月 15 日共計核定 82 件，金額為

5,811萬5,920元，預計改善漁路約30公里及水路1公里。

(3)水產加工廠設置推動：

將軍水產加工及冷鏈物流中心，漁業署同意設計監造服務費891萬4,000元，110年4月12日簽約，本府農業局7月22日召開基本設計審查會議，請廠商依委員意見修正並於8月24日前送局核定後，報請漁業署審議；另漁業署於110年2月23日同意補助整體經費1/2，上限7,200萬元，俟設計完成，預計110年底前開工，111年底前完工，後續依促參法委外經營。

(六)畜產發展管理：

1. 獸醫師（佐）登記管理：

辦理獸醫師（佐）開業執照、執業執照核發及獸醫師（佐）執業執照歇業申請，變更執業處所申請，自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核發執業執照10件、開業執照4件、辦理獸醫師跨區執業核備61件、執業執照歇業10件及執照異動7件。

2. 飼料登記管理：

抽查受體素2件、磺胺劑及奎諾酮類9件、黃麴毒素14件、三聚氰胺5件、農藥5件、限量重金屬21件、動物性蛋白質檢測(反芻動物飼料)3件、戴奧辛2件，總計61件，其中61件符合飼料管理法規定。

3. 畜牧場登記管理及查核工作：

(1)受理畜牧場農業用地容許作畜牧設施案件之申請及審查核發同意文件，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完成容許使用申請案件67件、容許變更72件、容許使用展延21件、容許使用廢止1件，總計161件。

(2)受理畜牧場申設畜牧場登記案件申請及審查核發畜牧場登記證書，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核發畜牧場登記證26件、變更登記55件、停復業2件、歇業4件、補發3件，總計90件。

(3)受理畜牧場畜禽飼養登記證書之展延申請及變更、歇業核發作業，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變更3件、展延0件、歇業2件、補發0件，總計5件。

(4)受理畜牧場農業用地作畜牧設施附屬綠能設施容許案件之申請及審查核發同意文件，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核發34件。

4. 輔導家畜保險業務：

持續輔導轄內家畜保險承保農會26家辦理豬隻運輸死亡保險、乳牛死亡保險及豬隻死亡保險業務。

5. 家畜生產輔導業務：

輔導臺南市養鹿合作社辦理1場次講習會。

6. 臺南市肉品市場安南場遷併善化場屠宰線及相關設施設備增、改建案：  
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預定進度 58.334%，實際進度 57.95%。
  7. 畜牧場斃死畜禽查核工作：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辦理畜牧場死廢畜禽處理方式及紀錄查核，共計 307 件（牛 22 件、豬 115 件、家禽 128 件及其他 42 場），無違法之情事。
  8. 違法屠宰查緝工作：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查緝 5 次，目前查獲 0 次共計 0 件違法屠宰案、查緝件數計 37 件。
  9. 老牛的家營運管理業務：  
辦理參觀民眾導覽解說及環境整理與照護收養之老牛。5 月中起因疫情暫停開放，110 年 7 月 13 日起微解封，開放室外場域。110 年 7 月 27 日起降為二級警戒，室外場域開放，室內展館仍關閉。
  10. 辦理國產畜禽產品等宣導行銷：  
輔導區域特色家禽產業，結合花海，輔導下營區公所辦理 2021 下營區古官道花海小農市集畜產行銷活動。
  11. 輔導改善畜牧廢水排放水質及輔導廢水施灌農地業務：  
自 110 年 2 月 28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共 17 場畜牧場申請沼液沼渣農地肥分使用計畫審核中，核准通過 6 場。
- (七) 農地管理工程辦理情形：
1. 農地管理業務，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共計辦理農地農作填土 42 件、農業用地興建農舍審查 15 件並核定 3 件、農地非農業使用檢舉稽查 8 件、法定抽查違規案件稽查 59 件。
  2. 颱風災後復建農路工程：
    - (1) 109 年度 0826 豪雨共核定 9 件，核定工程經費 2,708 萬 6,000 元，8 件完工，1 件施工階段。
    - (2) 109 年度豪雨共核定 6 件，工程經費 3,245 萬 5,000 元，4 件施工階段，2 件完工。
    - (3) 110 年度 0605 豪雨共核定 23 件，工程經費 5,732 萬 7,000 元，23 件皆設計階段。
  3. 農路改善工程：  
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核定農路改善工程計 361 件，總經費 2 億 8,565 萬 2,000 元，改善農路總長度計 100.5 公里。
  4. 新化果菜市場遷建工程於 108 年 2 月 22 日開工，預計 110 年 9 月 12 日完工：

截至110年8月13日止，工程預定進度：97.026%，實際進度：96.959%，落後0.06%。目前工項為：屋頂薄層綠化工程、鋪面工程、裝修工程。

#### 5. 推動農村再生計畫：

- (1)截至110年8月15日止，累計通過農村再生計畫共計93個社區，為六都第一。
- (2)臺南市農村再生年度執行計畫110年度共計核定37件，補助經費2,432萬元，累計獲補助經費14億8,675萬元，協助完善農村基礎生活、生產及生態建設，並以產業活化、文化保存、生態保育等活動及課程活絡農村社區，吸引青年回流。

#### (八)漁港及近海管理辦理情形：

##### 1. 漁業證照及漁船管理：

- (1)核發漁業執照242件（漁船70件、漁筏172件）、船員手冊895件。
- (2)辦理漁筏定期（含特別）檢查409件，確保漁筏航行安全。
- (3)核發漁船購油手冊151本，以辦理漁業用油管理。
- (4)檢查及核發10艘兼營娛樂漁筏漁業執照，以落實娛樂漁筏管理。
- (5)落實簡政便民「隨到隨辦」核發漁業執照及漁船證照，計46件。
- (6)辦理漁業用汽油補助漁船筏995艘，補助油量185萬2,449公升，補助金額1,632萬12元，減少漁民漁業經營成本。

##### 2. 近海漁業輔導及漁業資源保育：

- (1)漁業署補助110年刺網漁船筏轉型計畫，補助70艘刺網漁船筏轉型（主營刺網漁船（筏）者補助新臺幣20萬元）總計核發輔導金1,400萬元，及補助辦理刺網禁漁區巡護工作15次。
- (2)漁業署補助「向海致敬-養殖漁業源頭管理工作計畫」，預計補助漁民212人次，購買改良式浮具5萬208顆，總經費計3,514萬4,480元。
- (3)漁業署補助財團法人塑膠工業技術發展中心辦理「浮筏式牡蠣養殖改良式浮具標準修正」經費9萬6,000元，8月11日完成邀請相關專家訂定浮具標準會議，後續將辦理公告徵求廠商。
- (4)漁業署補助辦理成功大學水工試驗所「升降式牡蠣養殖浮棚試作計畫」經費98萬元，持續推出可適用的新式蚵棚示範模組，補助漁民推廣使用。
- (5)辦理淺海牡蠣養殖申報放養蚵棚9,645棚，廢棄蚵架回收已全部完成，回收率 $8,269/9,645=85.73\%$ ，另申報遺失總計1,554棚，（主要為5/15西南氣流及颱風影響）。委託廠商辦理安平、安南及南區蚵棚清理工作（開口契約），總計清理費用2,887萬2,501元，預估清理量約5,464.69噸，刻正履約辦理，預計10月底前完成清運去化。
- (6)辦理保麗龍清理工作，預估清理回收保麗龍約32,737公斤，清理費用152萬3,077元（每公斤55元），截至8月底回收21,880公斤，達到減少保麗龍

污染海岸效益。

- (7)輔導及協助漁民完成刺網實名制標示，截至目前已標示788艘，已達到本年度KPI，另截至目前已回收廢棄網具4642.4公斤。
- (8)成立「臺南市漁業資源巡護小組」取締距岸3浬內違規投放漁具巡查宣導4件，並共扣留768個籠具、浮標旗28支、鐵錨24支等漁具，以有效管理及維護本市海域漁民作業秩序。
- (9)辦理110年度獎勵漁船筏休漁計畫，截至目前輔導申請漁船筏306艘，計核發獎勵金額679萬3,500元，促進海洋漁業資源培育。
- (10)配合海巡署110年度執行取締非法捕魚工作，截至目前共查獲違規案件3件，送各主管機關依法核處。
- (11)輔導民間個人及團體辦理沿近海漁業魚苗放流及保育工作活動計8場，放流魚種包括烏魚、黑鯛、布氏鰺鯊及黃錫鯛及嘉鱻等，總計放流23萬4,150尾魚苗，投入總經費達99萬元。

### 3. 漁港管理：

- (1)公告至111年12月31日止安平漁港及泊地暫停辦理本市籍以外漁船(筏)新設籍、轉籍、汰建權轉入及寄港業務，以維護漁港及泊地停泊秩序及安全。
- (2)公告因應COVID-19疫情警戒升至三級，5月22日起關閉安平漁港垂釣區，5月24日起關閉將軍漁港垂釣區，以避免群聚感染。因疫情解封目前本市將軍漁港垂釣區開放自7月27日起將軍漁港垂釣區維持二級警戒有條件開放，採不定時巡查；安平漁港垂釣區，僅開放北外防坡堤垂釣區，亦採不定時巡查，另南外防坡堤垂釣區維持暫不開放。
- (3)內政部營建署補助109年臺南將軍溪口至曾文溪口海岸變遷分析評估及復育計畫探討，總經費218萬7,000元，辦理海洋資源調查及建立與在地連結之永續海岸管理機制。
- (4)為維護安平漁港與支航道航行安全及秩序，巡查違法養殖牡蠣及漁網具，截至目前計16次、查獲9件依漁港法函送農委會核處，以維護港區安全。
- (5)臺南市漁港區市管公有房地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標租，由東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相乘比值5.61為最高得標，於7月19日與廠商完成簽約，租期自簽約日起計9年11個月。

### 4. 漁港設施工程及維護：

- (1)完成109年度鹿耳門溪出海口航道疏浚清淤工程，結算經費391萬8,419元。
- (2)完成青山及下山漁港簡易上架設施新建工程，結算經費92萬6,575元。
- (3)辦理109年下山漁港岸壁碼頭改善工程（不含設計），總經費4,376萬

6,574元，刻施工中。

- (4)辦理109年青山漁港航道疏浚工程(不含設計),總經費1,437萬9,990元,已完工驗收,刻辦理結算中。
- (5)辦理青山漁港南防波堤站場拆除工程,總經費142萬3,924元,刻辦理向第六河川局提送海堤用地申請,俟該局同意後請廠商申報開工。
- (6)辦理臺南市漁港公共工程委託設計監造(開口契約),總經費170萬元,契約履約中。
- (7)辦理110年臺南市漁港(安平漁港除外)相關設施損壞修復及廢棄物清除(開口契約),總經費255萬元。
- (8)辦理110年臺南市漁港(安平漁港除外)天然災害損壞修復及廢棄物清除(開口契約),總經費500萬元
- (9)辦理 110年北門漁港航道疏浚工程,總經費429萬4,450元,刻施工中。
- (10)辦理 110年將軍漁港航道疏浚工程,總經費572萬8,130元,刻施工中。
- (11)辦理110年將軍漁港曳船道上架設施軌道增設修復工程,總經費885萬5,573元,刻施工中。
- (12)辦理110年青山漁港南突堤曳船道興建及碼頭地坪加高工程,總經費591萬3,333元,刻施工中。
- (13)辦理將軍漁港直銷中心頂樓防水設施改善工程,總經費115萬5,643元,刻施工中。
- (14)辦理110年度鹿耳門溪出海口航道疏浚清淤工程,總經費425萬元,刻辦理發包作業。

(九)動物防疫及保護辦理情形：

1. 持續提升動物防疫，守護動物健康及產業安全：

- (1)因應國際非洲豬瘟疫情持續延燒以及110年4月4日新北市萬里區海域通報發現一具海漂豬檢出非洲豬瘟陽性，本市除了持續進行養豬場訪視查核、加強宣導及消毒輔導等相關防疫工作，更嚴格把關落實防疫措施防範疫情發生。本期計辦理養畜場疫情訪視及輔導920場次、協助畜牧場及周邊消毒1,988場次，以及辦理9場宣導講習會，提升業者防疫觀念。另外進行肉品市場查核3,618場次(均合格)、豬隻運輸車輛加裝GPS查核1,941車次(均合格)，以及化製場斃死豬檢驗25頭均無檢出非洲豬瘟病毒核酸。
- (2)因應我國已成為不施打口蹄疫疫苗非疫區，本期持續辦理家畜重大傳染病(豬瘟、口蹄疫、牛流行熱)血清學抗體監測計233件次(均合格)。
- (3)4月15日新北市發生臺灣本島首例牛結節疹，本市立即成立緊急應變中心，於2日內完成養牛場疫情訪視調查工作且未發現疫情，並於4月26日

完成全市牛隻牛結節疹疫苗注射，共計170場2萬8,502頭。

- (4)110年3月迄今本市無禽流感案例發生。為減少禽流感疫情造成養禽產業之損失，已完成全市585場養禽場防疫輔導訪視，加強輔導禽場落實禽舍生物安全防疫措施；另持續透過主動採樣監測，掌握本市疫情現況，本期計採樣監測3,840件次均合格，並辦理5場防疫宣導講習計234位業者參與；派遣消毒車至畜牧場、濕地及周邊公共區域消毒2,980場次，降低環境病原量。
- (5)為幫助養畜禽業者及水產養殖業者得以藉由疾病診斷找出正確病因，以利正確用藥，本期提供家畜禽及水產動物疾病檢驗服務計468場次1,092件。
- (6)未上市畜禽產品動物用藥使用監測方面，本期已採樣監測牛乳、羊乳雞蛋、鴨蛋、雞肉、鴨肉及鵝肉計478件，合格率99.2%，將持續輔導養畜禽業者安全使用動物用藥，提升動物健康及安全。因應含受體素美豬牛開放，強化養畜場及肉品市場受體素監測，本期監測養畜場豬、牛、羊血清184場次、肉品市場豬毛髮76件，均合格。

## 2. 積極落實源頭管理，提升動物保護觀念：

- (1)持續執行多元源頭管理措施：主動查核家犬寵物登記情形，提升飼主責任，減少棄犬產生，本期計新增寵物登記6,721頭，並強化特定寵物業者查核1,254場次。另為控管流浪犬貓族群數量，積極執行流浪犬貓TNVR(捕捉、絕育、施打疫苗、回置)，本期已絕育2,337頭犬貓。
- (2)針對民眾通報流浪犬問題較多之7區15里執行「遊蕩犬管理精進措施計畫」，進行家犬逐戶清查，總調查目標約1萬7,787戶，自108年10月起至110年7月底計已清查1萬7,457戶共1,001頭犬隻，其中已完成寵物登記758隻，目前仍持續辦理複查中。
- (3)為使動物保護觀念普及，本期計辦理豆哥凱娣前進校園宣導、動物行動認養專車認養會、狂犬病疫苗注射及寵物登記稽查暨宣導活動等動物保護教育及宣導154場次，並秉持尊重生命的理念於110年5月1日正式啟動「臺南市街道犬貓大體處理作業」，自5月份開始至8月15日共收犬貓大體共計800隻。

## 3. 動物管制及收容認養

- (1)動物管制方面，持續管制及捕捉追咬人車犬隻，以維護民眾安全，本期計捕捉1,799隻。
- (2)積極推動流浪犬貓認養工作，藉由「毛小孩職訓及就業輔導中心」強化犬隻訓練，並透過LINE推播認養訊息、異業結合辦理認養會、與寵物業合作設置認養小站等多元行銷，提升動物認養率。本期計媒合認養流浪犬貓共1,080隻，替毛小孩找到一輩子家人。





### 三、衛生局

#### (一)落實疾病管制及監測：

##### 1. 結核病防治：

- (1) 積極將具傳染性個案納入都治計畫內，本期痰液培養陽性個案之都治涵蓋率為 93.8%。
- (2) 為處理診斷、治療疑義或困難不合作個案，本期共辦理 11 場結核病診療諮詢小組病例討論會，審查 101 人次。
- (3) 本期辦理結核病防治衛教宣導活動 190 場次，20,569 人參加。
- (4) 為強化管理效能，本期共辦理 4 場都治檢討會。
- (5) 為降低本市接觸者發病率，針對傳染性個案之符合相關要件接觸者，積極轉介潛伏結核感染(LTBI)合作醫師評估，本期執行潛伏感染治

##### 2. 愛滋病及性病防治：

- (1) 本期辦理監所收容人愛滋病及性病衛教宣導 6 場次，484 人次參加。
- (2) 推動「藥癮愛滋減害-清潔針具計畫」，迄今共設置 69 處衛教諮詢服務站、32 台針具販賣機、43 處回收點及全家便利超商 30 處。
- (3) 共設置 174 處清潔針具服務執行點，本期發出空針 115,302 支，回收 108,649 支，平均回收率為 94.26%，較同期(94.13%)進步。

##### 3. 腸病毒防治：

- (1) 本期腸病毒就診人次共 5,859 人次，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確診人數共 0 人。
- (2) 衛教宣導：
  - A. 本期社區衛教辦理 655 場、衛教人數 27,826 人次。
  - B. 辦理臺南市 110 年嬰幼兒常見傳染病防治研習：
    - a. 第一場次：3 月 13 日於衛生局辦理，100 人次參與。
    - b. 第二場次：3 月 27 日於衛生局辦理，100 人次參與。
  - C. 110 年醫療院所及衛生所防疫人員傳染病防治及檢體採檢與送驗教育訓練：3 月 12 日於衛生局辦理，120 人次參與。
  - D. 110 年臺南市腸病毒防治宣導活動—「濕搓沖捧擦、腸病毒嘸免驚」：5 月 5 日於善化區大成國民小學辦理，450 人次參與。
  - E. 110 年臺南市麥當勞叔叔基金會校園洗手活動：
    - (A) 第一場次：5 月 5 日於鹽水區鹽水國小辦理
    - (B) 第二場次：5 月 5 日於鹽水區新育人幼兒園辦理
    - (C) 第三場次：5 月 5 日於大臺南婦女會附設幼兒園辦理
  - F. 提升社區教托育機構防治能力種子人員、防疫及醫療相關人員教育訓練已辦理 479 場，計有 12,188 人次參加。

#### 4. 流感防治：

- (1) 本期通報流感併發重症病例共 4 例，確診陽性 1 例；新型 A 型流感通報 0 例。
- (2) 本府衛生局 109 年購置流感疫苗 495,930 劑，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另增購流感疫苗 31,240 劑，共計 527,170 劑。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共施打 512,650 劑，涵蓋率 27.43% (中央標準 25%)。
- (3) 因應流感併發重症疫情，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合約院所(含衛生所)316 家，本期公費克流感藥劑使用人次為 34 人次，共 197 顆；瑞樂沙使用人次為 17 人次，共 17 盒；公費易剋冒使用人次為 164 人次，共 1,111 顆。

#### 5. 實施本市 65 歲以上老人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接種計畫：

針對計畫接種對象持續透過廣播媒體、社區活動、門診、電訪、家訪與催注信件等方式，結合里(鄰)長及區公所深入社區強化衛教宣導，以提升疫苗接種率。109 年至 110 年(截至 8 月 15 日)共 9,147 人受益。

#### 6.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

- (1) 疫情概況：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本國累計通報 236 萬 1,186 名個案，含 15,852 名確診，821 名死亡，13,172 名康復解除隔離；本市累計通報 2,237 例，含 125 名確診，2,112 名已排除，無死亡病例。

##### (2) COVID-19 疫苗接種情形：

- A. 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本市共獲配 63,634 瓶疫苗(AZ43,510 瓶，20,124 莫德納瓶)，第一類醫事人員共接種 91,361 劑。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已接種 681,189 劑。
- B. 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本市第一劑共接種 634,760 人(AZ 415,504 人，莫德納 219,256 人)，本市第一劑涵蓋率 36%。
- C. 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不良事件通報件數共 387 件，後續處理狀況:285 件已結案，102 件症狀改善持續追蹤中。

##### (3) COVID-19 篩檢成果：

- A. 衛生所擴大篩檢站：於本市 17 區衛生所設站，共計 17 站，採檢方式為唾液 PCR，共篩檢 5,353 人次。
- B. 南科快篩站成果：6 月 9 日-6 月 16 日篩檢 6,747 人(含外籍 6,512 人，本籍 235 人)，陰性 6,735 人，陽性 12 人，12 人經核酸檢測複篩後結果為陰性。
- C. 媒合企業快篩：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已完成快篩 119 家，已篩檢 6,639 人(本國籍 3,912 人，外國籍 2,727)，2 人快篩陽性，PCR 陰性，快篩陽性率為 0.03%。

(4) 因應疫情應變整備策略：

- A. 成立一級指揮中心：自 109 年 2 月 27 日正式成立，每周召開會議，共商分工事項，自 109 年 3 月 3 日召開第 1 次會議，本期共召開 36 次會議。
- B. 自 109 年 3 月 30 日起召開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一級開設因應整備會議，本期共召開 7 次。
- C. 強化疫情監測及風險評估：透過法定傳染病監測通報系統了解疫情通報狀況，並透過 24 小時防疫專線即時處理疫情及協調病床安排。
- D. 提升邊境檢疫：具流行疫區旅遊史者，入境後即由檢疫人員開立「旅客入境健康聲明暨居家檢疫通知書」並返回居所執行居家檢疫不得外出，由里幹事進行追蹤關懷 14 天。
- E. 管理本市防疫物資：每日統計防疫物資儲備情形。
- F. 強化檢驗診斷量能：疑似通報個案採檢檢體，由本市成大醫院、部立臺南醫院、胸腔病院、郭綜合醫院、台南市立醫院、新樓醫院體系、奇美醫院體系進行檢驗。
- G. 持續風險溝通：依防疫需要持續發布新聞稿、本府衛生局官網設置疫情專區。
- H. 流行病學調查：接獲疑似個案通報後進行疫情調查，並即時提供疾管署以利後續病例研判及治療。

(5) 防疫旅館及防疫計程車：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本市防疫旅館共 44 家(1,141 間房)，目前入住 809 人(檢疫民眾 809 人，移工 0 人，外籍學生 0 人)；本市防疫計程車 7 輛，本期服務 4,593 趟。設立防疫專線 06-2880180 強化 COVID-19 市民服務，進線量 97,532 通。

(6) 完備醫療體系：

- A. 持續整備急救責任醫院 COVID-19 病人收治量能，本市共設置 584 床專責病床及 43 床專責 ICU(因疫情趨緩，目前僅保留開啟 172 床專責病床)，並隨疫情發展滾動式調整，以應疫情需要即時收治病患。
- B. 廣泛運用通訊診療看診：  
疫情期間，鼓勵醫療院所運用通訊診療方式線上看診，除居家隔離、檢疫及自主健康管理者外，簡化程序，無須再透過衛生局轉介，提高醫療院所及民眾使用之意願；目前本市共有 27 家醫院、644 家診所及 30 家衛生所加入，另本期已協助 55 位居家隔離、檢疫者採視訊就醫。

- C. 醫院除例外情形，一律限制訪客探病，陪病者限制 1 名；護理機構，自 110 年 8 月 10 日起，開放探視，每位住民以 3 人為限(含兒童)，訪客須出具訪視前 3 天內自費篩檢陰性證明(家用試劑、醫事人員採檢皆可)，長時間陪伴維持 1 人。
- D. 為避免醫院、長照機構發生群聚感染事件，針對入院者、陪病家屬、出院轉入長照機構者，一律進行 PCR 採檢，並針對醫院高風險人員定期採檢，確保機構維持清零狀態。

## 7. 登革熱防治：

### (1) 整合市府團隊，落實各項防治作為：

- A. 跨局處會議：每月召開「臺南市登革熱防治跨局處工作小組會議」，本期共辦理 4 場次，分析登革熱疫情並協調各局處、區公所及里長需配合事項。
- B. 本期共參與 2 場次行政院重要蚊媒傳染病防治會議，由本市、高雄市及屏東縣等高風險縣市與行政院各部會共同與會，確認重要蚊媒傳染病疫情現況與孳生源清除執行情形，共同解決執行所遭遇之困難。

### (2) 疫情監測：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本市無本土確診病例及境外移入確診病例。(以個案發病日計)

### (3) 為因應登革熱疫情，108 年度採購 5,617 劑 NS1 快篩試劑，已全數發放完畢；109 年度補充採購 975 劑 NS1 快篩試劑，110 年持續發放至本市各區衛生所及各醫療院所，提供新入境外籍移工及不明原因發燒患者篩檢，以早期偵測，預防疫情蔓延。

### (4) 教育訓練及宣導活動：

- A. 本期辦理登革熱防治衛生教育宣導 11,303 場次，衛教 236,379 人次(含社區、記者會、校園、工地、志工及外籍移工等)，監測人員繼續教育訓練 2 場次。
- B. 社區防疫志工隊：本期共動員 10,620 場次，動員人數 87,290 人次，共調查 550,054 家戶。
- C. 於公共頻道電視台跑馬燈託播及臺南市政府 LINE 託播登革熱疫情週報，以宣導登革熱防治現況、重要性及民眾衛教。
- D. 本期共發布 15 則新聞稿，發布本市疫情資訊及防治作為，並衛教市民加強積水容器清除。

### (5) 降低病媒蚊密度指數：

- A. 本府衛生局及本市各區衛生所進行病媒蚊孳生源清除與密度調查，本期共調查 5,577 里次，356,834 家戶，查獲積水容器 74,189

個，陽性容器 3,363 個，其中布氏指數 0 級里數 3,792 里次，布氏指數 1 級里數 1,552 里次，布氏指數 2 級里數 139 里次，布氏指數 3 級以上里數 15 里次。

- B. 針對登革熱高風險區放置誘卵桶，嚴密監測病媒蚊密度，110 年維持本市 271 里共 3,252 監測點(同 109 年)。
  - a. 本期平均陽性率 31.18%，共監測並收回 813,426 個病媒蚊卵粒。
  - b. 110 年截至 8 月 15 日平均陽性率 24.88%，與 109 年同期相比，平均陽性率減少 0.36%，病媒蚊卵粒數增加 13,408 粒。
- C. 當里內誘卵桶陽性率大於 40%或總卵數大於 250 粒時，立即通知區公所動員進行孳生源清除，本期共動員 5,868 人次，孳清 2,161 里次，共 160,555 家戶，清除 4,998 個陽性容器；當誘卵桶陽性率大於 60%或總卵數大於 500 粒，隔週陽性率大於 60%且總卵數大於 500 粒時，區公所應於該里高風險處插立宣導孳清旗，宣導孳清旗插立以陽性點附近 50 公尺為主，每里至少 3 支。孳清旗共插立 486 旗次。
- D. 當誘卵桶陽性率大於 60%或總卵數大於 500 粒，隔週陽性率大於 60%且總卵數大於 500 粒時，委請本府環保局進行預防性噴藥，已請本府環保局協助執行 60 場預防性化學防治。
- E. 本府衛生局、教育局及超過 200 所學校共同合作，本期共辦理 3,632 場次容器減量活動，參與人數為 441,062 人，清除 27,281 個積水容器。並藉由防疫小尖兵(在學學生)將容器減量行為概念帶回家中，推展至全家及社區能主動清除孳生源。
- F. 每月辦理跨局處聯合稽查工作，針對轄區市場、空屋空地、公園等髒亂積水場址展開會勘並要求環境改善，本期共稽查 44 場次。

#### 8. 日本腦炎防治：

- (1) 本市日本腦炎病例數：110 年截至 8 月 15 日共 4 例(歸仁 1、白河 2、下營 1)。
- (2) 積極推動適齡幼兒日本腦炎疫苗接種，並鼓勵高風險族群(居住或工作場所接近動物畜舍)自費接種日本腦炎疫苗。
- (3) 於日本腦炎流行期前函請農業局，加強宣導養豬業者於豬舍內懸掛捕蚊燈，降低病媒蚊密度。
- (4) 動員各區衛生所加強民眾日本腦炎衛教宣導。
- (5) 積極監控本市各區日本腦炎通報案例，針對確診病例，立即劃定緊急防治範圍，執行該區域高風險地點掛燈防治及衛教宣導，並協請

環保局針對附近區域加強環境清消，降低病媒蚊密度。

(6) 8月9日至8月11日於白河區汴頭里、虎山里、河東里進行日本腦炎疫苗設站接種，合計接種652人。

(二) 推動國民健康業務：

1. 行動醫院-全民健檢：本期共辦理57場次，共15,234人參與。

2. 癌症及慢性病防治

辦理四癌及慢性病篩檢：結合各醫療院所及衛生所提供乳癌、子宮頸癌、大腸直腸癌及口腔癌篩檢服務，本期完成乳房X光攝影檢查24,785人、子宮頸抹片檢查79,604人、大腸直腸癌篩檢48,106人、口腔黏膜檢查15,363人，血脂及血糖等慢性病篩檢服務15,306人次。

(1) 異常個案經轉介後，本期共確診乳癌191人、子宮頸癌102人、大腸直腸癌110人及口腔癌37人。

(2) 積極結合醫療院所加入篩檢行列，並輔導醫療院所加入癌症篩檢品質精進計畫，本市共17家醫院加入。

(3) 利用子宮頸抹片巡迴車及乳房X光攝影巡迴車於社區設站巡迴篩檢，本期辦理乳癌篩檢334場、子宮頸癌篩檢329場、大腸直腸癌篩檢331場及口腔黏膜篩檢52場。

3. 失智症照護

(1) 結合「行動醫院-全民健檢」進行極早期失智症篩檢，本期共計篩檢15,237人，複篩異常共30人，應轉介就診人數21人，轉介就診共20人，1人拒絕就診，確診失智症共計4人(舊案3人，新案1人)。

(2) 本期辦理失智友善講座或宣導共計206場、共19,997人次參加。

(3) 營造失智友善社區：

本期共135個失智友善組織，共召募失智友善守護天使共2,766人。

135處失智友善組織	
美容美髮店	5家
藥局	1家
金融機構	32家
大樓管理或保全	10家
菜市場攤販	52家
非營利組織	1家
醫療院所	1家
博物館	1家
派出所	29家
商店	2家
賣場	1家

- (4) 本期推動失智友善社區共計 3 個行政區(永康區、中西區、柳營區)，設置 3 處失智友善館，9 個失智友善示範里。
4. 推動 65 歲以上長者及 55 歲以上原住民免費裝置假牙計畫：本期共申請 2,516 案，完成裝置 1,415 案。
5. 營造無菸健康環境
- (1) 為落實菸害防制法規定，本期稽查法定禁菸場所(室內公共場所、三人以上工作場所等)18,399 家次及菸品販賣場所 2,764 家次。其中查獲 389 件違規案件，均依菸害防制法進行裁處。
- (2) 結合社區、校園及職場辦理菸害防制衛教宣導，本期共辦理 299 場次，共 27,910 人次參加。
6. 營造婦女親善及哺乳環境
- (1) 鼓勵醫療機構參加母嬰親善醫院認證，本市現有 11 家母嬰親善醫療院所，提供孕產婦及新生兒母乳哺育之親善環境。
- (2) 提供精神復健機構、康復之家、日間留院學員性教育課程，含兩性關係、安全性行為、防性騷擾及性侵害及安全用藥，預防不必要懷孕。針對 30-44 歲已婚育齡者，加強安全用藥與優生保健知識。
- (3) 將「全民健康保險中醫提升孕產照護品質計畫」及轄內 33 家合約中醫醫療院所名單掛本府衛生局官網周知民眾，108 年共計服務 1,848 人(109 年已函文健保署未提供)。
- (4) 提供產後憂鬱婦女心理諮商服務，包括育兒家庭親子溝通問題提供心理諮商服務(可線上預約)，本期共服務 60 人次。
7. 兒童早期療育服務
- (1) 本期辦理 3 歲以下幼兒發展檢測 6,181 人，發現疑似異常個案 184 人，已通報轉介 47 人，繼續觀察 137 人。
- (2) 本期衛生所辦理 47 場社區早療及兒童預防保健宣導，共 3,335 人次參加。
- (3) 轄內健保特約醫事機構進行兒童預防保健服務，本期共轉介 6 位設籍本市之疑似發展異常個案。
8. 新住民醫療保健
- (1) 提供新住民一般性健康指導、生育保健指導與諮詢，完成 103 位結婚登記入境及轉入新住民婦女健康管理及建卡。
- (2) 持續辦理外籍配偶納入全民健保宣導，本期協助申請未納健保前之產前檢查 103 案次。
- (3) 完成家中有 6 歲以下幼兒的新住民等弱勢族群居家安全環境檢核 420 戶次，針對不合格且可立即改善項目當場協助改善，以提升居家

安全。

#### 9. 推動低碳健康飲食

(1) 本市現有 142 家餐廳通過低碳健康飲食行動標章認證。

(2) 響應每週擇一日為蔬食日，本期本府各級機關蔬食 2,192 場次、30,436 人次，民間及事業蔬食場次 990 場次、45,861 人次，低碳行動餐廳 142 家，來客 1,506,043 人次，共減碳 1,234.2 噸。

#### 10. 中石化社區健康照護

(1) 提供內科、家醫科、婦科、眼科等 7 科別門診，本期共服務 1,293 人次。另提供重大傷病、殘障居民及行動不便長者需轉介至各大醫療院所就診之交通協助 121 人次。

(2) 居民各項醫療及健保費自付額，本期共補助 957 萬 935 元。

#### (三) 提升醫療網絡服務品質及緊急救護效能：

1. 醫院督考、評鑑及診所輔導訪查：110 年預計完成 35 家醫院督考(書面審查)及 1,935 家診所輔導訪查，目前已完成 518 家診所輔導訪查。

2. 加強護理機構稽核工作：110 年本市立案一般護理之家共 77 家，預計完成評鑑 8 家及督考 69 家。

3. 辦理身心障礙者醫療輔具補助費用，本期共 176 人申請核銷，支付 190 萬 7,592 元。

#### 4. 推動新制身心障礙鑑定：

身心障礙鑑定申請件數，本期共申請 7,108 件，花費 851 萬 2,680 元。

#### 5. 提升緊急醫療品質：

(1) 110 年 3 月 30 日配合中央完成「提升急重症及加護病房轉診品質計畫」第一季南區網絡轉診委員會會議。

(2) 救護車普查：暫緩辦理視疫情再研議。

#### (3) 災害應變演習：

A. 110 年 3 月 31 日配合參演 110 年本市毒性化學物質災害防救兵棋推演。

B. 110 年 4 月 15 日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 7 號)演習。

C. 110 年 5 月 11 日辦理本市大量傷病患事件急救責任醫院緊急醫療管理系統線上操作演習。

(4) 醫院緊急災害應變實地演練：109 年共 36 家醫院辦理演練及醫院環境及設備安全管理考核，完成率 100%。110 年因國內 COVID-19 疫情持續嚴峻，為避免干擾醫院現行防疫工作並減輕醫療人員負擔，暫停辦理，未來將視疫情發展滾動式檢討後續辦理方式。

(5) 輔導通過 AED 安心場所：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本市共 292 家安心場



所、建置 1,276 台 AED，達每 10 萬人口數有 68.28 台 AED（以 110 年 7 月人口數 1,868,739 人計算）。

#### 6. 臺南市偏區常駐醫療據點：

- (1) 巡迴醫療：共 8 區 14 里，本期共巡迴 85 場次、服務 1,113 人次
- (2) 精神醫療巡迴：共 4 區 4 里(大內、關廟、七股、下營)。本期共服務 1,928 人次。
- (3) 口腔保健巡迴車：共 4 區 9 里(七股、左鎮、南化、山上)，全口檢查及齲齒初步治療、牙周病緊急處理、洗牙、口腔黏膜檢查、兒童口腔塗氟、窩溝封填。本期共巡迴 79 場次(社區 23 場、校園 56 場)，服務 1,295 人次。

#### 7. 新設立市立醫院進度

「台南市立○○醫院選址預評估暨可行性評估作業」委託勞務採購案(案號：1090003057)已於 110 年 3 月 5 日結案，得標廠商依據人口數、醫療資源分布、交通網絡便利性及後續營運可行性，進行臺南市全區多處選址評估作業，結案報告提供 4 個開發方案供本府參考並決策。

#### 8. 觀光醫療推廣行銷：

- (1) 海外參(訪)展行銷及國際交流活動因 COVID-19 疫情暫緩執行。
- (2) 持續維運並提升「台南觀光醫療網」功能，已完成「自動翻譯文章 + TTS 文字轉語音」，自動將中文文章透過 Cloud Translation API 雲端 AI 翻譯進行多國語言轉換，透過轉換並提供文字轉語音 (Text-To-Speech) 功能，協助旅客於旅途中更便利獲取資訊，而不需一直當低頭族。
- (3) 本市醫療服務交流係提供高階健檢、美容醫學、牙科服務及生殖醫學，服務對象涵括中國大陸、英國、越南、法國、緬甸等國家。
- (4) 本(110)年度迄今接受醫療服務總人次 112 人次，含高階健檢 88 人次、醫美 19 人次、牙科 5 人次，產值約 192 萬元。

#### (四)強化心理衛生與精神照護體系：

##### 1. 心理健康促進、心理諮商及轉介關懷服務：

- (1) 設置社區心理諮詢駐點服務：目前共設置 40 個心理諮商據點，提供民眾免費心理諮商服務，本期共服務 451 人，合計 512 人次。
- (2) 建構長者自殺防治社區：成立嘸鬱卒長者社區及辦理社區長者健康講座，並建立關懷長者志工隊，針對社區長者做憂鬱症篩檢，提供獨居及合併罹患慢性或重大疾病問題者關懷服務，本期已累計 241 里(社區)加入，老人憂鬱症篩檢共 7,792 人次。

##### 2. 自殺通報個案關懷服務：

- (1) 本期共通報個案數 1,068 人次，其中 80.2%來自於醫療院所，19.8%來自本府警察局、消防局及社會局等網絡單位，共服務 8,176 人次。
  - (2) 高風險個案的追蹤服務：本期共轉介 736 名個案，由本府衛生局心理衛生中心以電話聯繫關懷，提供諮詢與危機處理及追蹤服務，視個案狀況連結至精神疾病及自殺企圖關懷通報系統。
3. 精神病人照護服務：
- (1) 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追蹤照護精神病人共 9,276 人(其中一級照護對象 1,811 人、二級照護對象 1,258 人、三級照護對象 1,989 人、四級照護對象 4,151 人、五級照護對象 5 人)。
  - (2) 本期本市指定精神醫療機構社區精神病人緊急護送就醫服務 359 人次。
4. 家暴、性侵害加害人個案管理及酒癮個案轉介：
- (1) 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列管性侵害加害人應執行身心治療及輔導教育人數 293 人，包含尚在執行中 213 人、入監服刑暫停處遇 16 人、強制治療暫停處遇 5 人、裁罰移送 6 人、完成治療輔導 53 人。
  - (2) 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列管家暴加害人應執行保護令處遇計畫人數 219 人，包含尚在執行中 147 人、死亡 1 人、移送 13 人、撤銷 5 人、因轉戶籍地結案 4 人、完成處遇計畫 49 人。
  - (3) 本期經法院裁定家庭暴力加害人保護令處遇計畫之治療類別為認知教育輔導 42 人次(認知教育 37 人次、戒酒教育 5 人次)、精神治療 8 人次、親職教育 5 人次及心理輔導 1 人次、戒酒藥癮 5 人次(戒酒癮 5 人次、戒藥癮 0 人次)。
5. 辦理酒癮戒治處遇服務方案：本期共服務 311 人，依轉介來源分類：醫院轉介 119 人、執行法律規定之戒癮治療轉介 112 人、監理單位轉介 25 人、衛政單位轉介 20 人、社政單位轉介 2 人、其他單位轉介 33 人。
6. 藥癮個案管理及毒品危害防制：
- (1) 藥癮個案追蹤輔導：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共計追蹤輔導 2,041 人。轉警協尋 56 人次，就業輔導轉介 78 人次，社會資源轉介 197 人次。
  - (2) 藥癮戒治機構管理：110 年本市藥癮戒治機構為 12 家(含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樹林院區共 13 個服務地點)，替代治療衛星給藥點 8 個據點，每年進行藥癮戒治機構督導考核，以維護品質。
  - (3) 藥癮替代治療補助(年度累計計算)：衛生福利部藥癮治療費用補助方案，109 年補助鴉片類 760 人次及非鴉片類 666 人次；110 年截至 8 月 15 日補助鴉片類 604 人次及非鴉片類 534 人次。
  - (4) 青少年毒品防制策略：為引起青少年共鳴，本市反毒宣導結合新興

有趣宣導型式，如外籍學生宣導、介穩講師校園宣導、機器人組裝、反毒街舞大賽、闖關活動等多元模式，以寓教於樂及親子共學等方式融入正確紓壓、認識毒品、傳遞健康生活技巧，本期共參與 2,943 人次。

(五)加強食品藥物安全及衛生管理：

1. 強化校園午餐衛生安全：

- (1) 查核轄內供應學校午餐之團膳業者作業環境安全衛生管理並抽驗半成品及成品(每家每學期至少稽查及抽驗 2 次)，本期共稽查抽驗 14 家，稽查結果 14 家合格，檢驗結果 14 家合格，110 年度該 14 家皆已稽查 2 次。
- (2) 查核轄內國中、小學自設廚房作業環境安全衛生管理並抽驗半成品及成品，110 年截至 8 月 15 日共稽查 94 家抽驗 92 家，稽查及檢驗結果全數合格。

2. 輔導業者建立食材源頭管制：辦理食品業者食品安全管制系統準則(HACCP)查核工作，本期共查核 31 家，19 家合格、4 家不合格、8 家不適用。(4 家不合格均已依法處分)

3. 輔導餐飲業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GHP)：

- (1) 本期辦理餐飲從業人員、持證廚師衛生講習 44 場，3,075 人參加。
- (2) 本期稽查餐飲業者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GHP)1,756 家次，合格 1,750 家次、不合格 2 家次、停業 2 家、歇業 2 家。(2 家不合格均已依法處分)
- (3) 配合食品安全衛生抽驗計畫，積極辦理市售各類食品及年節食品與其他重點專案，本期共抽驗 2,140 件，不合格 54 件(經複驗合格 14 件，查辦中 6 件，已依法裁處 12 件，移出查辦 18 件，待複驗 4 件)

4. 加水站業者衛生管理：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加水站共 656 家，本期共抽核 75 家加水站水品(1 家不合規已裁處)(110 年預定抽驗 10%加水站)。(108 年 5 月 13 日公告加水站衛生管理自治條例修正內容，本府衛生局已函請業者依法規規定自行檢驗及加水站維護紀錄並張貼於加水站上，供消費者直接查閱，且不定期抽驗各加水站水品。)

5. 肉品食材安全管理：本期針對市售肉品包含餐廳及販賣業、傳統市場等抽驗 516 件肉品，檢驗動物用藥殘留，471 件符合規定，45 件檢驗中。

6. 食品安全衛生源頭管理：本期針對本市食品工廠及製造業者之作業環境進行稽查，共稽查 242 家次，合格 202 家次、停歇業 2 家次、其他(未作業)13 家次、25 家次限期改善中(預計 110 年 9 月 15 日前完成複查)。

7. 針對含萊克多巴胺進口豬之因應措施：

(1) 對象：

本市肉品加工廠(含團膳業者)、肉品輸入商、餐飲業者(含國產豬肉標章申請業者)、販售業者(含國產豬肉標章申請業者)。

(2) 抽驗：

抽查生鮮豬肉、牛肉或未加工肉品原料進行檢驗，抽驗前確認肉品來源，本期共抽驗肉品 436 件(豬肉 295 件、牛肉 141 件)，檢驗動物用藥乙型受體素(21 項)，407 件符合規定，29 件送驗中。

(3) 輔導稽查：

各業別豬肉、牛肉或其肉製品之原產地標示與進銷貨憑證是否符合規定，違反相關規定者，依法處辦，本期稽查 7,588 家次，稽查結果皆符合規定。

(4) 辦理食品業者衛生講習：辦理(製造、輸入、餐飲及販售)及業者散裝食品標示衛生講習，共辦理 5 場次，445 人參加。

8. 監控違規廣告及查核非法管道賣藥：

(1) 本期監控電視媒體、電臺、購物頻道違規廣告共 615 小時，查處違規藥品、食品、化粧品、醫療器材、一般商品等廣告共 426 件，罰鍰金額 1,127 萬元。

(2) 本期針對地攤、夜市、廟口、市場、情趣用品店及藥局(房)等場所稽查 948 次，查獲偽禁藥 9 件，已移送地檢署或警調單位後續辦理。

9. 加強用藥安全宣導：

(1) 居家藥事照護養成正確的用藥習慣，本期共服務 170 人次。

(2) 藥師自家藥局用藥安全：整合社區藥事資源，協助民眾安全有效用藥，提供正確用藥觀念，本期共服務 17,626 人次。

(3) 用藥安全諮詢站：提供教導正確用藥及用藥諮詢服務，本期共服務 47 場次。

(六) 例行性稽查業務：

1. 執行食品衛生管理例行性稽查業務：確保消費者購買產品之訊息及安全性，本期查核市售食品標示 24,222 件，合格 24,200 件、不合格 22 件。

2. 辦理醫、藥事機構管理例行性稽查業務：

(1) 執行醫事機構查核，本期共稽查 244 家次，合格(含輔導改善)215 家次、不合格 24 家次、歇業 5 家次。

(2) 執行藥事機構查核，本期共稽查 725 家次，合格(含輔導改善)677 家次、不合格 14 家次、歇業 34 家次。

(3) 執行管制藥品查核查核，本期共稽查 338 家次，合格 336 家次、不合格 2 家次。

(4) 為保障民眾用藥權益，進行檳榔攤、小吃店、網咖等場所販售含酒精口服藥液查核，本期共查核 25 家次，合格 25 家次、不合格 0 家次、無營業事實 2 家次。

3. 為有效推動資訊化作業，109 年開始實施智慧稽查，本期智慧稽查已合計完成 1,387 家次，藥商普查完成 725 家次、診所普查 244 家次、化粧品 307 家次、美容美髮業 111 家次。

4. 本市例行性稽查人力約 30 人。

#### (七) 強化公共衛生檢驗量能：

##### 1. 擴充檢驗中心服務範圍：

(1) 局處檢驗合作—檢驗中心成立後積極加強與本府各局處之檢驗合作，協助本府教育局之校園飲水機水質大腸桿菌群等檢驗，共計執行 1,590 件；協助登革熱防治中心登革熱 NS1、IgG&IgM 抗體及病原體分生檢驗，共計執行 1 件；協助本府警察局濫用藥物尿液檢驗，共計執行 2,396 件。

(2) 委託檢驗服務—不斷增加委託檢驗項目，並擴大檢驗服務對象，舉凡本市食品廠商、農民、機關學校及公益法人等皆可申請委託檢驗，受理之案件數共計 37 件。

##### 2. 加強食品化學、微生物類、傳染病及濫用藥物尿液等跨領域檢驗：

###### (1) 中央委辦計畫—

A. 承辦中央 TFDA 110 年強化市售高風險蔬果農產品農藥殘留檢驗計畫，共檢驗 285 件，不合格 27 件，不合格者均移請各送驗縣市依法續處。

B. 承辦中央 TFDA 110 年化粧品委辦計畫指甲油、養髮液、染髮劑，共檢驗 150 件，檢驗結果已送中央審核。

(2) 聯合分工—殘留農藥、水產品重金屬、動物用藥及飲水中溴酸鹽等檢測：殘留農藥共檢驗 140 件、水產品重金屬共檢驗 32 件、動物用藥共檢驗 70 件、飲水中溴酸鹽共檢驗 95 件，其中殘留農藥不合格 20 件，不合格者已依法處辦。

(3) 食品添加物及微生物檢驗：食品添加物共檢驗 612 件，不合格 9 件；食品及包裝飲用水微生物共檢驗 383 件，不合格 25 件，不合格者均依法處辦。

###### (4) 水質檢驗：

A. 加水站水質進行重金屬及溴酸鹽檢驗，共檢驗 126 件(重金屬檢驗 69 件、溴酸鹽檢驗 57 件)，經檢驗後重金屬不合格者 2 件，不合格者已立即通知業者停止供水，經輔導及限期改善後，現已

複驗合格。

- B. 營業衛生水質微生物檢驗：共檢驗 104 件，包括初驗 102 件，複驗 2 件(初驗不合格者須執行複驗)，經複驗後仍有 2 件不合格，已將名單公告於本府衛生局官網，以維護消費者權益。
  - C. 校園飲水機水質大腸桿菌群檢驗，共檢驗 1,590 件，不合格 4 件，不合格者已通知該校進行飲水機維護保養，經複驗後不合格 3 件，不合格已立即通知校方停止供水。
- (5) 公共衛生傳染病醫事檢驗：共檢驗 8,547 件，陽性件數 40 件，不合格率 0.5%，針對梅毒陽性個案登入傳染病通報系統通報，並持續追蹤篩檢 HIV 及轉介醫療院所治療；針對愛滋病陽性個案則登入通報傳染病通報系統通報，每 3 個月定期追蹤訪視及轉介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指定醫院定期就醫。
  - (6) 登革熱防疫：登革熱檢驗共 1 件，檢驗結果陰性，檢驗結果即時至傳染病通報系統登錄，落實防疫管控。
  - (7) 濫用藥物尿液檢驗：檢驗項目包括安非他命類、MDMA、鴉片類(可待因及嗎啡)、大麻、愷他命類、4-甲基甲基卡西酮、4-甲基麻黃鹼、胺基硝西洋及胺基硝甲西洋等 9 類 13 項次，共檢驗 2,396 件，不合格 993 件，檢驗結果已函文警察機關依法處辦。
  - (8) 執行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檢驗，共計執行 824 件，檢出陽性者計 4 件，檢驗結果立即通知轄區衛生所，提升本市防疫時效。
3. 擴增檢驗項目及增購檢驗儀器：
- (1) 新增檢驗項目：共新增 11 大類，包括食品中脂肪酸(55 項)、基改(黃豆)定量(5 項)、食品中溴酸鹽(LC/MS/MS)、新興藥物:2-氟-去氣愷他命、3,4-亞甲基雙氧苯基乙基胺丁酮、去氣愷他命(3 項)、化粧品中雌激素類之檢驗方法(9 項)、化粧品中染髮劑之檢驗方法(54 項)、化粧品中染髮劑之檢驗方法(三)(31 項)、化粧品中甲醇及苯鑑別及含量測定(2 項)、化粧品中禁用鄰苯二甲酸酯類之鑑別及含量測定(7 項)、化粧品中甲醛之鑑別及含量測定、化粧品中染髮劑之過氧化氫檢驗方法已完成，保障民眾的安全及健康。
  - (2) 增加實驗室儀器設備：新購檢驗儀器設備共 3 項，提升檢驗能力，提供更精確之檢驗數據與更完善之檢驗服務。
4. 推動、落實優良實驗室規範(GLP)：持續新增實驗室認證項目，共通過全國認證基金會(TAF)5 大項、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30 大項及疾病管制署(CDC)4 大項之檢驗項目認證，強化實驗室品質管理系統，使檢驗結果更具公信力。

5. 持續辦理「臺南市政府生物資料庫」

(1) 本期共有 6 件申請運用案執行中。

(2) 辦理國家級人體生物資料庫整合平台第二期期中報告，持續生物資料庫運作事宜。

申請案件數管理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截至 8/15	合計
申請案	1	0	2	2	2	0	6	0	13
撤銷案	0	0	1	0	3	0	0	0	4
結案	0	0	0	0	1	0	0	3	4
執行情形(累計數)									
執行中	1	0	2	4	2	2	8	5	5





#### 四、環境保護局

##### (一)綜合規劃：

##### 1.工商登記環保許可：

- (1)受理廠商申請工廠登記及菸酒製造業設立許可等配合環保法規審查案件共 371 件。
- (2)會辦本府各單位會勘、申請、註銷及裁處案件(不含農業設施)共 615 件。
- (3)會辦本府各單位農業設施會勘、核准及註銷案件、核准及註銷工廠商業登記案件等共 3,008 件。

##### 2.受理環保未違規處分證明書申請共 52 件。

##### 3.加強違規者環境保護觀念，於 110 年 3 月至 110 年 8 月份共辦理 3 場次環境講習，實到人數 264 人，到課率達 100%。

##### 4.落實全民環保生活教育暨優質環境：

##### (1)環境教育宣導：

- A.110 年 4 月 24 日於安平區漁光島辦理「110 年臺南市春季淨灘愛地球活動」，結合地球日主題「修復我們的地球 (Restore Our Earth)」及淨灘活動，倡導「淨灘·減塑·愛地球」行動，計 1,200 人次參加。
- B.為協助本市環保義工轉型為環保志工，取得志工認證，110 年預計至少辦理 4 場次志工培訓研習活動，暫定 9-11 月辦理。

##### (2)辦理社區環境調查及改造、環保小學堂推廣計畫：

- A.輔導永康區西灣社區、北區華德社區、東區東聖社區、玉井區望明社區、佳里區安西社區、西港區港東社區、南區白雪社區發展協會等共 7 個單位申請 110 年環境調查及改造計畫(單一型)，共獲行政院環保署核定補助 105 萬元。
- B.輔導中西區銀同社區申請 110 年環境調查及改造計畫(聯合型)，獲行政院環保署核定補助 40 萬元。
- C.輔導南區國宅社區發展協會申請 110 年環保小學堂推廣計畫，獲行政院環保署核定補助 50 萬元。

##### (3)環保義工輔導：

為鼓勵本市環保義工隊持續推動掃街工作，響應「環境清潔日」活動，並協助環保政策宣導工作，辦理 110 年推廣社區環境教育及掃街實作補助計畫，支援環保義工隊購買環境清潔工具用品及宣導費用等公益支出，共計補助 524 隊環保義工隊、1,056 萬元。

##### 5.辦理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及監督事宜：

- (1)認定應否實施環境影響評估案件 2,137 件。

(2)辦理環境影響評估監督件數 47 件。

6. 臺南市政府環評列管案件數及開發現況樣態：

目前臺南市政府環評列管案件總計 95 件(未動工 29 件、施工中 13 件、施工暨營運 5 件、營運中 27 件、其他 21 件(營運後封閉或復育 4 件、依法變更審查結論 5 件、歇業 3 件、其他 9 件)。

7. 資安法辦理情形：

109 年度本府環保局辦理資通安全責任等級 C 級之公務機關應辦事項，已完成資通系統分類(安全等級為"普")及防護控制措施、內部資通安全稽核、資通安全健診(檢視網路架構及網路惡意活動 1 台，使用者端電腦惡意活動 20 台，伺服器主機惡意活動 5 台)、資通安全防護(防毒軟體、網路防火牆、電子郵件過濾等資通安全防護措施)、取得專業證照(專職人員專業課程訓練及資通安全專業證照及資通安全職能評量證書)。

8. 綠色消費宣導：

(1)配合本市區里、學校等單位設立綠色消費宣導攤位，傳播綠色消費觀念及知識，提升對綠色消費的認同，共辦理 14 場次綠色消費宣導。

(2)統計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本市各機關學校指定項目綠色採購比率目前為 95.6%。

9. 推動低碳城市工作：

(1)110 年 5 月 11 日市長帶領市府團隊於綠色和平組織見證下於簽署「臺南市氣候緊急宣言」，內容涵蓋 10 項永續發展目標及 52 項子目標，提出 2030 年永續發展願景，包括再生能源容量達 4.5GW(Giga Watt, 百萬瓩)、市區公車全面電動化、溫室氣體排放量較 2005 年減少 20%以上，並於 2050 年逐步朝向淨零碳排目標。

(2)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本市共有 349 個行政里參與低碳永續家園認證評等，其中 295 個行政里報名成功、45 個行政里取得銅級認證、9 個行政里取得銀級認證。

(二)空氣及噪音管理：

1. 維護空氣品質：

(1)本府團隊整合 18 個局處共同制定「亮麗晴空懸浮微粒削減管制計畫」，依據移動源、固定源及逸散源等污染來源，定期召開會議滾動式檢討精進管制策略，目前「亮麗晴空 PLUS」計畫，共 8 大面向 45 項行動策略，已有成效，根據環保署分析，本市自有污染源排放已從 33%下降至剩 24%。

(2)經統計本市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本市藍天日數 (AQI  $\leq$  100) 比例為 86.5%，相較去年同期比(89.7%)，減少 3.2%，略為變差

的原因係為 3 月中旬，中南部多日處於風速弱、混和層低等不利擴散的氣候條件，一旦 AQI>100 即啟動應變以減緩空品不良，合計啟動應變 54 次。

(3) 啟動應變減緩空品不良工作及成果：

- A. 空品不良應變內容包含通報轄內大型工廠降載減排、營建工地加強灑水、加強柴油車攔檢、加強道路洗街等減緩空品惡化作為；除前述應變作為以外，當 AQI>150 時，增加柴車、機車路邊目測判煙及啟動 UAV 飛鷹稽查露天燃燒等加強版作為，以減緩空品惡化。
- B. 空品不良應變成果，包含固定源通報業者降載 118 次、營建工地巡查 82 處、加強道路洗街 6,840 公里、路邊攔檢車輛(含反怠速、目測判煙)43,471 輛與啟動 5 次 UAV 飛鷹計畫巡查露天燃燒 759 公頃，統計 TSP 削減 96 公噸、PM10 削減 23 公噸、PM2.5 削減 4.4 公噸。
- C. 110 年 3 月 14 日，依據環保署發布連續 2 日雲嘉南空品區預報達一級預警，啟動禁止路面刨除、吹葉機等七項污染管制行為，該日巡查本市瀝青廠業者 4 家，皆配合暫停操作。
- D. 空品不良期間，發布環保局臉書 30 則、市府 LINE 4 則，並於路口大型電視牆、AQI 推播系統宣導，請民眾做好防護。

2. 固定污染源管制工作：

- (1) 完成審查列管固定污染源許可證 263 個製程，現場查核許可操作 167 個製程。
- (2) 執行污染源檢測 77 點(根)次，其中 PSN (粒狀物、硫氧化物、氮氧化物) 6 根次，1 根次超標。異味 21 點次、管道重金屬 5 根次、管道戴奧辛 1 根次、燃料含硫份抽測 5 家次、不鏽鋼採樣瓶周界採樣 15 點次、原物料抽測 5 點次、紅外線氣體偵測儀偵測密閉製程 10 家次、加油站氣油比籍氣漏檢測 9 站次。
- (3) 設備元件抽測 2,850 點次(2,050 點次採紅外線氣體偵測儀輔助偵測)，其中超標達裁罰標準共 7 點次。
- (4) 製程紅外線氣體顯像測漏儀監測執行 20 個，1 家現場有違規情形進行告發，後續裁處 20 萬元整。
- (5) 輔導本市工廠鍋爐汰換改善 31 家 41 座。
- (6) 改善本市工廠異味陳情共完成 174 家次異味陳情案件巡查，完成異味輔導作業 1 家次，屢遭陳情前十五大陳情數 110 年 1-8 月陳情數次相較 109 年減少 37%。
- (7) 落實污染者付費，110 年 Q1 空污費工廠空污費收入合計 4,056 萬元。
- (8) 完成本市餐飲業巡查作業共 109 家，其中 60 家屬大型餐飲業、32 家新

設及 17 家屢遭陳情業者。其中，執行 6 家屢遭陳情業者專家學者輔導，輔導後業者皆未再受到陳情，陳情改善率為 100%。110 年 3 至 7 月陳情量也由 116 件(3 月)降至 89 件(7 月)，陳情量降低 23%。

- (9)環保署補助 1,900 萬空氣品質感測器計畫(其中本府配合款 800 萬)於 109 年 9 月 29 日完成招標，合約內容 500 顆感測器中，已於 109 年 12 月設置 200 顆社區感測及交通感測之微型感測器，並上傳至環保署指定平台。其餘 300 點 H<sub>2</sub>S 或 NH<sub>3</sub> 感測器，今(110)年已完成設置。
- (10)執行連續自動監測設施查核，完成 RATA 查核 2 根次、標準氣體查核 4 根次、不透光率查核 6 根次、NO<sub>2</sub> 查核 4 根次。

### 3. 營建工地管制工作：

辦理營建空污費開、完工申報共計 6,778 件，淨收空污費 1 億 6,511 萬 6,947 元。施工工地 8,819 處，已查核 7,652 處次，法規符合率 78%，污染削減率 60%。

### 4. 移動污染源管制：

- (1)柴油車目視稽查 13,807 輛，有污染之虞通知 317 輛。路邊攔檢攔查 47 輛次，檢測 13 輛次，不合格告發 5 輛次。
- (2)辦理補助淘汰二行程機車 264 輛、補助淘汰老舊機車並新購七期燃油機車 9,287 輛、補助淘汰老舊機車並新購電動二輪車 1,309 輛、補助新購電動二輪車 2,087 輛。

### 5. 街道洗掃街作業：

執行道路洗街 28,449.1 公里，作業全面採用合格放流水，另整合本市 8 處工業區服務中心、70 家民營企業具洗掃機具之單位共同進行道路洗、掃作業，共計企業道路認養 14,717.279 公里。

### 6. 紙錢減量作業：

紙錢集中載運申請 431 次，共集運 527.964 噸紙錢，載運至「淨圓滿」專爐處理。以功代金共有 2,701 人次參與響應，響應善款達 156 萬 3,115 元。

### 7. 室內空氣品質改善工作：

完成本市公告場所標準方法稽查檢測作業共 3 處次，檢測數據符合法規標準，並完成公私場所現場訪查輔導巡檢作業 26 處次。

### 8. 噪音管制工作：

- (1)聯合警察局及監理站執行 33 場次機動車輛噪音攔查(檢)及通知到檢，違規告發共 60 輛，裁罰金額共 11 萬 9,700 元。
- (2)執行機動車輛聲音照相舉證系統，針對不當改裝及操作駕駛行為產生高噪音車輛之行駛噪音稽查，共執行 36 場次，告發 13 輛，裁罰金額共 2 萬 6,100 元。

### 9. 執行廟會工作：

(1) 本府環保局參加民政局及公所召開廟會遶境活動協調會議共 53 場。

(2) 統計 110 年 3 月至 110 年 8 月 15 日，違反噪音管制法共告發 5 件，裁罰金額共 4 萬 2,000 元；違反本市環境清潔自治條例共告發 8 件，裁罰金額共 8 萬元；無違反空氣污染防制法案件。

10. 落實節水，執行減少清潔車輛沖洗頻率，盡量採擦拭清潔車身；並使用全市 14 處回收水點執行清溝、洗街、廳舍植栽澆灌勤務，平均每月使用回收水 8,487 公噸。

### 11. 防止露天燃燒及火災空品通報：

(1) 利用無人飛機(UAV)針對露天燃燒熱區加強稽查，不分假日出勤 128 次，巡查露天燃燒熱點面積 25,052 公頃，共計告發 115 件，裁處金額 135 萬 7,920 元。

(2) 火災通報空品資訊即時分析，110 年 3 月至 8 月 15 日針對大型火災進行擴散模擬分析、影響範圍推估後，共計有 16 件(含工廠火災及露天燃燒)影響下風處空氣品質，當下立即發布 FB 及跑馬燈通知受影響區域民眾進行防護。

### (三) 水域及毒物管理：

#### 1. 水污染防治：

(1) 佈設 10 部移動式水質感測器於永康大排、新市排水、安順排水、六塊寮排水、三爺溪及鹽水溪等重要河川排水掌握水質變化並查獲 1 家食品製造業放流水水質超標，另 1 家皮革業繞流排放廢水。今年將再向環保署申請 10 台移動式水質感測器，並佈放於水污染源重點及屢遭居民陳情區域。

(2) 針對本市二仁溪、鹽水溪、曾文溪、急水溪、將軍溪及八掌溪等 6 條流域，共稽查 2,397 家次，各事業別處分共開立處分書 85 次，告發率 3.5%，累計告發處分罰鍰金額 639 萬 5,818 元。

(3) 運作中河川巡守隊共 41 隊，人數達 1,304 人，透過志工通報污染案件，本市志工隊環境髒亂通報共 82 件，檢舉污染案件共通報有 10 件，其中完成 2 件裁處。

(4) 共辦理 2 場次生活污水減量宣導活動，共 168 人次參加。

#### 2. 加強海洋污染防治：

辦理港口稽查 32 件次、船舶稽查 40 件次及漁船加油站稽查 6 件次，無發現違規情形；海灘海域水質監測 6 次計 18 點位、港口水質監測計 1 次 8 點位，溶氧濃度符合各類海類水體溶氧濃度標準。

#### 3. 畜牧糞尿沼液沼渣肥分利用：

- (1)推動畜牧糞尿作為農地肥分使用，本市目前已有 189 場畜牧場核准通過畜牧糞尿資源化，每年核准總施灌量達 77.6 萬公噸，施灌農地面積達 272.7 公頃。經統計 110 年 3 月至 8 月共有 5 場畜牧場核准通過畜牧糞尿資源化，其中申請沼液沼渣作為農地肥分使用計畫有 2 家，申請放流水回收澆灌植物有 3 家，核准總施灌量達 4.9 萬公噸，施灌農地面積達 2.7 公頃。台糖釋出 10 公頃農地提供澆灌，另本市將於八翁酪農區建置集中處理廠，將收送 21 家牧場共 3,563 頭牛，預估每日能處理 42.75 噸畜牧糞尿，產生沼渣預估能達 30 公頃施灌面積。
  - (2)另本市與環保署將共同輔導民間業者於八翁酪農區建置集中處理廠，將收送 21 家牧場共 3,563 頭牛，預估每日能處理 327.32 噸畜牧糞尿，可施灌之沼液沼渣量 284.57 公噸，預估能達 30 公頃施灌面積。
  - (3)2 輛各 8.5 噸沼液沼渣集運輸車輛於 110 年 4 月 23 日起展開集運服務，目前至 8 月 15 日已完成 336 趟車次並施灌沼液沼渣共 1,176 噸。
4. 加強飲用水安全管理，抽驗結果皆符合標準，稽查檢測件數如下：
- (1)執行自來水直接列管點水質抽驗 360 點位。
  - (2)公私場所飲用水連續供水固定設備稽查抽驗 42 件。
  - (3)包裝或盛裝飲用水水源水質抽驗 6 件。
  - (4)烏山頭、潭頂、南化、曾文淨水場自來水水源水質抽驗 11 件。
  - (5)楠玉、鏡面、白河淨水場自來水水源水質抽驗 5 件。
5. 強化毒性化學物質管理及稽查處分情形如下：
- (1)邀請專家學者至運作場所進行運作管理與應變輔導 5 家次。
  - (2)辦理 25 場次毒化物運作場所之緊急應變傳真及電話無預警測試、6 場次現場無預警測試。
  - (3)執行毒性化學物質運作場所稽查 254 家次，告發 1 家次，處分金額 6 萬元。
  - (4)辦理毒性化學物質運作場所登記、核可文件審查共核發 127 張。
6. 強化環境用藥查核作業及稽查處分情形如下：
- (1)環境用藥廣告查核 120 件，告發 3 家次，處分金額 6 萬元。
  - (2)市售環境用藥標示查核件數 375 件。
  - (3)病媒防治業列管 80 家，共稽查 22 家次，告發 1 家次，處分金額 3 萬元。
  - (4)製造業列管 5 家，共稽查 0 家次。
  - (5)販賣業列管 20 家，共稽查 7 家次，告發 1 家次，處分金額 3 萬元。
- (四)一般廢棄物管理：
1. 減少垃圾量及增加垃圾處理量能是長期推動的方向，本府環保局之具體規

劃：

- (1)源頭垃圾減量：強制分類稽查，工業區及連鎖便利商店推動隨袋徵收，垃圾委外清運。
  - (2)垃圾處理區域合作：外縣市協助代燒垃圾平均每日約 90 噸，城西廠整改或歲修期間，再商請酌予增量。
  - (3)掩埋場活化工程：城西三期活化工程可供約 26.5 萬立方公尺掩埋空間，第一階段 109 年 5 月完工增加 12.7 萬立方公尺。預計柳六掩埋場於 111 年 4 月可活化 5 萬立方公尺，總計達 31.5 萬立方公尺。
  - (4)廚餘快速發酵設備：每月廚餘處理量 990 噸。
  - (5)城西焚化廠整改延役(5 年)：自 109 年 9 月 17 日起已開始進行城西廠整修改善工程，包括進料、廢氣處理、儀控通訊、輸配電、冷凝等 5 大系統，自 109 年 11 月試運轉，完成後可提升設備穩定度及效能，並降低空污排放量。
  - (6)新建更新爐：完工後取代既有城西焚化廠，預計恢復至每日垃圾處理量 900 噸。
2. 本市 110 年 3 月至 110 年 6 月資源回收率達 63.27%，每人每日垃圾清運量 0.42 公斤，廚餘回收率為 6%。
  3. 超商垃圾減量成果：本市超商總計 864 家，委外清運政策實施前預估每月產生垃圾約 130 公噸，自公告生效後，依超商垃圾專車進廠量估算，每月垃圾量降至約 107 公噸，顯見各大超商均確實配合政策實施，對本市垃圾減量及資源分類有正面效果。
  4. 資源回收宣導：辦理 6 場地方辦理節慶資源回收相關活動與說明會，共計參與人數達 12,370 人次。
  5. 稽查禁用保麗龍杯具商店 603 家次，均符合規定，未發現違規情形。
  6. 智慧資源回收站(機)：小型回收機 RVM 於 110 年 3 月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回收保特瓶、PP 飲料杯、鋁罐共約 1.9 公噸，大型資收機 SIGUREC 於 110 年 3 月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回收保特瓶、鋁罐、電池、家電及資訊物品類等共約 40.87 公噸，共回收各類廢棄資源共約 42.77 公噸。
  7. 回收處理業登記審查 12 件、用地審查 13 件、稽查 127 家次、告發處分 3 家次。
  8. 廚餘堆肥再利用：
    - (1)推廣家戶(社區)廚餘自主堆肥，119 戶借用 153 桶廚餘堆肥桶。
    - (2)廚餘堆肥輔導宣導達 8 次，訪視借桶家戶次數 72 次。
    - (3)四座廚餘堆肥廠之生廚餘處理量約 3,933 公噸。
    - (4)「尚介肥」廚餘堆肥肥料自有品牌，以 1.5 公斤、3 公斤及 20 公斤包

裝販售，於臺南地區農會、西港區農會、七股區農會、新化區農會、麻豆區農會、並新增後壁區農會及鹽水區農會共 7 個農會及藏金閣販售，銷售金額約 20 萬 3,960 元。

#### 9. 巨大廢棄物再利用：

- (1) 藏金閣辦理 6 場次拍賣活動(雙週拍賣，5 月 19 日起因應新冠肺炎三級警戒暫停對外拍放，8 月 14 日重起拍賣日)，共拍賣二手腳踏車及二手傢俱(含拍賣、平日、平價傢俱)，拍賣總所得 109 萬 3,101 元。
- (2) 藏金閣計有 19 個團體 2,224 人次前來參訪學習。

#### 10. 設立廚餘高速發酵廠提升廚餘再利用之成效：

城西及新化廚餘高速發酵場每月最大處理量能為 990 噸，兩廠處理量 110 年 3 月至 110 年 8 月 13 日共處理約 1,949 噸廚餘，另污水先收集於場內桶槽後，再由本府環保局載運至後處理設備處理，並已設置相關急救設備以保障人員安全。

#### 11. 城西焚化爐更新爐 BOT 案：

- (1) 城西廠已運轉達 20 年以上，因其原始設計條件及設備逐年老舊，實際焚化量約為 600 公噸/日，為恢復處理量能，故採汰舊換新設置更新爐(規模 900 公噸/日，設計熱值 2,800 kcal/kg 以上)，藉由興建新爐減少污染物排放，提升發電效能，並納入回饋設施更新轉型，期使市民、市府及廠商達到互利多贏局面。
- (2) 本案積極與地方居民進行溝通協商；未來仍會持續與地方溝通聯繫，掌握地方居民意見，城西更新爐 BOT 案目前已進入公告招商準備階段，已於 110 年 5 月 12 日公告招商，收件截止日為 8 月 31 日，預計 9 月辦理甄審遴選最優申請人，10-11 月議約簽約，12 月開始執行契約。

#### 12. 焚化廠營運管理：

- (1) 城西廠收受 91,478 噸垃圾。期間售電市府收入計 3,407 萬 5,973 元，一般事業廢棄物代處理費收入 4,556 萬 1,628 元，總計 7,963 萬 7,601 元。
- (2) 永康廠收受 127,472 噸垃圾。期間售電市府收入計 2,163 萬 0,638 元，回饋金收入計 475 萬 5,722 元，底灰、飛灰穩定化物掩埋費收入計 377 萬 6,637 元，折舊費收入 2,140 萬 0,749 元，總計約 5,156 萬 3,746 元。
- (3) 城西廠及永康廠共計產出 8,170 噸飛灰穩定化物，並妥善掩埋。
- (4) 城西廠及永康廠共計產出 27,518 噸底渣產出量，並依焚化再生粒料管理方式進行底渣再利用處理。

#### 13. 安定區域性垃圾衛生掩埋場處理滲出水 58,774 噸，每月平均進場處理量



為 10,686 噸，每月平均放流量為 10,076 噸。

14. 城西滲出水處理廠處理量為 119,443 噸，每月平均進廠處理量為 21,716.9 噸，每月平均放流量為 8,634 噸。

(五) 事業廢棄物管理：

1. 執行公民營廢棄物清除機構許可審查，通過總件數為 90 件(其中屬新設 7 件、變更 47 件、展延 1 件、變更暨展延 35 件)；另公民營廢棄物處理機構許可審查，通過總件數為 14 件(其中屬變更 7 件、同意設置 3 件、試運轉 1 件、許可 3 件)。
2. 執行公民營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稽查，計稽查 248 家次，告發處分 15 家次，罰鍰共 97 萬 8,000 元。
3. 執行環檢警結盟聯合稽查，共稽查 19 家次。
4. 督導列管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之送審 1,154 件，全數審核通過。
5. 執行養豬事業之廢棄物稽查專案：
  - (1) 斃死豬貯存清理及任意棄置稽查，共 100 家次。
  - (2) 道路攔檢疑似非法載運斃死豬隻車輛，共攔查 4 天 40 車次。
6. 針對列管養豬場事業進行廢棄物清理管制及申報資料勾稽查核計 144 家次，告發處分 5 家次，罰鍰共 3 萬 6,000 元。
7. 執行列管事業稽查，計稽查 769 家次，告發處分 52 家次，罰鍰共 126 萬 6,000 元(其中針對再利用機構執行 52 家次稽查，告發處分 3 家次，罰鍰共 3 萬元)。
8. 本市計有 8 個工業區加入員工生活垃圾隨袋徵收，以經濟誘因方式引導事業減少垃圾產出，110 年(3 月至 7 月)合計清運一般垃圾 132,303 公斤，並回收 48,479 公斤資收物，有效達垃圾減量及增加資源回收成效。

(六) 土壤污染管理：

1. 中石化安順廠整治場址整治工作進度說明：
  - (1) 場址面積：驗證通過面積約 18.31 公頃，完成污染移除面積約為 49%。
  - (2) 污染土處理量：報告成果期間污染土處理量約 3.96 萬噸；目前總累積污染土處理量 33.89 萬噸，累積處理進度約 55.39%。
2. 解除列管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 4 處，解除面積共約 1.43 公頃。
3. 辦理土壤與地下水污染查驗證工作 15 件。
4. 審查並建檔土污法第 8 條及第 9 條指定公告事業所提送之土壤污染檢測資料共 71 件。
5. 完成本市加油站業者第 1 季(5 月)定期申報之加油站地下儲槽系統總量進出紀錄及監測設施、監測紀錄審查，總計審查 295 家次。
6. 廢棄物非法棄置列管場址工作說明：

- (1)非法棄置案件巡查：完成 238 場次一般棄置場址及 6 場次高潛勢場址巡查作業，共計 244 次。
  - (2)行政區分級巡查：為有效運用人力資源與落實行政區全面分級巡查，完成 45 場次分級巡查。
  - (3)場址清理：解列場址計 20 處，清理 1,079.3 公噸廢棄物並活化 5.79 公頃土地。
7. 為掌握清理義務人場址清理規劃及完成情形，審查廢棄物清理計畫 41 件。
8. 二仁溪廢棄物清理進度說明：
- (1)本市轄內二仁溪沿岸原有 4 處場址，其中 1 處二行娘娘廟往西 800 公尺處場址六河局清理完成後，本府環保局已於 5 月 13 日進場驗證通過，目前廢棄物打包後暫置於舊動力計站。另向環保署申請去化補助專案，於 110 年 6 月 10 日獲環保署核准，預計 110 年 12 月底完成去化。
  - (2)未清理之 3 處場址皆已納入「二仁溪河道廢棄物清理實施計畫第二期」，經費初估 8.72 億元，採 6 年分年執行，俟行政院核定後進行清理作業。
- (七)清淨家園管理：
1. 環境衛生：
    - (1)本市列管公廁：
      - A. 本市列管公廁巡檢稽查計 5,993 座次，公廁評比優等級以上(含特優級)比例計 100%。
      - B. 男女公廁比例 109 年為 5.2：4.8，110 年提升至 5：5，女廁增加 17 座。
      - C. 110 年新增無障礙公廁 8 座、新增親子廁所 9 座。
      - D. 針對維護不佳之公廁，發文請公廁管理單位相關清潔及管理人員參加，以精進清掃技巧，提升公廁整潔度，110 年已辦理 3 場，後續將持續辦理。
    - (2)110 年度辦理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9 年下半年至 110 年度改善公廁暨提升優質公廁推動計畫」，獲中央補助款 2,694 萬元（另市配合款 763 萬 5,000 元），共執行 10 案本市公部門公廁改善工程，規劃修繕改建 70 座公廁，截至 8 月 15 日止，共 5 案工程完工，其餘 5 案工程施工中，預計年底全數完工。
    - (3)清潔隊執行違規張貼廣告物拆除 201,413 件、告發處分 184 件。
    - (4)道路側溝巡清長度共計約 742.7 公里，清出淤泥量(含水重)共計 3,624.9 公噸，垃圾量計 6.7 公噸。
    - (5)受理民眾檢舉案件共 1,369 件，共告發處分 1,110 件，罰鍰金額 133 萬 2,000 元，其中菸蒂告發 817 件，檳榔告發 114 件，垃圾及吐痰告發

179 件。

(6)空地空屋髒亂各區公所總計查報 3,344 件，移送告發 130 件，罰鍰 12 萬 2,400 元。

(7)空拍機執行 37 次海岸線空拍，計通報 19 件髒亂案件，已全數完成清理；另平日維護清理海岸髒亂，計動員 2,505 人次、出動沙灘清潔車及相關機具 117 次，總計清理 28.7 公噸垃圾。

(8)登革熱防治：

A. 執行各項稽查與孳生源清除工作：

a. 清除戶外病媒蚊孳生源計 9,537 處，並清除 1,166 個廢輪胎，清除積水容器 60,527 個。另環境清潔日後與衛生單位共同複查共動員 369 人次、複查 147 里次、清除 423 個積水容器。

b. 使用空拍機針對登革熱境外移入個案居住地與活動地、大型活動場地周遭及誘卵桶陽性率高之區里環境進行孳生源巡查，計 37 場次，查見 93 個積水容器、積水處 12 處(已派員投藥預防)。

B. 化學防治工作：

a. 日本腦炎確診個案居住地及鄰近養豬場之化學防治，共執行 27 場次、噴藥面積 83,190 平方公尺、動員 200 人次。

b. 依據誘卵桶監測數據，當連續兩週誘卵桶陽性率 60%以上且卵粒數 >500 粒；或連續兩週布氏級數三級以上，本府環保局執行陽性點周圍半徑 50 公尺預防性化學防治(水噴)及孳生源清除，共執行 62 場次、噴藥面積 1,886,420 平方公尺、動員 361 人次。

c. 登革熱(查獲孳生子子)處分案件：共 29 件，罰鍰 9 萬元。

(9)環境清潔日，各區共動員 72,280 人次，倒除積水容器 44,231 個，髒亂點清理 6,015 處，清理屋後溝 3,098 處，宣導人次 63,716 人次；自 8 月 1 日恢復辦理環境清潔日。

(10)109 年 6 月成立溝渠隊，以清溝車機械清溝為主，有專責巡查人員進行市區所有側溝巡檢，盤整側溝清淤障礙，統計 110 年 3 月至 7 月巡清長度 129.7 公里，清出淤泥量 363.4 公噸。

2. 清潔管理：

(1)清潔隊下里環境整頓：

計動員人力 8,986 人次、清掃道路巷弄 2,571 公里、清理 125 處空地、清除 5,008 個積水容器、割草面積達 277,084 平方公尺，清除 549 公噸垃圾。

(2)流動廁所支援出勤共計 169 輛次，規費收入為 22.2 萬元。

(3)移置占用道路廢棄車輛 721 輛。

- (4)申請懸掛羅馬旗幟廣告物設置共 81 件，規費收入為 138 萬 7,380 元，其中為配合新冠疫情防疫措施，自 110 年 1 月迄今，已取消大型活動舉辦及旗幟設置共 12 件。
- (5)執行資源回收物及廚餘變賣，變賣收入為 979 萬 6,473 元。
- (6)清潔臨時人員招考係屬「儲備性質」，儲備候用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為止，將依臨時人員缺額以成績名次陸續進用報到。臨時人員晉升已於 110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 109 名臨時人員晉升正式隊員，目前已全數晉升完畢。
- (7)本府環保局現有車輛及機具 1,135 輛，109 年計畫採購車輛機具汰換及新購，已交車 60 輛，說明如下：
- A. 中央補助採購：
- a. 電動壓縮式垃圾車 21 輛
  - b. 資源回收車 15 輛
  - c. 抓斗車 3 輛
  - d. 廚餘集中清運車輛 6 輛
  - e. 挖土機 3 輛
  - f. 鏟裝機 2 輛
  - g. 沖吸兩用清溝車 1 輛
  - h. 廢液清運車輛 2 輛
- B. 市預算採購：
- a. 電動壓縮式垃圾車 3 輛
  - b. 垃圾轉運車 1 輛
  - c. 掃街車 1 輛
  - d. 流動廁所車 2 輛
- (8)110 年已發包採購車輛機具汰換及新購(尚未交車)，說明如下：
- A. 中央補助採購：
- a. 電動壓縮式垃圾車 15 輛
  - b. 資源回收車 3 輛
- B. 市預算採購：
- a. 電動壓縮式垃圾車 3 輛
  - b. 抓斗車 2 輛
  - c. 掃街車 2 輛
  - d. 清溝車 1 輛
3.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COVID-19) 防疫及因應措施：
- (1)垃圾收運：

收運居家檢疫戶、檢疫旅館、自設集中檢疫處所之生活垃圾，共計 49.25 公噸。

(2)環境消毒：

A. 確診足跡消毒：共執行 374 場次。

B. 例行性消毒：連續假期前後針對市場、商圈、交通場站等人潮群聚處消毒、執行校園開學前消毒及三級警戒後之例行性消毒等，共計消毒 5,528 場次、動員 15,965 人次、出動消毒車 4,977 車次。

C. 疫苗接種站環境消毒：事前清消及每日接種後全場域消毒(消毒範圍場外：公眾區域場內：桌椅、門把、廁所、洗手檯)，執行 2,196 場次【大型疫苗接種站 176 場次、中型疫苗接種站(衛生所、活動中心)1,642 場次、小型疫苗接種站(診所)378 場次】。

(八)稽查檢驗：

1. 環境稽查：

(1)公害陳情案件總共受理 11,783 件，平均處理時效 0.18 天。

(2)環保犯罪相關案件陳情稽查 24 件，43 人函送地檢署偵辦。

(3)為處理異味陳情案件，異味採樣 24 件，委外檢測 16 件，其中有 8 件不合格。

(4)針對留有電話之陳情案件，進行滿意度調查共 2,290 件次，民眾滿意(含尚可)約估 96.3%。

2. 案件裁處：

(1)裁處案件共告發處分 3,950 件，罰鍰總金額 1 億 9,917 萬 6,185 元。

A. 違反空氣污染防治法裁處案件 845 件，裁處金額 1,816 萬 6,200 元。

B. 違反水污染防治法裁處案件 146 件，裁處金額 883 萬 7,295 元。

C. 違反廢棄物清理法裁處案件 2,825 件，裁處金額 1 億 6,906 萬 0,590 元。

D. 違反噪音防制法、環境用藥管理法及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等其他環保法規案件共 134 件，裁處金額共 311 萬 2,100 元。

(2)遏止義務人藐視公權力，提昇催繳執行效率，移送強制案件計 4,233 件，移送強制執行金額 2,176 萬 6,967 元。

3. 環境檢驗：

(1)空氣異味陳情事件日益增加，為提升空氣異味污染物檢測時效，於 109 年 12 月 30 日成立異味污染物官能測定室，迄今完成 20 件異味污染物檢測，不合格件數 3 件。

(2)受理各項檢驗業務共計 1,805 件，分析項次共計 17,184 項。

A. 檢驗事業廢水總件數共 705 件，總項次共 7,578 項。

- B. 檢驗河川水質總件數共 532 件，總項次共 4,938 項。
- C. 檢驗事業廢棄物總件數共 101 件，總項次共 632 項。
- D. 檢驗飲用水總件數共 467 件，總項次共 4,036 項。

## 貳、保安部門

### 一、警察局

#### (一)本期治安狀況及績效

##### 1. 全般刑案

本期全般刑案發生 1 萬 0,734 件，破獲 1 萬 0,717 件、破獲率 99.84%；較去年同期發生減少 966 件、破獲減少 964 件、破獲率增加 0.09%。

##### 2. 暴力案件

本期暴力案件發生 26 件，破獲 26 件、破獲率 100%，較去年同期發生減少 10 件、破獲減少 14 件、破獲率減少 11%。

##### 3. 竊盜案件

本期竊盜案件發生 1,520 件，破獲 1,532 件、破獲率 100.78%，較去年同期發生增加 66 件、破獲增加 60 件、破獲率減少 0.45%。

##### 4. 詐欺案件

本期詐欺案件發生 1,264 件，破獲 1,291 件、破獲率 102.13%，較去年同期發生件數增加 90 件、破獲增加 118 件、破獲率增加 2.23%。

##### 5. 毒品查緝

本期破獲各級毒品案 1,399 件，查獲毒品 1 萬 2,523 公克，較去年同期破獲減少 576 件、毒品重量減少 647 公克。

##### 6. 檢肅非法槍械與組織幫派

本期查緝各類非法槍械案 38 件 33 人，查獲各式槍械 33 枝、子彈 836 顆，較去年同期減少 28 件，減少 35 人，槍枝減少 25 枝、子彈減少 147 顆；另本期檢肅治平專案目標 11 件 106 人，較去年同期增加 1 件增加 17 人。

##### 7. 受(處)理婦幼、兒少保護及脆弱家庭案件

(1)本期家庭暴力案件發生計 2,765 件，其中親密關係實施危險評估 1,169 件，8 分以上高危機 83 件。

(2)本期兒少保護通報 340 件，脆弱家庭通報 120 件，計 460 件。

##### 8. 執行「正俗專案」工作

本期取締違反電子遊戲場業管理條例 15 件 66 檯、妨害風化(俗)行為 25 件 86 人。另本市列管有照電子遊戲場，已由 99 年縣市合併時 518 家減至 337 家。

##### 9. 外事工作

本期執行非法外來人口查處，計查獲、受理失聯移工 129 人、逾期居停留外僑 16 人；另轄內計發生涉外刑案 196 件 226 人。

#### (二)本期交通狀況及成效

##### 1. 交通事故發生

(1) 本期 A1 類交通事故發生 78 件、死亡 80 人，較去年同期發生增加 5 件、死亡增加 7 人。

(2) 本期 A2 類交通事故發生 1 萬 6,831 件、受傷 2 萬 2,440 人，較去年同期發生增加 1,020 件、受傷增加 1,795 人。

## 2. 交通執法取締件數

(1) 本期舉發嚴重超速 2,727 件、酒後駕駛 2,354 件（移送法辦 1,516 件）等 7 項重大違規 7 萬 7,979 件；較去年同期取締嚴重超速減少 1,019 件，取締酒後駕駛減少 915 件，取締重大違規減少 1 萬 8,748 件。

(2) 強化取締闖紅燈大執法專案本期舉發 3 萬 3,159 件，其中攔查取締計 1 萬 0,770 件（不含紅燈右轉）。

## (三) 警政理念

### 1. 保障基本人權，依法行使職權

警察為刑事司法體系重要的一環，行使職權固然要依法行政，但以強制、干涉及命令等手段執行公權力時，仍應兼顧人權保障，並恪遵比例原則。

### 2. 幹部有責任感，基層具榮譽感，市民才有安全感

要求警察幹部除積極規劃警政策略外，更應傾聽基層聲音，激勵士氣，建立具共同目標和堅強戰力的團隊，齊力打造「安居樂業、幸福宜居」的治安環境。

### 3. 治安工作沒有最好，只有更好

秉持「面對問題，解決問題」的態度，持續滾動式檢討，快速反應處置，結合義警、義交、民防、巡守及志工等民間 5 力，共同為臺南治安打拼。

### 4. 維護優良風紀

堅持紀律嚴明，彰顯除暴安良、維護正義的執法形象，讓民眾感受「信賴」及「安全」；主動積極查處所屬風紀案件，淨化團隊陣容。

## (四) 行動警政策略

### 1. 營造有利投資安全環境

(1) 查訪建築業、建築工地、營造、土方等業者共 319 家，建立聯絡管道，掌握情資防止被害。

(2) 目前列管黑道、幫派共有 54 組，除持續監控約制外，對於違法分子積極蒐報相關違法事證，並提報治平專案對象，加強檢肅。

### 2. 建構安居樂業友善環境

#### (1) 強化科學辦案能力

##### A. 建置「臺南智慧安全防護網」

現有治安監視錄影系統主機 1,618 組（具車牌辨識 1,067 組）、鏡頭 1 萬 7,249 支（具車牌辨識 8,211 支），本期利用監視錄影系統破獲各類



案件 1,436 件，較去年同期增加 211 件。

B. 提升鑑識科學效能

本期勘察重大刑案 45 件；刑案現場 DNA 及指紋鑑定共 644 件，比中犯罪嫌疑 236 人；以「指紋遠端工作站」進行 104 年未破舊案清查比對，比中 28 件 29 人。

C. 建立以在地化情資為基礎的刑案大數據分析平臺

將現有毒品、車牌影像辨識、詐欺等資料庫系統予以整合，透過資料庫管理、分析、案件整合方式，發揮犯罪偵防成效。

(2) 推動電子巡簽，革新勤務模式

導入物聯網科技應用，並整合交通及治安資料庫，建置「臺南電子巡簽系統」，推動巡邏箱電子化，本系統業於本(110)年 5 月 31 日上線，將本市 5,056 處傳統巡邏箱全面電子化，除簡化巡簽程序，響應綠能減碳政策，並能強化治安資訊共享，優化警力使用效益。

(3) 完善遙控無人機隊

無人機隊現有無人機 5 臺及考取證照飛手 24 名，運用於防疫監控、交通流量監控、刑案偵查、特殊勤務影像監看、廢棄物傾倒查緝等工作，本期無人機出勤次數 14 次。

(4) 安居緝毒

- A. 貫徹新世代反毒策略精神，因地制宜，策訂本市靖毒三策略：「打藥頭、勤通報、常稽查」。
- B. 結合里鄰長、社區發展協會、學校、義警、民防、金融機構及超商等民力，建立友善通報網絡，透過 LINE、臉書、電臺等傳播媒體迅速傳遞最新訊息，共同打擊毒品，阻絕毒品於境外。

(5) 打擊詐欺

- A. 建立里(鄰)長、超商、金融機構、校園等防制詐騙四道封鎖線。
- B. 成立查緝詐欺車手資訊平臺，即時通報查捕，並追查幕後詐欺集團，以組織犯罪偵辦。
- C. 攔阻成效：本期攔阻詐騙 608 件，較去年同期增加 118 件，攔阻金額新臺幣(以下同)1 億 5,964 萬 6,141 元，較去年同期增加 7,842 萬 3,983 元；其中超商攔阻減少 90 件，增加 260 萬 314 元、金融機構攔阻增加 64 件，增加 5,359 萬 6,581 元。

(6) 推動社區警政

以「社區治安」為基礎，「在地化、社區化」為原則，打造「社區警政」藍圖，透過與社區的緊密合作，強化社區自我防衛能力。

- A. 積極辦理社區治安會議、傾聽民眾對治安的需求，本期計辦理 66 場次，

參加人數共計 3,571 人次(因疫情關係，5、6 月停辦)。

B. 落實勤區訪查，以強化犯罪預防，並適時反映治安情資。

(7) 推動外籍移工社區警政

深入社區與公司、移工建立聯繫管道，協助外籍移工融入社區，達到犯罪預防、防疫宣導及治安維護目的，本期辦理外籍移工社區警政宣導計 30 場次，共 166 人次參與。

(8) 視民如親，關懷弱勢民眾

員警於勤務中發覺民眾有遭逢變故致經濟陷入困境者，立即通報社政單位審核發給急難救助金，本期累計通報 9 件，核定金額 12 萬元。

3. 守護優質宮廟文化

(1) 持續對轄內宮廟宣導落實高自主管理、低環保公害、零聚眾鬥毆、交通真順暢、警民共協力、社會好期待等六大主軸。

(2) 對各廟會活動透過事前蒐報之情資予以分析研判是否有發生聚眾鬥毆之虞，透過事前約制負責人及相關人員防範群體鬥毆情事發生。

4. 保護婦幼少年校園安全

(1) 校園安全環境檢測及安全維護，與本市高中、職以下學校計 319 所簽訂「維護校園安全支援約定書」，建立即時通報處理機制，並實施校園安全評估，減少治安死角，本期訪視聯繫 1,914 次；建立大學校安事件通報流程；另並於各級學校附近設置巡邏箱計 503 處。

(2) 易滋事場所查察，本期共計臨檢查察 362 場次。

(3) 中輟生查訪，本期協尋人數 62 人次，尋獲 50 人次，尋獲率 80.65%。

(4) 防制少年犯罪，以預防偏差行為為主，偵處相牽連之犯罪為輔，特重平時勸導、輔導及關懷；本期破獲少年涉刑事案件共計 381 人次。

(5) 防制毒品入侵校園，結合本府教育局、校外會及各級學校，針對易發生少年學生施用毒品場所(地點)加強查察，並向上溯源查緝藥頭，斷絕校園供毒管道。本期共計查獲少年藥頭 17 人；製造第二級毒品 1 人次；販賣轉讓第二級毒品 1 人次；吸食持有第二級毒品 1 人次；販賣轉讓第三、四級毒品 7 人次；吸食持有第三、四級毒品 5 人次；持有第三級毒品 5 公克以上 4 人次；持有第三級毒品未滿 5 公克 1 人次；運輸第三級毒品 1 人次。

(6) 強化婦幼暨兒少安全保護，賡續辦理家庭暴力、性侵害、性騷擾防治及兒少保護等婦幼安全宣導。本期至各級學校、社區等團體宣導計 220 場，受宣導人數計 3,259 人；辦理簡易防身術觀念宣導計 24 場，受宣導人數計 3,563 人。

(7) 防制兒虐、家庭暴力案件的策進作為

#### A. 家暴案件複式查訪

依婦幼案件發生樣態、暴力危險及人身安全危害程度，區分等級，並對緊急保護令、重大家暴等被害危機程度較高案件，進行複式查訪，以約制相對人，維護被害人人身安全，本期共計查訪367件。

#### B. 落實兒少保護之工作

針對毒品犯罪人口之未滿12歲子女、受監護人及實際受照顧之人進行查訪，如有未受妥適養育或照顧之虞，即進行脆弱家庭事件通報，以保護是類兒童，目前列管人數總計166人。

#### C. 提升性侵害案件偵辦之專業性

針對被害人為未滿12歲之兒童或心智障礙者案件(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15條之1)，皆由本府警察局婦幼警察隊專責受(處)理及偵辦，以提升案件處理品質，本期辦理是類性侵害案件共計23件。

### 5. 確保交通安全與順暢

#### (1) 精準執法

分析交通事故肇因及違規態樣，滾動式檢討，並針對重點違規，落實交通執法，以防制事故傷亡發生。

#### (2) 強化速度及路口管理

於易肇事路段，透過維持號誌三色運作與加強測速取締，進行速度管理，並滾動式檢討測照地點，預防事故發生；規劃路口大執法，並針對闖紅燈、未依規定轉彎、未讓行人、未繫安全帶及未有適格駕照等加強取締，以維護交通安全。

#### (3) 加強酒駕取締

於易酒駕肇事路段規劃專案執法，加強取締酒駕，防範酒駕事故發生。

#### (4) 以大數據分析，針對易肇事路口或路段，全天候科技執法：

A. 「路口多功能違規科技執法系統」：分別設置在中西區中華西路與府前路、永康區中華路與中山南路，針對闖紅燈、紅燈越線、超速、路口未保持淨空、直行車占用左(右)轉專用車道、左(右)轉車占用直行車道等違規行為加強取締。

B. 「車輛未依規定轉彎科技執法系統」：設置在東區中華東路與凱旋路口，針對各項轉彎未依規定取締。

C. 「違規停車自動偵測執法系統」：設置在臺南火車站北門路路段，針對紅、黃線違規停車、公車站牌、消防栓、路口違停及併排違規停車取締。

D. 「區間平均速率執法系統」：設置在龍崎區 182 線 22 公里至 28 公里處，針對超速加強取締。

(1)提升交通安全宣導效能

道安宣導團針對「汽機車、高齡者、酒駕」等道安防護重點工作辦理宣導活動 114 場次、宣導約 2 萬 6,000 人次；各機關、學校座談及演講 276 場次、印製發送文宣 9 萬 8,761 張、廣播電臺連線 573 場次。

(2)不合理交通工程查報與建議，本期對可增設之設施計 337 處提出改善建議。

(3)建置各路口現場底圖模板，縮短事故現場圖繪製時間，儘速排除肇事車輛，以利交通順暢。

(五)基層權益優先保障

1.購置警察防護型裝備

因應當前治安情勢，購置新式鋼質警棍 3,258 支、拋射式電擊器 311 組，期能透過防護型裝備運用，提升員警執勤防護能力，保障執勤安全。

2.員警因公受傷、車禍關懷慰問

本期員警因公受傷計 20 件，均即時辦理慰問並核發慰問金共計 5 萬 1,000 元；成立專責小組，於員警因公發生交通事故時主動協處，使同仁無後顧之憂。

3.建立員警心理諮商輔導及預防機制

外聘具有證照之心理師，協助個案諮商，每月辦理分區駐點及團體諮商等工作，透過三級預防機制，為員警心理健康把關，本期共計走訪 34 個分駐（派出）所，關懷對象共計 239 人。

4.積極增補基層警力

(1)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現有警力 4,342 人，與去年同期警力 4,283 人相較，增加 59 人(警員增加 92 人)，目前已綜合考量各分局轄區治安、交通等狀況及地區人口數、各單位缺額比例等因素，妥適分配新進警力。

(2)為持續強化轄區安全，仍有請增預算員額之需求，規劃情形如下：

A.持續向內政部警政署爭取儘速補足本府警察局現有警力缺額。

B.兼顧市府財政預算負擔，適時核實請增本府警察局預算員額。

C.在目前警力預算員額規模基礎下，依移緩濟急原則，將警力優先增補治安重點分局，持續全力強化轄區安全。

5.整建廳舍充實裝備

(1)整建辦公廳舍，改善執勤環境

前瞻基礎建設-耐震補強整建工程第 3 期(110-111 年)執行 4 處耐震補強工程，均已完成技術服務廠商招標，目前履約規劃設計執行中。

(2)車輛汰舊換新，提升執勤效能

本(110)年度預計汰購警用汽車 44 輛、一般警用機車 44 輛，電動警用機車 30 輛。

#### 6. 警用車輛保險

為保障員警執勤權益，本(110)年度編列警用車輛保險費 911 萬 8,916 元，預計投保汽車 779 輛(均含超額責任險 500 萬)、機車 2,382 輛。

#### (六) 珍愛生命守門人

重視市民生命安全，積極防治自殺及搶救生命，本期成功搶救自殺案計 195 人。

#### (七) 防疫大作戰

1. 配合執行「居家隔離」及「居家檢疫」列管對象追蹤管理計 2 萬 3,283 人，針對需健康關懷、實施居家檢疫(隔離)對象失聯，計協助尋獲 154 人；另目前列管外籍人士居家檢疫關懷計 36 人，解除列管 9,712 人。
2. 針對轄內歌廳、舞廳及夾娃娃機店等 18 項應配合防疫政策停業場所計 2,056 家，執行稽查工作，累計查獲違規營業 24 件，移請本府衛生局辦理裁罰。
3. 舉發民眾外出未戴口罩 1,818 件；違反室內 5 人、室外 10 人群聚規定 469 人，均移請本府衛生局辦理裁罰。
4. 為避免外籍移工成為防疫破口，持續配合本府勞工局針對外籍移工宿舍暨易群聚地點加強查察，累計增設巡邏箱 368 處；查獲外籍移工違反規定未戴口罩 60 件 60 人、違規群聚 9 件 65 人，均移請本府衛生局辦理裁罰。
5. 警察與各防疫單位將持續組成防疫抗戰的前線，一起守護市民的健康與安全。



## 二、消防局

### (一) 防火宣導：

1. 110年3月1日至110年7月31日期間執行住宅防火對策，實施居家訪視共計812戶(針對災後訪視等特殊必要之訪視)。為配合新冠肺炎防疫政策，本府消防局居家訪視勤務自109年8月12日迄今因疫情擴大暫停實施，未來將視疫情狀況續行辦理。
2. 推廣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 (1) 110年截至8月15日獲民間捐贈16,100顆住宅用火災警報器(下稱住警器)。本市住警器依社會局定期提供之獨居長者、身心障礙以及低收入戶清冊進行補助配發，全數執行完畢預計置裝率可達90%以上。
  - (2) 110年度住警器推廣設置，為提升置裝率、減輕基層勤務負擔，使住警器設置更深入各里弱勢家庭，結合區公所、里長進行住警器補助發放作業，以深入本市各里里民，強化相對弱勢民眾居家消防安全，本市應設總戶數69萬258戶，統計至110年8月15日，累計設置比率88.17%；獨居長者設置率100%；身心障礙者設置率99.92%。
  - (3) 補助對象及次序：
    - A. 第1優先：本市低收入戶、獨居長者、弱勢族群居住場所(身心障礙者)、平房式住宅。
    - B. 第2優先：原住民身分、狹小巷弄地區建築物(含水源設施不足地區)、鐵皮屋、居家曾發生火災事故者、資源回收用途之住宅、住宅式宮廟、古蹟場所、提供居家式托育服務之住宅、其它經轄區消防大(分)隊認定具火災高危險潛勢住戶者。
    - C. 第3優先：其他符合消防法第6條第5項規定應設置住警器之住宅場所。
3. 辦理體驗活動：
  - (1) 防災教育館：團體參訪共計79場次、4,324人次參觀。
  - (2) 消防史料館：團體參訪共計6場次、5,519人次參觀。
4. 協請本府教育局轉各級學校宣導防火訊息：利用防災教育與多元化宣導途徑，於各種集會或活動傳遞正確觀念，並將宣導資料上傳至網站首頁供民眾下載。
5. 與媒體、報章雜誌合作宣導內容：
  - (1) 瓦斯定型化契約。
  - (2) 用火用電防範宣導。
6. 本市有線電視公用頻道廣告節目託播與LINE推播訊息，以影片及跑馬燈方式宣導防火防災等標語，利用各式場所之LED螢幕及跑馬燈推播宣導

資訊，並配合節氣變更宣導主題。

(二) 安全查察：

1. 為保障民眾生命安全，對公共場所進行消防安全檢查，本市轄內列管場所共計 15,273 家，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期間，共檢查 8,475 家，其中 971 家不合格，均已開立限期改善通知單，持續追蹤至改善為止。
2. 鑒於 110 年 6 月 30 日晚間彰化防疫旅館大火案，本府消防局隨即啟動消防安檢清查專案，檢查防疫旅館 30 家、防疫民宿場所 15 家，共計清(訪)查 45 家，檢查結果：
  - (1) 防疫旅館不合格場所 1 家，餘 29 家列管場所均合格，針對不合格場所開立限期改善通知單列管追蹤直至改善為止；另防疫民宿場所現場施行防火宣導，提高防火意識觀念。
  - (2) 全數場所中有 1 家場所因防疫措施現場逃生動線含出入口有阻礙情事，本府消防局於 110 年 7 月 2 日南市消預字第 1100015260 號函請本府工務局權責酌處，另本府工務局業於 110 年 7 月 12 日南市工使二字第 1100841962 號函責業者改善。
3. 加強餐廳、酒吧、夜店、展演空間等場所使用明火表演管理，確保其消防安全，持續推動明火表演安全管理辦法執行計畫，對於公眾使用建築物及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場所，明火表演以禁止為原則，申請許可為例外，非經許可不得進行明火表演。
4.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期間，推行防火管理工作，共計完成 1,696 場自衛消防編組訓練，與消防安全設備相配合，強化供公眾使用建築物火災預防與緊急應變能力，以達「保障人命，防護財產」之目的。
5. 針對滅火器藥劑更換充填作業專業廠商訂定檢查執行計畫，以提升執業品質並確保安全，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共計 8 家廠商通過。
6. 推動「人民申請案件線上申辦系統」，讓民眾不受時間與空間限制皆可申報，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期間，總申報案件數為 8,015 家，其中線上申報案件數為 8,012 家，網路申報率達 99.96%。
7. 110 年 4 月 29 日及 8 月 5 日邀集本府各局處召開 110 年第 1 季及第 2 季「安全大臺南公共安全類會報」，針對公共安全管理項目之實施策略與主要措施執行成果進行檢討改進，建立有效之安全預防管理機制。
8. 110 年 3 月 19 日辦理 110 年上半年消防安全講習及消防法令研討，加強安檢人員之專業法令素養，參訓人數計 56 人。
9. 執行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居家訪視，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期間，共計完成 248 戶。



10. 110年3月1日至110年7月31日期間，共計檢查243家液化石油氣分銷商、14家液化石油氣儲存場所、177家液化石油氣容器串接使用場所、5家液化石油氣分裝場及3家液化石油氣檢驗場，其中查獲9件違規情事，已分別開單處分。
11. 為避免瓦斯業者利用小貨車載運逾期容器，協同本府警察局交通大隊、監理單位於轄內各區域執行車輛攔查勤務，110年3月1日至110年7月31日期間，共計出勤89次，攔查142輛、1,634支容器，未查獲逾期容器。
12. 為加強爆竹煙火製造及儲存場所檢查，強化災害預防功能，防止意外事故發生，於110年5月19日協請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辦理110年上半年度爆竹煙火場所聯合檢查。

### (三) 災害搶救：

#### 1. 強化災害搶救工作能力：

- (1) 為提升本市高危險特定區域及建物火災搶救應變效能，本府消防局自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期間，針對「本市高危險特定區及建物」辦理實兵演練，共計130處。
- (2) 為提升本市巷道狹窄區域火災搶救效能，減少火災發生時人員傷亡及財物損失，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期間，辦理本市狹小巷道地區實兵演練，共計165處。
- (3) 定期汰換老舊消防車以提升災害搶救與出勤效能，本府消防局110年度預計汰換汰換雲梯車2輛、水箱車3輛、水庫車4輛、化學車3輛及救災指揮車5輛，另獲民間捐贈災情勘查車8輛。
- (4) 本府消防局108年度起推動空氣呼吸器裝備個人化，在市府團隊的努力與民間的支持下增購空氣呼吸器背架490組、氣瓶882支，經統計現有空氣呼吸器之面罩數量計1,347組、背架1,041組、氣瓶1,472支，於110年4月率南臺灣之先達成第一線救災人員每人均有1套背架與氣瓶之目標。

#### 2. 教育訓練：

- (1) 110年2月22日至3月5日辦理特搜專業基礎訓練，計1場次，參訓人數計31人。
- (2) 110年3月8日至3月19日辦理火災搶救基礎訓練，計1場次，參訓人數計40人。
- (3) 110年4月28日辦理太陽能光電系統火災防治及搶救講習。
- (4) 110年4月30日辦理特種搜救隊實地動員集結測試。
- (5) 110年4月至各大隊督導加強水域救援能力救生器材操作暨船艇訓練，

計 7 場次。

(6)110 年 4 月 26 日至 27 日、110 年 5 月 6 日至 7 日、5 月 10 日至 11 日辦理 3 梯次救災裝備檢測實驗室種子教官複訓暨新訓。

(7)110 年 5 月 7 日辦理無人機隊常年訓練之定期訓練。

(8)110 年 5 月 5 日至屏東縣潮州基地辦理火車事故救援訓練。

(9)110 年 1 月份至 5 月份辦理上半年救助複訓，計 7 場次。

(10)110 年 1 月份至 5 月份至各大隊督導組合訓練，計 7 場次。

(11)110 年 5 月初各大隊完成常年訓練 7 項體能測驗，計 7 場次。

(12)110 年 8 月 5 日至 6 日辦理火搶教官班複訓暨全國首創新式消防衣配置救援腰帶、DRD 及確保帶研討，計 2 梯次，參訓教官計 73 人。

(13)110 年 8 月 11 日至 12 日、18 日至 19 日、25 日至 26 日辦理火災指揮搶救中（副中）隊長暨分（小）隊長班訓練，計 3 梯次，參訓幹部計 174 名。

(14)110 年 8 月 13 日辦理遠端監控資訊系統操作訓練。

3. 勤務專案：110 年 3 月 22 日至 110 年 4 月 5 日執行清明期間消防安全整備勤務。

#### (四) 緊急救護：

1. 緊急救護統計：

(1)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期間，119 受理緊急救護出勤次數共計 37,911 次、急救人數 30,003 人。

(2)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6 月 30 日期間，無生命徵象人數 485 人，急救成功人數 131 人，救護到院前急救成功率 27.01%。

2. 救護車輛捐贈：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接受救護車捐贈共計 4 輛。

3. 教育訓練：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期間，原訂辦理 5 梯次救護義消訓練及繼續教育，現已辦理 2 梯次，因配合政府防疫升級，暫停訓練。

4. 民眾 CPR 急救技術宣導：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期間，共計辦理 146 場次，推廣宣導 10,333 人次，後因配合政府防疫升級暫停宣導。

5. 12 導程施作：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6 月 30 日，共計施作 465 件，診斷 36 件。

6. 與成大醫院及臺南醫院新化分院合作，以新化分院為樞紐，針對特殊傷病患執行跳島政策，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期間，共計執行 11 件。

#### (五) 民力運用：

1.110 年採購裝備器材：

- (1)編列預算 70 萬元，購置義消防寒衣裝備 133 套，已於 110 年 6 月 11 日完成驗收。
- (2)編列預算 200 萬元，購置義消空氣呼吸器背架 146 組，已於 110 年 6 月 24 日交貨，於 7 月 15 日完成驗收。
- (3)編列預算 150 萬元，購置義消手提無線電 101 組，已於 110 年 6 月 18 日完成驗收。
- (4)動支市府第二預備金 444 萬元，購置義消救護外套 2220 套，於 110 年 5 月 31 日上網公告，6 月 17 日開標，7 月 2 日評選會議，7 月 12 日決標。

(六) 災害管理：

1. 災害防救深耕計畫：

- (1)在建構安全大臺南的願景下，本府消防局於 107 年起執行由中央補助「深耕第 3 期計畫」(辦理期程：107 年至 111 年)，持續與成大研究發展基金會合作輔導本市 37 區公所推動各項防救災業務，且培育區公所人員防災素養與災害防救專業能力，因應各災害事件之協調與整合工作，將災害防救工作深耕至社區居民，推動韌性社區及培訓防災士，提升社區民眾自救、互助防災意識，讓災害防救工作從市府、公所再向下扎根至社區民眾。
- (2)「臺南市災害防救深耕第 3 期計畫(執行年度：107 至 111 年)」除了延續深耕計畫第 1、2 期所建構之相關軟硬體相關成果，並以「深化基層災害防救及社區自主防災能力」，持續提升地方政府推動防災工作能力；109 年度執行計畫之各項工作已辦理完成，並榮獲「特優」殊榮；第 2 期韌性社區說明會，完成歸仁區七甲里(4 月 6 日)、新營區中營里(4 月 10 日)、麻豆晉江里(4 月 11 日)、柳營區果毅里(4 月 24 日)等 4 個社區先期拜訪討論執行範圍及說明會，後續相關工作持續辦理中。
- (3)為瞭解「災害防救深耕第 3 期計畫」各區公所執行現況及推動窒礙難行處，本府消防局偕同成大研究發展基金會自 109 年 5 月份開始，至各區公所與各課室災害防救業務相關承辦人進行深度訪談，已完成 37 區區公所之訪談及分析作業。
- (4)本府消防局 110 年採各區聯合兵推(執行年度：109 年至 110 年)。參考各區地理環境特性與災害潛勢，想定災害類(震災、水災、土石流、人為災害)，以區域聯防為概念，劃定多個行政區一同兵棋推演。「臺南市政府災害防救深耕第 3 期計畫」區級聯合兵推-第 5 場麻豆場聯合兵推於 7 月 23 日辦理完畢，並預計 8 月 30 日辦理善化場及 9 月 8 日辦

理歸仁場。

(5)教育訓練課程部分：

- A. 3月3日及3月16日已完成防災地圖製作說明及上機實作2場次及增列防災看板製作說明與上機實作2場次。
- B. 5月7日完成辦理區長講習1場次(2梯次)。
- C. 規劃於8月14、15日及10月2、3日與慈濟一同辦理防災士培訓，已完成8月14、15日第一梯次訓練。
- D. 9月3日預計辦理基礎、進階班災害防救教育訓練講習。

(6)防災地圖之資料數化及圖資製作上，現已完成修訂防災地圖更新機制與37區圖資數化，並完成淹水潛勢圖資342幅、地震災害潛勢圖資35幅及防救災資源圖資733幅，共計1,110幅。

2. 應變管理資訊系統 2.0 (EMIC2.0) 暨災情查通報及各防救災資通訊設備教育訓練：

- (1)每月皆辦理 Vidyo 視訊連線系統及 Thuraya 行動衛星電話操作演練，以強化同仁熟悉度。另因疫情因素，相關救災指揮通信平臺車教育訓練及架設演練暫停辦理。
- (2)為提升災害應變中心進駐單位及各區公所對於新版 EMIC2.0 熟悉度，於110年4月26、28日、5月4日、5日於臺南市永華災害應變中心舉辦「應變管理資訊系統 2.0(EMIC2.0)暨災情查通報、救災資源資料庫、災情管理備援系統、Thuraya 衛星電話、災防雲端硬碟、Vidyo 視訊會議系統、警察局 CCTV 介接、細胞廣播服務(CBS)發送及1991報平安平臺」教育訓練，訓練對象為本市災害應變中心43局處之任務編組及37區公所人員，參訓人數約308人，其訓練情形良好。
- (3)110年5月6日配合內政部消防署辦理 EMIC2.0 演練，由37區公所及相關局處配合辦理，演練成果良好。

3. 防救災演練及宣導：

- (1)110年1月份至6月份，配合內政部消防署防颱、防汛宣導主題，及6月份配合「110年各賣場及網路平臺設置防災專區實施計畫」設置「防颱專區」宣導，因防疫關係，改以非實際接觸方式，請本府各局處各大隊利用官方網站、社群媒體(LINE、FB)等多元管道進行宣導揭露。
- (2)110年5月8日13時至17時，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臺南分局於河樂廣場舉辦【河樂融融-水保 Party 玩很大 GoGoGo!】宣導活動，由本府消防局第六救災救護大隊永華分隊前往實施火災搶救、地震避難暨緊急救護等相關知識宣導。
- (3)「臺南市 110 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 (民安 7 號) 演習」，110 年

4月15日於白河區白河商工、國光路、新興路及白河運動公園舉行，演習分成兵棋推演(書面審查)、綜合實作及收容處所(防災公園)演練3階段進行，整個演習過程計動員軍、公、民營事業單位及志工團體等46機關(單位)參演，出動各式人車約計200車次、1,048人次參演，中央指導官由行政院農委會陳添壽副主委擔任，出席人員有行政院動員會報副執行秘書江弘達少將、方宏烈上校、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呂大慶參議、中央各部會評核委員、市政府及37區公所防災承辦同仁與外縣市觀摩人員等超過200人進行評核及觀摩。

- (4)本府消防局為預先因應颱風豪雨災害，可能造成嚴重淹水災情，針對轄內25區78里45處之易淹水潛勢地區，辦理110年度外勤大隊超前部署點位驗證演練與保全戶訪視，於110年5月2日至11日，由第三、第四及第六大隊辦理完成，另第一、第二與第五大隊，因配合政府防疫升級自5月12日起停辦，總計出動39車383人參與驗證演練。
- (5)本府消防局為強化各區公所防汛期前管筏、膠筏操作整備工作，於110年4月30日至5月11日辦理「110年度本市區公所管筏、膠筏操作人員專業教育訓練」，由第一、第三、第四與第六大隊配合所轄區公所完成訓練；另第二與第五大隊所轄區公所，因配合政府防疫升級自5月12日起停辦，為加強防汛整備工作，已請本府消防局各大隊與區公所、民間團體、義消單位緊密聯繫，以因應汛期之防救災作為。

#### 4. 應變中心開設：

本市共計開設0513輸電線路災害(一級)、0730豪雨(二級一階)、盧碧颱風(三級)、0806豪雨(二級一階)災害應變中心，由本市經濟發展局、水利局、消防局依災害類別分別主政；開設期間皆遵守「因應新冠肺炎防疫措施及風水災召集機制」等防疫規定。

#### (七) 火災統計與分析：

- 1.本市110年3月1日至110年7月31日期間，發生火警共計844件；2名市民死亡，3名民眾及1名消防員受傷；財物損失計1,465萬元。其中A1計1件、A2計23件、A3計820件。分析火災傷亡案件之起火原因，因遺留火種造成2死1傷、瓦斯漏氣或爆炸造成1傷及其他造成2傷。本府消防局將針對上述造成傷亡之火災案件，製作相關宣導資料加強防火宣導，以確實降低該類似案件傷亡之發生。

期 間 \ 項 目	火警 (次)	死亡 (人)	受傷 (人)	財物損失 (萬元)
110年3月1日至 110年7月31日	844	2	4	1,465

2. 110年3月1日至110年7月31日期間，發生火災分析：建築物191件、森林田野543件、車輛41件船舶2件及其他67件。起火原因：縱火4件、自殺1件、爐火烹調51件、敬神祭祖16件、菸蒂11件、電氣因素72件、機械設備7件、施工不慎8件、瓦斯漏氣或爆炸3件、燃放爆竹4件、交通事故4件、化學物品3件、天然災害1件、掃墓94件、燈燭2件、因燃燒雜草垃圾56件、遺留火種472件及其他35件。

(1) 案件分類：

案件分類	建築物	森林田野	車輛	船舶	其他
火災件數	191	543	41	2	67

(2) 起火原因分析：

起火原因	縱火	自殺	爐火烹調	敬神祭祖	菸蒂	電氣因素	機械設備	施工不慎	瓦斯漏氣或爆炸
件數	4	1	51	16	11	72	7	8	3
起火原因	燃放爆竹	交通事故	化學物品	天然災害	掃墓	燈燭	因燃燒雜草垃圾	遺留火種	其他
件數	4	4	3	1	94	2	56	472	35

3. 精進火災原因調查與鑑識能力技術執行績效：

(1) 精進火災原因調查與鑑識能力技術：火災調查現職人員，全數參與內政部消防署火災調查在職專業訓練，強化火災調查領域之專業知能，提升火災調查與鑑識能力技術。

(2) 加強專業人員訓練：本府消防局辦理110年3月24日辦理上半年度各大(分)隊火災調查承辦人講習，共計73人參與講習，下半年度預計於9月28日辦理。

(3) 建立便民、利民服務品質：印製火災戶權益卡，主動告知火災發生戶之權利義務，火災證明書以隨到隨辦隨發為原則，受理民眾申請執行率達100%，共計115件。

(八) 受理報案：

1. 24小時不中斷服務，積極迅速回應民眾119電話報案需求：

期間 \ 項目	火災 電話件數	緊急救護 電話件數	其他案件 電話件數	總計
109年3月1日至 109年8月15日	1,895	42,490	10,180	54,565
110年3月1日至 110年8月15日	2,465	40,577	10,032	53,074
較去年同期增(+) / 減(-)	+570	-1,913	-148	-1,491

2. 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期間，119受理報案電話共計53,074件。

(九) 一般建築及設備：

1. 新建工程：

- (1) 第六救災救護大隊公園分隊辦公廳舍興建工程(總預算3,336萬5,000元)：108年11月29日開工，110年5月7日完成第1次變更設計，工程預定110年10月完工。
- (2) 第六救災救護大隊辦公廳舍興建工程(總預算3,980萬元)：108年12月3日開工，110年6月8日完成第1次變更設計，工程預定110年10月完工。
- (3) 第五救災救護大隊大灣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規劃設計預算179萬元)：動支108年度第一預備金179萬元，規劃設計案於109年3月11日決標，110年4月20日完成細部設計，5月20日核定發包資料，6月16日及23日分別辦理工程採購開標，因受疫情影響且營建物價高漲致無廠商投標而流標，已爭取市府經費403萬元，續辦招標作業，並於110年8月17日決標完成。
- (4) 第二救災救護大隊楠西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規劃設計預算200萬元)：規劃設計案於109年4月29日決標，110年6月15日完成細部設計，110年8月17日取得建造執照，預計8月底辦理工程採購招標作業。
- (5) 第六救災救護大隊安平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總經費4,750萬元)：規劃設計案於110年6月8日開標，6月22日評選會議，7月9日議價(約)完成，目前履約中。

2. 擴(修)建工程：

第四救災救護大隊山上分隊辦公廳舍擴建工程(總預算2,980萬元)：109年10月8日開工，工程如期履約中。

(十) 受上級考核成績優良暨國內外獲獎成績：

項次	成績	評比項目	主辦單位	評比(考核)單位	成績核定文號
	特優(平均100分)	109年應變管理資訊系統(EMIC2.0)演練計畫	本府消防局	內政部	110年1月19日內授消字第1100822184號函
	特優	109年「災害防救深耕第3期計畫」直轄市、縣(市)績效管考評核	本府消防局	內政部	110年1月29日內授消字第1100822368號函
	優等	行政院109年災害防救業務訪評	本府消防局	行政院	行政院秘書長110年2月1日院臺忠字第1100162809號函
	優等	109年度社區治安策略	警察局	警察局	110年3月18日台內警字第1100870695號
	滿分(100分)	109年7月至12月「防救災緊急通訊系統維運及考評規定」考評成績	本府消防局	內政部	110年4月13日內授消字第1100823215號函



### 三、交通局

#### (一)推動重大交通建設計畫：

1. 臺南市區鐵路地下化計畫：本工程全長 8.23 公里，預計 115 年 11 月完工，經費約 293.6 億元，其中本府負擔 12.5%，約 36.7 億元。由交通部鐵道局辦理，本府交通局負責擔任本府協調聯繫窗口、工程配合款編列撥付、施工期間交通維持以及臺南站區交通轉運站規劃興建工作。目前工作進度如下：

(1)相關都市計畫變更及用地取得法定程序已完備。

(2)本府配合款計已撥付 11 億 1,457 萬 7,000 元(99 年 2,100 萬元，101 年 4,589 萬 6,300 元，103 年 1 億 121 萬 8,700 元，104 年 2,000 萬元，105 年 4,474 萬元，106 年 1,750 萬元，108 年支付 8 億 6,422 萬 2,000 元)。

(3)辦理進度

A. C211 標：於 106 年 10 月 25 日開工(大陸工程公司)，截至 110 年 7 月 31 日工程進度為 51.66%。

B. C212 標：於 108 年 11 月 29 日開工(根基營造公司)，截至 110 年 7 月 31 日工程進度為 19.48%。

C. C213 標：於 107 年 1 月 10 日開工(新亞建設公司)，截至 110 年 7 月 31 日工程進度為 33.26%。

D. C214 標：於 106 年 3 月 15 日開工(大陸工程公司)，截至 110 年 7 月 31 日工程進度為 62.82%。

(4)本府刻正協助鐵道局加速臺南車站設計相關審議程序。

2. 臺南鐵路立體化延伸至永康地區建設計畫：

本府交通局目前針對永康地下化內容進行檢討修正中，交通部於 108 年酌以補助本府 100 萬元作為後續補正作業，已於 109 年 10 月完成補正作業，刻正爭取台鐵局同意，預計 110 年 8 月送交通部續審。

3. 臺南市鐵路立體化新市至善化地區計畫：

經評估新市及善化地區仍有必要再研議鐵路立體化之可行性，於 109 年 8 月 3 日發文向交通部申請補助經費，交通部於 109 年 8 月 26 日函復請本府自籌，本案已於 110 年 5 月完成招標並啟動規劃作業，刻依契約執行中，110 年 7 月 6 日核准工作計畫書，預計 110 年 12 月提送期中報告、111 年 4 月期末報告。

4. 新營-柳營地區鐵路立體化可行性研究：

本案總經費 500 萬元，交通部補助 420 萬，餘 80 萬本府自籌，歷經期中、期末審查、2 場地方說明及 3 場府內專案會議討論，因 107 年交通部新頒

布之「鐵路平交道與環境改善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審查作業要點」新增眾多規定，提報案件須符合規範內容，本案於可行性研究案針對鐵路立體化方案評估結果為不具財務及經濟可行性，本府刻正研提車站大平台、平交道改善等替代方案。

5. 仁德地區鐵路立體化計畫：

本案總經費 1060 萬元，交通部於 108 年 10 月同意補助 420 萬，餘 640 萬本府自籌，本案已於 109 年 10 月完成招標作業，刻依契約執行中，110 年 6 月 23 日通過期中報告審查，預計 111 年底完成可行性研究。

(二) 公共自行車(T-Bike)：

本府交通局自 105 年 8 月 8 日起至 110 年 7 月 31 日營運中站點有 77 站，投入服務之車輛 1,824 輛，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止使用人數超過 335 萬人次。

(三) 遙控無人機飛航管理：

1. 本市遙控無人機活動區域：採負面表列，於 110 年 8 月 19 日公告修正，目前共計 205 處管制區域。
2. 違規取締：本市遙控無人機違規飛航活動取締及裁處作業，已於 110 年 1 月 27 日函頒本府所屬機關辦理，並於 3 月 24 日舉辦法規宣導說明會。

(四) 大臺南智慧交通中心：

1. 大臺南智慧交通中心除掌握本市交通資訊外，亦針對施工封閉道路、易壅塞地點(如交流道周邊、舊城區與觀光景區等)進行監控，執行號誌導引策略、即時調整時制，並適時透過資訊可變標誌發佈改道訊息。
2. 大臺南交通教育主題館於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4 月 30 日計 32 組共 871 人次參觀體驗，5 月份開始疫情逐漸嚴峻，原預約場次民眾皆主動取消參觀；110 年 5 月 19 日起全國三級管制暫停對外開放。8 月 10 日起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指示，展覽場館得開放穿戴式、互動式、觸控式之設施，主題館重新開放預約參觀。

(五) 交通工程業務：

1. 相關工程改善：

- (1) 標誌改善：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由本府交通局自行辦理標誌工程，新設或更新牌面共計 2114 面，維修標誌(桿)或更新夾具共計 954 面，新設更新及維修反射鏡面共計 234 面。
- (2) 標線改善：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依民眾建議事項評估並加強改善標線之設置，累計完成標線繪設 159,670 公尺，改善標線 41,161 公尺，行穿線 19,400 公尺。
- (3) 號誌改善：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維修號誌 1,742 處，

而 110 年度號誌新設改善工程於 5 月份完成發包簽約，東南工區於 6 月 4 日派工，西工區及北工區則於 7 月上旬辦理派工，刻正施工中。

2. 推動行人專用燈箱或時相工作：於本市商圈、學校或人潮眾多路口評估增設行人專用時相或行人觸動號誌，至 109 年已完成 37 處行人專用時相，110 年度行人號誌工程於 7 月份辦理派工，預計新設 17 處、加設燈箱 3 處、汰換老舊燈箱 12 處，目前施工中。
3. 辦理「太陽能交通安全設施工程」：於本市易肇事地點、彎道、橋樑、地下道及分隔島頭辦理設置太陽能 LED 交通標誌，109 年已設置完成 18 處，共計 63 面。110 年度甫於 6 月完成發包，進行派工施工中。
4. 推動「路權優先、安全第一」專案工作：由本府警察局與本府交通局全面檢討改善無號誌化路口，以佈設「停」、「讓」標誌或標字及停止線方式區分幹、支道路權，並輔助各區公所執行分期分區辦理，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累計劃設「停」字 124 組、「慢」字 158 組。
5. 推動「規劃機車行車秩序」專案工作：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累計設置「機慢車停等區」53 處、「機慢車兩段式左轉待轉區」46 處，以維護機慢車行車安全秩序。
6. 臺南市視障友善號誌擴大推動計畫：為提升本市對視障者通過路口之友善環境，至 109 年底本市共計完成 12 處路口之智慧有聲號誌的布建、交通設施及無障礙環境改善等硬體建置。（108 年完成東區小東路與林森路口、火車站圓環成功路口及火車站圓環中山路口等 3 處。109 年完成新營區火車站圓環、安平區永華路建平路口、東區小東路勝利路口等 9 處路口），並業邀請視障者協助測試，且至佑明視障協進會、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愛盲基金會、盲人福利協進會等視障團體進行宣傳說明。110 年預計再依視障團體需求建議，將擴充長和路安南醫院、民生路郭綜合醫院、中華路永康奇美醫院及台 19 線佳里奇美分院等 4 處，刻正派工施工中。

#### (六)擴大停車供給

##### 1. 闢建立體停車場：

於 107 年起獲「前瞻基礎建設-城鄉建設-改善停車問題計畫」補助的立體停車場興建計畫案，合計 9 場停車場工程總經費 40.83 億元，中央補助 15.61 億元，屆時將可提供 2,692 席汽車格位、1,514 席機車格位，以上各案工程辦理情形如下：

- (1)「中西區體 3 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109 年 2 月 27 日開工，刻正施作建築結構體，預定進度 37.99%、實際進度 33.31%，預計 111 年 6 月完工。
- (2)「水萍塭公園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109 年 9 月 16 日開工，刻正進行

- 連續壁擋土設施連續壁工程，預計 110 年 8 月底完成，施作預定進度 10.41%、實際進度 15.82%，預計於 111 年 12 月完工。
- (3) 「東區文化中心停 E5 立體停車場新建工程」109 年 11 月開工，預定進度 3.886%、實際進度 3.907%，因基地下有水利局箱涵於 110 年 4 月 14 日停工，5 月 20 日本府同意以全基樁型式辦理變更設計，5 月 26 日函請設計單位開始辦理變更設計作業，7 月 15 日都市設計審議(修正後通過)、7 月 23 日前完成多目標使用變更核定，預計 10 月底前完成復工，預計 112 年 6 月完工。
- (4) 「西門健康停 22 立體停車場新建工程」110 年 2 月 2 日辦理動土典禮，已於 2 月 17 日開工，預定進度 24.1%、實際進度 24.85%，刻正進行 1 樓鋼筋、模板、車道組模施工作業，預計 111 年 4 月完工。
- (5) 「赤崁園區成功國小地下停車場」107 年 9 月 21 日開工，預定進度 8.32%、實際進度 7.02%，遺構保存變更設計案已提報文化資產審議，刻正進行土方開挖與擋土支撐工項，預計 110 年 10 月底完成，接續進行地下室筏式基礎工項施作；另赤崁樓古蹟保存區域，經 110 年 2 月 22 日文資審議委員會討論，與赤崁樓南側遺構、縣署遺構及普羅民遮城遺構整合規劃展示，現階段得以先回填保存，目前回填作業已完成，並於 110 年 6 月 30 日就旅客服務中心、停車場及遺構三者保留規模、清整移置比例及預算進行討論以決定後續妥處方案，現階段已於 7 月 21 日經小組討論完成，將後送大會決議辦理後續事宜。
- (6) 「東區青年路停 E8 立體多目標停車場」，已簽奉市長同意於增加經費約 4,400 萬元，已上網招標，於 110 年 8 月 10 日第二次開標流標，預計 110 年 8 月 20 日第三次上網招標。
- (7) 「東區監理站停 E1 立體停車場新建工程」，基本設計於 110 年 4 月核定，刻正辦理細部設計，同步依都審、公共設施用地多目標意見再行修正調整中，預計 110 年 9 月辦理細設審查，預計 110 年 12 月辦理工程招標。
- (8) 「永康區成功里立體停車場」，交通部公路總局甫於 110 年 1 月 26 日來函核定補助(工程總經費 2 億 2,450 萬 3,000 元，中央補助經費：1 億 41 萬 9,000 元；另工程總經費(含多目標使用經費)為 3 億 6,309 萬元)，本案專案管理預計於 110 年 8 月 20 日議價並決標，預計於 110 年 9 月中提送規劃報告，後續工程採統包辦理，以加速辦理期程。
- (9) 「北區成德里停四立體停車場」，交通部公路總局甫於 110 年 1 月 26 日來函核定補助(工程總經費 1 億 7,961 萬 8,000 元，中央補助經

費：8,113 萬元；另工程總經費(含多目標使用經費)為 2 億 798 萬元)，本案專案管理預計於 110 年 8 月 20 日議價並決標，預計於 110 年 9 月中提送規劃報告，後續工程採統包辦理，以加速辦理期程。

## 2. 利用閒置空地新設停車場：

(1)依停車場法相關規定輔導業者設置經營路外公共停車場，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核發停車場登記證計 43 件(新設 26 件、換發 17 件)，其中新設 26 件可提供 1,947 席小型車格位、1,140 席機車格位。

(2)「臺南市民間設置路外公共停車場獎助辦法」於 105 年 1 月 19 日發布實施，並於 106 年 9 月 5 日修正獎助辦法、108 年 1 月 1 日擴大獎助適用範圍，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計有 26 處停車場、共 1,882 席汽車格位，符合獎助資格。

## 3. 普設路邊停車位，達到「停車有序」目標：

### (1)路邊停車：

截至110年第二季，本市路邊小型車格位總計21,524席，其中收費路段計13,234席。機車停車格位總計25,860席，其中收費停車格位總計2,293席。

### (2)公有路外停車場：

截至110年第二季，小型車格位總計34,132席，機車格位21,559席；本府交通局經管170處公有路外停車場，其中收費停車場共計101處，小型車格位計7,995席，機車格位1,425席。

## (七)改善停車環境

### 1. 強化停車 APP 系統：

(1)「臺南好停 APP」便利民眾快速取得及運用政府資訊，以提升公共服務品質，104 年 11 月 1 日正式上線，109 年 8 月 16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提供本市 78 場公有停車場、65 場路邊停車格即時剩餘格位數、截至目前共提供本市 143 場公有停車場即時剩餘格位數，並提供停車欠費查詢及會員繳費期限提醒等服務。

(2)107 年 10 月 1 日開始實施「臺南好停 APP」行動支付優惠措施，加入會員使用 APP 線上支付繳納本市路邊停車場(含停車管理處自行開單之路外停車場)停車費，即享有「首筆停車費免費，第 2 筆開始每筆折扣 4 元」優惠(自 110 年 1 月 1 日起，每筆折扣 2 元)，110 年 7 月行動支付比例已達 27%。

### 2. 智慧停車相關成效：

(1)為推動路邊停車格位智慧化管理，本市已於 109 年 8 月 31 日完成 2000

席「智慧路邊停車計費系統(智慧停車柱)」建置及 6,400 席「地磁偵測器」建置，自 107 年 6 月 1 日推動迄今，本市路邊停車格智慧化比例已達 70%，高居全國之冠。

- (2)「智慧路邊停車計費系統」參加臺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所舉辦「2020 智慧城市創新應用獎」，榮獲優勝；「臺南市智慧路邊停車計費系統興建營運移轉案」參加「財政部第 18 屆民間參與公共建設金擘獎—政府機關團隊獎」，並經評選委員會評等為唯一「特優」。
- (3)臺南市第二期智慧路邊停車計費系統 BOT 案，規劃於本市北、南、安平、歸仁等四區新增建置共 2000 席智慧停車柱。110 年 2 月 5 日完成公告，3 月 8 日召開甄審委員會完成綜合評審作業，並由「宏碁智通股份有限公司」獲評為本案最優申請人，3 月 29 日完成議約作業，4 月 30 日完成簽約作業，並於 5 月 7 日辦理簽約記者會，預計 111 年完成建置，持續提升本市路邊停車格智慧化比例。

### 3. 提升友善停車環境：

- (1)本市身心障礙停車格位至 110 年第二季，路外停車場共設置 1,509 席身心障礙者專用汽車格位、695 席身心障礙者專用機車格位，路邊停車場共設置 574 席身心障礙者專用汽車格位、369 席身心障礙者專用機車格位。
- (2)為促進低碳車輛使用，截至 110 年第二季於本市 150 處公有路外停車場共設置 379 席綠能優先停車位，並於 195 處民營路外停車場設置 396 席綠能優先停車位。
- (3)截至 110 年第二季設置孕婦及育有六歲以下兒童者停車位計 448 場，1,258 格。

### (八)提升停車營運收入：

#### 1. 公有路外停車場委外經營：

引進民間資金投入改善公有停車場設施與環境，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已完成 41 場停車場委外經營(含海安路地下停車場、東光、崇善路龍山、廣二機車、公園南路、西門育賢、南瀛綠都心、大宏社區公園、榮譽街、環河街、萬昌街、崇明停 E6 等 4 場、大學路社 E2、林默娘等 4 場、關聖里、民生路等 3 場、永福民族等 2 場、大學路社 E1、泉南里、裕文圖書館停車場、立德臨時停車場、臺鐵南科車站東側、臺鐵南科車站西側、富中街、富安三街、明大、LM 陽光電城、目加溜灣、臺鐵南科車站西側(第二區)、復華一街、復興路、開南街停車場，共計 41 場)。

#### 2. 路邊停車場委外經營：

為改善本府交通局收費人力、收費路段持續擴大及促進民間參與公共服

務，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已將安平、北區及永康等區域部分路段共計 202 條路段委外開單(含人工巡場開單之路外停車場 36 場)。

3. 實施機車停車收費：

104 年至 106 年陸續於臺南火車站後站、前站、藍曬圖文化園區周邊及和意路實施機車停車收費，另 108、109 年新增大橋火車站橋下及公園路路外停車場機車格位實施收費。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機車停車收費平均日開單 1,859 張，另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月繳優惠申購計 4,070 張。

4. 停車場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

(1) 第一案安南區科工段 168-1 地號等 4 場停車場，預估設置容量為 1.1MW，回饋金 15%。現場除新市區富安三街與安南區洲南社區停車場尚未掛錶外，安南區鹽安路停車場及總安自辦重劃 AN13-9 停車場皆已掛錶試營運，預計於 110 年 8 月 31 於新市區富安三街停車場辦理啟用。

(2) 第二案東區關聖里停車場等 17 場停車場，預估設置容量為 7.8MW，回饋金 30%，並於 110 年 1 月 18 日完成公證簽約，建置案刻由台電公司及本府經發局審查中，第 1 場安南區館安路停車場預計 110 年 12 月完成施作並規劃辦理啟用。

(3) 第三案安南區安富街停車場等 11 場停車場招標作業，於 110 年 4 月 19 日決標，設置容量為 2.2MW，回饋金 15%，6 月 11 日完成契約公證，已取得台電公司核準備案，刻正備案送本府經發局審查，第 1 場預計於 110 年 12 月完成施作。

5. 本市路邊及公有路外停車場營運情形：

(1) 公有路邊停車場：

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路邊停車費收入總計約16,885萬餘元。

(2) 公有路外停車場：

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收入總計2,788萬餘元。

(九) 停車管理業務：

1. 推動委外拖吊作業：

為輔助本府警察局執行拖吊勤務人力之不足，賡續於 109 年辦理中西區、北區及仁德區委託民間拖吊招標作業，負責中西區及北區之中北拖吊場業於 109 年 5 月 1 日配合本府警察局執行拖吊勤務，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汽車拖吊件數總計 8,415 件，平均每日約 50 件，機車拖吊件數總計 3,470 件，平均每日約 21 件；仁德區委外拖吊案經多次流標無廠商投標，爰政策性調整由本府警察局以公辦方式執行道路違規停車拖吊作業。

2. 其他：加值運用 PDA 停車數位開單系統，110 年 3 月至 110 年 8 月 15 日配合本府財政稅務局舉發逃漏稅車輛計 1,444 件。

(十) 推動「大臺南公車路網服務」：

1. 公車捷運化：

(1) 102 年 8 月 1 日完成幹支線公車整併，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全市共有 122 條公車路線(含 6 條幹線、81 條支線(含 11 條小黃公車)、20 條市區公車、6 條彈性公車、2 條高鐵快捷公車、6 條觀光公車及 1 條雙層巴士路線)，提供快捷有效率之公車服務。

(2) 公車營運現況：大臺南公車運量 107 年為 2,092 萬人次、108 年為 2,368 萬人次。109 年度因受疫情影響，運量共計 1,809 萬 1,067 人次；110 年度截至 7 月運量共計 726 萬 3,562 人次。

2. 臺鐵車站轉乘環境優化：

為強化鐵公路轉乘接駁連結，103 年至 108 年已完成新營、林鳳營、新市、後壁、隆田、永康等 6 站之站前轉乘環境優化。109 年辦理柳營站改善工程規劃設計案，110 年 1 月 11 日完成基本設計報告，110 年 1 月 13 日辦理地方說明會，現正進行細部設計。

3. 轉運站開發：

(1) 市府自辦：

A. 臺南轉運站已於 109 年 1 月 6 日正式啟用；「新營轉運站」於 110 年 1 月 20 日正式啟用。

B. 和順轉運站自建工程於 109 年 12 月 11 日完成細部設計，並於 110 年 6 月 30 日開工。

(2) 促參招商：「平實綜合轉運站」車站專用區採 BOT 招商，已於 109 年 2 月 6 日辦理綜合審查評選出 1 家合格民間申請人，110 年 3 月 12 日與國有財產署南區分署完成國有土地合作改良利用案簽約，7 月 2 日該分署函復招商文件予以備查，7 月 15 日辦理公開徵求其他民間申請人作業。「星鑽交通中心」BOT 招商總顧問案，已於 110 年 8 月 6 日簽約。

(3) 臺南轉運站入圍 2019 年世界建築獎(WAF)交通運輸類決選名單，並榮獲 2020 建築園冶獎-公共建築景觀類獎及 2020 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管理維護類特別獎；新營轉運站榮獲 2020 建築園冶獎-公共建築景觀類獎、2021 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施工品質類金質獎；臺鐵永康站、隆田站站前轉乘環境優化榮獲「2019 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規劃設計類獎」；和順轉運站榮獲 2021 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規劃設計類卓越獎。

4. 票證整合：

為鼓勵搭乘大台南公車，本府持續提供乘車優惠，民眾持電子票證(一卡



通、悠遊卡及愛金卡 2.0) 乘車即可享有幹、支線公車基本里程票價 26 元免費，另幹、支線及市區公車 2 小時內相互轉乘及臺鐵單向轉乘本市公車再 9 元優惠。近年本市公車電子票證皆維持高使用率，至 110 年 7 月使用量已達 1 億 543 萬 9,541 人次。另 110 年度持續提供市民卡搭乘本市市區公車平日享有半價優惠、假日免費。

5. 彈性運輸：為完善現有公車固定班次服務不足之處，針對偏遠地區或知名觀光景點不同特性之運輸需求，分別推出彈性公車及小黃公車。

(1) 自 103 年起已陸續開通關子嶺假日公車、虎頭山假日公車、李子園勵學公車、甘宅—內角生活公車、都會公園假日藝文公車、農村樂活公車等 6 條彈性公車路線。

(2) 委託成大雲嘉南區域運輸發展研究中心研擬「大臺南小黃公車三期發展計畫」，第一年期「溪北山線偏鄉(108 年)」，於玉井區及白河區建置 5 條路線，於 108 年 1 月 18 日上線營運；第二年期「溪南山線偏鄉(108 至 109 年)」，於白河區、左鎮區、關廟區及龍崎區建置 6 條路線，於 109 年 5 月上線服務。至 110 年 6 月運量已達 4 萬 3,949 人次。

(十一) 公共運輸業務：

1. 公車品質再精進：

(1) 車輛汰舊換新：

A. 持續爭取經費補助客運業者汰換低地板公車，截至 110 年 8 月底地板公車總數達 206 輛，平均車齡 7.24 年。

B. 109 年度獲交通部核定補助共 30 輛電動低地板公車，將投入市區公車 5 路、棕幹線、橘幹線、棕 10、棕 3、黃 1、黃幹線(黃區間)等路線，預計於 110 年第 3 季上線營運。

(2) 雙層巴士：

雙層巴士於 107 年 2 月 10 日營運，串連府城「雙城」景點，109 年 1 月 20 日實施優化方案，路線調整為行駛熱門古蹟與文藝區為主，部份班次並延駛安平；票種調整為 24 小時票(全票 300 元及優待票 150 元)、48 小時票(全票 500 元及優待票 250 元)，外地遊客(非使用市民卡)可享 5 折優惠(優惠期間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使用市民卡可享優惠價 99 元(優惠期間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營運模式為平、假日定班定線營運、包圍式及拼團式營運。109 年共計 1 萬 8,538 人次搭乘。因應新型冠狀病毒疫情三級警戒，自 110 年 5 月 20 日起暫停行駛。

(3) 自駕公車推動計畫：

A. 推動自駕公車營運示範計畫，以南科園區及沙崙綠能科學城場域為優先示範區。合作廠商向經濟部提送無人載具科技創新實驗計畫申請書，

並於 109 年 3 月 31 日通過經濟部審查。交通部 109 年 6 月 24 日核發試驗車牌，經濟部 109 年 8 月 1 日同意進行不載客上路實驗。110 年 1 月開始載客測試實驗，經濟部 4 月 1 日同意實驗計畫延長 1 年，4 月 8 日辦理營運團隊簽署合作意向書記者會，預計 110 年 12 月營運商轉。

- B. 「臺南市自動駕駛公車智慧基礎設施建置計畫」總經費 2,360 萬元，中央補助 2,000 萬元，本府自籌 360 萬元，已於 110 年 4 月 16 日通過工作計畫書，7 月 15 日提送期中報告。

(4) 建置與擴充公車動態資訊系統：

本市公車已全面建置公車動態資訊系統，提供搭車民眾即時公車動態資訊，110 年 3 月至 110 年 7 月語音查詢人數計 5,191 人次，便民網站查詢人數 81 萬 2,301 人次，智慧型手機應用軟體 (APP) 查詢人數 2,516 萬 0,235 人次。

(5) 候車設施改善：

A. 改善候車環境：

持續建置候車亭提供乘客舒適候車環境，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全市候車亭總數累計達 679 座，預計 110 年底前再完成 35 座，合計 714 座。

B. 整併站位、更新汰換市區公車舊式站牌：

已完成全市新式站牌設置，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累計建置新式站牌 3,626 支。

(6) 智慧公車服務設施：

A. 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於各式候車亭、智慧站牌及站位週邊公家機構、商家及學校裝設公車動態資訊 LED 顯示器共 1,120 座，預計 110 年底前再完成 70 座，合計 1,190 座。

B. 截至 110 年 8 月全市計 413 輛公車車機、1,120 組公車動態資訊 LED 顯示器 (含候車亭、智慧站牌及異業結盟) 皆已升級 4G 模組並提供 Free Wi-fi 服務。

C. 108 年度試辦建置太陽能智慧站牌 30 座已設置完成，主要設置地點於溪北地區。另 109 年度已獲得交通部核定補助 50 座建置經費，預計 110 年 9 月完成建置。

D. 全國首創於近 4,425 餘處公車站位裝設 QR code 虛擬智慧站牌。

(7) 公車服務品質升級：

A. 市公車與計程車服務品質評鑑：

每年度辦理本市公車及計程車評鑑工作，評鑑績優公車及計程車業者，並公開頒獎表揚。

B. 辦理服務品質提升講座：

為提升大眾運輸服務品質，自103年起每年度辦理相關服務品質課程講座，截至110年8月15日共辦理22堂服務品質講座及27堂培訓課程（共約1,100人參與）。

C. 公車及計程車駕駛員英語培訓課程：

為提升公車及計程車駕駛員和從業人員之英語能力，自104年起辦理英語培訓課程，截至110年8月15日，共辦理57堂課程（共約1,189人參與）。

D. 優良公車與計程車駕駛選拔：

每年度辦理本市公車與計程車優良駕駛選拔，自103年至109年已選拔總計129名優良駕駛及公共運輸從業人員特殊貢獻獎4名，並公開表揚。

2. 通用(無障礙)計程車：

截至110年8月15日本市計有61輛通用(無障礙)計程車，未來將持續配合中央計畫擴大車隊規模。

3. 多元化計程車：

截至110年8月15日本市共有509輛經營多元化計程車服務，未來將持續擴大多元化計程車車隊規模。

(十二) 先進運輸系統：

1. 第一期藍線綜合規劃：路線由臺鐵大橋站沿中華路、中華東路至大同路口，東延東門路至仁德轉運站，全長約8.6公里，110年3月22日核定先期調查報告，刻正進行綜合規劃及環境影響評估期中作業，預計112年獲行政院核定即進入設計階段。
2. 綠線可行性研究：109年2月7日函報可行性研究報告書予交通部審查，刻正依交通部審查意見辦理修正，預計110年底完成修正報告並爭取中央核定。
3. 第一期藍線延伸線可行性研究：路線初步規劃由第一期藍線仁德轉運站往東及東南分別延伸至關廟國中及高鐵臺南站，全長約14.54公里；109年9月18日完成核定期中報告書，110年8月13日提送修正期末報告，刻正審查中，預計111年可行性研究獲中央核定，接續辦理綜合規劃作業。
4. 紅線可行性研究：路線初步規劃由第一期藍線之大同站，往南至高雄市大湖與高雄岡山路竹延伸線連結，行經奇美博物館、臺南機場，串聯北高雄至臺南生活圈，全長約11.19公里，110年7月22日召開期中報告第三次審查會議，8月13日提送修正期中報告，刻正審查中，預計111年可行性研究獲中央核定，接續辦理綜合規劃作業。
5. 先進運輸整體路網評估：已完成期末報告並於109年12月24日提報交

通部審議，110年3月23日交通部函復審查意見，4月19日向議會專案報告，業依交通部初審意見及議會意見完成報告書修正，7月28日提報交通部續審。

#### (十三)道安會報業務

1. 辦理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業務，按月召開工作圈會議及道安會報，並成立「易肇事路段口及高齡者事故防制推動工作小組」推動八大重點工作，依本市事故族群與特性，採對症下藥方式進行改善，以期降低本市交通事故。
2. 本市道安宣導團針對大型車內輪差、機車安全駕駛等議題辦理現地講習活動及線上影音宣導，並前往疫苗接種站宣導高齡者用路安全，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共計辦理15場宣導，宣導人次達3,800人。

#### (十四)裁決、車鑑、覆議業務：

1. 交通違規裁決業務：110年3月1日至110年7月31日，處理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12條至第68條、第92條第7項及第8項案件，合計辦結50萬2,157件。
2. 行車事故鑑定業務：
  - (1) 辦理本市轄內行車事故案件鑑定，接受當事人申請或司法機關囑託辦理之鑑定案件。
  - (2) 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受理本市轄內行車事故鑑定，合計1109案，其中司法機關(地方法院、地檢署)囑託815案、個人申請294案。
3. 行車事故鑑定覆議業務：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受理本市轄區行車事故鑑定覆議案，合計153案，其中司法機關(地方法院、地檢署)囑託138案，個人申請15案。

#### (十五)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防疫及因應措施：

1. 配合中央簡訊實聯制，於本市412輛公車、19輛小黃公車、10處轉運站及3,169輛計程車全面張貼實聯制QR code。
2. 因應中央及本府宣導民眾減少外出，考量空車營運成本，大台南公車實施減班降載，並於重點場域人流監控，即時因應並紓解人潮。
3. 建置智慧防疫系統，部分無人員管理場站導入AI智慧化科技監控設備即時監控，自動偵測並廣播提醒未配戴口罩民眾。
4. 督導本市公車、計程車及轉運站業者落實清消，於臺南轉運站及新營轉運站設置紅外線熱顯像儀量測體溫、出入口設置消毒毯，並管制出入動線。
5. 減收轄管轉運站、土地及委外停車場租金或權利金，降低營運業者負擔。公有委外停車場權利金減收依三級警戒實施期間(110年5月19日至110

- 年7月26日，共計69日)，營收較去年同期減少者(按月份計算)，減免程度為30%，協助業者度過疫情難關。
6. 109年3月23日啟動本市成立防疫計程車隊，協助接送居家檢疫、居家隔離民眾外出就醫、採檢或奔喪等。現有7人/車，輪班24小時服務，截至110年8月17日共已載送4,630人次。
  7. 透過法規鬆綁，媒合本市計程車隊加入賣場配送服務，補貼計程車配送物資，照顧基層駕駛生計及賣場營運，創造雙贏。
  8. 首創線上申辦系統，開放計程車駕駛申請防疫物資費用補貼，免臨櫃免接觸。協助監理站通知本市轄管計程車駕駛人申辦計程車駕駛薪資補貼。
  9. 配合本市中開設中大型接種站，為降低長者移動與家屬負擔，協調各客運業者配合區公所及地方里長需求，提供免費「疫苗溫馨接送專車」服務，以無障礙低地板公車接送在地長者前往接種站，截至110年8月15日止，共計開行125車次專車，接送1,578人次，其中輪椅接送需求共計26人次。
  10. 中大型接種站之復興國中等18所學校，採開放校園停車空間為主，周邊路段暫停收費、路段路肩或開放紅黃線臨停為輔之停車管制措施。餘包含新營體育場等28場接種站及各合約醫療院所及專責醫院，除配合開放周邊公有停車場及場館停車空間外，亦實施周邊路段暫停收費及開放紅黃線臨停。特色接種站如奇美博物館、許石音樂圖書館、永康新總圖、南美館二館、蕭瓏文化園區、黃金海岸方舟站、南科健康生活館、歷史博物館並已完成停車場借用及實施周邊路段暫停收費及開放紅黃線臨停等措施。



#### 四、觀光旅遊局

##### (一)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防疫及因應措施：

1. 防疫作為：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及本府一級指揮中心規定辦理，針對遊客宣導戶外保持社交距離、視情況配戴口罩、室內活動採實聯名制並進行總量管制。

##### 2. 因應措施：

###### (1)助業者紓困渡難關

A. 109年交通部將觀光管筏業者納入紓困範圍：109年協助觀光管筏業者(計2家)辦理紓困補助計114萬元。110年7月初提送交通部航港局審核，協助觀光管筏業者(計2家)辦理紓困補助計102萬元，另一業者業於7月30日向交通部航港局提出申請，持續追蹤該公司申請紓困進度。

B. 109年交通部將載客小船業者納入紓困範圍：109年協助載客小船業者(計3家)辦理紓困補助計102萬元。110年協助載客小船業者(計3家)辦理紓困補助計114萬元。

C. 觀光發展基金水火同源八家店舖租金減收：109年租金減收3個月3成租金，計7萬7,400元。110年租金減收3個月3成租金，計7萬7,400元。

D. 溫泉水使用費減收：109年關子嶺溫泉區29家業者減收3個月3成溫泉基本費，計24萬7,050元，並延期至110年12月底前繳納；110年關子嶺及龜丹溫泉區36家業者預計減收3個月5成溫泉基本費，計48萬9,300元。

###### E. 提供委外合作夥伴適當紓困措施：

a. 龜丹溫泉體驗池委託經營管理案因受疫情影響，免收封園及微解封期間(110年5月19日至7月26日)權利金，110年5月1日至7月31日扣除免收日期部分減收30%權利金，預計減收金額6,862元。

b. 雙春濱海遊憩區委託經營專業服務案、德元埤荷蘭村部分空間委託經營管理案因受疫情影響，園區餐廳免收封園及微解封期間(110年5月19日至7月26日)租金及權利金，110年5月1日至7月31日扣除免收日期部分減收30%租金及權利金；園區其他部分免收封園期間(110年5月19日至7月12日)租金及權利金，110年5月1日至7月31日扣除免收日期部分減收30%租金及權利金。雙春濱海遊憩區預計減收金額6萬5,307元，德元埤荷蘭村預計減收金額6萬2,396元。另德元埤荷蘭村部分空間委託經營管理案之租金、權利金延期至110年9月4日前繳納。

- c. 葫蘆埤自然公園展售館一樓部分空間出租案因受疫情影響，免收封園期間(110年5月19日至7月12日)租金，110年5月1日至7月31日扣除免收日期部分減收30%租金，預計減收金額9,236元。
- d. 安平遊憩碼頭建築物一、二樓飲食店空間短期出租案因受疫情影響，免收封園及微解封期間(110年5月19日至7月26日)租金，110年5月1日至7月31日扣除免收日期部分減收30%租金，安平遊憩碼頭建築物一樓飲食店預計減收金額3萬1,400元，安平遊憩碼頭建築物二樓飲食店預計減收金額1萬2,726元。
- e. 黃金海岸船屋活化案因受疫情影響，減收受災害月份(110年5~7月)租金及相關權利金，減收金額計13萬3,507元。
- f. 水景公園周邊土地BOT案之會展棟範圍，110年5月15日至6月28日土地租金減收三分之二，本府減收金額69,366元及國產署減收金額94,308元，共計減收16萬3,674元。

(2) 旅宿業防疫紓困：

A. 向交通部觀光局爭取溫馨防疫旅宿獎助：

- a. 109年核准補助經費5,155萬7,000元；同年醫護人員補助自2020年5月13日至6月30日，補助1,527人，金額228萬3,548元。同年防疫旅館獎助截至110年8月15日止，計25家業者3,226筆送件，已撥款4,811萬7,800元，審核通過率100%。(事業科)
- b. 110年1~3月核准補助經費1,056萬元，因疫情延長至12月31日，再於110年7月15日向中央申請4~6月補助經費1,685萬元，後續依規定按季向中央提報申請補助經費。今年防疫旅館獎助截至110年8月15日止，計有36家業者2,461筆送件，已撥款796筆計948萬4,000元。

B. 109年3月至110年1月辦理交通部觀光局「因應防疫旅宿措施及執行任務宣導」獲交通部觀光局300萬元，辦理防疫物資採購、檢疫客房終期消毒及補貼業者營業損失，補助30家業者計216.9萬元。

C. 110年5月28日本府頒定因應旅宿業防疫整備補助要點：補助本市合法旅宿業執行防疫整備作為，鞏固本市防疫措施，並降低所受衝擊，以協助其度過難關。預計補助旅宿業者共計664家，經費來源係動用本市第二預備金，總補助經費共計新臺幣2,048萬元，截至110年8月15日止，申請件數累計共586案，核撥507案，核撥金額1,562萬元，審核通過率76.3%。

(3) 觀光產業紓困：



- A. 辦理「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旅行社防疫遠距辦公設備整備補助」，協助本市旅行(社)業因應新冠肺炎疫情期間衝擊，給予其營運適當支持提供一次性定額補助金，以利疫情過後加速振興本市觀光產業，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受理 205 案。
  - B. 辦理「感心安心住-獨居長者等候新冠肺炎篩檢期間入住防疫旅館補助計畫」，提供本市 65 歲(原住民 55 歲)以上獨居長者等候新冠肺炎篩檢期間入住防疫旅館之住宿費(含三餐)及防疫計程車車資補貼，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受理 2 案。
  - C. 辦理「臺南好給力觀光產業紓困貸款利息補貼」，補助本市旅宿業者、旅行業者、載客小船及觀光管筏業者貸款利息，補助金額為獲核貸金額之 0.25%，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共受理 1 案。
- (4) 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載客小船及觀光管筏因應疫情營運支持及服務品質提升實施計畫：
- 110 年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對本市載客小船及觀光管筏業者營運之影響，針對本市載客小船及觀光管筏業者，推動營運支持及服務品質提升措施，以降低其所受衝擊。
- A. 預購船票：購買本市相關依臺南市載客小船管理自治條例、臺南市四草水域觀光管筏管理自治條例申請許可經營業者(不含公營業者)票券(購買本市載客小船 10 艘，每艘新台幣 10,000 元整；購買觀光管筏共 19 艘之搭乘票券，每艘新台幣 5,000 元整)，支持業者營運及後續行銷，相關票券供本府觀旅局活動及相關行銷推廣使用。
  - B. 服務品質提升：邀請業者執行業務代表參與相關救生衣清潔與保養執行過程觀摩，並請專業廠商協助辦理業者部分救生衣清洗及建立 SOP，協助業者提升相關遊客使用設備服務品質。110 年 7 月 12 至 16 日請廠商確認各船筏業者狀況後，7 月 19 至 23 日安排救生衣清洗事宜，目前陸續執行救生衣清洗作業中。
- (5) 積極促進國旅振興：
- A. 安心餐廳：
    - a. 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共 256 間餐廳加入。
    - b. 110 年 5 月 29 日邀集本市安心餐廳業者推出各式外帶外送限定美食餐盒，並於本府觀光旅遊局官網建置安心餐廳外帶外送資訊供民眾查詢，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安心餐廳外帶外送共計 73 家業者登錄資料。
    - c. 為協助本市飯店及餐飲業者推動安心餐飲及數位轉型，與數位平台攜手合作，建置安心餐廳專屬「臺南美食安心點」Line 點餐平

台，並辦理首購優惠 30 元活動，截至 8 月 15 日止共計 42 家業者上線。

- B. 辦理安心旅宿認證：訂定「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旅宿業防疫自主管理檢查表」，推行「臺南市安心旅宿」認證標章，由業者依照 SOP 自律防疫，並委請臺南市旅館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直轄市旅館商業同業公會及臺南市民宿文化發展協會等三個旅宿公協會現地輔導評鑑，截至 110 年 6 月 30 日共有 141 家旅宿業者通過認證。
- C. 向交通部觀光局爭取安心旅遊最高額度，辦理本市安心旅遊自由行旅客住宿優惠活動：
  - a. 本市向交通部觀光局申請補助 306,000 房，活動期間自 109 年 7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止，報名參與業者計 493 家，審查通過上線家數計 481 家，自由行旅客登錄申請達 305,932 間房，執行率為 99.97%。
  - b. 截至 109 年 11 月 31 日收件日止，收件率達 100%，申請金額 305,507,579 元。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審查通過計 302,205 房，已通過審核金額 301,793,677 元，審核通過率 98.78%，剩餘未通過審核比數已釐清完畢，已向交通部觀光局辦理結案。
- D. 獎勵旅行社辦理臺南地方產業低碳旅遊：110 年 2 月至 5 月 31 日辦理「110 年臺南地方產業低碳旅遊小旅行振興計畫」，鼓勵全國旅行業者包裝遊程送客至本市 37 個行政區農特產行銷活動、休閒農場、觀光工廠、觀光遊樂業，並搭配環保旅店、低碳餐廳及大眾運具等低碳旅遊元素，共計 3,317 人參與。

## (二) 觀光技術業務推動：

- 1. 觀光產業招商活化暨營運管理：盤點觀光需求，營造優質觀光投資環境，針對觀光發展潛力區域，審慎評估，採適當方式招商活化，吸引民間挹注資源，並持續督導管理，促進本市觀光發展。
  - (1) 黃金海岸船屋活化案：委由競業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 5 月 30 日試營運，並於 110 年 1 月 30 日啟動營運，定名為「黃金海岸方舟」，秉持著將海洋環境教育、音樂融入生活的理念，成為遊客欣賞海景夕陽的休憩地。近期因受疫情影響，自 110 年 5 月 16 日起暫停對外營業，後續將視疫情發展情形再行營運及開放。
  - (2) 虎頭埤湖濱旅館 BOT 案：於 107 年 12 月與民間機構完成簽約，原預計 112 年底前完成相關審查作業及興建工程。惟廠商於 109 年 12 月 25 日來函終止契約，已於 110 年 3 月 31 日與廠商終止契約，並同步辦理重新公告招商作業，目前已召開招商文件審定會議，將於 8 月 25 日召開

公聽會後上網公告。

- (3)魚市場促參案：108年8月7日委託顧問公司辦理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規畫，於109年5月29日及9月30日審查通過。顧問公司已提出招商文件及公告內容草案，業經審定會議於110年5月14日通過，刻正簽辦招商公告中。
  - (4)臺南運河遊河民間自提BOT案：由民間申請人提出規劃構想書於109年12月核定最終版本，並於110年2月8日召開初審會議通過，公聽會於110年8月11日辦理完畢，後續將委託專業顧問公司協助招商事宜。
  - (5)安平水景公園周邊土地開發BOT案：目前工程進度超前，已達75.45%，另本府工務局於4月9日核發分區會展棟使用執照，民間機構於4月11日開始營運會展棟。如期依投資執行計畫進度辦理中，整體預計111年4月營運，預計提供227間客房及其他附屬設施(文創商店、餐飲、會議廳)；機關按月召開履約管理會議以確實掌握進度。
2. 觀光工程規劃、設計及執行，打造觀光亮點建設：
- (1)臺南市歷史建築新化神社遺構修復工程委託規劃設計：106年4月27日獲文化部核定補助款辦理規劃設計作業，因應計畫109年8月18日獲文資處函文同意核定，已於109年10月完成成果報告。工程部分業於110年6月再度提案申請文資局補助，目前等待排案審查中。
  - (2)倒風內海濱海旅遊廊帶串聯計畫-第二期：係交通部觀光局補助案，接續急水溪南堤向東南延伸往台19線方向建置河濱景觀散步步道，109年10月開工，已於110年6月完工。
  - (3)大新營觀光廊帶亮點建設委託規劃：以永續觀光方式探討使用低碳運具實現綠色旅遊精神，彙整提出整體規劃、檢討相關法規限制及設施維護管理方式。本案於109年9月9日決標，廠商於110年6月22日提送成果規劃報告書，7月1日驗收結案。
  - (4)110年度南關線觀光旅遊廊帶營造工程-第二期：係交通部觀光局補助案，主要施作關廟森林公園景觀環境改善，打造當地特色生態園區，工程於110年8月10日上網公告發包。
  - (5)110年度倒風內海濱海旅遊廊帶串聯計畫-第三期：係交通部觀光局補助案，接續急水溪南堤向東南延伸往台19線方向建置河濱景觀散步步道，及連結倒風內海範圍內學甲市區既有的糖鐵散步路線，並串聯周邊景點，吸引遊客體驗臺南倒風內海濱海文化特色，目前簽辦工程發包作業中。
  - (6)臺南市黃金海岸水陸域遊憩整體規劃案：為積極打造舒適、安全及友善

的濱海親水遊憩空間，提升整體旅遊環境品質，讓民眾更能貼近海洋文化，藉此帶動觀光熱潮。本案於110年2月3日決標簽約，於7月16日核准期中報告書，預定年底前完成規劃報告。

(三)觀光行銷業務推動：

1. 臺南品牌形象強化與推廣，加強觀光旅遊行銷：

舉辦媒體、部落客、旅行社踩線、城市遊戲觀光，並參加國內指標性重要旅展策劃臺南主題館、運用旅遊文宣、吉祥物等多元行銷方式，強化本市旅遊品牌形象：

- (1) 觀光媒體及旅行業者踩線活動：110年3月辦理「春暖花開臺南季節主題旅遊踩線團」邀請全國性媒體記者及部落客參與及報導地方活動、遊程及產業，吸引旅客至臺南走訪；4月18日至19日與痞客邦合作辦理「臺南旅·行家」痞客邦金點賞部落客臺南踩線暨授獎活動，邀請痞客邦2020年社群金點賞得獎部落客至臺南進行兩天一夜景點踩線，並於痞客邦「臺南旅·行家」專區產出25篇報導，瀏覽人次累計43,770人。
- (2) 觀光文宣服務：

A. 開放觀光文宣與圖片授權申請：於101年4月10日頒布「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觀光文宣圖片授權申請須知」，便利旅遊資訊共享。截至110年8月15日止，共計381次由機關團體申請使用，擴大觀光圖像宣傳效益。

B. 主題文宣編印：

- a. 南關線手冊：彙整編印南區、仁德、歸仁、關廟、龍崎五區景點、搭配各區特色專題，並提供各區公所美食及特產介紹之QR CODE資訊供民眾連結查詢。
- b. 臺南旅遊使用書：將臺南觀光主題概分人文故事、丹祿小點、自然山水，編製3冊臺南旅遊手冊，提供有興趣的民眾按圖索驥。

(3) 網路行銷：

- A. 社群媒體行銷：因應遊客使用社群平臺之趨勢，建置臺南旅遊臉書粉絲頁、YOUTUBE等社群專頁以創造觀光話題，推廣臺南觀光。截至110年8月15日，台南旅遊臉書粉絲為195,015人；YOUTUBE頻道上傳415部觀光影音，觀看次數計2,554,418次；臺南旅遊網圖庫上傳5,510張觀光圖片。
- B. 智慧觀光旅遊服務：「旅行臺南APP」自107年10月1日改版至110年8月15日為止，iOS及Android平臺共計下載33,195次。
- C. 臺南旅遊網官網：自107年9月20日改版及功能擴充至110年8月15日為止，累計達714萬4,117瀏覽人次。

D. 宗教觀光推廣：109年7月2日建置「臺南廟宇藝術導覽網」，至110年8月15日為止，共建置45間廟宇計270筆的文案介紹，累計42,657次瀏覽量；110年3月27日至28日辦理2021香科年踩線團，邀請部落客及媒體走訪香科廟宇及周邊景點，累計24篇報導。

(4)問路店優質服務：

A. 110年8月15日止，計有826間店家加入問路店，可協助市府增加旅遊服務據點及延長服務時間，由本府觀旅局提供店家特色招牌、觀光導覽地圖、文宣架，並將店家資訊公佈於該局網站，提供遊客查詢使用及增加曝光。

B. 110年8月15日止，設有問路店外語服務識別意象共計177家，其中可提供英語服務有171家、日語68家、韓語5家。

(5)為加強活動及臺南城市意象行銷，推出吉祥物「魚頭君」：

A. 持續與臺南統一7-ELEVEN 獅棒球隊吉祥物萊恩共同合作，於臺南主場與萊恩場邊互動，創造本市觀光旅遊話題。

B. 110年度繪製40款魚頭君主題插畫圖案及製作魚頭君口罩+口罩識別證兩用掛繩，於110年7月4日至7月11日結合統一獅萊恩辦理 FB 社群行銷抽獎活動(觸及人次49,649次，參與人次572人)等，持續推廣行銷魚頭君知名度。

C. 以魚頭君為主角設計新款紙提袋，作為後續活動行銷宣傳使用。

(6)經典小鎮行銷：交通部觀光局辦理的臺灣經典小鎮，2021 年臺南由北門區、安平區及官田區入選；截至目前臺南共計入選6個經典小鎮。

2. 整合中央及地方資源，推廣觀光活動及旅遊商品，營造四季旅遊意象：

(1)推動觀光活動：

A. 五月天「好好好想見到你」Mayday Fly to 2021臺南場演唱會：由市府與相信音樂國際股份公司合辦。於110年3月20、21、27、28、29日舉辦完畢，5天演唱會場內外共吸引逾12萬人參與，若以交通部觀光局108年臺灣每人每次平均旅遊支出消費額新臺幣2,320元來計算，估計為臺南帶來2億7,840萬元觀光財。活動期間二個周末住宿率超過9成，本府觀光旅遊局並結合28家旅宿提供歌迷專屬住宿優惠，及80家伴手禮、小吃、觀光工廠、古蹟景點、酒吧與餐酒館消費優惠，帶動臺南地方產業發展。

B. 2021臺南楠西梅嶺賞螢季：於110年4月24日至5月9日辦理完畢，因應生態保育推廣及防疫需求，假日採總量管制實名制線上報名，每日有二個時段可登記(16:00-17:00及17:30-18:30)，每個時段名額500人，活動期間平日遊客人數2,516人次，假日4,394人次，搭

配活動辦理農夫市集及梅製品 DIY 與來趣農家等體驗，活動期間計 7,008 人次參與。

C. 2021 臺南五月音樂季：於 110 年 5 月 1 日至 5 月 2 日辦理完畢，邀請臺南本地及來自臺灣各地本國或外籍各種不同風格的獨立樂團參加，今年共有 27 組樂團表演。今年適逢 20 週年，Tainan May Jam 特別集結更多不同元素的音樂好手，增加攀樹體驗、太陽鼓教學等多元活動，吸引來自各地的朋友前往虎頭埤體驗不一樣的草地音樂盛會，活動兩天入園人數計 5,427 人。

(2) 補助鼓勵民間團體自發性辦理觀光休閒活動：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共計補助 18 項活動(補助金額為 45 萬 6 千元)，與民間攜手促進在地觀光特色。

### 3. 防疫期間持續推廣臺南旅遊話題：

(1) 因應三級防疫警戒措施，配合各公私部門視訊會議需求，110 年 6 月 9 日推出臺南 37 區美景視訊會議背景美圖，鼓勵民眾下載運用於線上會議。

(2) 推出「防疫在家不無聊系列」：三級防疫期間，於 110 年 6 月透過臺南旅遊臉書粉專推出贈獎互動活動持續行銷臺南。

A. 宅南一起挑戰：設計網路互動小遊戲，推出美食篇、活動篇及景點篇，吸引逾 4 萬的觸及人次、382 人次參與抽獎。

B. 想念臺南味：邀請粉絲寫下最想念的臺南店家及料理名稱，行銷臺南美食，觸及人數 10,826 次。

(3) 「線上美術館-跟著志玲姊姊走進南美館」：由本府觀光旅遊局攜手臺南市美術館共同推廣防疫與線上觀光，邀請林志玲為「線上美術館」獻聲擔任主講人。影片分別於 110 年 6 月 21 日、6 月 24 日、7 月 1 日、7 月 5 日於臺南市美術館及臺南旅遊臉書同步播出，臺南旅遊粉專觸及人次逾 13 萬，於防疫期間持續行銷臺南。

(4) 暑期推出「將軍吼音樂節線上演唱會特別企劃」，於 110 年 7 月 30 日及 8 月 6 日安排近年活動精采回顧剪輯直播，2 天線上演唱會各直播平台觀看次數計 306,776 人次。

### (四) 旅遊服務業務推動：

#### 1. 觀光旅遊便利行：

(1) 臺灣好行 88 府城巡迴線、99 安平台江線及山博行線觀光公車，提供國內外自由行旅客便捷之交通旅遊服務，110 年 1 月至 8 月 15 日(5 月 18 日至 7 月 16 日因疫情停駛，7 月 17 日起 88 府城巡迴線及山博行線復駛假日 8 班次)，88 府城巡迴線累計搭乘人次為 1 萬 9,218 人次、99 安

平台江線累計搭乘人次為 6 萬 4,216 人次、山博行線累計搭乘人次為 820 人次。

## 2. 臺南散步導覽：

(1) 舉辦「府城歷史散步-孔廟線」、「府城歷史散步-赤嵌線」、「老屋，老店，老生活」、「五條港舊城漫遊-日光線」、「五條港舊城漫遊-星光線」、「府城藝文巷街趣」、「安平獅饗曲」、「老街五四三」、「安平南岸路線」、「鹽水月津港漫遊」、「關子嶺溫泉鄉散步一般路線」及「關子嶺溫泉鄉散步親子路線」等散步導覽活動共計 12 條散步路線，110 年 1 月至 6 月共辦理 364 梯次，參與人數 2,772 人次(5 月 21 日至 8 月 19 日因疫情暫停導覽解說。)

(2) 為提供多元旅遊體驗，辦理臺南散步路線影片拍攝，已完成關子嶺溫泉鄉散步、親子路線、老屋老店老生活及府城歷史散步赤嵌線、五條港舊城漫遊日光線及星光線線上小旅行，提供民眾線上旅遊體驗。

## 3. 旅遊服務志工隊：協助旅遊諮詢、導覽及觀光旅遊行銷推廣服務，110 年 1 月至 8 月 15 日共計服務 1,537 人次、服務時數 1,041 小時。(虎頭埤風景區 5 月 19 至 7 月 12 日園區因疫情關閉不開放，於 8 月起恢復園區導覽服務)。

## 4. 強化旅遊服務中心功能：

(1) 提升服務品質：110 年 1 月至 7 月共服務旅客 61,102 人次(因疫情警戒升級，本市轄管旅服中心於 5 月 16 日起暫停服務，於 7 月 13 日恢復營運)。

## 5. 臺南美食系列活動：110 年 3 月 21 日假新光三越臺南中山店辦理【安心餐廳-好運旺來餐】吃旺來抽好運活動記者會暨鳳梨展售會，鳳梨展售會活動人數約 6,300 人；110 年 3 月 22 日至 5 月 30 日辦理「吃旺來抽好運」活動，至本次搭配活動的安心餐廳業者用餐消費指定鳳梨餐點(不限金額)，即可登錄發票或收據參加抽獎。

## 6. 多國語言菜單輔導：推出多國語言菜單優化計畫，招募 50 間臺南餐飲類業者參與本計畫，將店家提供之菜單免費翻譯成日、韓、泰、越等語言，由店家負責自行製作菜單及印製輸出。另提供多國語言公版菜單供國內外遊客使用，並利用邀請外國人拍攝社群媒體影片廣告方式介紹本案成果及活動網站，吸引對臺灣文化及旅遊美食的外籍人士注意，總計觸及人數共約 125 萬。

## 7. 國際行銷：

(1) 越南：受疫情影響，預計配合交通部觀光局於 110 年下半年辦理線上 B2B 商談會及臺越觀光合作會議。

- (2) 韓國行銷：為維繫臺韓交流熱度並增加疫後合作契機，110 年 3 月 29 日參與財團法人臺灣觀光協會辦理之「2021 年韓國地區觀光推廣活動-第一季 B2B 線上推廣會」，洽談韓國 2 家業者(HangSung Tour、TOPAS)。
- (3) 日本行銷：
- A. 與日本之臺灣祭實行委員會合作，110 年 4 月 16 日至 4 月 25 日於東京鐵塔臺灣祭 2021 及 110 年 5 月 22 日至 7 月 11 日東京鐵塔台灣祭 2021 初夏，發放臺南旅遊摺頁及日語社群網站 DM。
  - B. 與群馬縣台灣博覽會實行委員會合作，於 110 年 7 月 8 日至 7 月 14 日之線上台灣博覽會在群馬 2021，播放臺南觀光影片宣傳。
- (4) 臺南美食國際行銷：以臺南美食為主題，與國際知名美食雜誌 FOOD&WINE 合作於 110 年 5 月號刊登專題文案及透過後續平面雜誌周刊與網路社群媒體進行宣傳，期使臺南美食知名度遍及歐美並讓國內專業人士關注臺南美食議題，推動臺南有機會列為米其林指南評鑑城市，提升臺南觀光旅遊價值及國際競爭力。
8. 搶攻國旅跳島旅行，推展臺南觀光：「麗娜輪」安平澎湖航線開通，109 年 11 月 20 日展開臺南-澎湖試營運活動，110 年 4 月 21 日啟動正式營運。惟因受疫情影響 5 月 17 日起全面停駛至 8 月 22 日，後續將由業者評估視疫情情形滾動檢討復駛日期。
- (五) 觀光事業業務推動：
1. 辦理旅館業及民宿之經營管理及輔導工作：
    - (1) 合法旅館、民宿家數：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計有合法國際觀光旅館 5 家、一般觀光旅館 1 家、一般旅館 256 家，總計 262 家；全市合法民宿計 426 家。
    - (2) 加強各旅館、民宿之公共安全管理：邀集建管、消防、衛生、環保、經發及稅捐等相關單位，進行本市旅館業及民宿聯合稽查工作，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共計稽查旅館業 181 家次，稽查民宿業 241 家次，以保障旅客住宿品質與安全，提昇本市住宿品質。
    - (3) 提昇旅館業住宿品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本市已有 20 家業者通過交通部觀光局舉行之星級旅館評鑑，並依「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輔導臺南市旅館業參加星級旅館評鑑補助作業辦法」給予補助，藉此提昇住宿品質及強化旅館業經營體質，擴大業者視野與國際接軌。
    - (4) 全國首創製作核發「臺南市旅館業合法房間標章」，於 110 年 5 月 3 日於東區「臺南老爺行旅」舉行宣傳記者會，共發放 252 家旅館，總計 11,299 個房間標章。
    - (5) 打造優質民宿品牌：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輔導本市 70 家民宿業者獲



頒「好客民宿 Taiwan Host 標章」、「臺南觀光地區民宿經營公約」計有 64 家民宿業者通過認證，並獲頒「臺南市觀光地區民宿經營公約標章」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民宿合法房間標章已發出 1169 面。

(6) 永華市政中心設立「民宿申設諮詢暨收件窗口」：106 年 1 月至 110 年 8 月 15 日累計已服務 3,292 人次，收件 373 件，核准 344 家。

## 2. 辦理觀光遊樂業經營管理及輔導工作：

(1) 依據「觀光遊樂業管理規則」及「觀光遊樂業經營管理與安全維護檢查暨督導考核競賽作業要點」每年邀集本府相關單位辦理本市尖山埤江南渡假村及頑皮世界野生動物園觀光遊樂業環境、衛生、消防、建物檢查及相關督導考核作業，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共計輔導本市 2 家觀光遊樂業者計 5 次，以增進休憩環境品質，提升遊客回遊率。

(2) 輔導「尖山埤江南渡假村」與「頑皮世界」服務品質提昇，「頑皮世界」於 100 至 109 年度由交通部觀光局督導考核，連續 10 年評列為特優等，另「尖山埤江南渡假村」於 97 至 109 年度連續 13 年評列為特優等，未來將持續積極輔導觀光遊樂業，形塑本市為觀光樂園；110 年因受疫情影響尚未舉辦考核。

## 3. 積極推展溫泉高值化：

(1) 委託嘉南藥理科技大學持續推動辦理臺南溫泉高值利用供給與品牌授權計畫，增加溫泉高值化產品研發種類，延伸擴大溫泉價值及多元創新之跨域整合，目前有 3 家廠商持續與本府觀光旅遊局簽約。

(2) 於既有溫泉高值計畫基礎下，搭配原註冊之關子嶺及龜丹溫泉商標，進一步推動臺南溫泉高值商品證明標章，提升臺南溫泉高值商品形象，加強品牌行銷，本府觀光旅遊局刻正委託嘉南藥理科技大學進行「臺南高值商品證明標章」申請作業，已於 110 年 4 月 7 日檢送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申請註冊，俟通過後將陸續推動廠商輔導作業。

4. 臺南市觀光發展基金管理：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本基金收入總金額為 1,931 萬 7,164 元。

## (六) 風景區管理業務推動：

### 1. 風景區環境品質提升：

(1) 景區景點整潔及綠美化維護工作：為維護及提升觀光景區環境品質，辦理轄管德元埤荷蘭村、葫蘆埤自然公園、南區船屋、關子嶺寶泉公園及水火同源、烏山頭交流道槽化島、將軍青鯤鯓及舊漁港區及急水溪自行車道等 20 處以上景區及景點環境清潔維護工作，自 110 年 3 月至 110 年 8 月共派工 15 次。並委託安平區公所辦理安平港國家歷史風景區及

安平遊憩碼頭周邊土地環境清潔維護，提供遊客整潔、乾淨的旅遊空間。

- (2)設施巡查及維護修繕：就轄管景區景點規劃 20 條巡查路線，並定期辦理設施巡查工作(每月定期巡查 26 路次)，針對損壞或需養護設施即時以年度修繕開口契約或小額修繕方式予以修復，維護遊客使用安全，自 110 年 3 月至 110 年 8 月共派工 15 次。
- (3)110 年轄管景點設施維修(開口契約)：辦理轄管風景區、景點設施及植栽綠化、經常性養護及修繕，110 年 2 月 20 日開工，目前已派工 15 次。
- (4)110 年度轄管風景區及景點設施、設備及植栽災後搶修開口契約：110 年 2 月 25 日決標簽約，自 110 年 3 月至 110 年 8 月共派工 5 次。

## 2. 風景區管理站修繕工程：

- (1)109 年轄管風景區及景點修繕工程-府城山區站：109 年辦理工項為本市南區黃金海岸船屋公廁整修、安平遊憩碼頭消防管線維修及木作修繕、左鎮景點導覽牌更新，業於 110 年 5 月 18 日竣工，6 月 10 日辦理第一次工程驗收，廠商於 6 月 28 日完成缺失改善，7 月 7 日工程複驗完成，辦理結算事宜。
- (2)110 年度轄管風景區及景點修繕工程-埤塘濱海站：110 年辦理工項為雙春濱海遊憩區售票口南側四棟建物周圍欄杆更新、永安國小下方自行車道更新、德元埤荷蘭村景觀圍籬更新、關子嶺寶泉公園處沿柚子頭溪步道改善，業於 110 年 7 月 14 日開工，截至 8 月 16 日實際進度 17.50%。
- (3)110 年度轄管風景區及景點修繕工程-府城山區站：110 年辦理工項為烏山紫竹寺步道觀景平臺及龍湖步道整修改善工程、黃金海岸船屋頂樓部分空間改善工程及遊憩碼頭 2 樓和 3 樓防水改善工程，已於 110 年 8 月 4 日工程決標，8 月 23 日開工。

## 3. 本市風景點改善工程：

- (1)雙春濱海遊憩區南側木棧道更新及園區設施修繕整體規劃及第二期工程：109 年完成整體棧道規劃及第一期工程(約 190M)，預計於 110 年及 111 年第二期工程完成整體南向延伸段棧道之修建，工程於 110 年 7 月 21 日、7 月 28 日、8 月 4 日共 3 次流標，8 月 16 日辦理第 4 次公告。
- (2)德元埤荷蘭村公廁改善工程：辦理工項為德元埤荷蘭村展售中心與停車場兩座廁所修繕，業於 110 年 5 月 13 日開工，截至 8 月 15 日實際進度 64.89%。
- (3)110 年關子嶺碧雲公園整體環境提升第一期工程：辦理關子嶺風景區碧雲公園朝山木棧道修繕，業於 110 年 5 月 13 日開工，截至 8 月 15 日實際進度 17.88%。

- (4)安平遊憩碼頭建物安全及修繕工程：辦理安平遊憩碼頭階梯、木平臺除鏽及鋪面更新，業於 110 年 7 月 2 日開工，截至 8 月 15 日實際進度 38.50%。
- (5)要月吊橋修繕工程：辦理要月吊橋之主鋼索更換及鐵件除鏽、既有橋柱外觀修繕及橋面木面板修繕，以提升橋樑使用安全及促進觀光發展，業於 110 年 8 月 10 日召開施工前協調會，8 月 18 日開工。
- 4.109 年度「體驗觀光-地方旅遊環境營造計畫」：南化區龍湖步道及楠西區梅龍步道更新整建工程，提升旅遊品質、貼近遊客使用需求，業於 110 年 1 月 25 日申報竣工，3 月 16 日完成複驗，結算資料於 4 月 22 日奉核，剩餘款繳回及申報結案於 7 月 16 日奉核，8 月 12 日報交通部觀光局繳回剩餘款並結案。
5. 災後復建工程：
- (1)109 年度 8 月豪雨關子嶺水火同源擋土牆災後復建工程：辦理工項為關子嶺水火同源擋土牆災後復建，業於 110 年 5 月 13 日開工，截至 8 月 15 日實際進度 74.05%。
- (2)109 年度 8 月豪雨關子嶺寶泉露頭步道災後復建工程(水利局)：110 年 1 月 11 日函文水利局代辦本案，本案工程 8 月 3 日水利局第一次開標，8 月 10 日第二次開標均無廠商投標，水利局請設計單位 8 月 23 日前重新提送調整後之預算書圖。
6. 風景區經營及活化：
- (1)德元埤荷蘭村部分空間委託經營管理案：本案係委託經營德元埤荷蘭村展售館及其後方水域、餐廳、露營烤肉區，該案委託予「南南文旅行銷有限公司」經營，契約時間為 105 年 6 月 6 日至 111 年 6 月 5 日止。110 年 3 月至 110 年 7 月入園遊客數共計 71,294 人次，因 5 月 20 日起至 7 月 12 日止因防疫三級警戒停止服務、7 月 13 日至 7 月 26 日微解封控管人流等因素影響，較 109 年同期(89,836 人次)下降 26%。
- (2)雙春濱海遊憩區委託經營管理案：本案委託「三力食品有限公司」經營管理，於 110 年 1 月 14 日辦理續約審查會議，延長履約期限 3 年至 113 年 2 月 14 日。為創造多元之濱海遊憩體驗，與廠商共同推動品質提升作業；109 年至 111 年分年編列經費進行南側延伸段棧道之修復，使園區設施更加完善。110 年 3 月至 110 年 7 月入園遊客數共計 17,316 人次，因 5 月 20 日至 7 月 12 日防疫三級警戒停止服務、7 月 13 日至 7 月 26 日微解封控管人流等因素影響，較 109 年同期(27,213 人次)下降 57%。
- (3)葫蘆埤自然公園展售館部分空間出租案：本案係出租葫蘆埤自然公園

一樓展售大廳倉庫，該案出租予「錢來也商店」經營，續租期間為109年11月17日起至111年11月16日止，除行銷在地農特產品外，亦積極結合公司行號、學校機關團體辦理參訪活動以活化園區。110年3月至110年7月入園遊客數共計16,308人次，因5月20日至7月12日防疫三級警戒停止服務、7月13日至7月26日微解封控管人流等因素影響，較109年同期(25,045人次)下降53%。

- (4) 龜丹溫泉體驗池委託經營管理案：本案係委託經營龜丹溫泉體驗池及其附屬設施，該案委託予「龜丹社區發展協會」經營，契約期間為105年12月25日至111年12月24日，廠商已逐步提升加強園區遊憩設施及功能。110年3月至110年7月遊客數8,160人次，因5月20日至7月12日防疫三級警戒停止服務、7月13日至7月26日微解封控管人流等因素影響，較109年同期(12,111人次)下降48%。
- (5) 安平遊憩碼頭建築物一樓飲食店空間短期出租案：本案係出租安平區運河路43之1號遊憩碼頭1F室內飲食空間，本案承租人為謝二一，承租期108年12月6日起至111年3月5日共計兩年三個月。
- (6) 安平遊憩碼頭建築物二樓飲食店空間短期出租案：本案係出租安平區運河路43之1號遊憩碼頭2F室內飲食空間，本案承租廠商為「東牧有限公司」，承租期108年12月15日起至111年3月14日共計兩年三個月。
- (7) 虎頭埤風景區：「2021 臺灣國際蘭展幸福藍圖遍地開花」110年3月19日於虎頭埤風景區舉辦記者會，並規劃四條賞蘭遊程路線包括舊臺南市區老臺南、東臺南、北臺南及臺南山區景點，串連各遊程24處賞花景點，展期40天，計吸引41,177人次參訪。

## 7. 推動水域活動安全：

### (1) 四草觀光管筏管理：

- A. 為維觀光管筏航行安全，每年進行定期、每季不定期督導及稽查，完善相關服務體驗。第一季(1月~3月)110年2月25日完成四草大眾廟所屬觀光管筏不定期檢查事宜，3月22日完成台江漁樂園及旺羅企業社所屬觀光管筏不定期檢查事宜；第二季(4月~5月)因疫情影響暫停本次不定期檢查；5月5日完成旺羅企業社所屬觀光管筏定期檢查事宜。
- B. 110年3月30日完成四草大眾廟所屬觀光管筏執照期滿換照事宜；110年5月20日完成台江漁樂園所屬觀光管筏執照期滿換照事宜。
- C. 為提升觀光管筏業者災害防救能力，保障遊客搭乘安全，預計於110年11月辦理觀光管筏災害防救訓練課程。

(2)提升臺南市水域遊憩活動安全巡查工作：

- A. 為落實本市近岸地區水域安全工作，降低水域危安事故發生，辦理安全巡查工作，適時宣導水域安全觀念及即時勸離危險水域遊憩行為的持續發生。
- B. 110年6月11日至9月26日(擇周三、五、六、日巡查，7、8月份全月巡查)辦理本市近岸水域安全巡查工作(安平區觀夕平台及南區鯤鯓、喜樹、灣裡)。每個時段2人，一天3次，2人中有一位具有開放水域救生員執照(巡查天數總計90日曆天)。於星期六日或休假日下午，並於每區派2位執勤人員進行駐點執勤；以有效降低溺水等水域危安事故發生率。巡查過程中，並檢視本府觀光旅遊局所設置相關告示牌及簡易救生設備是否完整，並隨時改善。

(3)推廣臺南市水域遊憩體驗活動：

- A. 110年規劃8月21至22日、8月28至30日、9月4日至5日於官田區葫蘆埤自然公園；9月18日至19日於南區黃金海岸；10月9日至11日、10月16日至17日於柳營區德元埤荷蘭村；10月23日至24、10月30至31日於新營區天鵝湖；11月6日至7日、11月13至14日於新化區虎頭埤辦理獨木舟及立式划槳及風箏衝浪體驗活動，活動共計22天，辦理126梯次。
- B. 有關本市台江國家公園水域(包含七股潟湖、四草水域)，水域遊憩與觀光管筏活動的衝突、推動及管理，本府觀光旅遊局與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臺南市政府水利局、臺南市政府農業局、第一岸巡隊、臺灣獨木舟推廣協會、本市3家觀光管筏業者、4家娛樂漁筏業者等召開相關議題協商會議，並進行水域現勘。透過多場會議進行各方意見交流，最終促成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依據國家公園法採現行法規體例修正「區域內禁止事項」規定，開放水域遊憩活動。另為降低使用危險性，對於在既有觀光管筏或娛樂漁筏航行的水域內從事無動力水域遊憩活動，規劃採申請核准方式辦理。
- C. 辦理「推動臺南市水域遊憩活動發展座談會」：為配合中央「向海致敬」政策，就本市各區水域相關活動之衝突，進行研議排除，並朝「原則開放、例外禁止」之原則，共同推動本市本市水域遊憩活動之發展。本會議將邀集載客小船業者、本市相關水域遊憩活動團體與專家、本府相關局處進行座談研商，並檢討現有公告限制，以了解各方需求及卓見，據此推動本市水上各項活動。本次會議原訂110年6月29日召開，因疫情警戒延期，俟解封後擇日再行召開會議。

(4)載客小船管理：

- A. 為維載客小船航行安全，每季辦理不定期檢查督導工作；110年3月，分別對4家業者(計11艘載客小船)辦理110年度第一季(1月~3月)不定期安全檢查、督導，共計22艘次；第二季(4月~5月)因疫情影響暫停本次不定期檢查。
- B. 為提升載客小船業者災害防救能力，保障遊客搭乘安全，預計於110年11月辦理載客小船災害防救訓練課程。

(5)海域遊憩活動一站式服務資訊平臺-縣市海域觀光亮點資訊開放計畫：

- A. 配合海洋委員會建置「海域遊憩活動一站式服務資訊平臺」網站，進行資訊擴充更新。本案海洋委員會總經費新臺幣354,000元，海洋委員會補助新臺幣283,200元，本府自籌70,800元。
- B. 預計規劃本市沿海38處遊憩景點納入該網站資訊，提供民眾便利獲取海域遊憩資訊之服務管道，協同推動向海致敬政策，進而推廣海域遊憩活動及促進海洋遊憩產業發展，鼓勵國人親近海洋及進入海洋，達到「開放海洋」的目標。

## 參、工務部門

### 一、工務局

#### (一)新建工程業務：

##### 1.道路開闢(拓寬及改善)：

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期間，已完工之市區道路計3件，施工中計5件，辦理用地取得、工程規劃設計及招標等前置作業中者計18件，說明如下：

- (1)南區公37(道)12M道路工程(國民路270巷75弄至大林路)：109年05月25日開工，110年3月29日完工。
- (2)安平區2-19-30M道路工程(前段)(國平南路)：109年10月13日開工，110年3月26日完工。
- (3)臺南市南區SE-15-8M道路(後段)接SE-13-8M道路(前段)工程：109年11月3日開工，110年4月完工。
- (4)山上區新莊里臺南水道道路拓寬工程：109年11月27日，預計110年10月完工。
- (5)永康區次17-1號-12M計畫道路開闢工程(復國路至忠孝路)：109年5月4日開工，預計110年12月底完工。
- (6)北區NA-121-12M道路工程(前段)(開南街)：109年11月12日開工，預計110年12月底完工。
- (7)臺南科學園區特定區內5-40m計畫道路開闢工程：110年5月7日開工，預計111年12月底完工。
- (8)臺南科學園區特定區內10-30M計畫道路開闢工程：110年5月7日開工，預計110年12月底完工。
- (9)安南區AM09-150-15M道路工程(後段)(頂安街)：110年5月24日開工，預計110年12月底完工。
- (10)安定蘇厝水防道路拓寬工程：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規劃設計作業中。
- (11)南區SE-27-10m道路工程(中段)(金華路1段352巷97弄)：辦理招標作業中。
- (12)北區NH-195-8m道路工程(開元路183巷、開元路73巷74弄)：辦理招標作業中。
- (13)白河區市道172線18米計畫道路開闢工程：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規劃設計作業中。
- (14)南區SE-31-8m道路工程：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規劃設計作業中。
- (15)南區SC-19-8m道路接SC-18-8m道路(中段)工程：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規劃設計作業中。

- (16)南區 SE-41-15m 道路(前段)接 SE-43-8m 道路(後段)工程：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規劃設計作業中。
- (17)安南區城西里 AN19-6-10M 道路開闢工程：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規劃設計作業中。
- (18)安南區城西里 AN19-13-8M 接 AN19-5-10M 中段道路開闢工程：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規劃設計作業中。
- (19)安南區城西里 AN19-9-10M 接 AN19-5-10M 前段道路開闢工程：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規劃設計作業中。
- (20)安南區 AN01-85-10m 道路工程(後段)：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規劃設計作業中。
- (21)安南區 AN09-17-12m 道路工程(中段)(總安街 1 段 146 巷)：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規劃設計作業中。
- (22)東區 4-55-15m 道路工程(後段)(凱旋路延長線)：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規劃設計作業中。
- (23)永康區次 17-2 號-12M 計畫道路開闢工程：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規劃設計作業中。
- (24)永康區大灣路 942 巷 8M 計畫道路開闢工程：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規劃設計作業中。
- (25)新營區隋唐街往西之道路排水改善工程：辦理招標作業中。
- (26)善化區文化路至文化路 82 巷道路開闢工程：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規劃設計作業中。
- (27)善化區公園路 10M 計畫道路開闢工程：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規劃設計作業中。

## 2.生活圈道路：

中央補助本府辦理本市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計畫，分為市區道路及公路系統，分述說明如下：

### (1)市區道路：

「臺南市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四年(104~111)計畫建設(市區道路)」各項道路開闢工程說明如下：

A. 臺南都會區北外環道路第3期工程：由1期末端銜接至2-7道路，工程經費約43.47億元，用地經費約6.28億元，合計49.75億元，其中本府工務局辦理用地取得，工程由營建署辦理工程設計及施作，分非都及都內兩工程標案辦理，本案辦理情形如下：

a.非都市計畫區(東段)：已完成用地取得；工程於 107 年 1 月 29 日開工，預計 111 年初完工。



- b.都市計畫區(西段)：已完成用地取得；工程於 107 年 8 月 24 日開工，預計 111 年初完工。
- B.臺南都會區北外環道路第 2 期工程，由 2-7 道路往西至溪頂寮大橋，長度約 3.14 公里，寬度 25~50 公尺，總經費約 78.25 億元(用地費 8.8 億元，工程費：69.45 億元(含設計費 1 億)。
- a.用地部分：已完成用地取得。
- b.工程由內政部營建署執行，分兩工程標案施工，東段標 110 年 4 月 30 日第 2 次流標，招標文件退回檢討修正中；西段標 110 年 5 月 20 日第 2 次流標，招標文件退回檢討修正中。東西二標經費修正已於 110 年 7 月 19 日報內政部，內政部 7 月 30 日轉陳工程會，工程會審查中，待工程會同意後再續辦招標。
- C.臺南都會區北外環道路第 4 期工程，溪頂寮大橋往西延伸至大港觀海橋段，長度約 3.77 公里，寬度約 20~40 公尺。總經費約 57 億 8,400 萬元，用地費 5 億 5,000 萬元，工程費 52 億 3,400 萬元。
- a.用地部分：刻正辦理都市計畫個案變更作業中。
- b.工程由內政部營建署執行，設計標於 109 年 4 月 1 日決標，109 年 9 月 22 日提送規劃報告，109 年 10 月 23 日召開審查會，110 年 5 月 7 日召開基本設計審查會議，110 年 7 月 13 日召開中華北路匝道檢討會議，預計 110 年 12 月底完成基本設計。
- D.「西港東側外環道路新闢工程(南段)」，計畫路線總長度約 1,588 公尺、寬度 24 公尺，工程費用約 1.96 億元、用地費約 1.31 億元，合計約 3.27 億元。
- a.用地部分：已完成用地取得。
- b.工程部分：由本府工務局辦理，工程分兩標辦理，均於 107 年 8 月 15 日開工，第一標 110 年 5 月 3 日完工，第二標 110 年 4 月 30 日完工。
- E.「臺南市六甲西側外環道路工程(南段)計畫道路」，總長 2,542 公尺、寬 30 公尺，工程費約 4 億元、用地費約 2.33 億元，合計約 6.33 億元，分三期辦理。第一、二期已完成用地取得。工程由內政部營建署辦理，第一期工程 109 年 4 月 14 日完工；第二期工程於 109 年 6 月 20 日開工，預計 111 年 3 月底完工；第三期工程於 110 年 4 月 20 日開工，預計 112 年 2 月底完工。
- F.「國道 1 號永康交流道聯絡道工程」，總長 5,670 公尺，長和路二段以南拓寬 40 公尺，以北拓寬開闢 20 公尺，用地費約 12.53 億元，工程費約 17.85 億元，合計約 30.38 億元，辦理情形如下：

- a.安南區 4-11 道路(含安順寮排水路段)：  
用地完成取得。分三標辦理：  
(a).第一標中正北路至永安橋，由本府工務局代辦工程設計，內政部營建署負責工程招標與施工，於 108 年 3 月 16 日開工，預計 111 年 4 月底完工。  
(b).第二標北外環三期至東和橋：由本府工務局辦理工程，109 年 12 月 31 日開工，預計 112 年 2 月底完工。  
(c).第三標環館北路至仁愛橋：內政部營建署負責辦理工程，工程 109 年 3 月 17 日開工，預計 110 年 12 月底完工。
- b.安南區 3-60-20m 道路：  
用地已完成取得。工程由營建署辦理設計監造，工程於 108 年 2 月 27 日開工，109 年 12 月 30 日完工。
- c.安定區南 133 線道路工程：  
用地已完成取得。工程由營建署辦理於 109 年 6 月 15 日開工，預計 111 年 1 月完工。
- G.「永康創意設計園區北側聯外道路工程」，總長 1,280 公尺，寬 30 公尺，工程費 1.3 億元、用地費 7 億元，合計約 8.3 億元，用地已取得；工程部分由內政部營建署辦理，將配合水利局壓力箱涵工程進度，預計 110 年 9 月底上網公告招標，110 年 12 月底前開工，工期 450 日曆天。
- H.臺南市仁德區文賢路一段道路拓寬工程，路段長約 1,890 公尺，都市計畫道路寬度 15 公尺，估算總經費約 5 億 9,275 萬元，工程費約 3 億 5,803 萬元，用地費約 2 億 3,472 萬元，用地已取得。全線共分二標，第一標「臺 86 線至保安路」段，第二標「臺 1 線至臺 86 線」段，辦理情形如下：  
a.第一標「臺 86 線至保安路」段：109 年 12 月 30 日開工，其中跨三爺宮溪文賢橋改建部分，第六河川局同意補助 2,588 萬元辦理，預計 111 年 6 月底前完工。  
b.第二標「臺 1 線至臺 86 線」段：文賢路拓寬部分由營建署委由本府工務局代辦，109 年 12 月 9 日基本設計核定，110 年 6 月 2 日細部設計核定，110 年 6 月 11 日技術服務廠商提送預算書圖及招標文件，目前技術服務廠商修正招標文件中，預定 110 年 9 月底與第一標工程承攬廠商辦理後續擴充，俾以施作。
- I.臺南市安平漁港跨港大橋新建工程：長約 1,010 公尺、規劃寬 32 公尺，總經費 13.5 億元，工程費 12.3 億元，用地費 1.2 億元，公有地

- 撥用將俟都市計畫變更個案完成及逕為分割後辦理，目前辦理設計作業中，完成設計後將移交營建署辦理發包施工，109年6月15日基本設計核定，109年7月31日基設經費審議，110年8月3日細部設計核定，預計110年8月18日技術服務廠商提送預算書圖及招標文件。本工程預計110年底開工，114年6月完工(工期42個月)。
- J.臺南市中西區和緯路五段延伸工程：長約1,000公尺，寬約30公尺，總經費3億5,000萬元，用地費1億5,000萬元，工程費2億元；109年8月19日動土典禮，109年9月1日開工，預計111年12月底完工。
- K.臺南都會區北外環銜接樹谷園區連絡道：總經費15億1,000萬元，用地費6億3,000萬元，工程費8億8,000萬元，長約3,470公尺，寬約30公尺，用地110年3月19日提送徵收計畫書至地政局，內政部訂於110年7月7日召開徵審會。工程由營建署辦理，108年9月4日規劃報告核定，109年8月4日基本設計核定，109年10月29日環差變更核定，110年6月4日出流管制計畫書核定，跨河構造物計畫書110年8月11日核定，預計110年9月細部設計核定，110年11月上網公告招標，112年12月底完工。
- L.新港社大道與南科聯絡道路口轉向改善工程：總工程經費2億5,000萬元，長約500公尺，寬約30公尺，由營建署辦理，108年7月8日規劃報告核定，108年12月17日基本設計核定，109年3月25日基本設計經費審議核定，109年8月4日細設核定，110年6月25日工程決標，110年8月8日開工，112年12月底完工。
- M.永康區忠孝路20M計畫道路開闢工程：總經費8,500萬元，工程費8,000萬元，用地費500萬元，長度800公尺、寬度20公尺，由營建署辦理，110年6月底完成設計，目前辦理發包作業中。
- N.南區SC-14-15M(濱南路至喜明街)：總經費0.65億元，工程費0.15億元，用地費0.5億元，長度230公尺、寬度15公尺，由營建署辦理，110年5月底完成設計及成立預算，110年7月2日及110年7月15日二次流標，退回檢討，預計110年8月底重新上網公告招標。
- O.永康區新灣橋改建工程：總經費3億6,000萬元，用地費0元，工程費3億6,000萬元，營建署辦理，110年3月24日召開規劃審查會議，4月21日召開可行性評估專案檢討會議，決議以改建方案辦理，110年5月20日核定規劃，110年7月16日提送基本設計，110年8月18日召開基本設計成果地方說明會，預計110年12月完成設

計。

P.臺南鐵路地下化後公園道新闢工程規劃案：經費 586 萬元，109 年 2 月 4 日核定期中報告書，109 年 12 月 3 日召開東區地方說明會，109 年 12 月 9 日召開北區地方說明會，110 年 4 月 1 日召開「臺南市區鐵路地下化後公園道規劃」市長專案報告會議，110 年 6 月 7 日核定期末報告書，110 年 6 月 29 日核定成果報告書，110 年 7 月 30 日核定結案報告書，目前辦理勞務驗收結算中。

Q.南區 4-69-15M 道路工程（明興路 619 巷）：總經費 3 億元，工程費 1 億元，用地費 2 億元，長度 1,468 公尺、寬度 15 公尺，108 年 8 月 19 日開工，110 年 6 月 15 日完工。

### (2)公路系統：

「臺南市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四年(104~107)計畫建設(公路系統)」內，「市道 172 線安溪寮段至白河區拓寬工程」，道路長度約 5.75 公里，寬 20 公尺，工程費 8.23 億元，用地費 2.6 億元，合計 10.83 億元。用地價購率約 95%，110 年 4 月 22 日提送修正徵收計畫書至地政局，110 年 4 月 30 日地政局陳報內政部，內政部審核中。工程 108 年 7 月 26 日開工，預計 111 年 3 月完工。

### 3.橋梁工程：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期間，橋梁工程已完工計 3 件，施工中計 5 件，辦理用地取得、工程規劃設計及招標等前置作業中者計 12 件，說明如下：

(1)新市區區道 144 線潭永橋改建：總經費 6,532 萬元，橋梁主體工程橋長 66 公尺、橋寬 9 公尺，橋梁主體 108 年 11 月 15 日開工，109 年 7 月 10 日完工，引道工程 109 年 8 月 10 日開工，110 年 5 月 14 日完工。

(2)安順寮排水無名橋及上左岸防汛道路改善工程：總經費 7,136.3 萬元，橋長 251.3 公尺、橋寬約 10 公尺，109 年 3 月 5 日開工，110 年 5 月 13 日完工。

(3)永隆溝排水永隆橋改建暨引道、護岸銜接工程：總經費 2,400 萬元，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決標，於 109 年 3 月 5 日開工，110 年 3 月 22 日完工。

(4)三爺溪萬代橋改建工程：代辦工程預算總經費 3 億 7,356 萬元，已於 109 年 2 月 11 日決標，109 年 8 月 21 日開工，預計 112 年 5 月底完工。

(5)下營區下營排水出口段大溪橋應急工程：代辦工程預算總經費 1 億 4,200 萬元，已於 109 年 7 月 14 日決標，並於 109 年 10 月 20 日開工，預計 110 年底完工。

- (6)曾文溪排水十號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1 億 6,565 萬元，用地費 3,600 萬元，工程費 1 億 2,965 萬元，橋梁長度 54.2 公尺，寬度 20 公尺，109 年 12 月 30 日開工，預計 111 年 1 月底完工。
- (7)六塊寮排水總安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4,500 萬元，橋長 23.13 公尺，寬 12.5 公尺，108 年 11 月 20 日開工，預計 111 年 3 月完工。
- (8)左鎮區左鎮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9,700 萬元，用地費 200 萬元，工程費 9,500 萬元，計畫渠寬 90 公尺、引道工程長約 490 公尺、建議橋寬 7 公尺；109 年 11 月 11 日開工，預計 110 年 12 月底完工。
- (9)中西區臨安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4 億 5,500 萬元，用地費 0 元，工程費 3 億 6,500 萬元，橋梁長度 120 公尺，寬 30 公尺，110 年 3 月 5 日核定細部設計預算書圖，110 年 3 月 26 日上網公告招標，110 年 4 月 29 日、110 年 5 月 11 日、110 年 8 月 3 日及 110 年 8 月 17 日開標流標，退回檢討，預計 110 年 9 月重新上網公告招標。
- (10)三爺溪排水永寧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1 億 9,100 萬元，用地費 0 元，工程費 1 億 9,100 萬元，110 年 4 月 27 日核定基本設計，細部設計簽辦核定中，預計 110 年 12 月底前完成發包作業。
- (11)官田區南 120 線跨官田溪橋梁改建工程：總經費 1 億 2,426 萬元，用地費 1,100 萬元，工程費 1 億 1,326 萬元，第六河川局同意補助 6,000 萬元，110 年 5 月 26 日核定基本設計，110 年 8 月 12 日召開細部設計審查會，預計 110 年 9 月底完成細部設計，110 年底上網公告招標。
- (12)東山區南 102 線田尾橋拓寬工程：總經費 5,400 萬元，用地費 200 萬元，工程費 5,200 萬元，本工程採與「新營區隋唐街往西之道路排水改善工程」合併招標方式辦理工程採購，110 年 5 月 17 日至 21 日上網公開閱覽，110 年 5 月 31 日上網公告招標，110 年 6 月 29 日及 110 年 7 月 13 日開標流標，退回檢討，110 年 8 月 9 日重新上網公開閱覽，公開閱覽無意見，目前簽辦招標作業中，預計 110 年 9 月重新上網公告。
- (13)柳營區南 81 重溪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1 億 7,578 萬元，用地費 0 元，工程費 1 億 7,578 萬元，110 年 3 月 30 日核定基本設計，110 年 5 月 5 日召開細設成果審查會，目前簽辦招標作業中，預計 110 年 8 月底上網公告招標。
- (14)急水溪橋改建工程：規劃總經費 800 萬元，110 年 3 月 17 日核定期初規劃報告，110 年 6 月 24 日提送期中規劃報告，目前因新營區延平路與柳營區柳營路兩側民房林立，辦理工程恐面臨民眾反對，訂於 110 年 8 月 25 日召開地方說明會，蒐集地方民眾意見。
- (15)青葉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2 億 5,382 萬 7 仟元，110 年 3 月 29 日辦理

規劃設計勞務評選會議，110年5月17日技術服務契約簽訂，廠商110年6月18日提送規劃報告，審查完成，目前規劃報告核定陳核中。

- (16)左鎮區南 171-1 澄山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8,740 萬元，用地費 200 萬元，工程費 8,540 萬元，橋梁長度 99 公尺，寬 8 公尺，廠商 110 年 7 月 5 日提送規劃報告(二修)，110 年 8 月 20 日召開地方說明會，目前刻正辦理工程規劃設計作業中。
- (17)左鎮區南 171 民生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8,204 萬元，用地費 200 萬元，工程費 8,004 萬元，橋梁長度 120 公尺，寬 9 公尺，110 年 8 月 20 日召開路線規劃地方說明會，目前刻正辦理工程規劃設計作業中。
- (18)臺南市安南區安順橋及水管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4 億 2,500 萬元，目前辦理委託規劃設計技術服務採購招標作業中，110 年 7 月 23 日公告上網，訂於 110 年 8 月 31 日開資格標。
- (19)東山區南 99 大埔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8,050 萬元，目前辦理委託規劃設計技術服務採購招標作業中，110 年 7 月 13 日開標(資格標審查)，110 年 7 月 23 日辦理評選作業，後續視墊付程序完成後決標。

#### 4.配合中央辦理各國道及省道改善及新建工程執行：

- (1)都會北外環快速道路跨越國道 1 號增設交流道：由交通部高速公路局辦理，總經費 17 億 2,492 萬元，用地費 1 億 6,768 萬元，工程費 15 億 5,724 萬元，總長約 3,277 公尺，主橋寬 7.5 公尺，109 年 5 月 22 日行政院核定可行性評估，規劃設計案招標 109 年 9 月 3 日決標，110 年 2 月 25 日召開規劃報告審查會，110 年 4 月 26 日提報建設計畫予交通部，交通部 110 年 6 月 8 日呈報行政院，行政院國發會 110 年 8 月 12 日召開建設計畫會議，審議通過，預計 111 年底高速公路局完成規劃設計，115 年完工。
- (2)臺 61 線曾文溪橋新建工程：由交通部公路總局辦理，總經費 66 億 3,600 萬元，用地費 2,600 萬元，工程費 66 億 1,000 萬元，總長約 3,381 公尺(橋長 3150 公尺、路堤 231 公尺)，主橋寬 32.7 公尺，108 年 5 月 29 日環差報告核定，109 年 1 月 31 日國發會審核通過，109 年 5 月 1 日行政院核定預算 66 億 3,600 萬元，預計 110 年完成規劃設計作業，111 年中開工，115 年底完工。
- (3)台 86 線向東延伸至台 3 線道路新闢案：由交通部公路總局辦理，總經費 111 億元，行政院 109 年 12 月 10 日核定可行性評估，目前交通部公路總局刻正辦理綜合規劃及環評中。綜合規劃案 110 年 6 月 30 日核定期初報告，預計 110 年 8 月 29 日提送期中報告。

#### 5.前瞻基礎建設：

(1)科學城低碳智慧環境基礎建置-公共建設部分-聯外道路建置(往歸仁、關廟)

- A.高鐵臺南沙崙站銜接南 154 線聯絡道工程：總經費約 4 億元，用地經費約 1.8 億元，工程經費約 2.2 億元，長度約 2,400 公尺，寬度約 12~15 公尺，工程 108 年 3 月 15 日開工，110 年 1 月 25 日辦理通車典禮，110 年 3 月 20 日完工。
- B.歸仁十三路延伸至關廟道路工程：總經費約 8.3 億元，用地費約 5.2 億元，工程費約 3.1 億元，長度約 3,200 公尺，寬度約 25 公尺，108 年 3 月 10 日開工，110 年 1 月 25 日辦理通車典禮，110 年 3 月 31 日完工。
- C.臺 86 線大潭交流道匝道(往高鐵)拓寬工程：由交通部公路總局辦理，總經費約 2.26 億元，用地費約 0.595 億元，工程費約 1.665 億元，長度約 1,350 公尺，寬度約 8.5~12 公尺，環保署 109 年 9 月 9 日核定環差分析報告書，工程 109 年 6 月 9 日決標，109 年 10 月 1 日開工，預計 111 年 12 月完工。

(2)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第二批次)-竹溪水環境改善計畫第二期-竹溪橋整建及周邊景觀營造：總經費 3,000 萬元，總長約 31 公尺，寬 16~18 公尺(含兩側人行步道及觀景平臺)，108 年 2 月 12 日決標，108 年 4 月 9 日開工，109 年 4 月 22 日舉行通車典禮，110 年 5 月 21 日完工。

(二)建築工程業務：

1.推動「砲校遷建與開發案」：

本府工務局代辦國防部陸軍司令部砲校遷建與開發案，行政院於 108 年 11 月 14 日函文同意國防部修訂需求計畫一案，增賦總經費為 85 億 8,832 萬 9,000 元(原 68 億元)，關廟營區預計 113 年 10 月完工，砲校預計 114 年進行遷校作業。目前執行工程如下：

- (1)關廟校區建築標工程：主體建築：19 棟主要建築物 6 層樓 1 棟、4 層樓 5 棟、其餘為 1~3 樓建築總樓地板面積 105,337.71 平方公尺。公共工程：環場道路、訓練地坪、整地排水、公共外管線、景觀美綠化等，工程費約 31.94 億元，本工程已於 107 年 11 月 6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10 月完工。
- (2)第三條聯外道路：自關廟區保東國小(台 19 甲)旁關新一街，沿既有關新一街往東跨越國道 3 號後，沿關新一街往東南方向前進，並在湯山營區西北處銜接校區，全長約 2,903 公尺、寬度 8 公尺。用地費約 0.78 億元，工程費約 2.25 億元，總經費合計約 3.03 億元，勞務設計監造案業於 109 年 5 月 12 日決標，110 年 2 月 24 國防部軍備局召開「基本設計

階段必要圖說」審查，110年6月3日取得工程會基本設計審議，預計110年9月完成細部設計，111年6月10日完成發包，113年11月底完工。

- (3)新光大道：自關廟湯山營區20M聯外道路以橫向銜接10M聯外道路後，續往東延伸至下崁銜接南169線，全長約3,622公尺、寬度6公尺。用地費約0.75億元，工程費約2.69億元，總經費合計約3.44億元，勞務設計監造案業於109年5月12日決標，110年2月24國防部軍備局招開「基本設計階段必要圖說」審查，110年6月3日取得工程會基本設計審議，預計110年9月完成細部設計，111年6月10日完成發包，113年11月底完工。

## 2.推動「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

代辦本府體育處建設本市「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興建工程案」，代辦範圍為棒球訓練中心之技術服務廠商評選、設計圖說、施工預算書及招標文件審查、工程發包、施工督導等作業，總計畫經費28.068億元，其中教育部體育署補助經費7億元，其餘由本府體育處編列，本訓練中心基地面積30.27公頃，於安南區興建一複合式棒球訓練中心，規模包含一座可提供2萬5,000名觀眾席次的成棒主球場、3,000名觀眾席次成棒副球場、二座分別可提供8,000名與1,000名觀眾席次且符合少棒比賽規格的主、副球場、符合成棒規模內野練習場及室內外投打訓練場等設施之複合式場域。

- (1)第一期工程：興建符合少棒比賽規格的8,000名觀眾席次主球場及與1,000名觀眾席次副球場，總計畫經費8.718億元，本工程已於107年2月22日開工，108年7月20日啟用，並於7月26日至8月4日配合WBSC辦理2019第五屆U-12世界盃少棒錦標賽。
- (2)第二期工程：興建符合2萬5,000名觀眾席次的職棒主球場、3,000名觀眾席次成棒副球場、內野練習場、室內、戶外投打訓練場等場地，總計畫經費19.35億元，於108年11月14日完成決標，工期1,400日曆天，已於109年6月9日完成基本設計成果書圖核定，已於109年8月10日辦理動土典禮，並於109年9月28日申報開工，其中內野練習場已於110年6月30日完成；另主球場刻正進行結構基礎施作、副球場進行1樓主體施作及附屬基礎結構施作、室內外投打練習場進行基礎開挖及鋼筋綁紮等作業，預計111年12月完成標準副球場及室內外投打練習場，112年底完成標準主球場及全部工程完竣。

## 3.推動「大臺南會展中心」：

- (1)「大臺南市會展中心」由經濟部委託本府代辦，行政院核定總經費為



20.02 億元，定位為綠色智慧展覽館，著重綠色產業展覽及會議，強化與綠能、科技及農業等地方特色相結合，興建 1 座室內展場淨高 12 米無柱空間之現代展覽館，除可容納 601 個標準格位的現代展覽館，並可作為多功能大會堂，至少可容納約 5,500 席會議使用需求，亦可利用活動隔屏分成兩展場獨立使用，互不干擾，可以做為表演、展示、體育競賽及其他活動等複合式多功能使用；另服務空間中，包含 1,000 人(可分隔 4 間 250 人)、800 人(可分隔 500 及 300 人)會議室各一間、5 間 100 人(其中 2 間可分隔 50 人)及三間 20 人(可彈性調整為 20-60 人)等會議室；提供可容納小客車 550 輛、機車 464 輛停車空間，車輛可由北面歸仁 12 路(路寬 30 米)及南面歸仁 18 路(路寬 20 米)進出；另會展中心東側戶外廣場可彈性提供 304 攤臨時攤位或容納小客車 250 輛使用。

(2)本工程自 107 年 9 月 25 日開工，預定 110 年下半年完工。

#### 4.推動「東區榮民之家遷建工程」：

本案全部經費 14.82 億元，將永康網寮北營區遷移至新化區，將榮家遷移至網寮北營區原址及平實營區，相關預算由退輔會編列預算支應。其中包括：網寮北及平實營區 R7 遷建合計約 14.8672 億元，由本府工務局負責專案管理、設計及工程代辦。

(1)「臺南榮譽國民之家新址（平實 R7）及臺南榮民健康服務園區(網寮北)新建工程」：已於 5 月 25 日舉辦動土典禮，平實 R7 基地已於 6 月 1 日開工，工期 840 日曆天，預計 111 年 12 月完工；另網寮北基地配合臺南榮家於 109 年 8 月 26 日辦理土地撥用點交作業，並於 9 月 30 日申報開工，目前兩基地均進行結構體施作，預計 112 年 2 月完工；後續配合榮家搬遷期程，預計 113 年 6 月完成機 35 用地既有榮家建物拆除作業，後續再交由地政局辦理市地重劃作業。

#### 5.推動「長照機構興建工程」：

(1)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北門分院轉型多元長照資源中心整建工程，本案全部經費 3 億元整，利用既有建築物進行重新規劃整修地上 4 層樓，含戶外規劃封閉式花園及停車場整修，相關預算由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預算支應，由本府工務局負責設計及工程代辦，並與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簽訂代辦協議書。

A.「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北門分院轉型多元長照資源中心之既有建物拆除暨部分景觀工程」：總預算經費 770 萬元，已於 109 年 3 月 8 日開工，109 年 6 月 14 日竣工，7 月 6 日完成驗收。

B.「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北門分院轉型多元長照資源中心整建工程」：總預算經費 2 億元，6 月 24 日開工，預計 111 年 4 月完工。

(2)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住宿式長照機構新建工程：

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為執行 108 年度「獎助布建住宿式長照機構公共化資源計畫」，計畫核定 100 床，總預算經費 1.5 億元，洽請本府工務局代辦柳營區住宿式長照機構新建工程。已於 109 年 12 月 17 日核定規劃報告，預計於 110 年 3 月中，辦理基本設計審查，另 110 年 9 月底將基本設計提送工程會審議，目標於 111 年下半年進行發包作業。

6.南寧高中實踐樓等 5 棟老舊危險校舍重建工程：代辦工程總預算經費 1 億 6,830 萬元，已於 107 年 6 月 7 日決標，於 107 年 7 月 16 日開工，已於 110 年 5 月 12 日完工。

7.關廟區砲校 10 米聯外道路延伸暨新仁橋改建工程(10 米延伸段)：

由 10 公尺聯外道路終點處，將 10 公尺聯外道路延伸 370 公尺，寬度 10 公尺，改由沿著鹽水溪往東銜接仁愛路通往關廟市區，用地費約 500 萬元，工程費約 7,800 萬元，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補助 5,600 萬元，總經費合計約 13,900 萬元，110 年 6 月 1 日開工，目前進行全套管基樁鋼筋籠組立，預計 111 年 12 月完工。

(三)養護工程業務：

1.打造路平、路容、友善人行環境城市：

(1)持續推動路平專案：

A.110 年度編列 3.8 億元，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完成 2 件標案，改善總長度約 1,930 公尺。

B.完工案件如下：

項次	工程名稱
1	關廟區保順路一段(市南 10)道路改善工程
2	安和路一段(郡安路至培安路)路面改善工程

(2)辦理一般道路及附屬設施(含村里與市區等)拓寬改善、養護及路平、路容之維護：

A.辦理本市轄內市區道路一般側溝改善工程，以改善區域排水不良現況，使排水系統能順利排除地表逕流量，減少淹水可能。另辦理人行道改善工程，提供行人平整好走的鋪面，並藉由植栽、磚面、無障礙坡道重新配置及整齊邊界線設置，型塑優良的都市景觀及有愛無礙人行環境。此外，針對部分溝蓋老舊破損部分，辦理固定溝蓋更新，增加人行車行安全。

B.重要完工案件如下：

a.城西街一段(168號至城南路)及城西街三段(246號至510巷)側溝改善

工程

- b. 培安路486巷及安和路一段471巷暨安明路三段及鹽安路側溝改善工程
  - c. 安平區安億路(德陽艦旁)人行道改善工程
  - d. 濱南路(台86至灣裡路88巷)南下溝蓋護欄改善工程
  - e. 善化區光華路、民生路、和平路、光明路道路改善工程
  - f. 新營三民路、大同路及民治路路面改善工程
  - g. 北門區急水溪德安寮堤防下道路改善工程
  - h. 善化區蓮潭里善新大道路面改善工程
  - i. 永康區中正南路592巷道路排水改善工程
- (3)辦理區道(原鄉道)公路之養護，包含道路主體及附屬於公路之必要設施，改善範圍包含路基、路面、橋梁及排水溝渠等。
- A. 安定區區道南 133 柏油路面改善工程
  - B. 安定區區道 131 線道路改善工程
  - C. 東山區南勢里 105 線南勢庄段(66~79，下南勢橋旁)道路改善工程
  - D. 七股區南 25-2 線道路改善工程
  - E. 西港區南 45 區道道路改善第二期工程
  - F. 安定區港南里 20 之 2 號旁 133 區道側溝改善工程
  - G. 龍崎區大坪里 163-2 區道(大坪高分 102 至大坪高分 107)道路改善工程

## 2. 提升橋梁結構安全：

針對全市 1,746 座橋梁，110 年度持續委託顧問公司持續進行定期巡查、檢測、特別檢測、評估及改善建議等作業。

## (四)公園管理業務：

### 1. 打造優質綠意新府城：

- (1)新闢、整修公園綠地及市容綠美化：辦理公園綠地新闢、整修之規劃設計及工程施作、行道樹管理等事宜，進行之公園新闢、整修規劃設計、施作及完工之工程：
  - A. 黃金海岸(公62.公65公園開闢)：總經費9,000萬元，第一期工程107年8月20日開工，107年11月8日完工；第二期工程109年1月6日開工，110年4月29日完工。
  - B. 水萍塭公園地下停車場：經費4.37億元，規劃設計案於107年11月27日決標，業於108年7月完成基本設計，11月提送細部設計，109年9月16日開工，預計111年2月完工。
  - C. 健康市場公園：南區公61(健康市場)公園闢建工程之總面積2.23公

- 頃，實際闢建面積1.92公頃，工程總經費3,300萬元(不含設計監造費)，已於108年10月14日核定都審，109年7月2日核定細部設計，109年11月決標，110年2月9日開工，預計111年3月底完工。
- D. 新營區公3公園開闢工程：工程經費700萬元，分新闢工程及地上物拆除工程等2標，拆除工程於7月進場施工(工期39日)，109年9月25日竣工，另公園開闢工程於109年12月7日開工，110年7月9日完工。
- E. 鹽水區公20公園：目前總經費3,500萬元，設計標業於108年7月4日決標，工程標已於109年7月21日決標，109年9月1日開工，預計110年8月底完工。
- F. 南區灣裡人工溼地整修工程：109年12月3日決標，110年3月15日開工，預計111年1月完工。
- G. 大恩公園遊具改善工程暨府平公園新設沙坑工程：109年12月1日決標，110年3月19日申報竣工。
- H. 108南瀛綠都心地上三座廁所改建工程：109年6月30日決標，109年12月1日開工，施工中。
- I. 安南區安西公園步道整修工程：109年11月24日決標，110年3月1日竣工。
- J. 安南區大安公園及十字公園等2件整修工程：110年5月4日決標，110年6月15日開工。
- K. 南區佛壇里公兒 S5闢建工程：109年12月29日決標，110年2月24日開工，110年7月12日完工。
- L. 永康區公兒2公園闢建工程：110年1月29日決標，110年2月24日開工，施工中。
- M. 安億臨時停車場廁所整修工程：109年11月16日開工，110年4月19日完工。
- N. 北區永祥公園水溝隔柵新設及綠帶整平等工程：109年12月24日決標，110年3月19日竣工。
- O. 北區福德公園設施改善工程：110年2月2日決標，預計109年3月9日開工，110年4月24日竣工。
- P. 安平區湖濱水鳥公園步道設施改善工程：110年3月16日竣工。
- Q. 南區明和公園花架涼亭等增設工程：110年1月4日開工，110年4月28日完工。
- R. 機場路綠美化改善工程：110年3月5日完工。
- S. 新港社大道與南科聯絡道路轉向改道工程綠美化工程：110年3月5日開工，停工辦理變更設計中。

T. 臺南都會區北外還銜接樹谷連絡道工程代辦植栽移植(除)新植工程：110年6月10日細部設計完成，預計8月底前採購發包。

U. 國道1號永康交流道聯絡道(3-60-20M)綠美化工程：110年2月9日決標，110年3月8日開工，110年4月13日完工。

V. 109年度臺南市公園遊戲場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標租案：執行計畫預計110年7月20日提送修正版。

W. 109年臺南市行道樹風險評估勞務採購案(開口契約)：109年10月20日決標，109年12月1日開工，110年5月完成。

(2) 前瞻基礎建設(鹽水水岸公園建置工程)：公2、公3、公4、公16、公19等公園

月津港公園新闢工程：總經費2.1720億元(含用地費用)，業於108年6月18日決標，108年9月開工，110年8月29日申報竣工。

(3) 特色遊戲場建置工程：

A. 港濱歷史公園特色遊戲場規劃案：110年6月29日第二次開標，6月30日評選完成，7月1日決標，8月17日開工，預計111年4月完工。

B. 歸仁高鐵特定區(公兒六)特色遊戲場闢建工程：109年12月25日開工，施工中，預計110年9月底完工。

C. 永康區永康公園(公3)特色遊戲場闢建工程：110年4月27日第1次細設審查，預計8月底細部設計書審。

D. 鹽水區公20公園規劃服務案：110年5月26日召開第二次工作會議，設計中。

2. 亮化城市夜景：

(1) 辦理路燈新設等亮化工程：

110年3月1日至110年7月31日期間完成等新設路燈累計達1,396盞，以重塑府城夜景，提供安全的公共空間。

(2) 辦理路燈修復工程：

針對路燈例行性維護部分，平時即積極辦理路燈即時修復效率，自110年3月1日至110年7月31日，本市修復路燈共計6,696盞。

(3) 路燈認養計畫：

為鼓勵市民參與地方建設，以及讓企業展現其社會公益責任，開放由民間或企業認養路燈電費，並減少政府的財政負擔，110年1月至110年7月底，本市路燈認養盞數達119盞，至今累計4,039盞。

(4) LED路燈汰換計畫：本市路燈約23萬盞，已換裝約14萬盞LED路燈尚有約9萬餘盞鈉氣燈及日光燈，計劃採用ESCO節能模式辦理採購，以每年節省的電費分年支付廠商工程款，110年8月2日開工，預定

111 年全市完成全面換裝 LED。

### 3.活絡城市資源：

#### (1)推動公園綠地社區鄰里認養制度：

推動鄰里及民間企業認養公園，除設置單一窗口外，並統一作業流程，簡化認養程序，加強認養作業之推廣，認養期限以 2 年為原則，由在地里辦公處、社區發展協會等單位認養，截至 110 年 7 月底累計約 271 座大型及鄰里公園之認養，認養成效優良者得優先續約。同時，並於每年定期辦理公園考核，以維持公園綠地之環境。

#### (2)廣植花木綠美化：

本市苗木發放在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期間，五期苗圃已發放約 14,273 株。

### (五)第一工務大隊業務：

#### 1.建立快速修復路面之高機動性工務大隊：

##### (1)辦理一般道路及附屬設施改善、養護及路容之維護：

A.道路巡查修補：110 年 3 月至 110 年 8 月修補案件共 1,342 件，一般可於四小時內修復完畢。另 AC 產量部分，為供應全市 37 個行政區域，使修補效率更加提高，110 年 3 月至 110 年 8 月 AC 產量計 31,945 噸。

B.建立緊急搶修廠商輪值系統，迅速反映處置及進場施作。

C.為確保民眾道路安全無虞，本府工務局目前在本市東、南、中西、北、安平及安南等區，除平時定期派員巡查並辦理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以增加道路養護品質，並設置 24 小時道路通報專線(06)215-5555，使道路破洞經通報後可迅速處置，減少交通意外，提供用路人車「行的安全」。

D.成立路面刨除加封工程(開口契約)。

#### 2.打造安全衛生公園、優活綠地及整齊行道樹之新空間：

(1)加強公園清潔及迅速反應各項設施修繕、管理維護。

(2)加強綠地除草清潔工作，以期增加市民綠地活動新空間。

(3)加強中央分隔島除草及行道樹修剪工作，以維行人、行車安全之新視覺享受。

#### 3.110 年辦理工程共 18 件，總經費計 1 億 3,920 萬元，案件如下：

(1)臺南市 110 年度永華六區等路面改善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區

(2)臺南市 110 年度永華六區等路面改善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區

(3)110 年度臺南市安南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4)110 年度臺南市東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 (5)110 年度臺南市中西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 (6)110 年度臺南市安平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 (7)110 年度臺南市南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 (8)110 年度臺南市北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 (9)110 年度臺南市轄內行道樹災害緊急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區)
  - (10)110 年度臺南市轄內行道樹災害緊急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區)
  - (11)110 年度臺南市轄內行道樹災害緊急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三區)
  - (12)110 年度臺南市轄內公園等設施維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開口契約)(第一區)
  - (13)110 年度臺南市轄內公園等設施維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開口契約)(第二區)
  - (14)110 年度臺南市轄內公園等設施維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開口契約)(第三區)
  - (15)110 年度公園及行道樹綠美化改善工程及其他臨時指派公園綠地維護工作(第一區)-開口契約
  - (16)110 年度公園及行道樹綠美化改善工程及其他臨時指派公園綠地維護工作(第二區)-開口契約
  - (17)110 年度公園及行道樹綠美化改善工程及其他臨時指派公園綠地維護工作(第三區)-開口契約
  - (18)110 年公園地墊等更新工程(開口契約)
- 4.110 年度辦理 AC 廠原物料財物採購計 7 案，總經費計 6,530 萬 5,970 元，案件如下：
- (1)110 年度 AC(1)-20 鋪路柏油及運費
  - (2)110 年低硫燃料油及運費
  - (3)110 年粗砂料
  - (4)110 年二分石
  - (5)110 年度三分石等
  - (6)110 年常溫瀝青混凝土
  - (7)110 年乳化瀝青

(六)第二工務大隊業務：

- 1.辦理市道巡查及搶修搶險、養護及路容之維護：
  - 彙整市道及需改善之路段，並依其急迫性列入辦理發包施工。
- 2.為防範防汛期間帶來之天然災害造成道路橋梁毀損等緊急事項，本府工務局已針對市道部分發包委託勘查、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案，並已完成簽訂契約完成。

3.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發包辦理開口契約共11件，總經費計約1億803萬元，案件如下：

- (1)110年度臺南市溪北道路景觀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工區)。
- (2)110年度臺南市溪北道路景觀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工區)。
- (3)110年度臺南市溪北道路景觀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第三工區)。
- (4)110年度臺南市政府工務局溪北路面刨鋪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工區)。
- (5)110年度臺南市政府工務局溪北路面刨鋪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工區)。
- (6)110年度市道171線等8條委託道路巡查及預約經常性維護與災害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 (7)110年度市道172線等7條委託道路巡查及預約經常性維護與災害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 (8)臺南市110年度溪北區等16區市道橋梁維修工程開口契約。
- (9)110年度溪北道路側溝清疏工程(開口契約)。
- (10)110年度市道165線等災害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 (11)110年度市道172甲線等3條道路路樹竄根改善工程(開口契約)。

4.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辦理重大工程共8件，總經費計約4億939萬元，案件如下：

- (1)新營區金華路及長榮路道路優質化工程。
- (2)108年度8月利奇馬颱風及0813豪雨六甲區南勢坑市道175線25k+410道路邊坡災害復建工程。
- (3)「鹽水公2、公3及公16新闢公園週邊聯外道路、鹽水區武廟路往舊岸內道路拓寬工程」等二案合併採購。
- (4)學甲區南53線(台19線至西寮排水分線)道路拓寬工程。
- (5)新營區護鎮里南76線往西至菜寮橋前道路拓寬工程。
- (6)109年度5月豪雨官田區165線34K等道路附屬設施。
- (7)109年度0826豪雨白河區市道172乙線6K+050等兩處道路災後復建工程。
- (8)109年度0826豪雨東山區市道174線45k+300等7處道路災後復建工程。

(七)第三工務大隊業務：

- 1.辦理市道巡查及搶修搶險、養護及路容之維護：  
彙整市道及需改善之路段，並依其急迫性列入辦理發包施工。
- 2.為防範防汛期間帶來之天然災害造成道路橋梁毀損等緊急事項，本府工務局每年度針對市道部分發包委託勘查、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案。
- 3.市道173線等10條、區道3條定期派合約廠商巡查以增加緊急修繕效率



並提高民眾用路安全，另為維護市道於天然災害發生期間之行車安全亦已發包市道橋梁、路段委託看守及巡察作業開口契約以為因應。案件如下：  
(1)110 年度經費計 1,600 萬元，計有 1 件「110 年度市道 173 線等道路巡查與維護工程開口契約」，已於 110 年 2 月 1 日開工。

4.辦理市道、區道路面改善工程。

5.辦理市道 173 線等 10 條、區道 312 等 3 條道路景觀維護工程、高鐵站特定區公園及道路景觀維護工程、AC 路面刨鋪工程之開口契約，案件如下：

(1)110 年度辦理共 4 件，總經費計 8,400 萬元，皆於 110 年 1 月份陸續開工，並陸續執行中，案件如下：

A.110 年度市道 173 等 10 條景觀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工區

B.110 年度市道 173 等 10 條景觀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工區

C.110 年度臺南市高鐵特定區公園、區道南 351、352 線等道路景觀改善及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

D.110 年度臺南市政府工務局溪南路面刨鋪工程開口契約。

6.辦理其他道路新闢整修改善等工程：

(1)新化區南 175 線道路拓寬工程：工程經費 2 億 4,800 萬元，108 年 9 月 23 日舉行開工動土典禮，已於 108 年 10 月 9 日開工，預計 110 年 9 月 30 日完工。

(2)將軍區南 25-1 鹽豐橋至鎮海將軍廟段道路拓寬工程：工程經費 2,000 萬元，於 109 年 5 月 26 日決標，於 109 年 7 月 30 日開工，預計 110 年 10 月 30 日完工。

(八)建築管理業務：

1.建築執照核發成果：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建造執照(含變更設計)核發件數總計 3,222 件，總樓地板面積共 3,935,815 平方公尺，其中供公眾之建築物核發件數總計 312 件，總樓地板面積共 2,265,094 平方公尺。使用執照核發件數總計 2,400 件，總樓地板面積共 1,495,364 平方公尺，其中供公眾使用之建築物核發件數總計 149 件，總樓地板面積共 770,954 平方公尺。

2.建築物施工中檢查勘驗：

為減少建築工地影響交通、鄰屋安全及噪音擾鄰，本府工務局除對於法定指定樓層派員勘驗外，仍不定期稽查建築工地，對於市民反映或經發現有造成交通不便及施工安全虞慮情況時，立即飭令承造廠商改善或停工，讓工地意外情事減少至最低，以保護市民生命財產安全及交通順暢，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期間指定勘驗次數 771 次。

3.建築管理志工：

為協助民眾處理建築相關疑議問題及說明建築相關法令，由臺南市建築師等相關公會擔任志工團，提供建築專業知識以提升服務品質，目前已有 40 位專業志工參與。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期間服務現場民眾及接聽電話詢問共 735 人次。

#### 4.落實內政部「加強綠建築推動計畫」，打造本市為低碳城市：

(1)廣續加強查核各申請案件是否依規定檢討建築基地綠化、保水、節約能源、綠建築構造與綠建材及景觀綠化等審核綠建築項目，並確實執行「臺南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第 21 條規定之建築物在申請建造執照時，應在 1 樓頂板勘驗前取得候選綠建築證書，並於領得使用執照後一年內取得綠建築標章，使本市得以漸漸蛻變為低碳城市，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期間符合規定之建造執照核發件數總計 40 件。

(2)推廣建築物雨水貯留設施設置：為打造本市為低碳城市，按本府 102 年 6 月 24 日府水兩字第 1020480512 號公告「臺南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第十八條規定應設置防洪或雨水貯留設施之建築規模辦理，並透過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綠建築基準專章設置回收再利用或雨水貯留利用系統，預計每年度可提供蓄水設施容量約 20,000 立方公尺，有效減少水災發生頻率，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期間符合規定之建造執照核發件數總計 368 件。

#### (九)使用管理業務：

##### 1.0206 災後重建進度管控與追蹤：

(1)危險建築物拆除進度：本市轄內 0206 震災後危險建築物共拆除 161 棟，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統計已重建完成 85 棟、重建施工中 2 棟，無重件需求 74 棟。另查紅單危險建築物已有 6 件危險建築完成拆除，但所有權人尚未檢具相關證明文件報請解除列管，已派員現勘拍照確認，其它列管案件持續追蹤辦理。

(2)尚未解除列管案件：目前尚有紅單建築物 16 件，黃單建築物 8 件，其所有權人尚未檢具相關證明文件報請解除列管，後續持續追蹤辦理。

##### 2.加強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

本市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申報案件，110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期間計受理 2,211 件；另配合本府各局處執行供公眾使用營業場所安全檢查，期間共稽查 382 家場所。

##### 3.營造無障礙生活環境：

根據建築物領得建造執照時間，區分為新(增)建公共建築物及既有公共建築物兩大類，依其適用之法規要求設置或要求改善無障礙設施及設備，執行方式如下：

(1)新建建築物：會同本市無障礙設施勘檢小組加強檢視無障礙設備及設施，須完全符合規定後，始准核發使用執照。本期無障礙勘檢合格案件共 84 件。

(2)既有建築物：訂定分類分期分區改善計畫，逐步清查本市既有建築物無障礙設施並要求改善。若改善有困難者可提具替代改善方案，經本市無障礙諮詢審查小組審查通過後得准用之。本期無障礙設施改善符合者共有 22 件。

#### 4.公寓大廈報備：

110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受理公寓大廈申請成立管理委員會案件計 331 件(含新成立及改選)，目前本市報備在案之管理委員會共 2,791 件。

#### 5.原有住宅無障礙設施改善：

五層樓以下(含五層樓)公寓大廈：鼓勵並補助增設無障礙設施，目前 1 件申請案件已完工。

#### 6.變更使用執照及室內裝修：

110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期間核發變更使用執照案件共 76 件，室內裝修合格證核發共 133 件。

#### 7.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安全檢查：

本市 110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日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安全檢查，委託中華民國立體停車場協會、中華民國昇降設備安全檢查協會、臺灣停車設備暨昇降設備安全協會、高雄市機械安全協會、中華起重升降機具協會、中華民國建築物昇降暨機械停車設備協會、中華民國電機技師公會、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臺灣省機械技師公會、臺灣昇降設備檢查促進安全協會等機構，依建築法第 77 條之 4 第 4 項「建築物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安全檢查結果抽驗作業」規定代為執行年度安全檢查並核發許可證，年度安全檢查合格數建築物昇降設備合計 7,434 台，機械停車設備合計 371 組。

#### (十)採購品管業務：

##### 1.配合推動電子採購及採購流程制度化，提升政府採購效率：

##### (1)推動電子採購制度：

配合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推動電子採購制度，並辦理本府工務局各類工程、財物、勞務採購案件之招標作業及協助相關法令釋疑事宜。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共計辦理 87 件採購發包決標案(不含未經公開評選及公開徵求)，包括工程 57 件、勞務 25 件及財物 5 件，全面採電子領標。

(2)推動採購流程制度化：

推動本府工務局工程、財物及勞務採購招標文件及採購流程制度化及作業標準化，提升執行效率，並讓機關辦理採購同仁增進政府採購相關法令專業職能，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止薦送參訓採購法基礎班3人、進階班0人。

2.加強公共工程品質管理制度化推動，提升公共工程品質：

(1)加強推動本府工程施工查核作業，確保工程品質：

本府依據政府採購法成立直轄市政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並由本府工務局辦理查核小組秘書業務，執行工程查核作業，以提升本市公共工程品質。本府自101年度開始「全國各機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績效考核」已連續九年榮獲優等。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止，期間共查核44件(含複查4件)，並視疫情狀況持續辦理。

(2)推動全民監督公共工程實施方案，協助及早發現缺失謀求改善：

配合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推動「全民監督公共工程實施方案」，列管本市民眾全民督工通報案件處理情形，以確實解決民眾通報在建工程反映缺失。本府自101年度開始績效評核，已連續九年榮獲最高榮譽歷年最佳優等肯定，且在109年度個別獎項方面獲最優之主管機關及1件工程獲選優良主辦機關。

A.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止共計列管處理本市全民督工通報案件60件，均已全部處理完畢結案。透過多元管道、媒體大幅報導及宣導品有效宣傳下，通報案件平均處理時效為0.95天，達成目標管控3天以內。

B.期間通報案件滿意度高達100%。

C.結合研考會「1999線上即時服務系統」公共工程陳情案件主動處理。

D.定期登錄1999通報案件中涉及公共在建工程於全民督工系統，以真實反映民眾參與全民督工情形。

E.結合全民督工案件分析，有效提供查核重點與執行方針，加強查核督工通報案件。

(3)辦理工程品管教育訓練，提升各機關工程品質及履約管理能力：

為強化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共工程品質及履約管理能力及執行能量，辦理公共工程品管教育訓練課程，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共計辦理2場履約品管講習，總受訓168人次，並視疫情狀況持續辦理。

(4)推動公共工程材料檢試驗作業機制，強化材料品質管控：

推動公共工程材料試驗統一作業機制，遴選經TAF認證合格實驗室廠商辦理全市公共工程材料統一委託檢(試)驗作業，減少材料試驗過程中

所產生的弊端，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止，共計處理2,278件次，並擴充公共工程材料檢試驗作業資訊系統功能，建立材料試驗不合格廠商履歷回饋機制。

(十一)工程企劃業務：

1.統籌本府工務局推動各項市政政策：

彙編本府工務局各年度施政綱要、施政計畫、施政成果、施政總報告、工作報告及4年中程施政計畫等。

2.積極提升本府工務局重大工程建設品質及績效：

(1)落實工程督導制度，以提升工程品質，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共督導17件工程，以確保本府工務局負責各項公共工程建設品質。

(2)執行工程研考業務，並組成工程推動專案小組會議：

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期間已召開8場工程推動專案小組會議，列管本府工務局各項工程進度及經費執行情形，檢討工程績效落後原因，研議、協調解決方案，並積極追蹤後續辦理情形，以提升本府工務局工程績效。

(3)持續管線遷移協調會議：

為順利推動工程進度，協助本府工務局重大工程每月定期召開管線遷移協調會議以解決管線單位管遷延宕問題，透過居中協調積極解決管遷延宕問題。

3.統籌規劃本府工務局防救災業務，研擬緊急災害應變對策：

(1)編製「本府工務局災害應變輪值表及工作準則」，研擬道路橋梁、危險招牌及公園路燈等緊急搶修應變小組工作準則，並定期更新資料內容，每年度配合市府消防局辦理「EMIC、災情查通報、Thuraya、雲端硬碟；Vidyo視訊、CBS、1991教育訓練」派員參訓。

(2)定期召開災害防救整備會議，研商各年度災害防救業務訪評計畫籌備、各年度地區災害防救計畫修訂及其他防救災業務推動事宜。

(3)統籌配合本府年度防災演習及各項考評事宜，如參與各年度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演習演練項目、應變管理資訊雲端服務(EMIC)測試演練、各年度災害防救深耕成果維運計畫、行政院年災害防救業務訪評、協助修正臺南市地區災害防救計畫等。

(4)統籌本府工務局防救災指揮、督導、協調及處理事宜，俾順利執行救災應變工作，提升災害應變效能。

4.建置本府工務局工程資訊系統：

為提升工程研考業務執行績效，落實督導及列管作業無紙化以減少資源消耗，並提供本府工務局內各科室工程資訊流通。

- (1)「109 年度工務局工程資訊系統維護管理案」已於 109 年 9 月 18 日完成訂約，110 年 1 月 29 日第一期成果報告核備，110 年 7 月 6 日第二期成果報告核備，預計 110 年 9 月 23 日前提送第三期成果報告。
- (2)「110 年度工務局資訊系統機房維護暨機房資訊設備更新及擴充案」已於 110 年 1 月 20 日訂約，110 年 6 月 29 日第一期成果報告修正版核備，預計 110 年 10 月 7 日前提送第二期成果報告。
- (3)「110 年度臺南市道路養護暨工程資訊管理系統建置案」已於 110 年 4 月 21 日訂約，110 年 7 月 5 日工作計畫書修訂版核備。

5.建置並強化道路挖掘管理機制，確保道路品質無虞：

(1)強化管線單位路面修復品質：

A.落實道路挖掘完工案件現場接管及加強道路缺失巡查：

為提升道路挖掘修復品質，本府工務局除嚴格要求管線單位配合完工案件申報外，針對每一件申挖案件本府工務局會進行接管，確保路面修復後之平整度。並嚴格要求管線單位積極辦理自主品管，本府工務局巡路人員亦針對 1999 反應市區道路不平案件加強道路巡查，不合格者，本府工務局立即通知並要求管線單位限期改善，即便是已接管結案之案件，仍可透過巡查機制確保路面如新如質。

B.定期辦理政策宣導及完工結案檢討會議：

為確實嚴格控管管線單位申請道路挖掘，及加強道路挖掘修復要求，本府工務局已分別建立完工接管、完工案件抽驗及道路挖掘違規裁罰等標準作業流程，並於 110 年 4 月 22 日邀集管線單位、各區公所辦理政策宣導及結案檢討會議，以及時掌握政策執行成果。

C.完工案件抽驗：

為執行道路挖掘案件抽驗機制，並落實三級品管機制，本府工務局另設置「臺南市政府工務局道路挖掘復舊品質抽驗小組」，逐月抽選抽驗案件，由本府工務局抽驗小組抽驗申挖案件(含施工現場缺失加強抽驗)，其與本市自治條例不符之案件，皆已依相關規定辦理罰處，透過抽驗機制監督管線單位落實自主品管，以確保路面修復品質。

(2)辦理道路挖掘管理系統維護暨功能擴充建置：

為道路挖掘管理系統之維護及擴充，功能包含道挖新案件、異動、結案等流程之管理及資料維護等。另有關「109 年度道路挖掘管理系統維護暨功能擴充建置計畫委託監審案」已於 109 年 7 月 10 日完成訂約程序，110 年 6 月 2 日提送期中成果報告。另「109 年度道路挖掘管理系統維護暨功能擴充建置案」已於 109 年 11 月 23 日完成訂約程序，110 年 5 月 20 日提送期中成果報告。上述兩案均於 110 年 7 月 19 日召開期中成

果報告審查會，修正報告已提送委員確認並回復，110年8月26日發文請廠商依委員回復意見辦理。

(3)辦理本市「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暨管理應用系統建置計畫」：

本府工務局持續爭取內政部營建署補助經費辦理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暨管理應用系統建置，自103年高雄氣爆事件後加速辦理圖資調查建置，104年至110年獲得內政部營建署補助合計超過4,600萬元。106年底完成全市道路寬度8米以上之公共設施管線圖資建置，並於107年開始進行道路寬度未達8米之公共設施管線圖資建置。108年計畫執行完畢並完成結案。109年計畫案已完成招標作業，目前刻正進行調查校正管線密度較低之行政區內寬度未達8公尺道路之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建置，並配合內政部營建署政策加強推動圖資補正且補正率已達100%，以提昇公共設施管線圖資之正確性及完整性。

(4)為提升公共設施管線圖資之正確性，辦理各項教育訓練及實地測量：

鑒於本市已完成全市道路寬度8米以上之公共設施管線圖資調查建置，未來圖資更新必須依靠道路挖掘案件或管線單位批次提供俾憑辦理，為確保提供資料之正確性及完整性，105年開始著手辦理相關竣工圖資測量、管障測量教育訓練及現地複測作業，109年除持續辦理基本教育訓練之外，已辦理108年7月1日至109年6月30日期間結案案件之抽查及現地人孔設施物抽測作業，並驗證相關測量方式之準確性，俾利管線單位採用，以確保公共設施管線圖資之品質。

(十二)秘書業務：

1.文書業務：

(1)公文書電子化：

A.為響應電子化政府，加強公文電子化，提升電子發文比率。

B.將市府各類通報周知，如無機密性通案、內部通報性公文、緊急公務通報作業等，由轉文改以公告群組宣導，除可即時通知，亦減少本府工務局非核心業務之公文量。

(2)市政會議、局務會議：

A.同步收視市政會議轉播，並將會中指示本府工務局辦理之事項立即通報執行，列管追蹤，加速推展市政。

B.局務會議持續推展無紙化模式，盡可能將會議相關資料以螢幕投影方式呈現，減少紙張使用。倘會議有發放紙本資料之需求，則以「多頁合印」及「節省碳粉(EcoPrint)」方式進行印製，以達耗材減量之效。

2.事務業務：

(1)車輛管理：

依據臺南市政府公務車輛管理使用要點及本府工務局自訂內規，將管理電腦資訊化，並提供車輛共乘，如路程固定為永華民治往返之會議或研習，邀請與會人員共乘，可減少車輛油耗與減少空氣汙染。

(2)財產(物品)管理：

A.依財產分類標準辦理財產登記、增置、經管、減損、報告等事項。

B.定期盤點各單位財產。

3.檔案業務：

(1)依規定辦理檔案立案編目、入庫保存及清查作業，分年編列經費改善庫房設施，修定檔案保存年限區分表並依期辦理檔案鑑定與清理，以增進檔案保存維護並提升空間配置效率。

(2)建立紙本歸檔公文影像檔，提高檔案檢調線上申請及影像瀏覽比率，減少庫房進出，以減省時間與人力並增進資訊化運用效能。

(3)開發閒置空間作為本府工務局檔案庫房，並辦理屆期檔案銷毀作業，以減緩檔案庫房空間不足問題。

4.研考業務：

(1)配合開放政府，將路面坑洞、路燈故障或路樹傾倒等 1999 案件處理情形，上傳研考會網路平台，提供市民線上查閱維修情形。

(2)推動為民服務業務，持續辦理(06)215-5555 市民服務專線(24 小時搶修)及相關便民服務措施宣導事宜，並列管為民服務案件，追蹤處理情形，以提升為民服務效能。

(3)列管議會決議案、議員質詢案、市政會議指示案、市長座談會各界建議案等相關事項，並追蹤辦理情形直至結案。



## 二、水利局

### (一)中央管區域排水建設：

1. 設施現況概述：本市轄內中央管區排計有安順寮排水、曾文溪排水、鹽水溪排水、三爺溪排水及西機場排水等 5 條中央管區排，總長度約 65 公里，總集水面積約 200 平方公里，該 5 條區域排水現由權責單位第六河川局逐年編列經費辦理整治中。
2. 辦理情形：
  - (1)安順寮排水全線整治工程，除市政府辦理橋梁改建及台江大道下游 200 公尺水防道路改善外，其餘皆已完工。
  - (2)曾文溪排水整治，主流自安中路第十號橋起下游已完成整治，第十號橋上游至十二佃社區段目前辦理用地取得；台江大道十二佃分流箱涵施工中，進度約 20%。
  - (3)三爺溪上游萬代橋以上護岸整治工程已全部完工，三爺溪中游段(萬代橋至後壁厝排水段)、下游治理工程(萬代橋至二仁溪出口段)已獲水利署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核定，總經費 43.3 億元(含用地取得)，目前辦理用地取得及施工中，預計 111 年 12 月完工。

### (二)市管區域排水建設：

1. 設施現況概述：本市轄內現有排水幹線計有將軍溪排水等 163 條直轄市管區域排水，長度約 634 公里，集水面積約 78,771 公頃，目前業已完成將軍溪排水全段；另區段菁寮排水、下茄苳排水、岸內排水、大腳腿排水、鹽水排水、永隆溝排水、海埔排水、劉厝排水、安定排水、溪尾排水下游段、海尾寮及港尾溝溪排水等持續系統性治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共 151 件，完工 150 件，施工中 1 件(總安橋)，核定經費約 71.4 億元，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與安全核定約 77.2 億元賡續辦理整治工程，水利局未來將持續向中央爭取經費辦理整治工程，以減輕民眾淹水之苦。
2. 辦理情形：
  - (1)水利署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防洪綜合治理工程第 1~6 批次，共核定 78 件，已完工 40 件，施工中 12 件，設計中 26 件。
  - (2)水利署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第 1 批至 3 批次案件共 30 件，截至 2021 年 7 月底已完工 29 件。
  - (3)賡續辦理前瞻計畫各項已核定未完工工程及新增核定工程。

### (三)水閘門、抽水站建設及移動式抽水機組：

1. 設備現況概述：本府水利局加強落實水利建造物之維護管理，以確保防汛期正常發揮禦潮及排洪功能，目前維護管理水閘門及抽水站計有北門等

- 23 區共計 2,441 座水閘門，抽水站計有新營等 17 區共計 57 座。
2. 移動式抽水機組：及時應變佈設移動式抽水機及新建抽水站，全市現階段移動式 483 台(抽水機 12 吋以上計 454 台)及沉水抽水機 126 台總計 609 台，將持續申請前瞻基礎建設辦理低窪地區抽水設施。

3. 辦理情形：

(1) 落實水閘門及抽水站維護管理工作：

- A. 包含例行及年度維護保養，以發揮設施防洪功能，確保防汛期正常發揮禦潮及排洪功能。加強執行水利建造物之安全檢查，定期派員自主檢查，抽水站汛期每週檢查 1 次、非汛期每月檢查 2 次，水門汛期每月檢查 2 次、非汛期每月檢查 1 次。
- B. 辦理水閘及抽水站委託代操作勞務案，依據本市區域分布共分 7 標，總經費約完成抽水站 57 座(含新完成)抽水站操作維護管理，及水閘 2,441 座維護工作。

(2) 抽水站新建工程：

- A. 大灣抽水站第二期工程：總工程經費 1.2 億元，新建 16CMS 抽水站一座，110 年 5 月完工目前驗收中，本抽水站將可降低永康大灣地區一帶(永康區永華路、文化路及國光八街週邊)低窪地區淹水風險。
- B. 麻豆工業區抽水站新建工程：總工程經費 2.17 億元，新建 9CMS 及 12CMS 抽水站各一座，辦理站體內部裝修作業及抽水機組安裝，預計 110 年 10 月底完工。
- C. 安南區北安商業區市地重劃抽水站：抽水量為 22.5CMS，110 年 4 月開工，目前施作排水箱涵及基地擋土開挖，預計 111 年 8 月底前完工。
- D. 下溪洲抽水站新建工程：新增 4cms 抽水機組及站體，總經費 5800 萬元，110 年 1 月開工，目前施作主站體 B2F 鋼筋綁紮，預計 111 年 3 月完工。
- E. 學甲區法源排水區抽水站及調節池工程：20CMS 抽水站體，營建署核定經費 3 億 1,520 萬元，已於 110 年 4 月決標，因工區旁遭棄置廢棄物影響施工作業，目前簽辦廢棄物衍生處理費用及工期中，預計 9 月份開工。

(3) 水閘及抽水站老舊機組更新工程：

- A. 仁德區正義抽水站機組更新：總工程經費 2,919 萬元，更新老舊機組 3 組並將抽水量由 6CMS 提升至 7.9CMS，已於 110 年 3 月完工。
- B. 南區喜樹抽水站機 5 號機組更新：總工程經費 1500 萬元，更新老舊機組 1 組，已於 110 年 5 月完工。

- C. 南區灣裡抽水站噪音改善工程：安裝南區灣裡抽水站消音設施(吸音棉、消音箱、隔音牆等)，總經費 730 萬元，已於 110 年 7 月完工。
- D. 新市區衛生排水抽水站撈汙機增設工程：增設迴轉式撈汙機組及相關附屬設施，改善操作維護便利性，總經費 720 萬元，已於 110 年 5 月完工。
- E. 麻豆區東北勢抽水站重力排水閘門更新：更新 2 組重力閘門提升防洪能力，總經費 486 萬元，已於 110 年 4 月完工。
- F. 永康分洪抽水站設備更新改善應急工程：更新老舊 1、2 號機組，總經費 2465 萬元，目前設備送審及廠製中，預計 111 年 2 月完工。
- G. 仁德區田厝抽水站機組更新：更新老舊 1、2 號機組，總經費 2885 萬元，目前設備送審及廠製中，預計 111 年 3 月完工。
- H. 七股區 14 號水門災後復建工程：更新 4 孔老舊閘門及構造物，總經費 2885 萬元，110 年 6 月開工，預計 110 年 12 月完工。
- I. 安平區抽水站機組更新：更新 4 台共 7.2CMS 老舊抽水機組，總經費 3,433 萬元，預計今年 9 月完成發包。

(4)設計及上網招標階段工程：

- A. 永康區永康鹽洲抽水站：新建永康鹽洲抽水站抽水量為 20CMS，總工程費 2.0 億元，目前辦理設計中，預計年底完成發包。
- B. 安南區海東 D2 抽水站：新建海東 D2 抽水站抽水量為 16CMS，總工程費 1.9 億元，目前已函文六河局初審通過，待水利署審核及六河局在地諮詢小組核定轉正後，續辦招標事宜。
- C. 學甲區 M 幹線抽水站及調節池工程：抽水量 16CMS，總工程費為 2.78 億元，已移請營建署代辦。
- D. 仁德區崁腳抽水站：新建崁腳抽水站抽水量為 9CMS，總工程費 1.1 億元，110 年 8 月 31 日決標，預計 112 年初完工。

(四)市區雨水下水道建設：

1. 辦理情形：為健全臺南市都市發展，改善都市計畫區內排水問題，建構臺南市成為韌性城市之總體目標。積極辦理本市轄內各都市計畫區內雨水下水道建設工程及提昇雨水下水道普及率，改善易積水地區之水患情形，保護民眾生命財產安全暨提昇地方競爭力。本市雨水下水道建設截至 110 年 7 月為止，箱涵建設長度已達約 738 公里，雨水下水道普及率約為 79%，將分年度優先編列預算建設，以提高雨水下水道普及率。

2. 設施現況概述：

- (1)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雨水下水道，109 年共核定 9 件，總經費約 1 億 2,388 萬元，目前已完工 3 件，施工

中 2 件，設計發包中 3 件，檢討規劃中 1 件，110 年核定 12 件，總經費約 5 億 1,653 萬元。

- (2)安南區：同安路 D 幹線雨水下水道工程、青砂街二段 L 幹線排水修復工程、長溪路一段 A 幹支線雨水下水道工程、學甲寮小排一護岸災後復建工程等共計 5 件，總經費約 3,725 萬元。
- (3)南區：辦理南樂街運河護欄改善工程，經費約 153 萬元，已於 110 年 6 月完工。
- (4)北區：東興路二段周邊排水改善工程、東興路 B 幹線箱涵改建工程等施工中，總經費 346 萬元。
- (5)仁德區(含三爺溪及支流整治)：一甲及土庫溝排水中正路東側減災截流工程、TF 幹線及 TF 支線雨水下水道工程、土庫二街排水改善工程等共計 4 件工程，總經費約 2,018 萬元。
- (6)永康區：永華路 273 巷排水應急工程，總經費 3,000 萬元，目前施工中。
- (7)新市區：光華街箱涵改善工程，總經費 4530 萬元，目前施工中。
- (8)麻豆區：R 幹線施工中、苓仔林聯外道路新設箱涵(KD 幹線)工程，目前辦理管遷，預計 110 年 10 月初開工、111 年 2 月完工。
- (9)持續辦理雨水下水道建設維護、清淤、新建及緊急搶修等工程，加強並針對已建設雨水下水道進行維護檢修，俾利防汛時能發揮功效降低淹水災害。全市箱涵破損及辦理整修統計至 110 年已修建長度約 3.4 公里，局部整修 152 處，後續將持續辦理修復作業。
- (10)為建置更完整之雨水下水道數值系統，以作為雨水下水道業管單位之管理維護依據及建置都市計畫區防救災之基礎資料庫，營建署補助本市前瞻基礎建設雨水下水道。109 年至 110 年獲前瞻二期補助經費 2,900 萬元，辦理安定等 20 個都市計畫區之雨水下水道縱走檢視，至 110 年 8 月止全市箱涵檢視長度達 683 公里，縱走檢視 94%。

#### (五)再生水推動計畫：

##### 1. 設施現況概述：

- (1)因應新水源開發困難之問題，配合內政部營建署建立臺南地區大型放流水回收再利用設施，減輕臺南地區用水壓力，並以政府採購統包 DBO 方式辦理再生水廠興建及營運，積極推動永康、安平及仁德再生水，將可提供 63,000CMD 再生水，目前執行進度如下：
  - A. 營建署代辦之永康再生水統包案，預計 110 年底供應再生水每天 8,000 立方公尺，112 年全期供應再生水每天 15,500 立方公尺予南科高科技廠商。

B. 本府水利局辦理之安平再生水統包案，109年6月17日開工，預計111年供應再生水每天10,000立方公尺，113年全期供應再生水每天37,500立方公尺予南科高科技廠商。

C. 本府水利局辦理之仁德再生水統包案，預計於110年上網公開招標。

(2) 永康再生水推動計畫，供應南科園區高科技廠商每日15,500CMD再生水，主要興建設施有永康水資源回收中心、永康再生水廠、輸配水管線及高階處理設施，110年完工目前持續運轉中。

(3) 安平再生水推動計畫，供應南科園區高科技廠商每日37,500CMD再生水，主要興建設施為安平再生水廠、輸配水管線及高階處理設施，預計111年第一階段供水(10,000CMD)、113年全量供水(37,500CMD)。

(4) 仁德再生水推動計畫為配合南科園區第十次環評要求採換水方式，目的為代替南科園區高科技廠商使用再生水，主要興建設施有仁德再生水廠、輸配水管線，預計113年完工。

## 2. 辦理情形：

(1) 永康再生水統包案：108年1月20日開工，截至110年8月15日，工程進度99.9%。

(2) 安平再生水統包案：109年8月18日開工，截至110年8月15日，工程進度11.93%。

(3) 仁德再生水案統包案：辦理用水契約協商事宜。

## (六) 水質淨化場建設：

1. 設施現況概述：配合環保署河川整治計畫，完成二仁溪(4處)、鹽水溪(5處)、急水溪(2處)、七股溪(1處)及竹溪(1處)設置13座水質淨化場，範圍包括三爺溪排水、港尾溝溪排水、永康排水、劉厝排水、竹溪、月津港等排水，總處理水量113,490CMD，大幅削減民生污水負荷，使臺南市河川與區排水質變乾淨，營造舒適優雅的親水環境。

## 2. 辦理情形：

(1) 淨化作用，主要指標項削減量，合計成效如下：BOD(生化需氧量)污染合計削減量達1744.45kg/day，SS(懸浮固體)污染合計削減量達9212.47kg/day，NH<sub>3</sub>-N(氨氮)污染合計削減量達799.65kg/day。

(2) 月津港水質淨化場於109年5月31日完工、安順排水水質淨化場擴建於109年1月29日完工。

## (七) 推動回收水及下水污泥資源再利用，落實循環經濟：

### 1. 設施現況概述：

(1) 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由內政部營建署興建，工程興建費用約11億4,500

萬元(不含土地費用)於 89 年底開始啟用運轉，以傳統二級活性污泥處理法處理下水道污水，設計處理量為 132,000CMD，為安平下水道系統(安平區、中西區、部分南區)污水處理廠。

- (2)安平水資中心將污水處理量提昇至每日 16 萬噸；配合水資源再利用於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廠外設置不同類型取水口，提供需水民眾免費取用於洗掃道路、抑制揚塵等非人體接觸使用。
- (3)因應所轄六座民生用污水處理廠安平、虎尾寮、官田、柳營及仁德廠及永康廠等，污泥產出量逐步增多，辦理下水污泥再利用、朝燒結再製景觀粒料方式，達循環經濟目標。

## 2. 辦理情形：

- (1)本市在安平、仁德、虎尾寮、安南、官田及柳營等 6 座水資中心均設有放流水(即回收水)槽車用取水口及民眾用水龍頭型取水口，供機關、行號及民眾免費取用，供水能力為每日約 16,750 噸，同時因應本市自 4 月份之橙燈水情訊號，針對民生次級用水如街道路面洗灑、花草植生澆灌及衛浴沖廁等用水。
- (2)陸續發佈新聞稿，鼓勵民眾至本市各水資中心就近取水，同時亦請本市各機關對上述用水就近取用回收水。
- (3)為減少下水污泥減量及處置，爭取並獲內政部營建署補助於仁德水資中心設置燒結再利用廠，處理本府水利局轄下民生下水污泥量，規模為每日 10 噸下水污泥處理量，108 年 10 月 23 日開工，建置進度已完成主體工程。

## (八)污水下水道建設：

1. 設施現況概述：臺南市污水下水道系統有安平、虎尾寮、仁德、柳營、官田、永康及安南區 BOT 等 7 處污水下水道系統，已分期分年陸續接管中。另柳營系統併西新營及鹽水分區、官田系統併六甲分區計畫業獲內政部營建署核定，目前已陸續設計中，以達充分利用既有水資中心之餘裕量並縮短建設期程，以加速提升用戶接管普及率。

## 2. 辦理情形：

- (1)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臺南市公共污水下水道普及率已達 23.69%、自縣市合併後用戶接管新增 11 萬 3,498 戶，累計公共污水下水道接管戶數為 16 萬 7,715 戶，本市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普及率預計至 110 年底達 24%以上。
- (2)各污水系統辦理情形如下：

項次	污水系統	已完成項目及最新辦理情形
1	安平污水系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全期分 5 期建設(79~115 年)，全期預計接管 127,489 戶，包含北區、中西區、安平區、南區、東區。</li> <li>2. 目前為第 4 期，本期新增大同分區(南區、東區)，目前已陸續發包，分為分支管網併用戶接管共 4 標；目前第 1、2、4 標施工中，第 3 標細設已完成。</li> <li>3. 累計已接管 112,800 戶。</li> </ol>
2	虎尾寮污水系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全期分 5 期建設(79~115 年)，全期預計接管 15,158 戶，包含東區、北區。</li> <li>2. 目前為第 4 期，本期新增虎尾寮污水分區(東區)，目前設計中並已陸續發包，分為管線工程 2 標、分支管 1 標、分支管網併用戶接管 5 標及用戶接管 1 標，共 9 標；目前管線工程第 1、2 標施工中，分支管網工程第 1 標已發包。</li> <li>3. 累計已接管 5,861 戶。</li> </ol>
3	柳營(含新營、鹽水區)污水系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全期分 5 期建設(89~125 年)，全期預計接管 23,555 戶，包含柳營區、新營區、鹽水區。</li> <li>2. 目前為第 3 期，分為管線工程 1 標及分支管網併用戶接管 4 標，共 5 標，其中管線工程第 1 標及分支管網併用戶接管第 1、2 標已完工，分支管網併用戶接管第 3、4 標施工中。</li> <li>3. 累計已接管 10,022 戶。</li> </ol>
4	官田(含六甲區)污水系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全期分 4 期建設(92~119 年)，全期預計接管 8,450 戶，包含官田區、六甲區。</li> <li>2. 目前為第 3 期，本期新增六甲污水分區，設計中。</li> <li>3. 官田系統累計已接管 2,822 戶。</li> </ol>
5	仁德污水系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全期分 4 期建設(98~124 年)，全期預計接管 72,453 戶，包含仁德區、東區、歸仁區。</li> <li>2. 目前為第 2 期，分為管線工程 5 標及用戶接管 6 標，其中餘用戶第 6 標施工中、其他皆已完工；另本期新增竹篙厝污水分區(東區)，目前管線工程第 1 標施工中。</li> <li>3. 累計已接管 8,568 戶。</li> </ol>

項次	污水系統	已完成項目及最新辦理情形
6	永康污水系統	<p>1. 全期分 4 期建設(101~122 年)，全期預計接管 107,748 戶，包含永康區。</p> <p>2. 目前為第 1 期，本期分為 PA、PB 污水分區同步施作，PA 分區分為管線工程 2 標、分支管網 3 標、用戶接管 5 標及分支管網併用戶接管 1 標，共計 11 標；其中 6 標已完工、其餘施工中。PB 分區分為管線工程 4 標、管線併用戶接管 4 標，共計 8 標；其中 5 標已完工、2 標施工中。</p> <p>3. 累計已接管 8,914 戶。</p>
7	安南區鹽水 BOT 污水系統	<p>1. 全期分 4 期建設(102~116 年)，全期預計接管 39,000 戶，包含安南區。</p> <p>2. 目前為第 3 期施作中，第 4 期預計 110 年 10 月底動工。</p> <p>3. 累計已接管 18,728 戶。</p>

(九)水環境改善：

1. 竹溪水環境(竹溪第二階段)：

(1) 設施現況概述：

以地下水質淨化場工程、排水整治工程，逐步改善竹溪水質及確保水體基流量，並配合改造竹溪沿岸親水綠廊環境，將竹溪打造為兼具自然生態與人文歷史特色的都市溪流。未來結合竹溪長程治水計畫，整合水域資源，並銜接大臺南發展願景，希冀將竹溪打造成都市中央軸帶公園，帶動環境教育與激發在地產業，成為親水環境的示範。

(2) 辦理情形：

- A. 竹溪水環境改善計畫(法華橋至竹溪橋)於 109 年 7 月 21 日竣工，已全面開放民眾使用，增加市民親水、表演、戶外野餐等多種親近自然水岸的休閒河岸空間。
- B. 持續爭取竹溪第二階段整治，總經費 6.86 億元。前瞻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於 110 年 8 月 23 日核定 1.4 億經費辦理竹溪水岸改善及環境營造，後續持續向中央爭取經費。
- C. 辦理生態護岸、水岸步道串聯，手作步道營造減少人工鋪面、自然復育，種植原生種、誘鳥誘蝶植栽復育螢火蟲。入口意象及水岸林間休憩節點營造豐富水岸體驗，創造森林段新亮點。
- D. 生態教育導覽，設置 35,500CMD 地下礫間接觸曝氣水質淨化場，污



水全截流，全面提升竹溪中游水質。規劃洪氾平原及改善河道及竹溪兩岸設置多孔隙拋塊石低水護岸，兼顧生態與防洪安全，創造河川棲地環境。

## 2. 運河水環境：

### (1) 現況概述：

本府自 79 年起持續推動污水下水道系統及截流工程，目前運河週邊用戶接管率已達 7 成，並透過運河週邊 5 處截流站及 34 處雨水箱涵與側溝截流設施每日約截流 78,000 噸民生污水至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處理，以有效避免大量民生污水持續排入運河，目前已為安平運河杜絕 9 成污染來源，有效防止運河水質持續惡化並維持水質於穩定狀態。

### (2) 辦理情形：

- A. 運河水環境改善計畫包含水資中心廠站及系統更新、截流站美化等工程，已全數於 109 年 12 月完工，有效提升系統穩定性並提供民眾休憩眺望平台，使民眾能從水域與路域等不同地角度欣賞運河之美。
- B. 為進一步改善運河水質，本府水利局於 110 年 4 月在運河盲段建置 10 座高效率曝氣設備，經統計同期間運河死魚陳情案件由往年 2~3 件改善至今年 1 件及盲段平均溶氧由原 1.05 mg/L 提升至 3.28 mg/L(期間最高可達 7.24 mg/L)，顯示建置溶氧設備確有改善運河水質及降低死魚頻率。本案後續將驗證溶氧提升效率、設備電力消耗及有效範圍評估等項目以取得最佳操作模式。
- C. 後續會持續爭取經費，增加曝氣設備佈設點位，以擴大曝氣範圍，並針對運河周邊水質較差且水量大之 26 處排水口辦理截流工程，預計每日可再截流量約 5,400 噸，以減少運河污染源。未來將視改善成果再評估辦理盲段水體交換及底泥處理作業。

## (十) 水土保持建設：

- 1. 設施現況概述：本市山坡地範圍遍及 14 區，面積達 82,416 公頃，共佔全市面積 219,207 公頃之 37.6%。野溪大多未經全面性整治，每逢大雨常發生小型崩塌及野溪改道或刷深的情況，影響當地居民生命財產安全。另本市計有 48 條土石流潛勢溪流，為避免土石流災害致生損傷，其相關宣導仍需深入社區加強離災、避災、減災之觀念。

### 2. 辦理情形：

- (1) 山坡地治山防洪工程：110 年總計編列 7,000 萬元工程預算，已核定 5800 萬元，辦理 58 件工程規劃、設計及施工等作業。

- (2) 山坡地可利用限度查定，促進土地合理利用：110 年上半年已完成山坡地可利用限度查定案件 350 筆，預計下半年辦理 966 筆案件。
  - (3) 山坡地範圍檢討變更：持續辦理山坡地 13 區之山坡地範圍檢討、初劃成果審查作業。
  - (4) 水土保持教育宣導工作及辦理土石流防災疏散避難演練：因疫情影响，水土保持教育宣導及土石流防災演練及宣導，於 8 至 9 月辦理 9 場次兵棋推演及 2 場次實作演練。
  - (5) 山坡地違規使用查報與取締工作：已辦理水土保持計畫監督管理及輔導 50 件、水土保持計畫審查 20 件、山坡地衛星影像變異點查證 590 件、簡易水土保持申報書審查 52 件、水土保持服務團輔導民眾 65 次及山坡地違規使用查報取締 95 件。
  - (6) 辦理山坡地災害復建工程：110 年核列 8 件工程，總經費達 1,999 萬 6,000 元，辦理設計發包作業中。
  - (7) 中央投入本市山坡地治山防洪工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110 年於本市山坡地區核列 77 件工程，總經費達 4 億 8,235 萬元。
- (十一) 海岸保護及沙洲復育推動：
1. 現況概述：因上游沙源補充不足，海岸線急遽退縮，沿海沙洲流失消退，影響海岸地區整體防侵功能，亟需運用工程方法，加強沿岸沙洲固沙能力，避免波浪直擊海堤，加強海岸地區整體防侵功能。
  2. 辦理情形：編列預算 1,500 萬元辦理沙洲、潟湖維護及緊急復育 2 件工程已於 5 月完成發包，目前施工中。
- (十二) 建置滯洪池
1. 現況概述：水利局轄管 17 座滯洪池可蓄水約 384 萬噸洪水，疏緩下游排水壓力，降低積淹水風險。市轄內各管計 56 座滯洪池總滯洪量約 1000 萬噸。
  2. 辦理情形：
    - (1) 將軍區廣山滯洪池約 1.1 公頃，出口設有 4 部 0.5cms 抽水機組，改善廣山里 14 公頃淹水面積，於 110 年 2 月完工。
    - (2) 柳營區八老爺滯洪池約 1.2 公頃，預計 9 月底前決標，本工程因需委外辦理考古鑽探和施工監看等，預計 11 月底前開工，112 年 6 月底前完工。
    - (3) 蘇厝滯洪池(安定溪尾滯洪池) 周邊水環境美化案，約 41.5 公頃，於 110 年 4 月完工，該滯洪池以保護生態棲地為優先考量，結合王船祭祀文化，期透過滯洪池週遭人文、生態及休憩環境營造，成為一兼具「防洪安全」、「水利人文解說」、「休閒遊憩」與「生態環境教育」之場域。

### (十三)水情系統建置：

- 1.系統現況概述：因應極端氣候變化，本市積極推動流域綜合治水，藉由工程與非工程措施多元方法治理降低水患衝擊，惟各項防災作為實有賴水情與防洪運轉之監控。為此水利局於安平水資中心建立水情中心，進行雨量水位、抽水機、抽水站之監控作業，作為防災決策與治理規劃之參考。
- 2.辦理情形：
  - (1)建置港口（灣港）滯洪池水位及影像監視站各 1 站，並於區域排水新增 4 處水位站及 5 處影像監視站，預計 110 年 10 月底前完成。
  - (2)將已建置完成之淹水感測器納入智慧防汛網監視，並辦理視覺化呈現及加值運用開發，目前測試中，預計 110 年汛期後上線。
  - (3)「台南市水情即時通」APP 整合多元感測資訊，主動推播資訊予民眾，並將防災機制納入鄰里長預警系統，通知預警性避難及疏散作業，落實自主防災。

### (十四)水患自主防災社區推動：

- 1.推動概述：臺南市因地勢低窪易受水患之苦，加上工程措施有其侷限，因應氣候變遷及都市成長可能面臨的災害，透過水患自主防災社區建立與運轉，達到全民防災觀念之落實，建立民眾「救災」要從「防災」做起的意識，進而凝聚提升社區自主防災能力，以減輕水患對人民生活之衝擊。
- 2.辦理情形：
  - (1)擇永康區崑山里等 41 處既有社區里辦理維運，並持續辦理 3 處新增社區建置事宜，後續積極爭取水利署韌性防災措施執行計畫，補助新增 3 處自主防災社區。
  - (2)擴大社福機構、校園及企業防災宣導，普及社區自主防災效能。
  - (3)持續辦理各項教育訓練及防汛演練，以強化防災工作，朝社區能自主運作目標發展。



### 三、地政局

#### (一)地籍：

##### 1.地籍管理：

##### (1)辦理地籍清理：

- A.地籍清理條例經總統96年3月21日制定公布實施，內政部爰制定地籍清理實施計畫於97年7月1日施行，第一階段自97年起至102年止，由本府地政局及所屬各地政事務所分年分項清理，包含神明會、日據會社或組合、姓名住址記載不全或不符、38年12月31日前抵押權、38年12月31日前非法定物權名稱、45年12月31日前地上權及共有人登記之權利範圍不等於一者等十四類土地。迄102年止已完成清查公告總計1萬5,179筆，並由各地政事務所受理申請完成登記計8,078筆，應代為標售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總數約3,600筆，已辦理標售公告筆數429筆，已標出78筆，標出總金額1億2,000萬元。
- B.第二階段自103年起至108年止，持續清查及標售作業，迄108年12月31日止，累計清查公告計有2萬3筆，完成登記總筆數計1萬1,087筆；應代為標售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總數4,835筆，已辦理標售公告總筆數3,631筆，已標出1,468筆，標出總金額達7億7,583萬餘元。
- C.歷經前2階段地籍清理計畫之執行，本市部分土地於108年計畫結束時，仍未能完全清理完畢，故本府地政局於107年6月訂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第三階段地籍清理執行計畫(108-111年)，賡續辦理清查及標售作業。迄110年8月15日止，累計清查公告計有2萬126筆，完成登記總筆數計1萬2,712筆；已辦理標售公告總筆數4,176筆，已標出2,064筆，標出總金額達10億5,820萬餘元。

##### (2)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列冊管理：

- A.依土地法第73條之1規定，土地或建築改良物，自繼承開始之日起逾1年未辦理繼承登記者，經該管直轄市或縣市地政機關查明後，應即公告繼承人於3個月內聲請登記；逾期仍未聲請者，得由地政機關予以列冊管理。但有不可歸責於聲請人之事由，其期間應予扣除。前項列冊管理期間為15年，逾期仍未聲請登記者，由地政機關將該土地或建築改良物清冊移請國有財產署公開標售。
- B.截至110年8月15日止，本市因未辦繼承登記予以列冊管理之土地計10萬6,036筆，面積約1,273萬5,321平方公尺；建物3,519棟，面積約23萬3,201平方公尺。

##### 2.地權管理：

- (1)本市私有耕地訂有三七五租約之土地，依據「臺南市耕地租約登記辦法」

及「臺南市各級耕地租佃委員會調解調處須知」等規定辦理，截至110年8月15日止，土地筆數共計4,161筆，租約件數共計2,408件，佃農人數及地主人數分別為共3,600人及4,474人；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辦理租約變更76件及終止租約34件，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無辦理耕地租佃爭議調處會議。

(2)市有耕地管理：

A.本府地政局經管之市有耕地筆數為1,216筆，土地面積約617萬平方公尺，為達以租代管之目標，就閒置土地積極辦理公告標租或放租作業，截至110年8月15日共出租617筆，109年租金收入計337萬餘元，增益市庫收入。

B「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加強清理及處理被占用市有耕地計畫」(107-109年)依規定全面清查及處理每筆被占用土地，已於109年12月31日執行完畢，共排占31筆土地，成果良好，於110年度始賡續執行「臺南市政府市有耕地維護管理及排除占用計畫」(110-112年)持續管理市有耕地，要求占用人騰空返還土地或收取使用補償金，減少違法占用情事，並持續管理業管租賃契約，按年收繳租金，以落實市有財產管理。

(3)公地放領：

放領之公有耕地全數已繳清地價，並辦理囑託放領移轉登記完竣。

3.推動土地登記便民服務措施：

本市各地政事務所自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完成登記案件11萬7,384件。為加強地政事務所便民服務，提升服務效率，人民申請案件冀於規定期限內完成，爰推動下列各項便民服務措施：

(1)持續推動本市各地政事務所實施午休不打烊服務：

為因應時代變遷，提供更多服務民眾時間，於縣市合併後，整合各地政事務所全面實施午休不打烊，本市午休不打烊服務件數自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止計6,447件。

(2)提供跨所申辦土地登記案件服務：

為減緩民眾往返各地政事務所之不便，提升登記機關服務效能，開辦跨所登記受理申辦簡易登記案件、抵押權設定、抵押權移轉登記、抵押權內容變更登記、預告登記、塗銷預告登記、拍賣、交換及贈與登記(包含夫妻贈與登記)等跨所申辦項目，並自105年1月1日起新增買賣登記、信託相關登記、繼承相關登記及遺贈登記。又為再次擴大便民服務範圍，於106年6月22日起除囑託登記、逕為登記、涉及測量登記等7個項目外，全面開放跨所申辦，自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止受

理案件共計 3 萬 2,990 件。

- (3)臺南市政府地政局所屬地政事務所與各縣(市)政府地政事務所跨域合作提供便捷服務作業計畫：

為使民眾能夠不受轄區限制達到便利洽公之目的，訂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所屬地政事務所與各縣(市)政府地政事務所跨域合作提供便捷服務作業計畫」，與全國各縣市轄屬地政事務所聯合實施代收土地登記、土地複丈及建物測量案件等 12 項代收申請項目，持續藉由跨區合作，提升為民服務滿意度、彰顯政府一體施政效能。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代收代送量共 2,017 件。

- (4)臺南市政府地政局配合中央政策積極推動簡易不動產登記案件可跨全國任一地政事務所辦理政策，自 108 年 10 月 1 日起跨直轄市、縣(市)申請土地登記案件有 7 項目，包括經戶政機關更正有案之姓名、出生日期、身分證統一編號、住址或門牌錯誤的更正登記、住址變更、更名、門牌整編、書狀換給、預告登記及塗銷預告登記等 7 項，加上 109 年 7 月 1 日新增 3 項目「抵押權設定、讓與或內容變更及塗銷登記」(限權利人為金融機構)及「拍賣登記」(不包括權利人為外國人或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陸資公司者)計有 10 項可全國跨所登記，幫助民眾節省時間與交通費用。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本市代辦件數共 760 件。

- (5)為提供更優質便民的服務，本市各地政事務所自 103 年 8 月 28 日起提供「遠途先行審查」服務，以減少遠途申請人往返次數及節省時間與交通成本。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共計受理案件數 684 件，節省民眾因補正而往返交通及時間成本，深獲民眾肯定。

#### 4.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保障人民財產：

- (1)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經紀業申請許可 43 件、設立備查 43 件及其他變更備查 613 件。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不動產經紀人任職總人數計 600 人、經紀營業員任職總人數計 3,522 人、不動產經紀業開業計 500 家。
- (2)為加強不動產經紀業之管理，實施業務查核，其有不符規定者，要求限期改善，並加強複檢，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查核成果總件數計 186 件，其中預售屋買賣定型化契約書部分，令限期改善共 23 件，19 件改善完成，詳如下表：

表 1：不動產經紀業務查核成果

查核項目	件數	查核項目	件數
不動產經紀業業務檢查	55	不動產委託銷售契約書	44

查核項目	件數	查核項目	件數
		查核	
不動產經紀業(仲介)廣告查核	44	不動產經紀業(代銷)廣告查核	11
預售屋買賣定型化契約書查核	26	不動產經紀營業員專業訓練機構查核	0
不動產經紀業實價登錄查核	15		

(3)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開業地政士總人數計 905 人。查核結果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地政士一般業務查核件數共計 32 家。

(二)資訊地價：

1.運用資訊技術，推動地政 e 化，提升便民服務效能，強化資安防護能力：

(1)提供民眾上網透過臺灣地政 e 網通電傳資訊、電子謄本及超商申領等多元查詢及核發管道：

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查閱電傳資訊計 96 萬 7,372 張(規費計收 647 萬 916 元)；申領電子謄本計 147 萬 9,953 張(規費計收 2,112 萬 3,737 元)，其中於超商申領共計 141 張(規費計收 2,047 元)。

(2)持續開發便民服務及 WEB 版跨所案件應用程式：

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完成各項便民查詢系統調整，包含地所觸控螢幕查詢系統(Touch)置換更版、新增土地登記申請書填寫小幫手，並辦理實價登錄查詢系統、地政資訊 WEB 版等 12 項功能增修，且配合內政部程式改版，持續進行本市地政系統測試及更新。

(3)強化資訊安全，提升資安防護能力：

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持續 SOC(安全作業中心)監控作業、弱點掃描、辦理資安相關教育訓練，配合資安法推動 ISMS 驗證作業，持續維持 ISO27001 資安認證有效性。配合行政院與本府智發中心進行系統實兵攻防演練與社交工程演練。配合本府地政局及地所機房軟硬體集中化環境，賡續強化地政系統安全防護及備援能力。

2.查估合理市價，執行市價徵收：

為協助市政建設，配合需地機關作業，透過「實價登錄」充分蒐集房地交易資訊、查估合理徵收補償市價，並提經本市地價評議委員會評議，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評定通過 19 案 542 筆土地。

3.執行「實價登錄」新制，促進不動產交易資訊透明化：

(1)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本市完成買賣申報登錄 19,620 件，租賃申報登錄 1,296 件，預售屋申報登錄 2,710 件，合計 23,626 件；並於該期間完成 110 年 2 月 1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申報案件 19,396



件之檢核作業，經篩選後，提供對外不動產交易價格資訊計 18,103 件，揭露率 93.33%，並配合 2.0 新制，辦理線上宣導及訓練。

(2)為確保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之正確性，配合內政部執行實價登錄查核作業，統計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本市買賣案件抽查 299 件，預售屋及租賃案件書面抽查 264 件、實地查核 48 件。

(3)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本市裁罰逾時未申報 2 件，裁罰申報不實計 9 件，裁罰 31 萬 5 千元。

4.賡續辦理地價基準地作業，建構地價之衡量基準：

內政部自 93 年試辦基準地，本市地價基準地點數 93 年辦理 46 點(原臺南縣 28 點、原臺南市 18 點)，至 110 年辦理 173 點，提供土地徵收市價查估及辦理公告土地現值調整等作業之參考。

5.辦理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調整，合理反應交易行情：

依內政部重新規定地價及公告土地現值作業決議原則，公告現值占一般正常交易價格比例不宜低於 9 成。配合該原則本市 110 年公告現值平均調幅 2.52%，占一般正常交易價格比例為 90.00%，核實反應市價變動趨勢。

(三)農地及農村社區重劃：

1.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維護更新工程：

民國 40 至 60 年代所辦理之早期農地重劃區，因年代久遠致區內農、水路已不堪使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推動農業發展計畫，持續補助辦理早期(民國 60 年以前完成)農地重劃區之農水路更新改善。本府爰配合將早期農地重劃區(共 26 區，31,198 公頃)之農路由 2.5 至 3 公尺拓寬至 4 公尺以上，並鋪設級配路面，給排水路施設混凝土 U 型溝，以利現代化農業經營。自民國 77 年起至 109 年已更新面積達 2 萬 9 百餘公頃，改善農路總長度約 955 公里、給水總長度約 527 公里、排水總長度約 894 公里，總經費約 43.97 億元(中央補助 85%，本府自籌 15%)。

(1)109 年度施工地區：

109 年度施工地區，包括下營區大屯(三)118 公頃、後壁區白沙屯(十一)83 公頃、後壁區後壁(十七)69 公頃、後壁區土溝(六)45 公頃、鹽水區鹽水(十四)124 公頃及新營區新營(十一)50 公頃，預計投入改善工程費總計約 1.29 億元，更新改善總面積約 489 公頃，於 109 年 10 月開始陸續開工，預定 110 年 8 月完工。

表 2：109 年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實施地區

行政區別	重劃區別	改善面積(公頃)	工程費(千元)
下營區	大屯(三)	118	31,034
後壁區	白沙屯(十一)	83	21,829
後壁區	後壁(十七)	69	18,147
後壁區	土溝(六)	45	11,835
鹽水區	鹽水(十四)	124	32,612
新營區	新營(十一)	50	13,150
合計	6 區	489	128,607

(2)110 年度施工地區：

110 年度施工地區，包括下營區大屯(四)145 公頃、六甲區六甲(十二)17 公頃、東山區東山(五)54 公頃、東山區聖賢(九)37 公頃、鹽水區鹽水(十五)145 公頃及新營區新營(十二)98 公頃，預計投入改善工程費總計約 1.30 億元，更新改善總面積約 496 公頃，於 110 年 6 月開始陸續開工，預定 111 年 8 月完工。

表 3：110 年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實施地區

行政區別	重劃區別	改善面積(公頃)	工程費(千元)
下營區	大屯(四)	145	38,135
六甲區	六甲(十二)	17	4,471
東山區	東山(五)	54	14,202
東山區	聖賢(九)	37	9,731
鹽水區	鹽水(十五)	145	38,135
新營區	新營(十二)	98	25,774
合計	6 區	496	130,448

2.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更新改善工程：

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發展計畫辦理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更新改善工程。110 年度緊急農水路改善核配經費約 1.20 億元，核定改善案件共 97 件，改善農路長度計約 38.51 公里，U 型排水溝長度計約 2.63 公里，擋土牆長度計約 1.16 公里，刻由各區公所辦理工程發包及施工作業中。

3.農地重劃區市預算農水路維護更新工程：

為改善本市農地重劃區內登記為臺南市有之農路及非農田水利會管理之水路及早期農地重劃區更新完成碎石級配農路鋪設柏油路面等工程，訂

定「臺南市農地重劃區農路水路管理維護執行要點」，期以改善農民行的安全、降低農產運輸成本及增加收益。110年編列1.9億元改善經費，並於110年3月5日核定第1梯改善案件計181件，改善經費約1.75億元，於110年3月31日業函委由各區公所辦理工程設計及發包，刻正辦理工程施工作業中。

#### 4.農村社區土地重劃業務：

結合農村再生計畫推動農村社區土地重劃，以利健全社區公共設施，解決共有土地產權複雜問題，促進土地有效利用，有效提升農村生活環境品質，並經內政部土地重劃工程處110年1月26日核定同意110年度補助辦理學甲區大灣農村社區土地重劃之非都市土地開發許可作業經費416萬5000元，及官田區社子農村社區土地重劃先期規劃作業經費130萬元，其經費墊付案皆業經臺南市議會110年3月19日第3屆第8次臨時會決議通過，及於110年8月11日完成採購評選作業，並俟二案契約簽訂完成後接續辦理農村社區土地重劃相關作業。

#### (四)地用：

##### 1.土地徵收業務：

- (1)配合本市重大公共建設及施政計畫之推行，協助需地機關將徵收計畫書呈報內政部審議。本府或中央機關之徵收案件經內政部核准後，依程序辦理徵收公告、通知、發放徵收補償費及囑託登記機關辦理所有權移轉登記。於完成用地取得作業後，每年定期請需用土地人就已完成徵收程序之案件回報土地使用情形，以管控徵收土地確實依計畫完成使用。
- (2)自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止完成公告徵收9案，筆數22筆，面積約0.291401公頃。

##### 2.土地撥用業務：

- (1)為促進公共建設興建及推動本府施政計畫，配合各需地機關依土地法第26條或國有財產法第38條規定，將撥用計畫呈報行政院核定，完成公有土地撥用，使地盡其利，以符管用合一。
- (2)自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止完成公地撥用35案，筆數261筆，面積約25.265887公頃。

##### 3.非都市土地編定業務：

###### (1)辦理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檢討變更及補辦編定：

為辦理本府所轄非都市土地資源型使用分區檢討變更、第1次劃定資源型使用分區及設施型使用分區範圍內之零星土地補辦編定作業需要，於101年訂定「臺南市政府非都市土地劃定或變更使用分區專案小組設置要點」並成立專案小組。自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止，完

成第 1 次劃定資源型使用分區及設施型使用分區範圍內之零星土地第 1 次補辦編定 1,502 筆。

(2)辦理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

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完成協助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專案輔導土地違規使用合法化變更編定及需用土地人申請變更編定 927 筆。

(3)辦理非都市土地更正編定、山坡地補註用地別：

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辦理更正編定計 35 筆、辦理補註用地別計 6 筆。

(4)辦理非都市土地範圍內之山坡地變更編定：

為審查本府所轄非都市土地範圍內之山坡地及依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 31 條之 1 及第 31 條之 2 規定，應組成專案審查小組，及第 35 條之 1 規定，得組成專案審查小組審查變更編定案件，於 105 年 8 月 1 日修正「臺南市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案件專案審查小組設置要點」並成立專案審查小組。

4.使用編定管制業務：

(1)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聯合取締小組審議案件：

為處理違反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之案件，於 102 年 11 月 11 日訂定「臺南市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聯合取締小組設置要點」並成立聯合取締小組。該小組任務如下：審議有關停止供水、供電、封閉、強制拆除及移送檢察機關偵查之執行事項及審議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各區公所、警察機關與地政事務所移送及查報違反使用管制執行爭議或疑義案件之處理及違反區域計畫法案件之權責劃分等相關作業規定之研訂事宜；109 年召開 1 次聯合取締小組會議。

(2)依違反區域計畫法案件統一裁罰基準辦理裁罰：

A.依區域計畫法第 21 條規定，非都市土地違反使用管制規定者得處新臺幣 6 萬元以上 30 萬元以下罰鍰，並得限期令其變更使用、停止使用或拆除其地上物恢復原狀。為使本基準更具周全性，於 105 年 5 月 12 日修正「臺南市政府辦理違反區域計畫法案件統一裁罰基準」。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開立處分書計 215 案，合計金額 1,446 萬元(已繳 128 案、828 萬元)。

B.刻正修正「臺南市政府辦理違反區域計畫法案件統一裁罰基準」：

考量近年違規工廠或其他建築態樣增多，該類違規案件僅以裁罰方式尚不足以遏阻，為免農地違規使用擴大，並為阻卻違章建築轉作工廠之情形，配合內政部執行原則，就一般案件、特定行業案件及情節重

大案件外，增訂近年就農業用地違規使用之大型違章建築案件類型，於裁罰後經限期改善未果，即於按次處罰時並施以停止供水、供電之強制性措施。

- (3)訂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辦理違反區域計畫法行政罰鍰分期繳納實施要點」，並於110年6月22日發布生效，以提升行政罰鍰義務人之繳納意願，減少移送行政執行耗費之相關成本。

#### 5.臺南市國土功能分區圖劃設進度：

臺南市國土計畫已於110年4月30日公告實施，目前委託廠商經緯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臺南市國土功能分區圖劃設說明書」期中報告書階段，已於110年8月繳交期中報告書，後續擇期召開審查會。

#### (五)區段徵收：

目前辦理區段徵收區共計4區，其進度分述如下：

##### 1.南臺南站副都心區段徵收：

- (1)109年4月28日辦理第一次土地標售作業，標脫新都心段44、45、48及49等4筆土地，總面積約10,385.4平方公尺，標售總額為16億6,051萬3,785元
- (2)109年7月28日辦理第二次土地標售作業，標脫新都心段第52-1及55-1地號2筆土地，總面積約13,530.51平方公尺，標售總額為25億2,770萬20元。
- (3)109年12月23日辦理財務結算。
- (4)110年2月18日內政部備查區段徵收成果報告書。

##### 2.永康鹽行國中區段徵收：

- (1)本案公共工程於107年1月31日開工，並於110年2月8日完工，110年5月27日驗收完成。
- (2)110年2月8日辦理公有地配地協調會。
- (3)110年3月23日至4月22日辦理區段徵收土地分配公告。
- (4)110年5月辦畢土地登記，6月發放土地所有權狀，並於7月5日至8日完成私有土地所有權人點交土地。

##### 3.中國城暨運河星鑽地區區段徵收：

- (1)109年4月28日辦理第一次土地標售作業，標脫星鑽段2403等9筆土地，總面積約8,088.67平方公尺，標售總額為20億2,081萬9,996元。
- (2)109年7月28日辦理第二次土地標售作業，標脫星鑽段第2428地號1筆土地，總面積約6,166.47平方公尺，標售總額為20億1,462萬8,914元。
- (3)110年擬辦理中西區星鑽段2425、2426地號土地設定地上權招商規劃，

現正委託專業顧問公司辦理地上權招商採購作業。

4.南科特定區開發區塊 F、G 區段徵收：

- (1)109 年 11 月 6 日內政部核准區段徵收。
- (2)109 年 11 月 13 日至 12 月 14 日辦理區段徵收公告。
- (3)110 年 1 月 18 日辦理區段徵收抵價地核准通知。
- (4)110 年 3 月 9 日辦理囑託登記，110 年 3 月 24 日登記完畢。
- (5)110 年 6 月 22 日囑託辦理公有地所有權移轉及管理機關變更登記。
- (6)本案公共工程於 109 年 11 月 18 日核定細部設計成果，110 年 1 月 22 日工程決標，110 年 3 月 2 日開工，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預定進度 2.78%，實際進度 3.34%。

(六)市地重劃：

市地重劃分為公辦及自辦，目前辦理之公辦市地重劃區共計 17 區，持續督導自辦市地重劃共計 36 區，分述如下：

1.公辦市地重劃區：

(1)九份子市地重劃區：

於 108 年 7 月 9 日辦理財務結算公告，截至 109 年 7 月底止共辦理 9 次抵費地公開標售，總計標脫 51 筆土地，總標脫面積 8.343 公頃，得標總價 55 億 4,135 萬 5,734 元。剩餘尚未標售之抵費地筆數共 11 筆，總面積為 1.5373 公頃，評定總底價 10 億 8,038 萬 2,553 元，預計於 111 年視不動產市場供需狀況適時辦理標售。

(2)平實營區市地重劃區：

於 108 年 7 月 9 日辦理財務結算公告，截至 108 年 6 月 26 日共辦理 2 次抵費地公開標售，總計標出 5 筆土地，總面積約 2 萬 1,916 平方公尺，標售總額為 54 億 3,917 萬 5,292 元，尚餘 1 筆抵費地，預計於 111 年視不動產市場供需狀況適時辦理標售。

(3)新營客運轉運中心市地重劃區：

A.107年5月已完成土地點交。

B.本案公共工程107年2月5日正式驗收合格，107年7月23日開放通車。

C.預計111年辦理土地標售。

(4)永康物流及轉運專區市地重劃區：

A.本案公共工程於108年11月12日完工，109年5月7日驗收完成。

B.109年4月23日辦理土地分配(草案)說明會。

C.109年12月7日至110年1月5日辦理土地分配成果公告30日，110年5月5日完成部分重劃後土地登記作業，預計110年9~10月辦理土地點交接管。

D.二期工程業已公告上網，訂於110年9月10日開標。

E.鹽行段1420及1421地號土地堆放煤灰案，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於108年11月29偵查終結並對土地所有權人提起公訴，並由環保局函請土地所有權人提出處置計畫，環保局於109年9月9日審核同意，應於110年1月31日前清運完畢，地主向環保局申請展延清運期程至110年6月30日前，地主因不明原因已停止清運地上物，目前2筆土地正由臺灣臺南地方法院進行法拍中，於110年8月10日開標拍賣底價2億元，經電洽法院第一拍流標，第二拍將於110年9月7日開標。

(5)新營長勝營區市地重劃區：

A.本案公共工程於107年1月12日開工，108年11月11日竣工，109年2月17日驗收完成，3月6日開放通車；另北側商業區部分建物拆除作業，業於110年1月19日開工，原定110年4月18日完工，4月13日工地試挖結果，因地坪清除數量遠超出原設計清運量，同月16日停工並辦理變更設計。案經與施工廠商2次協調確定不續辦，故目前辦理變更設計工項及另案辦理發包作業中。

B.109年3月26日辦理土地點交作業。

C.110年7月14日辦理第一次土地標售作業，標脫長勝段32、35及37等3筆土地，總面積約1,888.85平方公尺，標售總額為1億5,802萬2,290元。

(6)麻豆工業區市地重劃區：

A.107年5月31日工程開工，截至110年8月17日，預定進度97.78%，實際進度97.87%，預計110年9月完工。

B.109年9月15日起至10月14日辦理土地分配公告，110年7月23日完成土地登記(土地分配異議報內政部裁決計1案，目前暫緩登記)。

C.110年7月13日至19日辦理第1、2、3工區土地點交予所有權人。

(7)喜樹灣裡市地重劃區：

A.109年3月27日本府都市計畫委員會第87次會審定都市計畫(細部計畫-含市地重劃範圍修正)。

B.109年7月14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972次會審定都市計畫(主要計畫)。

C.109年9月1日及109年9月25日舉辦2場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

D.109年12月31日召開臺南市市地重劃委員會第5次會議審議通過市地重劃計畫書(草案)，110年4月16日函送修正後之市地重劃計畫書(草案)報請內政部審議，內政部於110年5月27日召開「臺南市及嘉義縣市地重劃計畫書審查會議」，110年6月4日檢送審查會議紀錄，經審議後請本府修正計畫書內容，已完成修正提報內政部預計110年9月

審議。

E.公共工程於108年4月30日基本設計審查通過，108年8月19日排水計畫核定，109年1月4日都市計畫審查完成，110年3月11日召開地下滯洪池抽水站細部設計審查會議，預計110年底開工，113年下旬完工。

(8)北安商業區市地重劃區：

A.109年2月10日召開公園規劃座談會，4月22日召開公園規劃說明會。

B.109年3月2日至110年3月18日共辦理全區3次地上物查估作業公告及3次複估作業公告完成，並於5月完成存入專戶保管程序。

C.公共工程於110年5月31日開工，截至110年8月19日，預定進度0.11%，實際進度0.29%，預計113年9月完工。

(9)永康崑大路市地重劃案：

A.109年7月29日提報重劃計畫書草案經本市市地重劃委員會審議通過，109年8月25日報請內政部審議重劃計畫書，110年1月25日內政部審議重劃計畫書，110年4月28日檢送修正重劃計畫書報部核定中。

B.公共工程於109年8月完成設計監造招標作業，110年6月7日出流管制計畫書審查通過，目前細部設計審查中。

(10)永康六甲頂醫療專用區市地重劃案：

A.109年7月29日提報重劃計畫書草案經本市市地重劃委員會審議通過，109年9月1日報請內政部審議重劃計畫書，110年1月25日內政部審議重劃計畫書，110年4月13日檢送修正重劃計畫書報部核定，110年4月22日內政部原則同意辦理重劃計畫書草案，目前已函文都發局，待都市計畫發布實施後辦理後續作業。

B.公共工程於109年8月完成設計監造招標作業，110年3月30日出流管制計畫書核定，110年6月10日都市設計審議修正後通過，目前細部設計審查中。

(11)仁德市地重劃案：

A.109年8月21日內政部審定重劃計畫書草案，因都市計畫110年3月5日始發布實施生效，內政部於110年3月30日核定重劃計畫書。

B.110年4月8日至5月7日重劃計畫書公告，110年4月21日召開重劃區土地所有權人說明會。

C.110年7月13至16日辦理區內土地改良物查估，110年8月10~13日辦理土地改良物查估補償公告。

D.委託工程設計監造109年8月7日完成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採購訂約，110年7月20日細部設計核定，目前辦理工程發包作業中，訂於9月10日開標，預計110年9月開工，110年12月完工。



(12)怡中市地重劃案：

- A.109年5月6日辦理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於109年9月9日重劃區內人數及面積皆已達半數以上同意。
- B. 110年1月26日市府核准本案重劃計畫書草案，內政部於110年7月28日核定重劃計畫書，110年8月23日起至110年9月22日辦理重劃計畫書公告。
- C.公共工程於109年8月完成設計監造招標作業，110年5月12日出流管制計畫書核定，110年6月10日都市設計審議修正後通過，目前細部設計審查中。

(13)二王市地重劃案：

- A.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109年3月24日經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965次會議審議通過。
- B. 109年3月25日完成重劃行政委外評選採購作業。
- C.109年5月28日完成重劃範圍勘選作業，109年6月完成公有土地抵充地會勘，109年8月11日及9月11日辦理永康二王公墓遷葬及後續事宜協調會議，討論遷葬分工權責。
- D.109年12月10日辦理2場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至110年6月30日重劃區內人數及面積皆已達半數以上同意，後續將辦理市地重劃計畫書報請內政部核定。
- E.公共工程委託設計監造110年1月29日決標，區內既有管線及地下物調查中。

(14)永康大同(高速公路文小五)市地重劃案：

- A.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109年3月24日經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965次會議審議通過。
- B.109年1月30日簽奉核定同意公辦方式辦理。
- C.110年4月15日完成工程專案管理廠商採購評選招標作業。
- D.110年8月6日辦理重劃行政委外招標評選作業。
- E.工程委託專案管理技服採購案110年5月17日訂約。

(15)永康竹園(高速公路文中一)市地重劃案：

- A.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109年3月24日經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965次會議審議通過。
- B.109年1月30日簽奉核定同意公辦方式辦理。
- C.110年4月15日完成工程專案管理廠商採購評選招標作業。
- D.110年8月6日辦理重劃行政委外招標評選作業。
- E.工程委託專案管理技服採購案110年5月17日訂約。

(16)永康五王市地重劃案：

- A.永康六甲頂都市計畫：108 年 12 月 23 日經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85 次會議審定。
- B.110 年 1 月 18 日簽奉核定同意公辦方式辦理。
- C.110 年 8 月 6 日辦理重劃行政委外招標評選作業。

(17)永康車站北側產業專用區市地重劃案：

- A.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主要計畫於 109 年 3 月 24 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965 次會議審議通過，細部計畫於 109 年 9 月 30 日經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93 次大會審議通過。
- B.110 年 8 月 12 日召開重劃行政委託專業服務案評選會議。

2.自辦市地重劃區辦理情形：

- (1)110 年持續督導已成立重劃會之自辦市地重劃區，共計 36 區，開發總面積為 326.79 公頃，開發總費用為 63.76 億元，提供可建築用地總面積為 167.71 公頃。
- (2)109 年 5 月 15 日訂定發布「臺南市政府受理自辦市地重劃作業要點」，就各項重劃作業建立合理管控機制，強化自辦市地重劃之監督及管理。
- (3)109 年 7 月 20 日及 109 年 11 月 5 日解散廢弛重劃業務之第 130 期仁和(六)及第 107 期淵南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其中第 107 期淵南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因不服本府 109 年 11 月 5 日府地劃字第 1091284289 號函解散重劃會之處分，向本府提起訴願，經內政部 110 年 1 月 25 日台內訴字第 1100001633 號函決定「訴願駁回」，目前重劃會因不服內政「訴願駁回」決定，於 110 年 3 月 26 日向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提起行政訴訟。
- (4)110 年 1 月 7 日修訂『臺南市市地重劃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二點，新增『自辦市地重劃籌備會成立之申請案』及『解散籌備會或重劃會』為臺南市市地重劃委員會之任務。
- (5)110 年度持續督導 5 個籌備中自辦市地重劃區，計有安北(一)籌備會、仁德區中軍籌備會、麻豆區中興段籌備會、永康文化自辦籌備會及永康鹽東自辦籌備會等。

(七)測量：

本市轄內土地地籍總筆數約為 185 萬 8,600 筆，其中數值管理地籍圖約 88 萬 4,400 筆，圖解管理地籍圖約 97 萬 4,100 筆；目前約有 100 萬 1,000 筆土地完成地籍圖重測作業(含圖解地籍圖重測區)，約有 36 萬 1,000 筆土地援用日據時期地籍圖尚未辦理數值法地籍圖重測作業。故為確實釐整地籍，俾保障人民合法產權，本府積極推動地籍圖重測工作，並採用新式

測量儀器及測量技術，提升本市測量作業效率及確保測量成果精度。

1. 賡續辦理地籍圖重測作業：

- (1) 100 年至 109 年累計獲中央補助 1 億 7,653 萬元，已辦理柳營、新營、鹽水、白河、東山、六甲、大內、官田、麻豆、七股、西港、學甲、新市、善化、安定、歸仁、仁德、關廟、玉井、楠西、南化、永康、中西、安南及東區等區地籍圖重測 20 萬 1,226 筆，12,407 公頃。
- (2) 110 年度獲中央補助 1,466 萬元及本市自籌經費 2,522 萬元(包含委外辦理部份)，續辦鹽水、麻豆、官田、七股、佳里、新市、歸仁、玉井、永康、中西、安南及東區等區地籍圖重測 2 萬 4,800 筆、2,974 公頃，預訂自 110 年 10 月 27 日起公告重測結果。

2. 109 年度賡續辦理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計畫：

- (1) 本計畫作業完成後，可應用數值法測量方式，辦理圖解地籍圖土地複丈，大幅提昇圖解土地複丈精度。109 年度執行成果榮獲全國第 6 名。
- (2) 100 年至 109 年累計獲中央補助約 698 萬元，已辦理南區、東區、歸仁、關廟、鹽水、白河、新營等區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作業 2 萬 6,893 筆，755.6 公頃。

3. 新辦非都市計畫地區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計畫：

- (1) 本計畫作業完成後，可簡化非都市計畫地區圖解數化地籍圖土地複丈作業流程、提升土地複丈作業一致性並應用數值法測量方式辦理土地複丈，大幅提昇非都市計畫地區圖解數化地籍圖土地複丈精度。
- (2) 110 年獲得中央補助約 180.8 萬元，辦理新營、官田、龍崎、東山等區非都市計畫地區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作業 7,073 筆，1981.88 公頃。

4. 辦理圖解法地籍圖數值化成果圖簿面積清查、更正計畫：

針對本市圖解法地籍圖數值化成果之圖、簿面積不符情形進行全面性清查及更正，以釐正圖籍，避免影響人民權益及政府稅收，108 年 6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計已更正 1,355 筆，並註記 3,595 筆。

5. 強化 VMS-RTK 衛星即時動態定位系統主站及應用：

- (1) 96 年 9 月全國首創建置臺南縣 VMS-RTK 衛星測量即時動態定位系統，於白河區、南化區、關廟區、七股區、北門區、官田區、玉井區建置 7 座衛星接收主站。縣市合併改制後擴充仁德主站，使 8 座主站基準網包覆大臺南，藉此定位系統得以衛星測量方式辦理複丈，大幅提升測量精度，並提升作業效率。
- (2) 103 年訂定臺南市各地政機關採用虛擬主站即時動態定位技術辦理圖根測量作業手冊，作為本市各地政機關應用 VMS-RTK 衛星定位系統辦理圖根測量作業依據，以提升測量速度與精度。

(3)臺灣地處板塊變動劇烈區域，且因板塊移動方向及移動速度不同以致每主站會有不同速度場表現，爰於 104 年訂定「臺南市即時動態定位系統主站坐標更新機制及使用端因應措施」，以確保測量精度，最近一次更新本市 VMS-RTK 系統主站坐標時間為 109 年 9 月 30 日。

6.臺南市地政局地理資訊倉儲平台系統功能擴充及維護：

臺南市網際網路多目標地籍圖資地理資訊系統因資安維護問題，已於 110 年 8 月 12 日轉為本府內部使用，府外公務機關改以本府地政局 107 年開發上線之臺南市地政局地理資訊倉儲平台提供服務，該平台導入新一代地理資訊標準，將發展成果與未來市政發展所需空間資料，透過系統化與標準化予以整合，除有電子圖台提供圖籍查詢服務之外，該平台共收納 79 種圖資並提供介接服務，可提供其他機關所開發之系統平台申請使用，本府地政局於 110 年度完成第一次功能擴充，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共提供約 31 萬筆介接服務及 7000 餘次電子圖台查詢服務。

7.複丈業務：

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土地複丈案件累計 1 萬 2,874 件、土地筆數 3 萬 506 筆、面積 4,457 公頃。建物測量案件累計 7,155 件、7,982 筆、面積 1,476 公頃；鑑界案件共 7,053 件；申請人對於鑑界結果有異議申請再鑑界案件有 4 件。

8.三維地籍建物整合建置：

配合內政部「邁向 3D 智慧國土-國家底圖空間資料基礎建設計畫(110-114 年)」，辦理「三維地籍建物整合建置」工作。由各地政事務所於辦理建物第一次測量作業時建置新成屋建號三維地籍產權空間圖資，並將既有成屋建號資料與三維國家底圖接合。本(110)年度計畫建置新成屋建號三維地籍產權空間圖資 10,650 筆(建號)、辦理既有成屋建號資料與三維國家底圖接合 133,321 建號，並預計於今年辦竣。

#### 四、都市發展局

##### (一)都市計畫規劃及審議：

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持續辦理中之案件包括都市規劃草案階段案件計 7 件、市都委會審議中案件計 24 件、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中案件計 47 件、內政部都委會及市都委會審定待核定 29 件、發布實施案件計 23 件。

##### 1.都市計畫規劃草案階段：

- (1)變更官田及官田(隆田地區)都市計畫(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案。
- (2)變更白河都市計畫(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案。
- (3)變更關廟都市計畫(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案。
- (4)變更臺南市安平機廠用地都市計畫變更案。
- (5)變更新市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案。
- (6)變更安南區細部計畫 A6 區(中洲寮地區)尚未完成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
- (7)臺南市中西區玉宇段教育部學產地暨周邊地區整體規劃及都市計畫變更委託技術服務案。

##### 2.都市計畫審議-市都委會審議中案件：

- (1)變更佳里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變更曾文水庫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3)變更歸仁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4)變更學甲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5)變更關廟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6)變更善化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7)變更永康六甲頂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8)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9)變更西港都市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暨都市計畫圖重製案。
- (10)擬定高速公路臺南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原「文(小)二」學校用地、人行步道用地變更為住宅區)細部計畫案。
- (11)變更臺南都會公園特定區計畫(部分鐵路用地為河川區(兼供鐵路使用))(配合三爺溪排水治理計畫)案。
- (12)變更仁德(文賢地區)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乙種工業區為河川區)(配合三爺溪排水治理計畫)案。
- (13)變更新營都市計畫(部分停車場用地為機關用地)(配合南興里與民榮里聯合活動中心新建工程)案。

- (14)變更臺南市安平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市AP4」市場用地為「機AP13」機關用地(配合大臺南智慧交通中心及停車管理處辦公廳舍建置)案。
  - (15)變更安南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 (16)變更臺南市南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 (17)變更臺南市南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配合變更主要計畫案。
  - (18)「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南臺南站副都心地區)(暫予保留及周邊地區)案」暨「擬定臺南市東區細部計畫(南臺南站副都心地區)(暫予保留及周邊地區)案」。
  - (19)「變更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不含科學園區部分)(部分農業區為科學園區範圍)(配合南科臺南園區擴建計畫)案」暨「擬定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不含科學園區部分)(部分農業區為科學園區範圍)(配合南科臺南園區擴建計畫)(土地使用分區暨都市設計管制要點)」。
  - (20)「擬定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不含科學園區部分)(新市區建設地區開發區塊A、B、C、D、E、N、O)細部計畫配合變更主要計畫案」及「擬定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不含科學園區部分)(新市區建設地區開發區塊A、B、C、D、E、N及O)細部計畫案」。
  - (21)變更臺南市安平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 (22)三爺溪排水變更南市主計、東區細計案。
  - (23)鹽水溪排水變更南科特定區(不含科學園區)案。
  - (24)變更「創(專)2(附)」細部計畫(配合海東D2抽水站新建治理工程)案。
- 3.都市計畫審議-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中案件：
- (1)變更柳營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含都市計畫圖重製)。
  - (2)變更下營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含都市計畫圖重製)。
  - (3)變更東山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含都市計畫圖重製)。
  - (4)變更學甲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 (5)變更新化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 (6)變更後壁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含都市計畫圖重製)案。
  - (7)變更南鯤鯓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 (8)變更高速公路麻豆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含都市計畫圖重製)。
  - (9)變更烏山頭水庫風景特定區計畫(配合水庫治理及穩定供水專案通盤檢討)。
  - (10)變更高速公路新營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

- (11)變更高速鐵路臺南車站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
- (12)變更鹽水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3)變更大內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4)變更虎頭埤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5)變更關子嶺(含枕頭山附近地區)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6)變更烏山頭水庫風景區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7)變更楠西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8)變更玉井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9)變更六甲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0)變更將軍(漚汪地區)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1)變更白河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2)變更新市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3)變更山上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4)變更後壁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5)變更東山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6)變更南鯤鯓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7)變更西港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8)變更高速公路新營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9)變更高速公路麻豆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30)變更柳營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31)變更仁德(文賢地區)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32)變更仁德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33)變更新營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34)變更高速公路臺南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35)變更官田(含隆田)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36)變更臺南都會公園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37)變更歸仁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農變住整體開發暫予保留)案。
- (38)變更仁德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捷運機廠用地)案。
- (39)變更臺南都會公園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第一種住宅區)(配合農5、農6住宅社區開發)案。
- (40)變更佳里都市計畫(部分公墓用地為機關用地、綠地用地與道路用地，

- 部分農業區為道路用地)(配合佳里區第二聯合活動中心新建工程)案。
- (41)變更臺南市安平港歷史風貌園區特定區計畫(主要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第二階段)。
  - (42)擬定暨擴大臺南市安平港歷史風貌園區特定區計畫(主要計畫)(配合安平商港建設計畫)案。
  - (43)變更安定都市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案。
  - (44)變更新市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45)南區大恩里公82聯外道路個變案
  - (46)原臺南縣市都市計畫邊界調整專案通盤檢討案。
  - (47)臺南市(府城生活圈)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4.都市計畫審議-內政部都委會及市都委會審定待核定：

- (1)擴大及變更虎頭埤特定區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暫予保留第一案)。
- (2)變更新營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含都市計畫圖重製)(第二階段)。
- (3)變更永康六甲頂都市計畫主要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第二階段)。
- (4)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第二階段)。
- (5)變更關廟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第二階段)。
- (6)變更官田(含隆田地區)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第二階段)。
- (7)變更山上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含都市計畫圖重製)。
- (8)變更關子嶺(含枕頭山附近地區)特定區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
- (9)變更仁德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第二階段)。
- (10)變更曾文水庫特定區計畫主要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第一階段)。
- (11)變更高速公路麻豆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變更案第8案-公九附帶條件)案。
- (12)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配合報部編號第四十九案)
- (13)擬定北門都市計畫案。
- (14)變更下營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及綠地為河道用地)(配合大埤中排三排水改善工程)案。
- (15)變更高速公路麻豆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河道用地)(配合東北勢排水改善工程)案。
- (16)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調整幹3-1號道路附近帶條件地區)案。
- (17)變更仁德(文賢地區)都市計畫(配合嘉南藥理大學校地擴充)案。
- (18)變更高速公路新營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部分墳墓用地及農業區為



殯儀館用地兼供火葬場使用)。

- (19)變更官田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零星工業區)(配合廷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擴廠計畫)案。
- (20)變更高速鐵路臺南車站特定區計畫(部分捷運系統用地為產業專用區、公園用地、綠地及廣場兼道路用地)(配合沙崙智慧綠能科學城計畫)主要計畫案。
- (20)變更臺南市南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臺86臺南端交流道兩側住宅基金土地及周邊地區)專案通盤檢討配合變更主要計畫案。
- (21)變更臺南市南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臺86臺南端交流道兩側住宅基金土地及周邊地區)專案通盤檢討案。
- (22)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機35」機關用地及周邊地區)(配合臺南榮譽國民之家遷建計畫)案。
- (23)變更臺南市東區細部計畫(「機35」機關用地及周邊地區)(配合臺南榮譽國民之家遷建計畫)案。
- (24)變更臺南市安平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配合安平二期國宅社區都市更新)案。
- (25)擬定新市都市計畫(附帶條件農業區)細部計畫案。
- (26)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新市區建設地區開發區塊I)整體規劃案。
- (27)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部分農業區為乙種工業區)(安南區東和段43地號等)案。
- (28)擬定臺南市安南區乙種工業區(安南區東和段43地號等)細部計畫案。
- (29)逸水立旅公司申請安南區「遊2-1(附)」遊樂區開發許可暨變更細部計畫案。

#### 5.都市計畫審議-發布實施案件：

- (1)變更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新市區建設地區開發區塊L及M)細部計畫(土地使用分區及都市設計管制要點)(第三次專案通盤檢討)案：110年8月18日發布實施。
- (2)擬定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不含科學園區部分)(新市區建設地區開發區塊F及G)細部計畫案：110年8月13日發布實施。
- (3)變更新營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含計畫圖重製)(變更內容綜理表審議編號新增第三案)案：110年8月11日發布實施。
- (4)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部分「國小(文小)46」國小學校用地為文教區)案：110年6月30日發布實施。
- (5)變更關廟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第二階段)(變更內容綜理表報部編號第7案)：110年6月25日發布實施。

- (6)變更臺南市安南區細部計畫(部分住宅區、農業區、公園用地、道路用地為河道用地(兼供道路使用)、部分道路用地為道路用地(兼供排水使用)、部分道路用地(兼供排水使用)為河川區(兼供道路使用))(配合曾文溪排水治理計畫十二佃箱涵工程段用地)案：110年6月23日發布實施。
- (7)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部分道路用地為道路用地(兼供排水使用)及部分農業區、低密度住宅區為河道用地(兼供道路使用))(配合曾文溪排水治理計畫十二佃箱涵工程段用地)案：110年6月22日發布實施。
- (8)變更臺南都會公園特定區計畫(變更部分農業區及綠地為道路用地、部分河川區為道路用地兼供河川區使用)(配合文賢橋改建工程)案：110年6月21日發布實施。
- (9)變更楠西都市計畫(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案：110年6月16日發布實施。
- (10)變更將軍(漚汪地區)都市計畫(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案：110年6月16日發布實施。
- (11)變更臺南市東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暫予保留第1案(富農段36、37、38地號))：110年6月9日發布實施。
- (12)變更臺南市東區細部計畫(「機35」機關用地及周邊地區)(配合臺南榮譽國民之家遷建計畫)(第一階段)案：110年6月4日發布實施。
- (13)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機35」機關用地及周邊地區)(配合臺南榮譽國民之家遷建計畫)(第一階段)案：110年6月3日發布實施。
- (14)變更臺南市都市計畫(中西區、安南區部分)土地使用分區管制(建築基地地下開挖率規定)專案通盤檢討案：110年6月2日發布實施。
- (15)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變更內容綜理表報部編號第十四案(停4)及第二十六案)：110年5月13日發布實施。
- (16)變更高速鐵路臺南車站特定區計畫(環保設施用地、部分變電所用地及部分道路用地為捷運系統用地)案：110年5月12日發布實施。
- (17)變更臺南市安平港歷史風貌園區特定區計畫(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110年5月6日發布實施。
- (18)擬定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不含科學園區部分)(新市區建設地區開發區塊F&G)細部計畫配合變更主要計畫案：110年5月4日發布實施。
- (19)變更臺南市安平港歷史風貌園區特定區計畫(主要計畫)(部分港埠專用區為道路用地及道路用地兼供廣場使用、部分水域用地及公園用地

為道路用地)(配合安平漁港跨港大橋新建工程)案：110年4月8日發布實施。

(20)變更歸仁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含計畫圖重製)(變更內容綜理表報部編號第5案)案：110年4月1日發布實施。

(21)變更臺南市都市計畫(中西區等5處地區)細部計畫(配合臺南市主要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案訂定容積率級距申請變更審議規範)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專案通盤檢討案(北區北安段50-93、50-301、50-300地號及50-92地號部分土地)(「商三(49B)」商業區為「商(49B)(申)」商業區)案：110年3月31日發布實施。

(22)變更關子嶺(含枕頭山附近地區)特定區計畫(部分住宅區、農業區、加油站專用區、機關用地為道路用地)(配合市道172線拓寬工程)案：110年3月5日發布實施。

(23)變更仁德都市計畫(部分第二種住宅區、「機3」機關用地及道路用地為第二種住宅區(附)、綠地用地(附)、道路用地(附))案：110年3月5日發布實施。

## (二)綜合發展策略規劃：

1.南科(新市區建設地區開發區塊A、B、C、D、E、N及O)整體規劃案：110年4月20日辦理公開展覽作業，並依據水利法規定完成出流管制規劃書審議及依據「精進區段徵收審議機制」加速辦理區段徵收可行性、公益性及必要性、範圍評估，預計於110年底完成細部計畫審議，涉及主要計畫部分，再接再續提內政部審議。

2.配合南科三期擴編計畫辦理都市計畫變更：

(1)南科三期擴建計畫109年4月24日經行政院核定，計畫面積為93.62公頃，其中包含48.23公頃之事業專用區，45.39公頃之公共設施用地。

(2)本案由需地機關(科技部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主辦，業經本市都委會103次會議審議通過，預計110年底前將提請內政部都委會審議。全案預計111年完成都市計畫變更作業，112年取得用地。

3.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規劃案：

(1)案係營建署補助全國縣市政府辦理之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本市共分為「臺南府城生活圈」、「臺南市(新營、曾文、玉井、新化等生活圈)」、「臺南市(北門、南科、新豐等生活圈)」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規劃及專案通盤檢討等3案辦理，其中「臺南府城生活圈」於106年3月22日起辦理公告徵求意見，「臺南市(新營、曾文、玉井、新化等生活圈)」、「臺南市(北門、南7科、新豐等生活圈)」等2案於108年8月16日起辦理公告徵求意見。

(2)有關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進度，已積極趕辦中，並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全部計畫區公開展覽作業及陸續函送計畫書圖報部審議，目前辦理情形如下：

A.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中：包括臺南市、鹽水、白河、新營、新營交流道、關子嶺(含枕頭山)、柳營、後壁、東山、六甲、麻豆交流道、烏山頭水庫、下營、官田(含隆田地區)、新化、山上、玉井、楠西、將軍(漚汪地區)、西港、南鯤鯓、新市、安定、仁德文賢、臺南交流道、仁德、臺南都會公園等 27 處都市計畫區已報部審議。

B.臺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中：包括佳里、學甲、善化、永康六甲頂、永康交流道、歸仁、關廟等 7 處。

4.配合臺南市區鐵路地下化都市計畫規劃及變更案：

(1)工程用地範圍、西側原鐵路用地都市計畫：所涉仁德區都市計畫變更案業於 102 年 3 月 19 日公告發布實施(2 案)；至於北區、東區等都市計畫變更案業於 105 年 9 月 21 日發布實施主要計畫(2 案)、105 年 11 月 30 日發布實施細部計畫(4 案)。刻由需地機關(交通部鐵道局)接續辦理用地取得、施工作業。

(2)臺南站區都市計畫：土地管理機關(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將依實際管理及營運需求申請變更臺南站區都市計畫，主要規劃為車站專用區及相關公共設施，本府將配合協助辦理都市計畫法定程序。本案刻與臺鐵局進行規劃協商作業、預計 110 年底啟動公開展覽作業。

(3)其他：

專案照顧住宅(都發局)：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已申購 292 戶、標售 56 戶，尚餘 13 店鋪、7 住家。

(三)區域發展規劃及審議：

1.推動擬訂本市國土計畫：

國土計畫法於 105 年 5 月 1 日施行，全國國土計畫於 107 年 4 月 30 日公布實施，因應此一國土規劃重大變革，規劃初期於 106 年 12 月即辦理 11 場次地方座談會及 2 場專家學者座談會，蒐集地方意見納入規劃參考，107 年 5 月 25 日成立本市跨局處國土計畫推動小組，共召開 2 次大會及 5 次分組會議，計畫草案自 108 年 8 月 15 日起公開展覽 30 天及舉辦 10 場地方公聽會，並建置專屬網站，公開資訊廣徵各界意見，108 年 9 月 19 日、12 月 25 日召開本市國土計畫審議會第 1、2 次會議，針對各項重要議題及人民陳情意見於 109 年 1~2 月另召開 4 次小組專案研議，109 年 2 月 24 日本市國土計畫審議會第 3 次會議審議通過，109 年 3 月 11 日報請內政部審議，並經該部 3 月 25 日國審會專案小組及 8 月 25 日國審會

審議通過且核定，於 110 年 4 月 30 日公告實施。

## 2. 辦理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變更審查：

內政部委託辦理 30 公頃以下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變更申請案件審查作業，目前持續辦理「關廟區埤仔頭段觀光旅館園區開發計畫案」、「森霸電力第二期燃氣複循環發電計畫開發案」、「星歲七股太陽光電發電業專案開發計畫(第二次變更內容對照表)」、「臺南市北門區保吉段、舊埕段、玉港段申請設置太陽能光電設施」等開發許可之審查作業。

## 3. 砲校遷建與開發案：

(1) 本案於 100 年 4 月 8 日與國防部共同成立「砲校遷建與開發專案推動小組」，以「分區分期、代拆代建、先建後遷」模式推動；並於 101 年 9 月 12 日正式由雙方首長共同簽署「合作備忘錄」，由本府地政局、工務局代辦永康與關廟基地之土地取得作業、工程施工等多項作業。

(2) 其中，永康、關廟基地於 102 年底完成土地取得等相關行政作業。永康基地第一期開發範圍，已完成區徵工程及土地標售作業；關廟基地之校舍工程於 107 年 10 月 11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10 月完工，校區聯外道路工程 108 年 3 月完工（已於 6 月 3 日辦理通車典禮）；南 169 改道工程第一階段於 109 年 7 月完工，第二階段預計 111 年 3 月完工。

(3) 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共計召開 11 次專案小組會議，持續積極辦理後續開發事宜。

## (四) 都市計畫管理：

### 1. 臺南都市計畫樁位測定及管理維護：

(1) 109 年度臺南市都市計畫樁(東、中西、南、北、安平、安南區都市計畫範圍)測定及復補建案辦理中案件如下：

A. 第一期辦理：變更安南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通盤檢討案(海佃路一段東側地區)：2-8-30M 以東，3-32-30M 以西，4-54-15M 以北，4-53-15M 以南控制點及導線點(圖根點)測量與變更北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與變更臺南市安南區細部計畫 A9 區(和順、新和順、安順、下安順、溪頂寮)尚未完成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案及市政建設、地政業務需要等都市計畫樁位測釘等工作。

B. 第二期辦理：變更安南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通盤檢討案(海佃路二段東側地區) 2-8-30M 以東，AN28-14-10M、商60以西，4-52-15M 以北，AN09-397-15M、AN28-4-15M 以南控制點及導線點(圖根點)測量及市政建設、地政業務需要等都市計畫樁位測釘等工作。

C. 第三期辦理：變更安平港歷史風貌園區特定區計畫(細部計畫)通盤檢討案 C-25-20M、公道十三-20M 以東，遊4(附)、2-21-30M 以北，3-

- 5-20M 以西公道八-40M、C-17-15M、C-8-12M 以南控制點及導線點（圖根點）測量與「變更北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再公開展覽再8案）」與變更安南區細部計畫（新寮、溪心寮、總頭寮、十三佃地區及原農漁區變更為住宅區部分）（配合單元一自辦市地重劃）案與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部分河川區為道路用地兼供排水使用、部分農業區為道路用地）（配合安南區六塊寮排水總安橋改建工程）案及市政建設、地政業務需要等都市計畫樁位測釘等工作。
- D. 第四期辦理：變更臺南市安平港歷史風貌園區特定區計畫（主要計畫）（部分港埠專用區為道路用地及道路用地兼供廣場使用、部分水域用地及公園用地為道路用地）（配合安平漁港跨港大橋新建工程）案、變更臺南市安南區細部計畫（配合曾文溪排水治理計畫十二佃箱涵工程段用地）案、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部分「國小(文小)46」國小學校用地為文教區）案樁位測定及市政建設、地政業務需要等都市計畫樁位測釘等工作。
- (2)109 年度臺南市各都市計畫區範圍內(除原臺南市都市計畫範圍外)都市計畫樁位測定案，辦理中案件如下：
- A. 變更歸仁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含計畫圖重製）（第一階段）樁位測定案。
- B. 永康二王市地重劃樁位測定案。
- C. 擬定七股都市計畫樁位測定案。
- (3)109 年度地籍圖重測區都市計畫樁位清理、補建及恢復案：配合地政局辦理地籍圖重測、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製及都市計畫地圖套疊作業，辦理中案件為新營、官田、麻豆、佳里、永康、關廟等都市計畫區之都市計畫樁位清理、補建及恢復作業。
- 2.110 年度臺南市都市發展資訊系統資料更新及維護案：
- (1)工作項目為系統資料庫及 GIS 圖層建置更新維護、原臺南市6區都市計畫數值航測地形圖檔都市計畫分區、樁位資料更新維護。
- (2)本案刻正執行第二階段履約工項。
3. 都市計畫區建築線指示：
- 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臺南市及新營區都市計畫內建築線指示共計 338 件。
4. 都市計畫容積移轉審核：
- 自 110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已核准容積移轉案件之共計 23 件，取得公設地面積 35,821 平方公尺。
5. 都市計畫分區使用證明核發：

- (1)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共申請核發件數 31,295 件。
- (2)線上申辦統計申辦比例為 42.69%，約有四成多民眾在家進行線上申請線上繳費線領件一次完成，無須再特地至臨櫃現場申請繳費領件。
- (3)臨櫃申請線上領件比例為 26.46%，約有近三成民眾臨櫃申請後不必跑第二趟到市府或公所領件，直接上網下載使用分區證明電子檔即可。
- (4)總線上領件(含線上申請及臨櫃申請)比例為 69.15%，約有近七成民眾受惠線上領件服務，直接上網下載使用分區證明電子檔即可。

(五)都市設計規劃及審議：

1.臺南市環境景觀總顧問計畫：

- (1)依據內政部營建署策劃指導之環境景觀總顧問計畫，目的乃希望透過此機制，促進機關在執行各年度城鎮地貌計畫、城鎮之心工程等計畫乃至於重大公共工程時，加強在環境景觀面向之督導人力及補其專業上之不足。顧問群包含建築、都計、水利、土木、生態、及社區營造等等背景專家學者，透過專業建議與諮詢管道建立輔導機制，協助提高轄內重要公共工程的環境與景觀品質，在公共工程從規劃到執行過程中，使其能與環境景觀協調融合，另針對歷年城鄉風貌計畫案之維管與使用進行總體檢，建立檢討及回饋機制於新年度提案計劃中，促使創造本市城鎮及鄉村嶄新風貌更臻完善。
- (2)109 年度爭取到中央 300 萬元技術服務委託案，自 109 年 3 月 6 日起接續相關業務計 1 年約期，已辦理完成。除控管城鎮之心工程計畫執行外，另辦理提案工作會議、工程案件督導、提案計畫研討會議及優良案例訪視，並負責研議本府往後有關政策型、延續型、跨域整合或地方創生議題等計畫之提案策略。110 年度業已爭取到中央 300 萬元補助，待預算程序完成後發包執行。

2.都市設計審議：

- (1)都市設計委員會：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已召開 13 次會議，審議通過案件總計 69 件。
- (2)都市設計幹事會：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已召開 6 次會議，審議通過案件總計 20 件。

3.臺南市空地空屋管理自治條例：

自治條例施行以來已歷經八期施行區域範圍公告與 23 次擴大施行區域範圍公告，第 23 次擴大施行區域範圍於 110 年 1 月 20 日公告，並於 1 月 22 日零時起生效，截至目前共有東區、中西區、北區、安平區、南區、仁德區、佳里區、安定區、永康區、鹽水區、西港區、麻豆區、善化區、官田區、新營區、新化區及歸仁區等 17 區為全區施行，其餘 20 區為部份施行。

## (六)公共空間改造：

### 1.城鄉風貌補助計畫：

#### (1)城鎮風貌形塑整體計劃：

A.新營糖鐵重拾軌跡：新營地區發展與臺灣糖業具有根深蒂固的鏈結，基於民眾對於舊時產業遺跡的情感聯繫，都發局致力完成跨新營後壁鹽水3區長達18公里之糖鐵自行車道。該案自103年度起至109年期間，都發局透過向內政部營建署「市區道路人本環境建設計畫」、「城鎮風貌形塑整體計畫」、「城鎮之心建設工程計畫」等爭取補助，分7期進行工程執行，107年爭取城鎮之心計畫經費1,880萬元執行「新營鹽水糖鐵自行車縫合計畫」，連結新營鐵道地景公園1期至長勝營區最後2公里區段，109年3月終於完工串聯跨3區之糖鐵自行車道。本案109年並榮獲被譽為公共工程界奧斯卡獎的公共工程「金質獎」佳作，是對此景觀工程一大肯定。

B.糖產舊蹟改造轉型：自105年起都發局爭取經費3,500萬元進行鐵道地景公園第一期工程開發建設佔地約2公頃餘，於106年10月完工啟用，為新營糖廠土地轉型利用的開端，107年賡續進行「新營鐵道地景公園2期工程」經費5,500萬元，109年12月完工。鐵道地景公園工程前後於107、110年度(一、二期)獲得臺南市公共建築景觀類「建築園冶獎」；108年參加第7屆台灣景觀大獎，榮獲規劃設計類優質獎。109年再度榮獲國際景觀建築師協會(IFLA)景觀大賞「卓越獎」、及第8屆台灣景觀大獎的公園綠地類優質獎，足證本府都發局景觀改造成績同時獲得官方與民間專家肯定。

### 2.城鎮之心建設工程暨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競爭型及政策引導型)：

#### (1)競爭型計畫：

A.本府以「新營鹽水雙星拱月」計畫爭取專案補助，107年經內政部營建署審核基本設計後，並同意以總經費3.625億元執行。整體計畫區分11個標案進行，截至109年底均已完工驗收。包含嘉南大圳綠廊建置/新進路二段至太子路53巷7弄及鄉野綠廊工程、月津港燈會展區設施精進計畫、新營美術園區藝融核心(文化局執行)、鹽水車站周邊環境改造工程(文化局執行)、新營鐵道地景公園2期工程、新營鹽水糖鐵自行車道縫合計畫工程、鹽水區公18-3及公18-5水岸步道工程、月津港水槽橋改建工程等工程，僅鹽水水岸公園興建工程(含公2、3、4、16、19公園)，由工務局驗收中。

B.由於本市雙星拱月計畫施工順利進度如期且評價績優，又獲營建署補助8,000萬元挹注月津港週邊建設工程，包含月津港水域景觀改善



計畫、鹽水車站倉庫活化補強整備統包工程(文化局執行)及鹽水區公20公園新闢工程(工務局執行)三案，期將營造更高品質的居旅環境，提振地方繁榮，在推動地方創生之際能成為溪北發展的助力，截至109年底文化局2案已執行完成。

- C. 另新營鹽水雙星拱月計畫參加第7屆「台灣景觀大獎」，榮獲了環境規劃設計類的優質獎，109年12月底內政部營建署舉辦「城鄉20・無限魅力」活動中，以「重拾軌跡，編織水綠」參加評鑑，被評委譽稱此案經多年量能累積而成，勘稱城鄉新風貌營造之楷模案例。110年度以「新營鐵道地景公園」案參與國家卓越建設獎，又再獲得最佳環境文化類的金質獎肯定。概因本案跨區域及部門合作，並兼顧生態、歷史及產業，豐富又深入在地性的通盤考量，完工後民眾亦佳評如潮。
- D. 110年本府另以「新化風情小鎮。人文水綠廊道」爭取城鎮風貌暨創生環境營造計畫競爭型補助，新化區為府城區外的魅力小鎮，擁有豐厚的人文資源，如老街、楊達紀念館、街役場等文化景點，還有許多如虎頭埤等自然景觀，讓新化兼具自然與人文景觀。因新化區轄內嘉南大圳先前透過城鄉風貌區段的補助改造，南圳綠堤即為使用度相當高的景觀設施，本於挖掘在地潛力，並重人文生態的區域發展理念提報。是案獲核定7,500萬元，將於110-111年期間進行各區段工程之建設，包含嘉南大圳支線步道串聯、與國中、國小兩校界面之縫合、體育公園新入口興闢及區公所週邊環境重新再塑等，待預算程序完成後發包執行。

## (2)政策引導型：

- A. 109年度城鎮之心工程政策引導型，乃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核定本市地方創生計畫，都發局協助官田區、新營區及北區爭取到補助3案，共計5,750萬元(均為區公所執行)。分別為：
- 「大隆田地景計畫—臺南市官田區台糖閒置空地活化工程」經費3,000萬元，目前工程已完工。
  - 「新營區微型創新教育體驗基地環境改造計畫」經費2,000萬元，目前工程執行中。
  - 「臺南市北區美國學校舊址人行空間改造計畫」，獲得750萬元經費，目前工程已完工。
- B. 110年本府爭取城鎮風貌暨創生環境營造計畫政策型補助，賡續推動地方風貌改造，透過資源整合、跨域合作、區域競爭拔尖、青年參與及結合地方創生理念等面向，串連地方產業、景觀、生活及生態環境

資源，打造城鎮特色品牌，營造本市具有文化、綠意、美質的生活環境。本年度共計爭取6案獲5,600萬元補助，各案目前正辦理發包程序，主要計畫如下：

- a.110 年度臺南市環境景觀總顧問；300 萬元。
- b.110 年臺南市綠社區培力計畫；900 萬元。
- c.玉井區虎頭山運動公園及周邊環境改善計畫；2,000 萬元。
- d.新營區綠圳步道延伸計畫(新營醫院及綠都心公園段)；1,000 萬元。
- e.永康區柴頭港溪沿岸細綠二環境改造計畫；1,000 萬元。
- f.柳營區代天院周邊環境改善-王船廣場環境綠美化工程；400 萬元。

### 3.社區空間營造：

#### (1)臺南築角計畫：

- A.109年度臺南築角創意營造計畫爭取到中央補助共計1,142萬元，包含輔導計畫及補助經費，分別辦理臺南築角營造競賽及駐村計畫，共核定15組團隊參與，成果亮眼。
- B.築角計畫於3月份辦理社區與創作團隊媒合會議，今年度獲補助單位包括新營區的姑爺，後壁區新東、崁頂，鹽水區竹埔、埤頭港、玉井區竹圍、佳里區延平等社區、以及學甲簡單生活推廣協會等8個民間團體。青年學子報名團隊有來自銘傳、高苑、南應大、崑山、雲科大、正修、嘉大、和明道等超過80名青年學子的投入，於7月份起投入營造工作與競賽，已於109年8月底施作完成。
- C.駐村部分則有中西區銀同社區、大臺南好生活協會、山頂那間文史發展工作室、倒風內海文史工作室、虎衛營文史工作室、新民文化文史工作室以及大崎藝農文史工作室等7處駐地營造計畫，主題內容涵蓋老屋活化改造、農塘宿居環境、工藝地景創作、住民農圃與聚會空間等。個案透過校際青年團體或教師引導進行，讓青年與社區交流學習經驗，並擴展視野及人際關係，各案109年10月底已執行完成。
- D.110年度因疫情影響，只受理駐村型及基礎型計畫，截至8月15日已有12組社區團隊預計申請，待疫情穩定警戒降級後，將核定執行。

#### (2)好望角綠美化營造計畫：

好望角係指於閒置空地、道路街角或重要景觀視點處等，進行綠美化、具視覺穿透性，可提供作為民眾活動、休憩之開放空間。本計畫以本府都市發展局為統籌窗口，由各學校、區公所依據在地需求提案申請，透過專家委員之審查，補助改造地點以達到改善都市景觀之效果並符合使用需求。藉由完工及管理維護考核，控管工程施作品質及延續改造成果，在環保、生態、永續都市前提下，推展都市景觀風貌的整體改善與生活

環境品質的全面提升。

A.109 年度新設好望角計畫：共核定 12 案經費 811 萬元，目前 12 案皆已完工。

B.109 年度列管好望角改善計畫：核定 7 案皆已完工。

C.110 年度新設好望角計畫：共核定 12 案經費 864 萬元，其中 1 案撤案，2 案上網發包中，9 案工程已決標或施工中。

D.110 年度列管好望角改善計畫：共核定 4 案，目前 4 案已完成。第二次提案收件 8 月 24 日截止。

(七)都市更新規劃及招商：

1.鐵路地下化專案照顧住宅方案：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已申購 292 戶、標售 56 戶，尚餘 13 店鋪、7 住家。

2.臺南市安平二期國宅都市更新事業執行計畫：

(1)營建署營建基金管理會於 106 年 12 月 29 日同意由住宅基金支用補助道義補助款 3.75 億元，營建署於 108 年 7 月 1 日核撥 956 萬元，本府於 108 年 7 月 10 日依進度核撥更新會 400 萬元。

(2)本府媒合社區更新會與中國建經公司於 107 年 6 月 27 日正式簽訂都更重建及財務估算契約，刻正依約執行中。

(3)都市計畫變更：於 108 年 5 月 17 日市都委會審議通過，俟更新事業計畫審定後併同發布。

(4)更新會於 109 年 11 月 10 日提送事業計畫及權變計畫報府審議，業已於 109 年 12 月 8 日初審完畢函請更新會補正，1 月 21 日起公告公開展覽 30 天，2 月 5 日公聽會，2 月 18 日聽證。2 月 23 日函請相關單位協助審查事業及權變計畫，3 月 24 日第二次估價報告審查會議，4 月 7 日都更都設聯席專案小組會議、6 月 10 日都更大會審議通過事業計畫，權變計畫待招商成功後進行審議。

3.中央自主更新補助計畫：

配合中央頒佈之「中央都市更新基金補助辦理自行實施更新作業須知」，社區可依自主更新途徑，申請重建或整建維護(俗稱拉皮)，整建維護部分補助包含立面改善、管線整理、拆除凌亂鐵窗招牌、增加建築物結構評估與補強、增設昇降設備等，倘經評估須結構補強者，可另補助結構設計費用，而重建型案件則補助事業計畫與權利變換計畫補助費用，本府都市發展局並成立自主更新輔導團，可協助有意參與都市更新的社區，檢視申請條件與撰寫申請補助計畫書，為民眾解決諸多疑義與申請阻礙，已獲中央補助案件計 24 案(含結案 8 件)，辦理情形如下：

(1)已完成結案 8 件，東區龍鳳大樓、中西區孔廟樣子林段 711 地號、中西

區孔廟永華段 142 地號、永康區中華世貿大樓、永康區嘉禧王朝大樓、東區文化廣場、東區國家新境大樓、安平區平通連棟案。

- (2) 中西區「西門財經大樓」案：於 103 年 4 月 21 日提案補助，於 6 月 19 日獲營建署核定補助，於 104 年 7 月 24 日完成委託契約，擬定事業計畫書，工程補助計畫於 105 年 9 月 26 日獲署核定補助，事業計畫於 106 年 1 月 5 日發布實施，工程已完工，刻正製作完工報告書中。
- (3) 東區「大智重建」案：於 105 年 8 月 2 日申請補助，於 106 年 2 月 6 日獲營建署核定事業計畫規劃費用，同步進行建築規劃設計，事業計畫草案與權利變換計畫於 7 月 12 日送件，已於 8 月 29 日都市更新審議通過，並於 9 月 29 日公告實施，後續於 11 月 24 日核發建照，大智市場公寓已於 107 年 1 月 13 日辦理動土典禮，目前已施作完成結構主體，並施作室內裝修，109 年 6 月完工，109 年 11 月 13 日取得使用執照。110 年 4 月 9 日變更權變計畫(配合建築測量成果釐正)公告實施，110 年 6 月 1 日函請地所辦理囑託登記作業，地所辦理相關作業中。
- (4) 永康區「維冠重建」案：於 106 年 2 月 14 日申請補助，於 5 月 23 日獲營建署核定事業計畫規劃費用，同步進行建築規劃設計，事業計畫草案與權利變換計畫於 6 月 30 日送件，並於 7 月 12 日辦理公開展覽 20 日，原訂 7 月 31 日都市更新公聽會因颱風延期至 8 月 16 日，並於 8 月 29 日都市更新審議通過，9 月 29 日公告實施，於 10 月 11 日核發建照，並於 12 月 21 日申報開工，由工務局協助施作地下結構體挖除，於 107 年 5 月 31 日完成並交由維冠施作主體工程，107 年 6 月 17 日重建工程正式開工動土，109 年 11 月 3 日上樑典禮順利完成，目前結構體完成，裝修工程收尾工作，目前申報竣工，後續申請無障礙及消防勘驗，俟勘驗結果改善相關事項後申請使用執照。
- (5) 北區「中華國賓商業大樓」案：於 103 年 12 月 18 日完成更新事業計畫審議，並提送營建署申請後續工程經費補助，目前因管委會無法提出財力證明，本府已新增發布劃定指定整建維護地區，可助國賓大樓取得較高額度之補助經費，管委會已提供財力證明，更新事業計畫書已於 108 年 8 月 19 日審議通過，108 年 12 月 25 日將工程補助計畫書送中央爭取補助經費，109 年 3 月 5 日內政部營建署核定工程補助計畫書，8 月 24 日開標，109 年 9 月核定工程補助，辦理工程發包中。
- (6) 東區「大聖皇宮」案：於 104 年 6 月 10 日提案申請補助，於 8 月 31 日獲營建署核定補助，已委託建築師規劃設計，社區於 106 年 6 月 25 日辦理自辦公聽會，持續整合以達提送事業計畫門檻，因遲未有進度，已於 109 年 2 月 7 日函文限期 3 月底前函覆，3 月 19 日函覆於 6 月召開區

全會討論是否繼續辦理，目前並無接獲明確決定。

- (7)東區「大智透天整維」案：105年8月2日申請補助，9月26日獲營建署核定補助耐震詳評及事業計畫規劃費用，耐震詳評部分於105年11月8日簽訂契約，並於106年2月24日提交詳評報告書，5月25日與規劃建築師簽訂契約，並經107年5月31日獲署同意增列結構設計費，社區107年7月30日辦理自辦公聽會，108年8月7日提送工程補助計畫及都市更新事業計畫辦理審議程序。109年9月28日工程廠商簽約，109年10月16日動工，陸續施工：結構補強100日接續立面整維100日。工程案進度已逾50%，中央原訂110年5月25日辦理現場視查，調整至8月20日視查，第1期請款文件110年8月11日函送中央辦理請款。
- (8)中西區「中正大樓」案：於106年5月9日申請補助，於8月10日獲營建署核定事業計畫規劃費用，107年3月16日完成委託建築師，社區持續整合中；因遲未有進度，於109年2月7日函文限期3月底前函覆，目前已先電話回覆繼續辦理意願，目前仍繼續收取同意書中。
- (9)東區「金鑽大樓」案：107年1月4日申請重建規劃補助，於5月18日獲署核定補助，續協助社區調整補助經費額度(詳評補助費用計算標準調整)，經營建署107年12月21日複審原則同意補助，108年1月10日簽訂更新事業計畫委託契約，108年3月25日簽訂耐震詳評委託契約，已完成混凝土鑽心取樣及結構分析，並送交耐震詳評報告予社區，耐震詳評第二期補助款於109年2月撥付。
- (10)安平區「安平二期重建」案：107年1月4日申請重建規劃補助，於5月18日獲署核定補助，107年8月19日社區正式與更新規劃、估價師等團隊簽訂契約，刻正依約執行中。
- (11)中西區「文化通商」案：107年8月8日申請規劃補助，於107年12月12日獲署核定補助，108年1月10日完成委託建築師，已完成混凝土鑽心取樣及結構分析，並送交耐震詳評報告予社區，耐震詳評第二期補助款於109年2月撥付。
- (12)東區「太子鎮大樓」案：107年11月29日申請規劃補助，於108年2月25日獲署核定補助，現正辦理耐震詳評中。
- (13)北區「統一來來大樓」案：108年7月23日申請歸化補助，於108年8月5日獲署核定補助，108年9月30日完成委託建築師，更新事業計畫報核中，工程補助計畫書報署審查中。
- (14)東區「文化天廈大樓」案：於109年1月2日獲署核定補助，已遴選建築師，建築師與社區討論規劃設計內容。

(15)歸仁區「美國大樓」案：107年8月8日申請規劃補助，107年11月16日修正補助計畫重送，於108年3月5日獲署核定補助，製作耐震詳評報告書中。

(16)東區「東門帝國」案：109年9月9日申請規劃補助，於12月核定，目前洽談建築師中。

(17)東區「世紀名宮」案：109年9月9日申請規劃補助，於12月核定，目前洽談建築師中。

(18)各案件辦理情形綜整如下表(依辦理完成階段排列)：

編號	作業階段	案件別	更新標的	辦理情形
1	成果備查	整維案	東區龍鳳大樓	成果報告備查，完成請款結案
2		整維案	孔廟--樣仔林段711地號	成果報告備查，完成請款結案
3		整維案	孔廟--永華段142地號	成果報告備查，完成請款結案
4		整維案	永康區中華世貿大樓	成果報告備查，完成請款結案
5		整維案	永康區嘉禧王朝大樓	成果報告備查，完成請款結案
6		整維案	東區文化廣場	成果報告備查，完成請款結案
7		整維案	東區國家新境大樓	成果報告備查，完成請款結案
8		整維案	安平區平通連棟	成果報告備查，完成請款結案
9	發包/工程 施作	整維案	中西區西門財經大樓	刻正製作完工報告書中
10		重建案	東區大智市場大樓	110.6.1函請地所辦理囑託登記作業，地所辦理相關作業中
11		重建案	永康區維冠大樓	106.09.29事業計畫公告實施，結構體完成，裝修工程收尾工作，目前申報竣工，後續申請無障礙及消防勘驗，俟勘驗結果改善相關事項後申請使用執照。
12		整維案	北區國賓大樓	109.09核定工程補助，辦理工程發包中
13	工程補助/ 事業計畫審 議程序	整維案	東區大聖皇宮大樓	105.08.22委託建築師，擬定事業計畫中
14		整維案	東區大智市場透天	109.02.12核定工程補助，工程案進度已逾50%，中央110.08.20辦理視察。
15		整維案	中西區中正大樓	106.08.23核定補助，擬定事業計畫中
16		整維案	東區金鑽大樓	107.05.18核定補助，擬定事業計畫中
17		重建案	安平區安平二期國宅	107.05.18核定補助，擬定事業計畫中
18		整維案	中西區文化通商	107.08.08核定補助，擬定事業計畫中
19		整維案	東區太子鎮大樓	108.02.25核定補助，辦理結構詳評中

20		整維案	統一來來大樓	108.08.05核定補助，更新事業計畫報核中
21		整維案	文化天廈大樓	109.01.02核定補助，討論規劃設計內容中
22		整維案	歸仁區美國大樓	108.03.05核定補助，辦理結構詳評中
23	提案/爭取	整維案	東區東門帝國	109.12核定補助，目前洽談建築師中。
24	更新事業計畫補助程序	整維案	東區世紀名宮	109.12核定補助，目前洽談建築師中。

#### 5.平實營區更新規劃招商案：

第一期招商已於 110 年 5 月 12 日簽約完成，6 月 2 日土地點交，預計藉由都市更新容積獎勵取得 180 戶公營住宅。二期 110 年 6 月 17~30 日公開閱覽，7 月 26 日公告招商，期間至 10 月 8 日，預計取得 120 戶公營住宅，全案預估取得 300 戶公營住宅。

#### 6.精忠二村眷改基地更新規劃招商案：

- (1)國防部政治作戰局已完成公共設施捐贈作業，本府取得停車場用地約 2 公頃。
- (2)108 年 9 月 30 日主要計畫公告實施，108 年 10 月 1 日細部計畫公告實施。
- (3)本案於 108 年 12 月 27 日第二次公告招標，109 年 2 月 20 日決標，109 年 4 月 21 日簽約，109 年 8 月 19 日事業計畫報核，110 年 6 月事業計畫審查通過，7 月 29 日公設開關完成點交現勘，未來由實施者開闢道路及提供公營住宅約 110 戶。

#### 7.臺南市二空新村更新規劃招商案：

- (1)108 年 9 月 23 日主計變更公告發布，108 年 9 月 24 日更新計畫公告發布。
- (2)第一期招商：108 年 9 月 17 至 12 月 2 日公告招標，順利招標成功，109 年 3 月 10 日簽約，109 年 7 月事業計畫報核，110 年 4 月 21 日事業計畫修正後通過，7 月 23、26 兩日辦理點交確認，現正缺失改善中，未來由實施者開闢道路及提供公營住宅約 75 戶。
- (3)第二期招商：109 年 8 月 11 日至 8 月 25 日公告公開閱覽，109 年 9 月 30 日至 12 月 14 日公告招商，110 年 1 月 21 日決標，未來由實施者提供公營住宅約 170 戶。

#### (八)住宅計畫：

##### 1.整合住宅補貼政策：

- (1)110 年度住宅補貼：

- A.110 年度住宅補貼提供兩次受理機會，期間分別為第一階段 110 年 8 月 2 日至 8 月 31 日，受理申請租金補貼(計畫戶數 6,881 戶)、購置(計畫戶數 370 戶)及修繕(計畫戶數 192 戶)利息優惠貸款。第二階段則是 111 年 2 月 14 日至 2 月 25 日，受理申請租金補貼(計畫戶數 1,376 戶)，總租金補貼計畫戶數 8,257 戶。
- B.本次租金補貼金額配合中央政策，將依經濟弱勢身分、家庭人口數及地區租金水準採分區分級補貼制度，以落實弱勢族群的照顧，使租金補貼更趨公正合理。本市分二區三級制，每戶每月補貼金額自 2,000 元至 4,000 元不等。另在評分上對租賃契約公證及因懷孕或生育而遭遇困境之未成年人各加 3 分。
- C.因疫情關係取消臨櫃申請，改為郵寄及線上申請；對於 109 年度之合格戶將發函通知自動列入 110 年度之資料，無需再提出申請。
- (2)109 年度住宅補貼各項補貼說明如下：
- A.購置住宅貸款利息補貼中央計畫戶數 362 戶(實際申請 822 戶)，以協助尚未購置或 2 年內購置住宅並辦理貸款之家庭解決居住問題，由政府補貼部分貸款利息，貸款金額最高 210 萬元，償還年限 20 年，核定戶數 425 戶。
- B.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計畫戶數 179 戶(實際申請 141 戶)，以協助僅擁有一戶老舊住宅的家庭貸款自行修繕住宅改善居住品質，由政府補貼部分貸款利息，貸款金額最高 80 萬元，償還年限 15 年，核定戶數 67 戶。
- C.租金補貼計畫戶數 8,257 戶，受理申請案件 9,229 件，複審合格戶 7,694 戶，以協助沒有能力購屋的家庭居住於合適的住宅，有租賃住宅事實者，按月補貼租金最高 3,200 元，補貼期間為 1 年，以減輕租屋負擔，並自 110 年 2 月起核撥。
- 2.社會住宅規劃：
- (1)興建目標為 2000 戶，由公辦都更回饋取得 1,055 戶，預計 110-112 年陸續動工；公部門興建則為 1,813 戶，預計 110-113 年陸續動工。
- (2)精忠二村、二空新村 AB 區、平實一期已招商完成，共可取得青年公宅 535 戶。精二、二空 A 區預計 110 年 11 月動工。
- (3)平實營區二期招商案於 110 年 6 月 17~30 日公開閱覽，7 月 26 日公告招商。自強新村、大鵬五村、中興新城、九六新村 109 年度委外先期規劃，預計 110-111 年度招商。
- (4)市府興辦：小東路北側公營住宅興建工程委託專案管理技術服務已發包簽約，並於 109 年 2 月發包興建工程委託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109



年 6 月基本設計審查，109 年 7 月提都市設計審議及交評，都設審議及交評修正後通過，109 年 9 月 7 日提出建照申請，110 年 5 月 12 日動土典禮，6 月 9 日簽約，7 月 1 日動工，總計興建約 379 戶。

(5)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興辦：經市府協助盤點基地，擇定於東區新都心段、南區鹽埕段、新市區新北段基地，興辦共計 1,584 戶公宅。另新營區新東段基地(東興八街 48 巷西側)、永康區等也尚在持續評估規劃中。

### 3.臺南市社會住宅包(代)租代管試辦計畫委託專業服務：

(1)計畫內容：本案經費全數由中央補助，以稅捐優惠、修繕補助及收租管理等誘因吸引目前空閒住宅之房屋所有權人加入本計畫出租作為社會住宅，由政府委託辦理之租屋服務事業，將該房屋出租予一定所得以下之承租人，透過租賃管理並照顧弱勢族群，兼具健全租賃市場，並藉此政府降低興建社會住宅之財務壓力，達到多贏局面。本市計畫戶數：第一期包租案 600 戶、代租案 600 戶，第二期亦同；第一期媒合戶數 369 戶，第二期於 108 年 11 月 6 日開辦，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共媒合 981 件。第三期計畫預計於 110 年 9 月開辦。

(2)房東優惠：免仲介費、享有收租服務與管理、每年最高 1 萬元修繕補助、房屋稅及地價稅適用自用住宅稅率、綜所稅每月最高 1 萬元免納所得稅優惠等。

(3)房客優惠：免仲介費用並享有廠商管理服務及市場租金的 8 折或 9 折租到房屋，享有租金優惠。如果房客的家庭成員有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育有未成年子女三人以上、六十五歲以上之老人、身心障礙者或原住民等，政府另外加碼租金補助(市場租金 1 折至 4 折)，等同房客享有以市場租金 5 折至 9 折負擔即可租到房屋。



## 肆、民政部門

### 一、秘書處

#### (一)總務業務：

1. 持續進行節水、節電等各項措施，輔導各機關辦理節能措施：
  - (1) 因應節水抗旱，函文各機關學校配合辦理各項節水措施(如利用中水、回收水澆灌等)，並加強宣導節約用水。
  - (2) 運用節能管理平台，落實督導查核機制，請各一級機關督促所屬水電異常機關進行自我檢討與改進。
  - (3) 委託台電節能診斷中心，針對能源大戶進行用電設備診斷，該公司於 110 年 5 月 31 日到復興國中診斷服務，針對電力、照明及飲水機等設備進行檢測，分析各項耗能設備現況，提供節能改善建議。
2. 提升公務車使用管理，有效達到節能減碳策略：
  - (1) 提供公務車申請使用，以因應參加會議及場勘等公務需求，110 年 3 月至 8 月 15 日底計派遣 978 車次，有效支援各機關業務執行。
  - (2) 規劃雙市政中心接駁交通車，每上班日於雙市政中心各對開 4 班，提供公文傳遞及員工洽公共乘等需求，110 年 3 月至 8 月 15 日計約有 23,368 人次搭乘。
3. 發展雙市政中心綠能光電，持續維護太陽光電系統：
  - (1) 永華市政大樓：

市政大樓與南島路停車場合計新增設 732.55kwp 太陽能光電板，全案已於 109 年 6 月 9 日完工掛錶躉售，110 年度收取回饋金 47 萬 3,498 元。
  - (2) 民治市政大樓：

南瀛大樓及南瀛堂合計新增設 172.48kwp 太陽能光電板，全案已於 110 年 3 月 15 日完工掛錶躉售，截至 8 月 15 日為止回饋金收入 3 萬 3,122 元。另，世紀大樓、行政大樓及南瀛堂屋頂增設部分目前亦新增設 297.27kwp 太陽能光電板，完工後預估每年可收 11 萬元回饋金。
4. 採用線上申請作業，進行會議室借用管理：

為便利各機關單位申請使用，本府雙市政中心會議室採線上申請，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借用次數計 1,959 次。
5. 臨時人員以精實人力為原則，有效提升人力運用：
  - (1) 為有效管控員額，落實精簡政策，本府及所屬各機關臨時人員出缺，除專案報經本府核准者外，基於精實人力，核實運用，以不遞補為原則，俾有效提升人力運用。
  - (2) 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實際僱用之人數較 110 年核定之人數少 95

人。

6. 因應疫情升級，確保市府同仁及洽公民眾健康，對雙市政中心辦公大樓人員進出，採取必要的防疫作為：

(1) 量測體溫、實聯（名）登記，全程配戴口罩、設置外送專區等。

(2) 110年5月17日至7月26日疫情提升為3級期間，設置戶外聯合洽公區，服務件數達28,596件。

(二) 採購企劃管理業務：

1. 推動採購教育訓練，精進採購人員專業素養：

為充實採購專業人員智識，提高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採購人員專業素養，促進採購效率與品質，自110年3月1日起至110年8月15日止，辦理採購專業人員基礎訓練班共3班次。

2. 強化採購稽核效能，避免違犯錯誤採購行為：

自110年3月1日起至110年8月15日止，共稽核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採購案154件，以促進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採購人員建立正確採購觀念，並避免違犯錯誤採購行為。

3. 依法設立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公允處理採購申訴及履約爭議調解業務：

(1) 本府為處理廠商申訴、本府所屬機關（學校）與廠商間之履約爭議調解，自100年起，設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簡稱申訴會），處理採購申訴及履約爭議調解業務。本府申訴會自110年3月1日起至110年8月15日止，共受理4件申訴案、9件調解案。

(2) 以前年度受理案件於110年3月1日起至110年8月15日期間結案者，共7件調解案。

(三) 檔案業務：

1. 歸檔公文全數掃描，提升檔案管理效能：

持續辦理公文掃描影像建檔作業，市府9個一級單位及4個專案辦公室之歸檔公文全數掃描。自110年3月1日起至110年8月15日止，共辦理15,510件歸檔公文，其中，紙本公文全數掃描成電子影像，方便各單位承辦同仁即時查調檔案。

2. 檔案目錄開放查詢，便利各界檢索應用：

持續開放檔案電子目錄，市府暨所屬機關之檔案目錄上傳至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機關檔案目錄查詢網」開放查詢，方便民眾申請檔案應用。110年5月間並上傳161個機關、合計110,779筆檔案目錄。

(四) 文書業務：

1. 每週召開市政會議及局處協調會，提昇市政運作效能並強化各局處溝通聯繫機制：

- (1)提昇市政運作效能，並強化市政意見與施政方向之形成與建議修正機制，協助辦理市政會議，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共計召開 24 次。
  - (2)加強本府橫向聯繫協調，健全各局處之間的溝通機制，協助辦理局處協調會議，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共計召開 23 次。
2. 提升文書處理效率，辦理總收發文作業及監印工作：
- (1)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府收文共計 43,294 件，其中電子來文有 24,998 件，紙本來文有 18,296 件。紙本來文中，除 6,631 件含實體附件無法電子化，另 11,665 件掃描成電子影像，俾利進行公文線上簽核作業，以達減紙減碳之目標。
  - (2)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合計處理府用印計有 42,420 件，府發文計有 23,036 件。
3. 市府 e 化公布欄作業，以利民眾隨時上網閱覽：
- (1)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掃描市府門首公布欄之實體公告公文計 829 筆，同步轉載網路。
  - (2)公布欄上附有 QR Code，民眾可使用手機行動掃描，以利隨時上網閱覽。

(五)廳舍管理業務：

1. 維護雙市政中心廳舍設施，建構友善安全及優質的辦公環境：
  - (1)為改善漏水問題，提升建築物防水能力，於 110 年 5 月 18 日完成 110 年民治市政中心行政大樓頂樓防水工程發包作業。
  - (2)永華市政園區身障坡道改善工程於 110 年 6 月 4 日完成發包，民治市政園區無障礙設施改善已於 110 年 5 月 15 日施作完成，以營造友善無障礙設施環境。
  - (3)為加強建築物耐震能力，於 110 年 6 月 15 日完成民治市政中心世紀大樓耐震補強勞務採購案。
2. 活化市政大樓空間，提升市政中心場地使用率：
  - (1)為活化市有資產及節省維護經費，賡續南門路市長官邸委外經營，每年收取權利金 263 萬 2,716 元，並於疫情三級警戒期間，減免部分權利金。
  - (2)為增加市府收入及提供同仁便利性服務，設置美髮部、理髮部、便利商店及員工餐廳等空間，以公開招租方式，由民間業者承攬，並於疫情三級警戒期間，減免部分租金。
  - (3)於民治市政中心設置「南瀛小棧」，讓家庭扶助中心自強媽媽以自立

方式經營餐飲。

- (4)規劃永華市政中心地下室 1 樓及民治市政中心行政大樓 1 樓東側迴廊設置臨時攤位區，提供攤商租用販售商品。
- (5)為提高永華市政園區停車格位周轉率，讓有限的公共停車資源被公平、有效的利用，共提供 623 格收費停車位，成效良好。
- (6)規劃永華市政中心 2 樓中庭及民治市政中心 1 樓大廳之公共空間，辦理各類藝文展覽共計 5 場次及展覽茶會 1 場次。
- (7)每月於永華市政中心地下室及民治市政中心 1 樓大廳辦理新農人計畫-台南菜市長展售會活動。

## 二、人事處

### (一)合理配置機關員額，建構兼具效能及彈性的市政團隊架構：

在行政院員額管制政策限制下，秉持總量控管、彈性調整、區塊管理之原則，召開「本府組織調整及員額評鑑審議小組會議」，通盤考量市政發展願景及機關業務需求，適時調整機關組織架構及員額配置，妥適分配各機關員額，提升用人及施政效能。

### (二)國家考場在地化服務，營造優質友善應考環境，服務在地考生達 3,961 人：

1.自 110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假長榮中學、長榮女中、光華高中及臺南高商等校辦理國家考試計 2 場次【110 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導遊人員、領隊人員考試、110 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護理師考試】，臺南考區報名總人數達 3,961 人。

2.為降低考生及家長應考之費用與時間，本府人事處積極協助考選部辦理臺南考區各項試務工作，讓考生得以最佳狀態應考，有效提升錄取率，深獲高度肯定。

### (三)秉持「用人唯才，適才適所」，揀選優質適切人才：

本府職務出缺時，考量機關特性與職務需要，本於公平、公正、公開原則，遴選適任人才。自 110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薦任第八職等以上職務出缺商調其他機關現職人員遞補者計 82 人，由機關內部人員陞遷者計 76 人。

### (四)貫徹「考試用人」精神，活絡組織人力：

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自 110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提列公務人員考試職缺數 127 個，提缺比為 51.42%，已符合中央規定之 35%，將持續提列考試職缺，活絡機關人力新陳代謝，提供民眾更多服公職的機會。

### (五)營造友善職場，保障本市身心障礙者及原住民族就業權益，超額進用是類人員：

#### 1.進用身心障礙人員：

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規定，各機關學校公、勞保人數每滿 34 人，應有身心障礙者 1 人，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應進用 667 人，已進用 1,049 人，超額進用 382 人，進用比率達 157%。

#### 2.進用原住民人員：

依據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規定，非原住民族地區機關學校僱用約僱人員、駐衛警察、技工、工友、清潔工、收費管理員及其他不具公務人員任用資格之非技術性工級職務每滿 100 人，應進用原住民 1 人，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應進用 23 人，已進用 38 人，超額進用 15 人，進用比率達 165.2%。

(六) 遴薦標竿楷模、樹立學習典範，端正公務紀律、策勵服務績效：

1. 為激勵市府團隊士氣與榮譽，辦理模範公務人員選拔，110 年計 14 位公務人員脫穎而出，其中遴薦衛生局科長蔡玲珊及工務局科長林玉茹等 2 員參加行政院模範公務人員選拔。
2. 為端正公務紀律、優化為民服務品質，自 110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止，本府及所屬機關勤惰狀況抽查次數共計 2,040 次、抽查人次共計 37,661 人次。
3. 參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頒之指導原則，規劃本府辦公場所公務人力分流應變措施，相關作法除擴大彈性上下班時間，並啟動大型辦公室之分艙分流、替代辦公場所之分區(異地)辦公，以及居家辦公等分流方式，以確保市政推動正常運作並維持為民服務量能。
4. 秉持綜覈名實、賞罰分明之原則，覈實評核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表現，自 110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本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核定公務人員之獎勵案件：一次記一大功 30 人次、記功二次 507 人次、記功一次 563 人次、嘉獎二次 2,592 人次、嘉獎一次 6,068 人次。

(七) 薦舉中高階文官培訓，培育宏觀視野與治理能力：

為拓展中高階文官國際視野、趨勢洞察力及卓越管理知能，截至 110 年 8 月止，共計推薦中高階主管 15 位，參加行政院及考試院辦理之國內、外中高階主管研究班，透過各縣市中高階文官交流、國外標竿實地參訪及觀摩，經由學習組織內外成功案例與典範之成功經驗，藉以拓展宏觀視野及洞悉全球化發展趨勢，提升治理能力。

(八) 聚焦施政主軸相關職能訓練，培育優質公務人才：

1. 透過系統性課程規劃及創新培訓模式，提升訓練成效，除提供實體課程、並規劃遠距同步課程，兼顧防疫與員工學習需求，自 110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本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共計辦理 51 班期(含協辦)，訓練 3,112 人次，訓練總時數 12,035 小時。
2. 多元管道全面強化英語訓能，提升公務人員英語力，自 110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共計辦理 3 班期，訓練 229 人次，訓練總時數 1,030 小時。
3. 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現職公務人員通過初級英檢以上檢定計有 5,880 人，通過比例 46.06%。
4. 有效培訓資源整合，擴大培訓效能，共享辦訓資源，自 110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本府各機關共分享 67 門課程，計提供 1,084 個參訓名額。
5. 豐富數位學習網，營造雲端學習環境，運用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建置之共



享平台，打造「e學補給站」，營造不受限學習環境，並規劃微學習專區，提供本府同仁多元自主學習管道，自110年3月1日起至110年8月15日止，「e學補給站」課程選讀為32,484人次。

6. 建立訓練成果評估機制，提升學習品質，為確保課程符合同仁需求，辦理滿意度調查，持續改善精進課程，自110年3月1日起至110年8月15日止，參訓學員對培訓課程整體滿意度為93分。

(九)完善退休機制，促進機關人力運用與員工權益之雙贏：

1. 尊重公教人員生涯規劃，在有限的財源下，兼顧公教人員退休需求與機關人力運用，讓公教人員均能如期圓滿卸下公(教)職，自110年1月1日起至8月15日止退休人數130人(機關退休人數共計100人，學校退休人數共計30人)。
2. 主動為屆退員工試算各種退休金方案，並針對確定辦退員工可領各項退休所得及退休應辦事項，編訂「退休人員辦退事項及應領款項一覽表」，明列退休人員離職應辦事項、程序及應領款項及各項權益及優惠措施等，使屆退人員得循序整理相關資料並辦理各項手續，從容辦退。

(十)建置完整退休人員資料庫，以利資料統計分析，提供政策參考：

1. 輔導各機關學校確實將退撫人員資料匯入全國公教人員退休撫卹整合平臺，建置退休人員資料庫，透過資料庫之數據分析退撫人員資料，以作為規劃預算及政策建議。
2. 確實使用該平臺作業辦理相關退撫照護、給付、查驗等作業，簡化手續，避免錯誤。
3. 輔導所屬機關學校確實建立年改挹注經費控管機制，以利確定節省金額並編入隔年度預算，使節省之退撫經費確實挹注入退撫基金，實現年金改革之目的。

(十一)落實資訊輔導機制，強化新進人事同仁資訊力：

1. 訂定「人事專業及資訊應用系統教育訓練計畫」，以現有具人事認證資格者擔任講座，辦理人事資訊業務研習，結合實際業務需求開設「新進及兼辦人事人員系統專班」、「WebHR系統基礎班及個案進階班」等人事資訊業務研習，共計實體課程6場次，結合數位遠距課程，總人次為284人次。
2. 建立人事資訊輔導機制，建構服務網絡以即時提供協助，計分10區16組，種籽人員61人，協助輔導區每月待遇資料檢核及其他相關人事資訊業務。
3. 積極維護人力資源管理系統WebHR人事資料庫以達到即時性、正確性、完整性之目標，各月份人事資料填報正確率均為100%。

(十二)重視員工待遇福利權益，建立客製化服務：

1. 執行 110 年度待遇檢核實施計畫並運用各機關學校用人費用管理資訊系統，協助各機關學校依法辦理正確公教人員待遇、加給、獎金等事項，力求待遇發放正確性。
  2. 運用「各機關學校用人費用管理資訊系統」，建立各機關人事費運用情形，適時提供首長用人決策參考。
  3. 結合差勤系統各婚喪生育等假別提供「權益明細表」週知同仁權益內容，並配合請假事實主動通知及協助請領程序，積極維護同仁權益。同時輔導各機關學校正確發給子女教育補助且定期查核發給正確性，以優化人事服務效能。
  4. 依本府訂定之健康檢查補助原則及標準，鼓勵員工自主管理身心健康：宣導預防醫學重要性，鼓勵公教同仁踴躍健檢，即時掌握身心健康情形。
  5. 提供員工托育服務多方選擇，強化托育服務便利性，110 年度計與 56 家托育機構簽訂優惠契約，並增加生活美學館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托育特約。
  6. 配合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統一規劃公教員工 8 大福利服務措施，包含優惠房屋貸款、消費性貸款、長期照顧保險方案、團體保險、網路購書優惠、旅遊平安卡、健康 99 及優惠商店，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計宣導 9 則。
- (十三)注重員工職場健康狀態，精進友善職場措施，發揮服務效能：
1. 透過持續性健康飲食推廣鼓勵同仁參與實作，促進健康飲食習慣培養，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推播健康菜單共 18 則。
  2. 落實友善職場支持性措施，依同仁人生各階段需求規劃健康好生活研習活動，共 2 場計 154 人次參加，協助同仁在職場工作與生活中取得平衡，進而發揮工作潛能，厚植組織整體競爭力。

### 三、政風處

#### (一)政風預防業務：

1. 召開廉政會報，檢視本府廉能措施，提升施政效能：
  - (1)本府 110 年度第 1 次廉政會報於 110 年 4 月 14 日召開，邀請府內及外聘廉政委員蒞會，針對本府廉政相關議題進行專題報告與提案討論，過程圓滿順利。
  - (2)本期間督導所屬政風機構辦理廉政會報共計 30 案，結合各單位防貪肅貪能量，有效發揮整合功能。
2. 推動「透明品質獎」試評參獎，強化防貪預警與導入廉政創新：

協助本府水利局參與法務部廉政署「透明品質獎」試評鑑工作，凝聚首長與同仁之廉能意識，並激勵機關主動自我檢視，瞭解機關風險，強化廉政作為，藉由外部委員參與，發掘機關亮點，進而獲取民眾對機關廉能透明的信賴。本期間完成提報書面參獎資料，並於110年8月27日進行實地評核工作。
3. 健全採購機制，提升採購效能，順遂推動本府重大工程：
  - (1)協助機關推動重大公共工程建設及開發計畫，本府政風處督同所屬政風機構推動廉政平臺，跨域結合相關機關(單位)及專家學者，整合法律面、實務面等專業意見，作為辦理相關採購及履約之參考，提升重大工程採購案件工程品質及效率。本期間於 110 年 5 月 10 日辦理「臺南西城垃圾焚化廠更新爐新建營運移轉促參案廉政平臺」啟動儀式及成立公開資訊專區，防範甄審公告及採購過程中可能發生之弊端，順遂完成新建營運移轉之規劃及甄審作業。
  - (2)110 年 4 月 12 日辦理「臺南市政府 110 年第 1 次履順專案座談會」，邀請臺南地方檢察署蔡檢察官明達講授「企業誠信與法治觀念」，並與 20 餘家本府標案得標廠商代表進行意見溝通交流，協助廠商解除疑慮，排除履約障礙，讓市府與承包商在合約關係上落實各自權利義務，促進公共工程履約過程順利，建立公正、廉能、透明與互信的履約環境。
  - (3)本府政風處督同所屬政風機構，針對採購案件以事先會稿及事後查核等方式加強查察，並會同主會計單位監辦採購案件之開標及驗收，本期間辦理採購監辦計 5,769 件次。
4. 強化預警作為，實施業務稽核，完善作業制度與流程：
  - (1)督同所屬政風機構監辦機關採購作業及會同業務單位實施檢核，若經查察發現機關有潛存違失風險事件或人員時，即機先採取防範措施落實預警作為，期使公務員依法行政。本期間計完成預警作為 93 案，其中辦理採購監辦發現異常者計 67 案(工程類 34 案、勞務類 21 案、財

物類 12 案)、於辦理業務稽核發現異常者計 17 案、受理民眾陳情檢舉發現違失者 9 案，並由各政風機構積極提出興革導正建議，有效防範可能發生之行政違失或公帑浪費，提昇機關清廉形象。

(2)督同所屬政風機構針對重大議題、高風險、與民眾權益業務實施專案稽核，發掘缺失並研析可能發生弊端之型態與成因，研提業務興革建議與策進作為。本期間規劃及完成專案業務稽核計 13 案，就稽核所見缺失研提興革建議計 51 項，從法規面、制度面、執行面健全機關內部控制作為，有效降低風險事件發生機率，維護本府施政品質與廉潔效能。

5. 積極落實陽光法案，維護廉潔行政風氣：

本府政風處不定期受理本府各級機關學校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另針對公開抽籤抽出之 109 年財產申報資料 277 件，刻正辦理審核作業。

6. 辦理反貪活動及政風行銷宣導，提升公民廉能意識：

(1)辦理「食安廉政平臺·志工市長一起來」活動：

為建構良善食安環境及維護食品安全管理之公正執行，110 年 3 月 9 日本府政風處與教育局及衛生局由市長黃偉哲帶隊前往安平區億載國小視查營養午餐環境衛生及安全，跨局處合作關懷學童用餐，杜絕食安漏洞，確保校園午餐營養健康 100 分，食材來源符合「3 章 1Q」，讓家長更安心與放心，共同守護學子健康。

(2)帶領廉政志工辦理反貪倡廉社會參與宣導活動，本期間共計辦理 26 場次，計有廉政志工 75 人次參加，並於 110 年 5 月 5 日辦理本府 110 年廉政志工專業教育訓練暨志願服務聯繫座談會，與會人數計 52 人次。

(3)規劃「臺南廉政 Youtube Show-PART 2」專案，以本府各機關之施政或服務民眾之公務情境為主題，拍攝行政公開透明宣導影片，本期間因應防疫相關規定，2 案已著手拍攝中，其餘 3 案規劃中。

(4)本府結合臺南地方檢察署合辦「廉你都要會-基層扎根廉政座談會」，建立行政與司法間之廉政夥伴關係，藉由公務員與檢察官面對面互動交流，適時釐清相關問題，加強廉政法治觀念。本期間計辦理 4 場次，與會人數近 302 人次，討論議題計 20 案。

7. 表揚廉政楷模，獎勵廉能透明：

(1)本府 110 年優良廉能事蹟人員選拔活動，由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推薦具優良廉能事蹟人員，各機關推薦人選共計 16 名，刻正辦理審核作業。

(2)本期間督同所屬政風機構辦理受贈財物、飲宴應酬、請託關說及其他廉政倫理事件登錄共計 516 案。

8. 推動廉政防貪指引，降低弊端發生風險：

邀集機關首長、業務主管、政風單位及專家學者召開廉政防貪指引會議，

蒐集機關曾發生或可能發生之弊端態樣深入研析，瞭解機關潛存風險，共同研提具體可行之防弊作為，形成防貪指引，重要案件計有「工務局小額採購業務廉政防貪指引」及「警察局員警常見偽造文書案件廉政防貪指引」，降低弊端發生之風險，本期間計辦理 8 案。

9. 辦理廉政研究，研提策進作為，健全行政流程：

針對機關廉政與風險業務，深入分析問題與癥結，研提策進作為，提供業務單位參採改善，促進行政廉能，110年督同所屬政風機構規劃辦理廉政研究計5案。

(二) 政風查處業務：

本期本府政風處受理陳情檢舉計403案，其中行政處理或函轉權責機關處理250案、依法澄清或簽存結案153案。另移送一般非法案件9案。

(三) 政風維護業務：

1. 加強公務機密維護措施，防杜洩密情事發生：

(1) 本府政風處會同智慧發展中心於 110 年 4 月 13、14 日辦理「本府 110 年度資訊安全內部稽核作業」，稽核重點著重於各局處自行設立之資訊系統管控情形以及委外廠商保密狀況，並研編「臺南市政府 110 年度資訊安全第 1 次內部稽核報告」，就法規面、制度面及執行面提出策進作為，全面強化本府資通安全管理作為。

(2) 督導所屬辦理講習訓練或宣導作為 238 場次、定期及不定期保密檢查 87 場次、專案機密維護 6 案。

2. 實施機關安全維護作為，協處陳情請願抗爭事件：

(1) 蒐報陳抗預警資料，防範危安或偶突發事件：

積極督導所屬政風機構針對重大陳情請願事件，掌握預警情資，即時陳報機關首長並協調相關單位機先疏處，妥為因應。本期執行蒐報及協處陳情請願或預警共計 33 件次。

(2) 督同所屬政風機構辦理機關安全維護專報 5 案、講習訓練或其他宣導作為 195 場次、專案暨首長安全維護 54 案、實施定期及不定期安全檢查 70 場次、召開安全維護會報 18 場次。



#### 四、法制處

##### (一)法規審議辦理情形：

##### 1. 本市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之法制作業：

- (1)依本市法規標準自治條例、本市行政規則準則、本府法規會設置要點及本府法制處編輯之地方行政機關法制作業實務等規定，辦理本市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之審議，對於本府各機關配合施政之法規提案，除藉由審議確保法制作業程序及體例符合規定外，並避免牴觸上位法令、條文前後矛盾或其他窒礙難行等情形發生。此外，亦透過自治法規提送本府法規會之審查機制，從外部專家學者角度提供草案內容之修正建議，促使提案機關再行檢視條文內容與其立法意旨，避免僅以行政機關本位思考偏離社會脈絡，以增進自治法規之周延性及可行性。
- (2)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期間，召開本府法規審查會議6次，審查自治法規17則(自治條例4則、自治規則13則)，並訂定修正自治規則6則，行政規則79則，廢止(停止適用)自治規則及行政規則7則，變動數量共計92則。

##### 2. 整理、蒐集、保管及建置法規資料：

- (1)至110年8月15日止，臺南市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計有自治條例63則，自治規則345則，行政規則1,120則，合計共1,528則。
- (2)建置臺南市自治法規查詢服務系統(網址為<http://law01.tainan.gov.tw/glsnewsout/>)，完備法規電子化服務，落實即時查詢服務，自101年1月啟用，迄今瀏覽利用人數已達1千1百萬人次，除達成建置目的外，亦因電子化而減少紙本自治法規之印製，達到節能減碳之效果，實踐低碳城市之目標。

##### (二)國家賠償事件處理：

##### 1. 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國家賠償事件辦理情形分析：

- (1)本府及各級機關、學校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計新受理國家賠償案件36件；舊收案22件，連同舊收案件共計58件，已結案35件，處理情形如下：
  - A. 協議成立：7件，賠償金額：556,052元。
  - B. 拒絕賠償：20件
  - C. 協議不成立：4件
  - D. 移轉管轄：1件
  - E. 自行撤回：3件
- (2)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請求權人新提起訴訟案件計8件；連同110年3月以前提起訴訟案件共計45件，辦

理情形如下：

- A. 機關勝訴：4 件
- B. 機關敗訴：2 件，賠償金額：201,168 元。
- C. 法院調解成立：1 件，由保險公司理賠，未動支國家賠償準備金。
- D. 訴訟中：38 件

(3)協議及訴訟賠償共計 9 件，賠償金額：757,220 元。

- 2. 本府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委員會之組成，具法制專長之外聘委員比例已逾 8 成，透過提升委員會之素質及功能，增進國家賠償事件處理之客觀性及公信力，落實民眾權益之保障與維護。
- 3. 協助本府各機關、學校處理國家賠償案件，提供法律諮詢意見並監督辦理情形，以確保適法性，及強化處理過程之公平、公正與迅速，保障人民權益。
- 4. 完備本府國家賠償制度，就顯無成立國家賠償責任案件及 10 萬元以下擬協議賠償案件，由賠償義務機關依職權調查事實，得例外不經審議，逕依簽辦程序進行，以增進行政效率，儘速填補人民損失。
- 5. 協議成立金額 50 萬元以上重大案件，業務主管機關應擬具處理意見並檢附相關案卷送本府核定，以發揮一般案件迅速辦理，重大案件審慎嚴謹之功能。
- 6. 對於國家賠償責任原因行文相關單位檢討，並研謀改進措施，避免民眾生命財產安全再次受到損害。

(三)法制及法令疑義等事項諮詢意見之提供：

- 1. 提供本府各局處法制作業、法令適用疑義、訴訟或行政救濟答辯、契約條款研擬及履約爭議等事項之諮詢意見，協助本府各局處落實依法行政，增進為民服務，提升行政行為之品質及合法性。
- 2. 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協助本府及所屬機關就自治法規、行政規則、訴願、行政訴訟或民事訴訟答辯、各類法令適用疑義、契約條款研擬及履約爭議等會簽案件計 285 件案次，並參與中央及本府所召開之相關會議計 128 案次，提供法律意見供各業務承辦機關(單位)參酌，俾利各機關執行相關業務時認事用法得以正確無訛，以維護本府及所屬機關之權益。

(四)訴願案件之審議：

- 1. 本府訴願審議委員會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訴願案件分析：
  - (1)新收訴願案計 385 件，包括勞工類 47 件、環保類 53 件、社政類 40 件、衛生類 103 件、稅務類 29 件、地政類 26 件、交通類 20 件、教育類 15 件、工務類 17 件、觀光類 6 件、農業類 5 件、都發類 2 件、經發類 5



件、消防類 2 件、警政類 5 件、民政類 1 件、水利類 4 件、文化類 1 件、戶政類 1 件、其他類 3 件。

(2) 審理計 228 件（含 110 年 3 月 1 日以前受理之舊案），審議決定之結果：不受理 55 件、駁回 140 件、撤銷原處分 2 件、撤銷原處分由原處分機關另為處分 13 件、部分駁回部分不受理 4 件、再審不受理 6 件、再審駁回 1 件、移轉管轄 1 件；另訴願人自行撤回 6 件。

2. 本府訴願審議委員會之組成，其中具法制專長之外聘委員比例逾 8 成，以提升訴願決定之客觀性與公正性。
3. 本期受理之訴願案件，皆於法定期限完成審議，並要求本府所屬各級機關切實依「臺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辦理訴願案件答辯應行注意事項」辦理，以縮短審議期限，保障人民程序上利益。
4. 於訴願決定撤銷原處分之情形，督促原處分機關應依訴願決定意旨辦理，並依「臺南市政府訴願決定撤銷原行政處分案件追蹤管制要點」恪遵辦理時效。且爾後相類似案件亦應相同處理，以杜絕行政違失之情形再次發生，落實依法行政及平等原則。
5. 訴願案件之審議，著重公正、客觀、迅速之要求，並兼顧程序上正義。訴願審議委員會為釐清案情，均適時請訴願人到會陳述意見，必要時並召開言詞辯論，以濟書面審查之窮。

#### (五) 消費者保護事件爭議處理：

1. 提供專業及多元救濟管道，提昇消費者保護事件爭議處理效能及和解達成率：

(1) 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受理消費申訴案件 2,437 件，經本府函請企業經營者妥處後，撤回、陳報和解或未再爭執合意解決消費爭議事件為 2,141 件，妥適處理率為 87.85%。

(2) 上揭申訴人認為未獲業者妥適處理，繼續提起消費爭議調解申請者計 296 件，自行達成協議或經本市消費爭議調解委員會調解成立 229 件，和解率 77.36%，調解不成立 67 件，有效落實訴訟外紛爭解決機制，弭平消費爭議，維護消費者權益，減少訟源，促進社會和諧。

2. 強化行政監督功能，期能建構良好安全的消費環境：

(1) 鑒於黑心商品氾濫、不肖業者標價不實、蓄意哄抬物價、私自將商品偷斤減兩等事件層出不窮，籌組聯合稽查小組，捍衛消費者權益。除了會同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針對特定商品辦理專案稽查外，另由本府法制處消費者保護官根據年節到臨或重大消費案件新聞，主動出擊進行聯合稽查，就商品安全、食品衛生、消費環境、交易安全及定型化契約等事項實施查核工作，確實做好防範措施，杜絕不法食品、商品等在本市

擴散，以確保消費者食衣住行之安全。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辦理各類稽查工作，共計查核 47 場次、172 家業者(店家)。

- (2) 因應 110 年 5 月 19 日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提升全國疫情警戒至第三級，於此 COVID-19 肺炎防疫期間，本府法制處特就民生物資及防疫物資進行查核，自 5 月 14 日起即至全市全聯、家樂福、好市多、大潤發等大型賣場、超市與其他商家等，針對生鮮蔬果、肉類、奶類、衛生紙、米、泡麵、麵條、罐頭食品、冷凍食品等重要民生物資，及口罩、酒精等防疫物資之物價進行稽查。另自 5 月 31 日起與本府經濟發展局共同進行物價查訪。迄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共查核商店、市場攤鋪等計 492 家次。
3. 為加強本府各局處及所屬機關辦理消費者保護業務同仁、志工之專業知識，提昇服務效能及品質，以及教育民眾正確消費理念及常識，除辦理各機關單位法制教育講習外，並主動或受邀至各社區、學校、民間團體及消費者保護團體進行消費者保護法令之相關宣導，期間計辦理 11 場次，其中 5 場係與臺南律師公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雲嘉南分會辦理「台南地區高中校園消費者保護紮根計畫」於 109 年第 2 學期擇定國立臺南一中進行試辦，總計本期宣導參加者包括本府同仁、學生、消費者與相關業者約 8 百餘人次，有效提昇民眾、學生族群消費者保護意識進而維護消費者權益。

## 五、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 (一)綜合規劃業務：

#### 1. 籌編施政計畫，擘劃市政藍圖：

##### (1)編訂 111 年度至 114 年度中程施政計畫：

辦理本府 111 年度至 114 年度中程施政計畫編審作業，預計於 110 年 9 月提送市政會議審議通過，核定後函送各局處會據以實施。

##### (2)編審 111 年度施政計畫：

彙編本府各局處年度施政計畫，本府 111 年度施政計畫草案版預計於 110 年 9 月送市政會議核定，後送本市議會，核定後函送各局處會據以實施。

##### (3)辦理 111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先期審查：

本府各局處共提報 93 案，審查結果送本府主計處，作為編列 111 年度預算之參據。

#### 2. 精進為民服務品質，提升市政服務效能：

##### (1)提供市民全年無休的多元通報管道：

1999 市民熱線為 24 小時話務服務，並提供網路電話、手語視訊、網站及 APP 線上、文字客服等全方位的通報管道，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市民熱線總話務處理量達 14 萬 4,753 通，1999 市民服務立案數達 5 萬 5,530 件。

##### (2)整合服務系統，有效蒐集及迅速回應民意：

線上即時服務系統整合市民信箱、OPEN1999 APP、網頁、臨櫃及書信等多方平台之陳情案件，透過有效的分案各權責機關處理，並進行列管追蹤及統計分析，讓市民心聲不漏接，案件追蹤更有效能，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共受理 7 萬 1,548 件案件。

##### (3)精進聯合服務中心臨櫃服務效能：

永華及民治雙聯合服務中心臨櫃綜合服務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共服務 31,207 人次，其中永華服務 14,323 人次，民治服務 16,884 人次。

##### (4)輔導機關參獎，激發創新有感服務：

規劃並輔導本府機關單位參加國家發展委員會 110 年度「第 4 屆政府服務獎」，藉由輔導參獎制度，強化機關便民服務作為，加深創新亮點措施，本年度預計推薦 5 個機關參獎。

##### (5)以顧客為導向，優化市政服務形象

透過神秘客模擬市民角度，針對本府各機關單位進行電話禮貌測試及實地隱匿性服務稽核，加以評比並提出檢討改善策略，預計於 110 年 7

月至 110 年 12 月完成 93 次隱匿性服務稽核、365 通電話禮貌測試。

## (二) 研展及青年業務：

### 1. 落實青年公共參與精神：

- (1) 辦理青年事務委員會議活動：於 110 年 2 月 5 日召開第二屆青年事務委員會第 1 次會議，會議中就 109 年 12 月 15 日之青年好說共識座談會 6 項建議方案，邀集相關局處回應，並安排教育局體育處、農業局進行專案報告。目前委員提案 7 案，未來將持續推動委員會運作，與青年委員共同研擬政策行動方案、協力活動專案等。
- (2) 建立「青委給問」互動機制：由研考會首先試辦，於 110 年 5 月 6 日、110 年 5 月 21 日、110 年 6 月 4 日，邀請吳展瑋、葉政忠、涂菀茜等青年委員就研考會相關青年事務，例如網站之青年資源地圖議題、公民參與培力活動、因應 COVID-19 疫情暑期實習方案等，進行意見交流，期讓青年事務規劃更符合青年需求。
- (3) 輔導青委申請 Let'sTalk 計畫：為培力青年參與公共事務，鼓勵青年提案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Let'sTalk 計畫，首案由青委涂菀茜、葉政忠、吳展瑋提出諮詢服務需求，於 5 月 21 日辦理線上諮詢籌備會。
- (4) 青年委員與市長有約：安排市長與青年委員林韡勳交流，除祝賀委員榮獲英國世界柑橘類果醬大賽 3 銀 3 銅，以臺南青年與農業為題，進行經驗分享與交流，勉勵青年在堅持自己夢想的同時，也能多參與公共事務。

### 2. 青年交流活動及資源連結：

- (1) 辦理媒體開講：共計 2 場次，分別於 110 年 1 月 28 日、110 年 3 月 16 日邀請陳薇伊委員、吳展瑋委員至電台專訪，陳薇伊以「青年創業之多少？」為題，分享其擔任青委心得、人生經歷；吳展瑋委員則探討資訊青年在臺南的困境、發展，由資訊人角度切入市府如何透過公私協力，例如 Linker 臺南辦公室、口罩地圖、GOV 雙年會等，推動科技古都願景。
- (2) 舉辦青年論壇：青年話未來~城市公民開講論壇於 3 月 29 日假成大 C-hub 舉行，議題聚主軸為人本交通、科技發展數位、青年創生，講者為行政院政務委員郭耀煌、台南社大講師郭恆安、左鎮公館社區協會專案經理賴政達，並邀請 2 位市府青年事務委員會委員成大未來智慧工廠執行秘書蔡好珮、美商 linker 網路科技公司經理王議霆擔任與談人，引領青年發聲。另規劃農業發展、社會創新、青年文創 3 大主題區攤位，其中農業發展、社會創新主題攤位，分別邀請青農青委陳柏仰、林韡勳、陳正明展出農特產品，以及青委文化創意部落工作室負責人葉政

忠展示歷年用「設計」解決社會課程的成果，展示台南青年力。超過 70 位青年參與交流互動。

(3)E 公共參與培力課程：110 年 7 月 15 日辦理「Slashie 青年學堂」線上課程，邀請青委吳展璋 Howard、動態設計師 Una 分享如何運用開放數據(Open Data)來改變世界，以及如何將大篇幅複雜資訊轉化成幾分鐘就能懂得有趣動畫。活動 100 人報名，同時首創與崑山科技大學偏鄉數位創新服務計畫團隊資訊志工合作，由青年志工線上協助活動進行。預計 8 月份再辦理 2 場次。

(4)推薦青委參加傑出青年選拔：協助青商會第 59 屆十大傑出青年選拔並推薦青委涂菟茜、林韡勳參加，讓社會各階層、各領域之傑出青年，以其奮發向上的成功故事，作為現代青年學習典範，進而鼓勵青年勇於承擔社會責任、積極參與社會服務，激勵青年於個人事業及公眾服務方面銳意進取。

(5)建置青年專區網頁資源：於 110 年 3 月完成研考會網站青年專區建置上線，除公開本府青年事務委員會之會議記錄、活動等，也提供青年即時快速查找市府局處之青年就業、創業、成家政策內容，讓青年朋友以更友善、便利、快速的方式了解、運用相關資源。

### (三)管制考核業務：

1. 落實市政計畫執行成效，列管追蹤市政會議指示事項：

本府每週召開市政會議，會中市長針對市政所作指(裁)示事項，由研考會列管追蹤相關機關(單位)執行情形。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共召開市政會議 24 次，列管之指(裁)示事項計 78 項。

2. 促進政府出版品普及流通：

配合中央政府建立政府出版品管理，所有政府出版品(含圖書、連續性出版品、電子出版品等)至 GPI 政府出版品資訊網申辦政府出版品統一編號。本府暨所屬機關 110 年 3 月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計有「台南使用書. I II III」等 19 項出版品申辦。

3. 追蹤管制重點施政計畫工程：

(1)本府 110 年施政計畫採重點選項方式辦理列管，截至 110 年 7 月底 5,000 萬元以上列管中工程計有 169 項，各項列管工程計畫均要求各主辦單位訂定作業期程，督導其按計畫進度積極推動，並由本府研考會列管追蹤。

(2)定期召開本府重大公共建設推動會報，檢討計畫辦理成效，藉由會議協商解決執行困難之問題。

4. 辦理中央對地方一般性補助款執行效能管制考核，針對 110 年度基本設

施補助經費共 142 項標案，按月列管執行進度，並定期考核與評估執行情形。

(四) 資訊業務：

1. 提升開放資料品質：維運政府資料開放平台，以提升施政透明度、鼓勵在地研究及創新市政服務。

(1) 資料開放：「臺南市政府資料開放平台」(data.tainan.gov.tw) 至 110 年 8 月 15 日累計開放達 1,650 項資料集、6,906 筆資料。

(2) 平台維運資訊：以國際開放資料主流平台 CKAN 為核心，完成臺南市「資料開放平台」建置 (data.tainan.gov.tw)，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累計瀏覽量達 632 萬人次。

(3) 依據開放資料 5 星級評等架構，臺南市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維持 3 星級資料開放比例 100%，於六都中臺南市與新北市並列第一。

2. 維運無線寬頻網路，提供免費無線上網服務：

(1) 本府研考會持續維運 220 處免費無線上網熱點(行政機關 86 處、文教藝文 50 處、觀光景點 22 處、熱門商圈 7 處及社區關懷據點 55 處)，以提供民眾良好的無線網路使用環境。

(2) 110 年 3 至 7 月無線上網服務使用人次

日期	使用人次	日期	使用人次
110 年 7 月	95,333	110 年 4 月	159,580
110 年 6 月	84,754	110 年 3 月	170,104
110 年 5 月	87,428		

3. 強化及推動資訊安全管理：

(1) 為基層機關資訊資源向上集中、所屬 6 個資安責任等級 B 級機關，導入資安弱點通報機制(VANS)，以強化基層機關資安防護能力，向中央申請，核定 110 年本府「強化政府基層機關資安防護計畫」預算經費 5,484 萬 7 千元，獲中央補助 3,839 萬 3 千元，本府自籌配合款 1,645 萬 4 千元。

(2) 110 年 8 月 9 日至 10 日舉行共計 4 場次「110 年度資安宣導教育訓練」，該課程因應疫情採遠距視訊班辦理，參加對象為本府所屬各機關、單位公務人員(含上次社交工程演練有點閱及開啟不當郵件之人員)，參加人數計 375 人並皆通過評量。

(3) 110 年度第 1 次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於 110 年 4 月份(110 年 4 月 1 日至 4 月 30)實施，演練結果總體不當開啟率為 1.23%，不當點閱率為 0.98%，已於 110 年 5 月函知各參演機關(單位)並至國家資通安全會報資通安全管考作業系統填報演練結果，本(110)年第 2 次演練刻正於

8 月份（110 年 8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實施中。

- (4)辦理網域目錄服務 AD 維護：以統一派送及管理電腦相關設定，完善資安管理機制：於本府民治及永華市政中心公務個人電腦導入，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共計導入 3,396 台。
  - (5)情資交換中心 ISAC 區域聯防服務：統計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計接獲 N-ISAC 區域聯防情資件數共 343 筆，參與 ISAC 區域聯防派送阻擋的本府機關數共 130 個機關。
  - (6)加強資安防禦縱深-資安健診：統計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計 252 個網站，系統漏洞已修補數約計 1,627 個。
4. 持續維運公文簽核電子化：
- (1)實施線上簽核作業：本府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共計 456 個機關(單位)學校實施公文線上簽核作業。
  - (2)新公文電子交換系統上線：本府 110 年度公文電子交換件數 1 月至 8 月 15 日止總計共 345 萬件(110 年 6 月至 8 月 15 日止計 110 萬件)。
5. 維運「災害應變告示網」，應變災情與落實防災：
- (1)為應變災情處理與落實防災作業，於災害發生時提供民眾最即時的災害訊息查詢管道，本府建置「災害應變告示網」。
  - (2)加強各項災害資訊流通，提供包括停班停課、警戒公告、防災預告、交管道安、環衛水電、勘災視察、工作會報、疏散情況及災損訊息等九類資訊服務供查詢使用，除於災害事件發生時即時啟用外，亦提供歷次災害專案資料查詢。
  - (3)「災害應變告示網」，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累計開設 60 個專案，發布 3,171 則訊息，各項資訊點閱達 295 萬 270 次。。
  - (4)因應即時情勢，新增開設抗旱專區、0513 輸電線路災害專區、0730 豪雨專區及 0806 豪雨專區，並於網站中設置 COVID-19 專區連結利於民眾拜訪。
6. 賡續辦理民眾行動上網計畫，提升本市民眾數位學習機會：
- (1)為提升本市民眾數位學習機會，促進區里均衡發展，針對本市中高年齡 40 歲以上民眾，每行政區至少開 2 班，利用行動教室辦理上網訓練課程，讓網路運用帶來個人生活的便利性。本案 110 年預計開辦 150 班 3,000 人以上之每人 3 小時電腦教育訓練課程。
  - (2)本案 110 年度開辦智慧型手機應用班(基礎班)、網路商務應用班(進階班)、用手機訂房、掛號與購票應用班(進階班)、用手機旅遊應用班(進階班)、農業網路班(基礎班)、農業網路班(進階班)、老人上網班-訂餐班(基礎班)、老人上網班-line 班(基礎班)、老人上網班-FB 班(基礎

班)、原住民上網班(基礎班)、客家族群上網班(基礎班)等 11 種多樣化免費課程。

(3)因應疫情配合疫情警戒，本案活動目前尚無法招生開班，俟疫情警戒解除，再行招生開班。

7. 管理與監督臺南市行動應用軟體服務 (APP): 為延伸政府線上服務廣度與效能，供民眾操作手機等行動裝置下載使用。主要提供民眾便民服務：包含交通動態、求職求才、水情資訊、觀光旅遊、線上借閱等；亦同時利用 APP 行動特性優化局處內部業務流程，如：道路養護查報、水情巡查等工具。

(1)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上架服務中 APP 共計 18 款。總下載次數為 157.1 萬人次。

(2)協助本府各局處辦理 APP 上架並提供各 APP iOS 相關發佈憑證與推播憑證。

(3)於 110 年 3 月辦理 APP 定期人工檢測，提供本府各局處 APP 統計資料參考，並建請各 APP 功能建議與功能異常修正評估項目共 13 項，預計整合 APP 共 2 款(安平 GO 好行 APP 與 Li hó Tainan 你好台南 APP)。

(4)訂定本府「APP 資安檢測評估表」，於 APP 上架前與定期人工檢測時要求各局處填列，並要求修正改善未符合之項目，以提升本府 APP 資安等級，以降低本府 APP 資安風險。

8. 推動 MyData 建置一站式整合服務平台計畫：

(1)透過一站式整合服務平台，運用國發會 MyData 服務並首創全國整合社家署身障資訊，線上自動取得民眾個人資料、戶籍資料、身障資料等跨機關資訊，免除民眾奔波取得各項應備證明，讓線上/臨櫃申請政府服務之便利性與可取得性大為提升。

(2)110 年初上線以來，提供身障停車證、愛心手鍊、敬老愛心卡、身障減免、行車事故鑑定、會員註冊驗證等 21 項 MyData 線上服務，及 247 多項線上服務，總查詢次數 38,066 人次，線上申辦案件 13,323 筆，達成資源共享與持續營運目標。

(3)應防疫所需，緊急建置「110 年端午返鄉車票退票獎勵金申請」、「申請交通部補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防疫物資費用」等服務，供民眾免出門即可線上申請，以降低非必要的接觸風險。

9. 市政資料視覺化，建置臺南城市儀表板網站：

本府透過資料視覺化技術繪製視覺化儀表板，針對不同市政主題繪製視覺化儀表板，呈現城市資訊及交通、空品、災防、衛生、綜合等 5 大分類，目前已上架 13 項主題儀表板，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網站總瀏覽人次



約 92 萬次。

10. 導入創新科技帶領業務發展方向，推動先導應用試驗計畫：

- (1) 城市行銷導覽：以白河區關子嶺風景區、龍崎區牛埔地區、北門將軍濱海沿岸為場域，進行 VR360 線上數位實境導覽，提供不同型態旅遊臺南的體驗。自 110 年 2 月正式上線以來，累計達 18,002 操作使用人次。
- (2) 交通智慧導航：以東區自由路東門路口、中西區府前路南門路口為場域，進行車(種)流辨識及轉向比例計算，輔助大臺南智慧交控中心路口影像監看作業。其中在不同天色(白天/夜間)車流偵測準確率分別為 95.47%、95.85%；同車種(小型車/大型車/機車)車流偵測準確率分別為 97.87%、92.96%、93.52%；不同轉向(左轉/右轉)車流偵測準確率分別為 92.36%、91.41%。
- (3) 橋樑智慧巡檢：以四草跨海大橋為場域，結合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 5D 智慧城市平台，完成橋樑裂縫、混凝土剝落、鋼筋鏽蝕等三種混凝土常見劣化樣態 AI 辨識，準確率可達 90%以上。
- (4) 建物智慧檢測：以九份子重劃區及周邊為場域，結合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 5D 智慧城市平台，進行建物自動量測技術開發與驗證，平均誤差值約為 1.5%，足以作為現況資訊搜集所用。

(五) COVID-19 新冠肺炎防疫及紓困作為

1. 建置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專區網頁

- (1) 因應全國疫情，於本府全球資訊網設置設置「嚴重特殊傳染肺炎(Covid-19)專區」，整合防疫規範、防疫新聞、確診者足跡、Covid-19 儀表板、防疫作為儀表板、活動異動公告、線上服務、採檢/疫苗、紓困振興、捐贈芳名錄等 16 項資訊服務，本府皆持續滾動更新提供市民快速且即時取得所需資訊。
- (2) 自 5 月 15 日準三級警戒至 8 月 15 日，本府全球資訊網 Covid-19 專區總瀏覽數逾 273 萬次，各頁面瀏覽前三名分為確診者足跡(68.5 萬)、防疫規範(58.2 萬)、防疫新聞(45 萬)。
- (3) 為減少洽公人流跨區域移動，整合提供包括戶役政、社福、地政、環保、警政、文化及財稅等 134 項線上便民服務，自 5 月 17 日上線至 7 月 26 日線上服務量約 311.4 萬，累計服務項目前三名分別為臺南市立圖書館館藏查詢 179.8 萬、地政電子謄本 56.7 萬、地政電傳資訊系統 37.7 萬。

2. 因應 5 月 19 日起提升全國疫情警戒至第三級，本府每日召開 COVID-19 相關會議，檢討各局處防疫工作及紓困振興等事項，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8

- 月 15 日止，研考會主辦召開 33 場「COVID-19 防疫及紓困檢討會議」及「COVID-19 產業紓困振興會議」，累計列管 37 案會議決議事項；另配合衛生局召開之「COVID-19 一級指揮中心會議」，協助列管會議決議事項，自 109 年 3 月 3 日第一次會議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累計列管 109 案，110 年 3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累計列管 24 案。
3. 智發中心協助防疫記者會、視訊會議問題協助，並辦理市府居家辦公之 VPN 連線申請、異地辦理公文系統連線設定及遠端虛擬桌面平台建置等工作。
  4. 台南打疫苗及預約系統後台成效：
    - (1) 截至 110 年 7 月 12 日，台南打疫苗 LINE@官方帳號好友人數共 80,567 人，平均每日新增至少 1 萬人。
    - (2) 截至 110 年 7 月 12 日下午 2 時，實際使用台南打疫苗登記成功、取消登記或修改登記者共 26,027 人次。
    - (3) 截至 110 年 7 月 13 日上午 8 時，透過系統報到與客製化列印長輩同意書功能，平均每名長輩報到時間減少 15 秒，自行書寫同意書時間節省 1 分鐘，故節省約 17.22 天，提高行政效率。
  5. 1922 上線後，預約系統後台持續協助：

中央預約系統上線後，本市 37 個接種站採用本系統進行報到，累計服務民眾人數約 63,489 人，加速民眾報到速度並協助在籍市民同意書列印功能。
  6. 偕同華碩雲端股份有限公司以水萍塢公園為場域，進行群聚偵測及口罩配戴偵測 AI 驗證計畫，協助業管單位嘗試科技防疫解決方案。
  7. 為減少戶外群聚情形，率先試辦群聚偵測警示系統：
    - (1) 於 110 年 5 月 24 日至 110 年 6 月 30 日試辦期間，因應觀察到的群聚變化情形，主動遷移偵測裝置至人群易聚集處所，持續進行偵測。
    - (2) 試辦期間先後於 15 個地點進行群聚偵測，蒐集較易發生群聚情形之地點與時間區間，並將相關資訊提供員警作為勸離群聚輔助資訊及加強重點區域巡邏。
    - (3) 截至 110 年 6 月 30 日止，共偵測到 282 次，戶外 10 人以上之群聚情形。
  8. 因應企業及民眾情衝及紓困之需求，於 5 月 27 日整合機關成立紓困專案辦公室，共設置 20 條服務專線，提供即時專業的紓困諮詢服務，包含勞工、經發、社會、教育、農業、觀旅、藝文等各類紓困諮詢服務。自 5 月 27 日成立至 7 月 26 日期間共服務 2 萬 4,122 通諮詢電話。
  9. 彙編中央各部會及本府各局處防疫紓困常見 Q&A，蒐整並隨時更新予 1999

話務中心及紓困專案辦公室，以利即時服務民眾正確訊息。

10. 支援雙市政中心「戶外聯合服務洽公專區」，自5月17日至7月26日成立期間，受理陳情及諮詢等綜合服務共8,501人次。
11. 統計彙報新冠肺炎相關陳情，提供市府決策參考，自5月19日至8月15日共受理8,485件。



## 六、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 (一)文教社福業務

#### 1. 族群教育發展：

(1)原住民幼兒及學生獎補助：補助原住民幼兒就讀幼兒園學費人數計 210 名，共核發 194 萬 976 元；原住民學生獎助學金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申請共 200 人，核發人數計 187 名，核發 31 萬 8,000 元；核發西拉雅原住民學生獎助學金 87 人，核發金額計 20 萬 1,000 元。

#### (2)族語學習與傳承：

A. 為營造幼兒多元文化環境、落實族語幼兒扎根，共推動辦理 6 班幼兒園辦理多元文化教育學習計畫，學習原住民族語歌謠，推廣友善語言學習環境，培養幼兒多元文化觀點。

B. 為推動族語振興發展，聘用阿美族及排灣族語言推廣人員各 1 名，落實各項族語振興措施，建構多元、活潑的族語學習管道。其中辦理原住民族語聚會所 2 班、族語傳習 2 班及族語家庭 6 戶。另為營造族語友善環境，於本府辦公廳舍、教學場域、文化會館等空間設置族語標示及語音導讀服務。

C. 西拉雅語復育工作：協助出版《西拉雅語第二階》教材，提供予本市 19 所國中、國小及幼兒園學校教材使用。

#### (3)建構知識體系：

A. 西拉雅文化資產調查：賡續辦理西拉雅文化資產調查，提具「西拉雅北頭洋聚落飛番墓調查研究計畫」向原住民族委員會爭取經費，於 109 年 10 月核定補助新臺幣 40 萬元，市配合款 20 萬元，計畫總經費 60 萬元，其中 32 萬 4,000 元(中央補助款 16 萬元，市配合款 16 萬 4,000 元)業於 12 月 8 日獲議會同意墊付。110 年 6 月 15 日與得標廠商國立成功大學簽訂勞務採購契約，並於 110 年 7 月 15 日召開第 1 次工作會議，確認計畫執行項目及期程，執行期程為 6 個月。

B. 為建構原住民族社會終身學習環境，提供市民及族人終身學習環境，培育在地人才，開辦原住民族部落大學。開設文化、社群教育、語文教育、產業技能及其他等學程，辦理社會教育型學習型文化講座活動，數位型教育課程與講座活動等。

a. 基本型課程：第一梯已開課 21 學分，選課共計 96 人(男 12 人、女 84 人)，因應疫情，部分課程轉線上授課，實體課程參照社區大學防疫規範逐步開課。

b. 數位型計畫：提高族人職場競爭力，辦理數位學習並輔導認證，開設 TQC Excel 2016 實用級認證、影片基礎拍攝與後製剪輯教學等

6門課程，因應疫情部分課程預計延至10月辦理，TQC Word、TQC Excel如期於8月30日開課。

- c. 與勵馨基金會、財團法人社會文教基金會等單位合作推動社會教育學習型計畫，內容包括「家庭與親職教育」、「性別教育」、「人權與法治教育」、「環境教育」等，提供族人生活知識與智能學習機會，規劃講座及活動6場次，因應疫情部分活動預計延至10月辦理，其中青少年男女性別暨環境教育兩場次活動已於8月19-20日辦理完竣。
- d. 110年度與本市7所社區大學合作，業核定開設9學分計162小時課程、7場原住民傳統文化技藝工作坊及講座，並辦理7場西拉雅聚落踏查活動，拓展族人更便利的多元學習環境與課程，提升大眾對原住民文化內涵、技藝等之認識及參與接觸的機會，惟因應疫情，社區大學秋季班開學期程順延，預計於9月下旬陸續辦理。

## 2. 族群文化推展：

- (1)110年7月6日獲原民會核定補助25萬元，預訂11月辦理「10年有原-西拉雅文化節暨族群音樂會」。
- (2)110年度臺南市原住民日—“原”來的我-「原住民族紀念日」系列活動，分別於7月30日、8月15日辦理原住民族紀念日特展及原住民族音樂敘事暨文學講座。透過系列活動，讓民眾重回歷史的現場，瞭解「原住民族日」之由來及意義。
- (3)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傳統祭儀、文化活動等共3場，1,160人次參與。

## 3. 部落傳承與永續發展：

- (1)重建KUVA活絡聚落計畫：109年9月完成110年度後續擴充，持續追蹤並完成每月巡迴輔導各聚落一次，自110年3月至110年8月完成20次巡迴輔導。
- (2)平埔族群聚落活力計畫：110年度計畫自4月起每月進行聚落訪視，預計於110年底完成期末審查與相關調查報告與書籍出版品。

## 4. 會館活化：

- (1)西拉雅會館：因應疫情，進行館內駐館人員專業能力課程培訓，並持續籌備下半年特展。
- (2)原住民文化會館(札哈木會館)展覽：
  - A. 主題特展：「原樂駐札」—臺灣原住民族群樂器主題特展，展期110年3月3日至6月20日，計1,366人次參加。
  - B. 110年5月1日「札哈木館外去—前進校園原樂趣」館外主題特展活動，計200人次參加。

C. 教育推廣：(合計共 3 場次/ 175 人次)。

- a. 110年3月28日「原樂駐札」臺灣原住民族群樂器主題特展-文化體驗課程：泰雅族群之撥奏絃鳴樂器－竹製口簧琴1場次，計20人次參加。
- b. 110年5月1日「札哈木館外去－前進校園原樂趣」館外活動-文化體驗課程：阿美族群之體鳴敲擊樂器－竹製沙鈴1場次，計55人次參加。
- c. 110年5月1日阿美族群之氣鳴吹奏樂器－竹製單管鼻笛1場次，計50人次參加。
- d. 結合臺南市政府文化局『2021臺南市博物館節－慢遊集章活動』7月31日至8月15日，計349人到館參與。

D. 到館人次：自 110 年 3 月至 8 月，到館人次計(含活動及參觀) 2,921 人次。

E. 會館 FB 專頁貼文瀏覽：自 110 年 3 月至 8 月，觸及人數 21,032 人次

(3)原住民文物館展覽：籌備《COU·祭時刻》原鄒文學與影像敘事主題特展。因應疫情，規劃線上展覽於 110 年 7 月 6 日中央研究院數位文化中心-開放博物館平台展出；實體展覽於 110 年 7 月 27 日臺南市立圖書館新總館展出。截至 8 月 15 日止，現場參觀計 1,080 人次參加、線上展覽臉書觸及率 5,665 人次。

5. 衛生保健與社會安全：

- (1)原住民急難救助：110 年 1 月至 7 月共救助 9 人，計 7 萬 5,000 元。
- (2)宣導國民年金、原住民團體意外險、消費者保護及原住民法律權益保障活動：110 年 5 月 7 日共辦理 1 場次，受益人次 47 人。
- (3)推動臺南市原住民家戶關懷服務與陪伴計畫：目前服務中有 199 案，110 年 1 月至 7 月共計提供服務 5,887 人次。
- (4)補助原住民長者裝置假牙：110 年 1 月至 7 月共計補助 6 人，計 16 萬 3,000 元。
- (5)補助臺南市原住民健康風險扶助：目前共計 16 人進行第一階段健康檢查。
- (6)辦理本市文化健康站：110 年 3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共計 1,204 人次到站，共計提供 8,326 人次服務。

6. 辦理原住民就業促進及宣導：

- (1)推介原住民就業及參加職業訓練：為提升族人就業率，配合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及本府勞工局，110 年 1 月至 7 月配合勞工局辦理就業宣導活動 2 場次；配合其他活動辦理就業宣導 11 場次、陪同面試

93 人次、媒合成功 56 人次，穩定就業 48 人次，推介族人職業訓練 8 人次。

- (2)辦理原住民取得技術士證照獎勵：為提升族人技術能力與取得技術士證照，凡參加者就職訓練並通過技術士檢定，核發獎勵金，110 年 3 月至 8 月 15 日計 14 位族人取得技術士檢定合格證照，共計核發獎勵金 10 萬 5,000 元整。

## (二)綜合產發業務：

1. 強化政策行銷，優化行政服務：建置本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官方網站、透過粉絲專頁、大眾傳播媒體宣傳政策，提供各項活動訊息與服務。
2. 辦理經濟弱勢原住民建購及修繕住宅補助：110 年 5 月至 110 年 8 月預計核定補助 13 戶（建構 7 戶、修繕 6 戶），補助金額共計 220 萬元，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申請期限展延至 110 年 7 月 30 日止。
3. 扶植原住民經濟事業發展：
  - (1)為協助族人創業發展，結合各區公所，加強向本市族人宣導經濟產業貸款、青年創業貸款、微型經濟活動貸款（微笑貸）。110 年 3 月至 8 月，共輔導 23 件（經濟產業 6 筆、微笑貸 17 筆），核貸金額計 975 萬元整。
  - (2)為促進原住民族經濟產業發展，建構特色商品行銷通路，規劃興建札哈木原住民族創意中心，期許該據點扮演串連都會與原鄉經濟產業鏈之角色，提高品牌知名度。目前已輔導本市 10 家原住民業者針對創業不同階段培訓課程，截至 110 年度至 7 月 30 日止，共辦理「創新育成」93 小時課程培育，及 18 場次專案輔導。
4. 推動原住民族轉型正義業務：
  - (1)推動西拉雅族正名運動：配合本府民政局辦理「熟」註記事宜，截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止，共計 2,889 人註記。
  - (2)協助辦理「第 3 屆總統府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各族意見徵詢會議：
    - A. 第 1 場：110 年 4 月 10 日於屏東縣原住民文化會館辦理「馬卡道族群意見徵詢會議」，當日與會人數共 9 人。
    - B. 第 2 場：110 年 4 月 10 日於高雄市立圖書館旗山分館辦理「大武壠、西拉雅族群意見徵詢會議」，當日與會人數共 13 人。
    - C. 第 3 場：110 年 4 月 11 日於本市西拉雅文化會館辦理「西拉雅族群意見徵詢會議」，當日與會人數共 47 人。
    - D. 第 4 場：110 年 8 月 20 日於高雄日光小林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大武壠族群意見徵詢會議」，當日與會人數共 37 人。



- (3)本市西拉雅原住民身分認定行政訴訟案，臺北高等行政法院已向司法  
院大法官聲請解釋《原住民身分法》第2條第1項第2款有無抵觸憲  
法，作成解釋公布前，停止訴訟程序。目前正協助永信法律事務所邀請  
112位原告族親寫信予司法院大法官，冀望提高說服大法官之機率，刻  
正積極蒐集族親信件。
5. 北頭洋飛番文化園區建置工程：
- (1)第二期建置工程已完成望高寮工程施作，第三期建置工程將辦理廟前  
廣場鋪面、活動中心屋頂及牆面整修、園區導覽指標、入口意象建置等  
工程建置。第三期工程佳里區公所預定於110年11月底前完工。
- (2)110年1月完成文物會館用地（延平段220地號）土地協議價購。
- (3)110年7月20日原住民族委員會審核本府提報之「西拉雅族蕭壠社北  
頭洋聚落保存修復計畫」符合補助資格，未來將補助計畫所列文物會館  
建置經費，已於110年8月4日依該會審查意見，提送修正內容報請  
該會核定後續規劃設計經費。
6. 協助西拉雅九層嶺聚落族人解決與國立中興大學之土地占用民事訴訟案，  
保障居民之居住權。已和國立中興大學簽訂為期9年之國有林地租賃契  
約，並和住戶簽訂土地租用契約，作為語言營造點。後續將開辦西拉雅語  
課程、舉辦家庭族語共學，並建構至少1項具西拉雅文化及語言元素）。
7. 委託辦理本市原住民族生活狀況調查，期建置本市族人之基本資料、族語  
使用狀況、健康狀況、居住狀況、經濟及就業、繼續教育、休閒狀況、日  
常生活照顧問題以及政府福利服務之需求項目，作為本府制定政策之參  
據。後續將邀集本府相關局處、學者專家針對問卷設計內容及效度提供意  
見，以完備問卷內容。
8. 完成本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第一屆委員聘任事宜（原住民代表10人，  
學者專家6人）。



## 七、客家事務委員會

### (一)文教推廣業務：

1. 委託本市幼兒園辦理 110 年幼兒客家語言文化推廣計畫，營造友善語言學習環境，促進多元族群文化接觸，培養多元文化認同觀念，共計 9 所幼兒園計 25 班 633 人參與。
2. 受理 109 年客語能力認證獎勵申請，計 67 人符合申請資格(初級 57 人、中級 7 人、中高級 3 人)，核發金額計 4 萬 1,500 元；賡續受理 110 年客語能力認證獎勵申請，截至 8 月中計 12 人符合申請資格(初級 12 人)，核發金額計 6,000 元。
3. 受理 109 年客語薪傳師獎勵申請，計 15 人符合申請資格，核發金額計 1 萬 5,100 元；受理 110 年客語薪傳師獎勵申請，截至 8 月中計 4 人符合申請資格，核發金額計 3,600 元。
4. 辦理 110 年臺南市客語深根服務計畫，預計開辦客語能力認證班及客家語言文化推廣課程共 25 班，落實客家語言文化推廣與傳承(申請 23 班、核定 21 班、開辦 8 班)；預計開辦客語師資專業知能研習 5 班，增進客語薪傳師教材教法研發與教學活動設計能力。
5. 辦理 110 年度全國客家日—林初埤春之祭活動，將全國客家日結合白河木棉花節，分享林初埤的春耕印象，計 300 人次參與。
6. 辦理 110 年度客家桐花祭—桐花之南梅嶺初放活動，重視與自然共生之客家文化，擴大青年參與，創造親子同樂時光，活動當日計 300 人次參與，受到市民朋友高度肯定，帶動梅嶺觀光產業效果顯著！
7. 傳習客家傳統技藝：於仁德國小、大灣國小、億載國小、新東國小、文和國小及仁德國中等 6 校，計 150 名學童，推展客家獅傳習計畫，傳揚客家傳統民俗文化，培養有興趣之學童對傳統民俗技藝傳承之使命。
8. 110 年積極拓展公事客語無障礙環境，於本府民治市政中心、中西戶政事務所、財政稅務局、永康地政事務所、臺南地政事務所、郭綜合醫院、中西區衛生所及安平戶政事務所等 8 個服務據點，設立客語臨櫃服務，計 18 名客語服務人員提供客語諮詢導覽服務，達 500 服務人次。
9. 辦理 2021 臺南客家青年輔導員培訓及實踐計畫，培訓青年輔導員 11 名，負責暑假期間帶兒童營隊；並辦理客家好小子夏令營—府城小旅行與濕地生態營 2 梯營隊，每一梯營隊皆招滿 36 名國小學童參與，促進客家語言文化教育向下扎根及深化。

### (二)綜合產發業務：

1. 客家文化館舍活絡及營運管理維護：鼓勵學校、團體預約客家文化會館參訪導覽，提供館區導覽、文化體驗等，截至 6 月底計 5,623 人次入館參

訪。

2. 活化在地產業：「浪漫台三線最南端客家主題步道-楠西區江家古厝客家大伙房周邊環境改善及據點特色營造」計畫，客家委員會補助「規劃設計費」總經費新臺幣100萬元。
3. 客家社團人才培育：協助客家社團創新育成，輔導客家社團發展在地特色，發揮民間推廣客家語言文化的效果。
  - (1) 臺南市客家發展協會於110年4月至5月間辦理「客鼓鳴薪研習班」及「臺南客家音樂文化饗宴」活動，持續推廣及創新客家音樂文化藝術，連結臺南在地文化與客家文化。
  - (2) 臺南市南瀛客家文化協會將於110年8月至11月間辦理「臺南市南瀛客家文化協會110年度培育藝文團隊計畫」，透過所屬客家藝文團隊主動走入社區、社團、學校及民間機構進行展演，增進市民朋友接觸與認識客家，同時傳揚客家文化。
4. 推展伯公照護站：本市110年累計16個伯公照護站掛牌，分布於南區、安南、白河、東山、楠西、新營、東區、北區及佳里等9區。結合長期照護政策，建構本市客家伯公照護網，結合各社區在地特色及協會各項資源，建置客家文化意象環境、辦理客家文化相關之健康促進活動；提升「銀髮力」，辦理「老幼同樂」及「伯公伯婆樂活」活動等服務。

## 八、勞工局

### (一)勞動條件業務：

#### 1. 建立符合法制規範之勞動職場：

輔導僱用 30 人以上事業單位針對工資、工時、休假、津貼、獎金、考勤、獎懲、升遷、受雇、解雇、資遣、退休、職災、撫恤、福利等計 3,943 家事業單位訂定工作規則，有效建立勞資間合法之管理規範，促使權利義務明確化。

#### 2. 外籍移工管理與服務：

- (1) 辦理聘僱移工之雇主進行實地查察，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計 8,948 件，依法輔導其合法運用移工避免引發爭議。
- (2) 受理移工諮詢案件，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計 7,219 件，回答外國人聘僱管理相關疑義。
- (3) 受理調處移工與雇主或仲介之爭議案件，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計 1,007 件，有效安定生產秩序。
- (4) 與專勤隊、本市警察局辦理聯合稽查，對指派所聘僱之外國人從事許可以外工作與聘僱未經許可之外國人工作或僱用違法失聯移工等違反就業服務法案件，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依法裁罰計 87 件。
- (5) 辦理「新南向訪視關懷」服務，擔任學校、學生、企業間溝通的橋梁，提醒三方應該注意的相關法令事項，並有政府相關單位的協助，更能使這些外籍學子能完整的受到法令之保障，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計服務 1 場，52 名外籍學子。

### (二)勞動檢查業務：

#### 1. 改善勞工工作條件，保障勞工權益：

- (1) 勞動條件檢查：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受理勞工申訴案計 645 件，執行勞動條件檢查，包含申訴案件檢查、專案檢查、會同檢查等，總計 1,366 場次，透過勞動檢查對事業單位相關疑義予以督促改善，並針對違法部分依勞動基準法等相關規定依法裁處計 198 件。
- (2) 法令宣導及訪視輔導：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辦理勞動基準法等相關法令之宣導，總計辦理 19 場次，其中為兼顧防疫及宣導成效，於 110 年 3 月、4 月、5 月創新試辦 3 場次「勞權 2.0 名人線上來開講」勞動法令線上宣導會課程，廣受好評。此外，針對小型及微型企業實施法遵輔導訪視 1,112 場次，透過入廠輔導協助落實勞動法令相關規定。

#### 2. 促進職場安全健康，降低職災發生：

- (1) 職業安全衛生檢查：勞動部授權勞工局所屬臺南市職安健康處執行本

市職業安全衛生監督檢查範圍為柳營科技園區、樹谷園區、永康科技工業區、新營工業區、官田工業區，永康工業區、安平工業區、臺南科技工業區等 8 大工業區(不包含危險性工作場所、危險性機械或設備及公共工程)，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轄區內受理勞工申訴案計 18 件。執行職業安全衛生檢查，包含申訴檢查、專案檢查、一般檢查及重大災害檢查等，總計 2449 場次。針對違法部份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等相關規定依法裁處計 65 件。

(2)法令宣導及輔導：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辦理職業安全衛生法等相關法令之宣導，總計辦理 12 場次。辦理專案輔導 14 場次。

(三)就業促進業務：

1. 建構公平安全之就業環境，辦理資遣通報業務，掌握勞工被資遣狀況，俾推介再就業；消弭就業歧視及求職詐騙，保障勞工就業機會平等：

(1)受理申訴就業歧視性別工作平等案件，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29 日召開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 5 場次。

(2)110 年度臺南市五心績優職場遴選，報名期間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止，共 11 家事業單位報名，已於 110 年 8 月 13 日辦理遴選，共計 5 家企業獲選將予以公開表揚。

(3)為協助本市非自願性離職員工，辦理「資遣通報與就業保險法非自願離職名冊比對實施計畫」，主動提供就業服務、職業訓練相關訊息予被資遣員工。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31 日受理資遣通報計 2,684 家次、3,783 人次。

(4)為協助受疫情影響之勞工，穩定其經濟生活，辦理安心即時上工計畫，110 年第一次申請(109 年 12 月申請)向勞動部爭取 1,284 個工作員額，於 110 年 1 月陸續上工。110 年 6 月第二次申請爭取 1,784 個工作機會，於 110 年 7 月 1 日陸續上工。110 年 7 月第三次申請爭取 618 個工作機會，於 110 年 8 月 1 日陸續上工(進用人員每月工作 80 小時，每小時 160 元，110 年 6 月修正計畫規定，最長工作 960 小時，延長執行期間至 111 年 6 月 30 日止)。

2. 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落實照顧弱勢族群之政策：

(1)協助身心障礙者就業媒合及提供個別化職業重建服務，另就近提供 17 個職重窗口駐點服務，促進其就業。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計提供就業諮詢 765 人次，提供就業輔導及媒合成功 422 人次。

(2)身心障礙者庇護性就業服務：協助本市 5 家庇護工場產品推廣，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辦理端午及中秋記者會行銷產品 2 場次，並於臉書社群網站、各工會、公司福委會行銷，以增加庇護工場營收。

3-8月陸續聘請相關專家輔導已立案的6家庇護工場計11次。

- (3)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110年度規劃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共14班，預期參訓人數235人，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止，預計開訓10班次，實際開訓2班次，因疫情影響延後開訓8班次。
- (4)辦理身心障礙者職務再設計：為協助身心障礙者排除工作障礙，增進其工作效能，經由職務再設計協助身心障礙者更穩定就業。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止計核定補助63件，核定金額174萬3,156元。
- (5)促進企業定額進用身心障礙者：於110年3月核發109年下半年超額獎勵金已完成審核，共計補助369人次。
- (6)辦理視障按摩院設備更新及行銷推廣活動：
  - A.110年3月至8月15日共核定補助10家按摩據點設施設備更新，預計補助金額共91萬6,982元。
  - B.110年度辦理「與惡視力共舞-視障按摩宣導會」於轄區人潮聚集處辦理視障按摩宣導活動，110年度預計辦理43場宣導活動，110年3月1日至8月15日共辦理13場次，參與民眾約1,100人次。
- (7)補助身心障礙者參加國家考試補習及汽車駕照考照學費：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共補助國家考試補習費7人，補助駕訓班1人，補助金額8萬7,387元。

3.輔導本市民間團體及社會服務團體申請中央多元就業方案及培力計畫：

- (1)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期間：

109年輔導本市獲核定通過執行110年中央之多元就業開發方案計畫之團體，共計有25個團體(其中有6個身心障礙團體及1個原住民團體)、核定104人力(其中身心障礙團體核定20人力、原住民團體核定5人力)、爭取中央核定通過總經費達4,741萬3,203元；核定執行培力就業計畫之團體共計3案，上工人數18人，爭取獲中央補助執行總經費共851萬7,801元。
- (2)110年3月17日舉辦「110年度中央短期就業方案研討會」，共70人參加。另7月20、21日舉辦2場次計畫撰寫實戰工作坊線上課程，教授提案技巧，共52人參與。

4.推動晴天亮麗人生，身心障礙暨特定對象產品行銷計畫：

- (1)協助身心障礙者、原住民、新住民及其他特定對象婦女等於網路虛擬平台及實體店鋪展售手創藝品，110年3月至110年7月底增加其額外收入逾182萬元。
- (2)開拓實體展售據點與各觀光景點、廟宇以及企業洽談合作辦理活動，自110年3月至110年7月底共舉辦55場次擺攤活動，更搭配本市各類

藝文、鄉鎮活動，拓展銷售廣度。

- (3)110年5月7日，安排參訪南台灣「青春設計節」，激發創作靈感並學習新知。

(四)勞資關係業務：

1. 落實勞工團結權，健全工會組織：

(1)對於具有籌組工會意願的勞工，主動積極予以輔導。目前本市市級總工會計5家、產業工會16家、企業工會52家、職業工會343家，產職企業工會會員人數計232,068人。

(2)依法輔導各工會會務發展，凡各基層工會召開會員(代表)大會均派員列席輔導，自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止計召開128次會員(代表)大會。

2. 推動工會教育訓練，倡導勞工終身學習：

(1)鼓勵勞工終身學習，強化就業能力，培養優質勞動力，編列勞工教育經費補助本市各職業工會辦理勞工教育訓練。

(2)110年3月1日至110年7月31日止共計輔導本市工會辦理勞工教育訓練，計16場次且共計有1,820人次報名參與課程(自升級為三級警戒後均已停止辦理)。

3. 確保勞工權益，妥處勞資爭議：

110年3月1日至110年7月31日止計受理599件勞資爭議案件，經調處後勞資雙方達成共識之比率為73.46%(調處成立440件、調處不成立159件)。

4. 輔導成立勞資會議，強化溝通協商平台：

本府勞工局依法輔導事業單位選任勞資會議勞方代表，並推派資方代表組成勞資會議，建立事業單位內部溝通平台，110年3月1日至110年7月31日止新增342家，有鑒於勞資會議其基本精神，在增進企業內勞資雙方的溝通，減少對立衝突，使雙方凝聚共識，進而匯集眾人的智慧與潛能，以提昇生產力、保障勞工權益，創造出勞資互利雙贏之局面。

5. 紮根校園巡迴，落實勞權教育：

本府勞工局辦理「勞動法令向下扎根」活動，由本府勞工局派出講師前進校園授課，包括勞動基準法、職業安全衛生法、性別工作平等法、求職防騙及就業服務資源暨勞資爭議處理法等面向具備初步知識，分別於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止共計辦理31場次，有5,068人次參加。

(五)勞安福利業務：

建構安全的工作環境，以防止職業災害，善用勞工志願服務人力強化服務品質，加強辦理各項休閒育樂中活動及輔導辦理職工福利事業，以確保勞



工身心健康，促進勞資和諧；活化勞工育樂中心之經營管理，以提昇勞工福祉；結合社會資源、協助職災勞工朋友重建就業信心。

1. 推動工安自主管理、建構安全工作環境：

為持續降低職業災害，有效改善地方產業工作場所安全衛生環境，達成職場減災之目標，針對轄區高風險事業實施工安宣導、教育訓練及輔導改善等減災策略，將職業安全觀念與意識向下擴展至基層，以建構職災防護功能，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防災訪視輔導1,231場次、教育訓練419班14,880人次、勞工健檢63家3,376人次。

2. 結合社會資源、協助職災勞工重建就業信心：

加強推動「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藉以整合勞工福利、勞工保險、社會福利、就業服務、職業訓練、職業輔導評量、職務再設計、創業輔導等相關社會資源，提供專業諮詢及資源連結服務，協助職災勞工重建就業信心重新返回職場，順利度過生涯困境，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提供個管服務105人、諮詢服務1,803人次、主動關懷3,105人次。

3. 加強照顧職災勞工及家屬，體現人文關懷：

(1)加強職災勞工及家屬之照顧，凡因職災死亡、失能或受傷者，發給慰問金，以減輕職災勞工家庭生活之經濟壓力，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發送死亡慰問金26件，計779萬5,000元；職災失能慰問金8件，計44萬元；職災受傷住院慰問金181件，計77萬3,000元。

(2)職災勞工參加工作強化中心交通費：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共計補助372人次，合計金額3萬7,200元。

4. 積極推動勞工福利事項提昇勞工福祉：

(1)加強輔導與經營關子嶺及南門勞工育樂中心，活化育樂中心之服務功能，提供回饋及優惠，用以造福本市勞工朋友，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關子嶺勞工育樂中心營業收入計1,499萬元，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南門勞工育樂中心營業收入455萬3,002元。

(2)輔導工廠、或其他企業組織提撥職工福利金，辦理職工福利事業，促進勞資和諧，設立共1,735家，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輔導計342件。

(3)提倡勞工正當休閒活動，辦理勞工健走活動、勞工音樂欣賞、勞工盃網球賽等勞工休閒活動，充實勞工生活品質，以提升勞工工作效率，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共辦理休閒育樂活動9場，約有1,953位勞工朋友參與。

5. 善用勞工志願服務人力，強化勞工行政服務品質：

- (1) 規劃志工輪值服務、支援大型活動及職災罹難者家屬之訪視慰問等志願服務工作，讓志工功能得以充分發揮，目前共有志工 520 人、110 年 3 月 1 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數值時數 3,515.5 小時、職災訪視慰問及郵寄關懷問卷計 1,310 人次。
  - (2) 加強勞工服務中心功能，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嘉惠勞工朋友，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計服務中心諮詢 9,763 件、法律諮詢 87 件。
  - (3) 結合專業志工人力資源，動員了大台南總工會、社團法人臺南市勞工志願服務協會及本市木工、泥水、電氣、油漆、金屬建築結構、鋁製品製造裝配、餐飲業產業等工會 337 位志工，協助弱勢職災家庭進行住宅改善，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約 602 人次的志工共同投入協助完成 9 戶房屋修繕，目前有 5 戶進行修繕中（自 5/19 起因應疫情提升三級警戒而暫停修繕）。
  - (4) 「有情有疼心、義剪亮容顏」共動員了臺南市新娘秘書產業工會、大台南婚禮設計服務人員、台南市理燙髮美容業、文化創意美學、男子理髮、大台南市理燙髮美容業、台南市美髮美容技術指導員、台南市美姿禮儀造型、台南市美容業、台南市人體彩繪從業人員、台南市理髮業職業工會等 11 個工會 234 位志工，於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共計服務 14 場次、171 人次的志工共同投入服務 1,037 位弱勢者義剪工作。
- (六) 就業服務與職業訓練業務：
1. 為提升市民就業率，積極開發、爭取工作機會，辦理各項徵才活動：
    - (1) 辦理就業博覽會：

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共辦理 1 場次「臺南好生活 臺南呷頭路」大型就業博覽會，共有 96 家廠商提供 3,442 個職缺，求職者參加人數約有 1,500 名，初步媒合率為 50.79%。
    - (2) 小型、單一徵才活動：

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止，總計辦理 179 場次，參加人數 3,987 人次，初步媒合率 58.8%。
    - (3) 駐廠媒合，深耕雇主服務：

提供雇主服務，主動進駐廠區，積極協助廠商徵才，本府所轄就服員進駐東陽實業、南茂科技、和鑫光電、新進工業、官田鋼鐵、將寶實業、梅瑞實業、華宏新技、聯合再生能源等計 9 家廠商協助媒合就業，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止共辦理 60 場徵才活動。
    - (4) 就業媒合績效：

A. 在求職服務方面：

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止，一般求職及特定對象服務人數總計共 21,315 人次；其中受理求職登記總計 3,370 人次；求職推介就業成功人數總計 2,136 人次。

B. 在求才服務方面：

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止，受理 1,213 家廠商登記，總計 10,569 個職缺數。

(5) 暑期工讀活動：

於 110 年 7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舉辦「大專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計畫」由市府各局處機關提供 80 個工讀機會，錄用在學大專或技職院校學生，執行 25 支業務創意計畫，進行為期 2 個月的工讀，內容有資訊 E 化、業務宣導、西拉雅文化推廣、客家文化推廣、水資源永續利用等。

2. 建構行動裝置求職求才 APP，擴大就業服務網路：

「臺南工作好找 APP」，兼具「職缺銀行」、「直接投履歷」、「職缺定位導航地圖」、「職缺周邊生活資訊」以及職訓資訊等多元功能。102 年 12 月上線起至 110 年 8 月 19 日，共 103,825 下載數，並有 21,861 人次求職及求才。

3. 辦理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進用約聘（僱、用）、臨時人員甄試作業：

110 年第 1 次本府約聘（僱、用）、臨時人員統一招考，共釋出 17 個職缺，吸引 196 名求職者投遞報名表，符合資格審查者為 173 人，原訂 5 月 22 日於新市區新市國小辦理，因疫情影響移由各用人機關（單位）自行辦理，經統計實際到考人數為 115 人，到考率 66.47%，共錄取 17 人，平均錄取率 14.78%。

4. 求職者轉介深度就業諮詢：

為加強協助尋職能力薄弱求職者，辦理「職業適性診斷計畫」，經就服員評估轉介深度就業諮詢或安排 CPAS 測驗，以協助求職者尋找職涯方向，解決就業困難或障礙；110 年深度就業諮詢預計 80 人次，CPAS 預計 230 件。110 年截至 8 月 15 日深度就業諮詢共執行 51 人次，CPAS 測驗共受理 176 件。

5. 為協助就業弱勢族群求職就業，110 年規劃 23 場次新住民、原住民、婦女、青少年、中高齡、長期照護產業參訪及特定對象及就業弱勢者就業講座，5 月 3 日辦理 1 場青少年職涯探索講座計 33 人參與，其餘因疫情影響延期辦理。

6. 積極辦理職業訓練，縮短職能落差，培育人力資本：

(1) 依據產業需求、問卷調查等管道辦理職業訓練，並協助職訓學員結訓後

就業。110 年度共辦理美容美髮類「亮眼美睫美甲班」等 7 班次、電腦資訊類「數位網頁製作班」等 7 班次、餐飲服務類「手作烘焙培訓班」等 6 班次、專業服務類「全方位坐月子實務培訓班」等 8 班次、專業設計類「會展策劃人才培訓班」等 8 班次，共計 36 班。110 年 3 月至 8 月共計開辦 6 班次，共計 153 人次參訓。

(2) 為培育照顧服務員人力，110 年預計辦理照顧服務員專班在職班 5 班、職前班 30 班，共計 35 班，110 年 3 月至 8 月共計開辦 14 班次，共計 458 人次參訓，312 人結訓，訓後就業率 89.83%。

7. 職訓品質領頭羊，提供市民優質職業訓練：

為提升承訓單位辦訓品質，110 年 4 月 7 日辦理「110 年度失業者職業訓練工作說明會」。

8. 提升在職勞工管理職能開辦「勞工領袖大學」階梯式系統課程，規劃初階班、進階班、高階班及菁英班課程。110 年 3 月至 8 月共計開辦 3 班次，共計 236 人次參訓，課程包括勞動契約、勞動三法與勞工權益、法律與生活、勞工保險、TTQS 基礎入門之訓練績效、就業歧視、創新與策略管理、理財規劃、創意與發想、創意科技與智慧財產權等內容。

## 九、社會局

### (一)人民團體：

#### 1. 人民團體：

- (1)為使人民團體符合法規運作，協助民眾籌組申請、核准成立及輔導團體會務運作，截至110年8月15日，本市立案之工商團體計172個，自由職業團體計193個，社會團體計2,056個，共計2,421個。
- (2)為保障人民結社自由，積極協助民眾籌組、成立團體，自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共協助成立19個團體、24個籌組中團體。
- (3)為保障人民參與集會結社安全，輔導、清查已立案之人民團體依法運作，針對未運作之團體依法令限期改善，未改善者予以解散，自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解散團體20個。

#### 2. 社區發展：

- (1)輔導本市674個社區發展協會會務運作。
- (2)辦理各類培訓課程，強化社區組織穩定運作、累積能量，提升區公所專業知能、活絡社區與區公所間互動，促進攜手創造社區整體發展及永續經營，截至110年8月15日，共計辦理實體或視訊工作坊、講習及觀摩等18場次、1,359人次參與。
- (3)辦理社區發展工作選拔，選拔深耕在地服務、推動多元福利、展現地域特色之社區，截至110年8月15日，實地或視訊輔導6個績優社區34場次、270人次參與，賡續輔導深耕多元福利服務，實踐福利社區化。
- (4)推動福利社區化工作，建立社區互助體系，以「『我社區我來挺』-社區你我參與，在地福利攬有」為核心，推動社區、區公所參與福利服務補助計畫，截至110年8月15日，辦理計畫說明會2場次、計畫撰寫工作坊等3場次，補助並執行27個社區方案、4個區公所「攜手安全網-幸福齊步走」等旗艦攜手方案。
- (5)為維護本市社區活動中心使用機能與公共安全，供民眾安全使用及提高使用率，本府社會局每年編列預算，辦理各項改善設施，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共補助43件社區活動中心整修改善工程，計843萬5,459元。

#### 3. 合作行政：

- (1)輔導本市各合作社場依法召開各項法定會議、選舉理監事、辦理合作社變更登記及報送年度業務報告書，截至110年8月15日，本市農業類合作社計111社場(含合作農場)、工業類合作社計11社、消費類合作社計124社(含機關、學校消費社)、其他類合作社共10社及儲蓄互助社26社，共計282社。

(2)為扶助推展合作事業，發展國民經濟及定期輔導停滯運作之社場，自110年3月1日起至110年8月15日，協助成立合作社2社、解散1社；另籌組中4社。

#### 4. 志願服務：

- (1)本市志願服務隊：截至110年6月30日計有1,476隊、59,645名志工(含社會福利、教育、環保、衛生保健、民政、勞工、農業、文化、觀光、地政、消防警察、稅務等類)，總服務時數為3,285,351小時。
- (2)「樂活高齡、雙手展愛」長青志工團：截至110年8月15日計有42個小隊、1,367名志工。
- (3)本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即時更新本市志願服務網，提供各類志願服務資訊，進行媒合服務，截至110年8月15日計有124,911人次瀏覽，累計瀏覽2,108,490人次。
- (4)臺南市志願服務電子報：發布各志工團招募、教育訓練、活動及服務等資訊供市民參閱，110年計發行1期，數量達1,125份。
- (5)志願服務諮詢專線，截至110年8月15日計服務476位市民解決志願服務相關問題。

#### 5. 公益勸募：

- (1)為有效管理勸募行為，妥善運用社會資源，以促進社會公益，保障捐款人權益，自110年3月1日起至110年8月15日，公益勸募申請許可共計1案。
- (2)為監督管理公益勸募活動情形，於110年會同會計師查核公益勸募申請許可案件計10案。

#### (二)家庭福利服務：

1. 本市轄區設置12處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新營區、北門區、善化區、新豐區、永康區、安平區、玉井區、安南區、東區、麻豆區、南區及北區等。
2. 整合社會福利資源，提供「以家庭為中心，社區為基礎」的福利服務：以福利服務方案及個案管理方式，提供脆弱家庭服務、社會福利諮詢及各式宣導與社區預防服務等，就近提供在地化、立即性及完整性的福利服務，連結社區資源，使弱勢家庭感受到政府的貼心關懷，協助解決問題。
3. 積極修繕及增設各社會福利服務中心設施：玉井區、北門區、新營區、永康區及麻豆區等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已完成空間修繕，東區於110年6月29日搬遷完成，安平區完工驗收中，北區由設計師及結構技師做影響評估報告，南區辦理上網公告委託監造設計；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增設適合家庭成員互動的友善空間及相關休閒設施，以利開辦各式創新家庭活動方案，落實提升家庭功能預防性服務。

4. 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服務成果：總服務量 34,262 人次，服務對象包含兒童及少年、老人、身心障礙與其他社區弱勢民眾等。
  5. 運用在地志願服務人力，由 12 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擔任平台，成立睦鄰志工隊，以一戶一睦鄰方式，關懷有需要服務的長者。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已配對 1,148 名獨居長者及 258 隊睦鄰志工隊伍，共計服務電訪 3,157 人次、家訪 3,359 人次。
  6. 各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成立幸福志工隊：協助辦理各中心館室服務、服務台諮詢及物資整理等，現有志工人數計 124 名。
- (三)強化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方案：
1. 辦理藥癮者出監銜接輔導：與臺南監獄、臺南看守所、臺南女看守所、臺南第二監獄合作辦理，提供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受刑人，出監前之轉銜服務，連結網絡單位提供社會扶助、心理諮詢、就業諮詢、職業訓練服務；110 年度截至 8 月 15 日，共計辦理 11 場次，受益 112 人次，其中就業輔導 36 人，社會扶助 31 人。
  2. 辦理「愛從家庭出發-親子成長課程」家庭維繫及支持性服務活動：結合法務部矯正署臺南第二監獄關懷家庭日活動，藉由藝術治療，紓緩藥癮者及其家屬之家庭壓力，促進家庭互動，也提升藥癮者戒癮動力；110 年度預訂辦理 3 場次。
  3. 辦理「愛從家庭出發-藥癮者家庭支持暨自助團體 I」：透過團體形式，讓成員在團體中分享相似的問題，協助家屬建立支持網絡，進而發展家屬支持及自助系統，本年度與臺南監獄合作，配合監所內戒毒班，邀請戒毒班學員家屬參與團體，藉由專業心理師引導、溝通，改善藥癮者及其家庭問題，修復家人關係，陪伴正向家庭適應之經驗；110 年度預訂辦理 2 梯次，每梯次辦理 6 場次，共 12 場次。
  4. 辦理「藝起來紓壓-親子系列成長課程」家庭維繫及支持性服務活動：與臺南少年觀護所、心理師治療團隊合作辦理，藉由專業心理師進入多元成長團體，提供藥癮者及其家屬藥癮戒治衛教、社會資源介紹，並輔導青少年藥癮者與家屬對話，陪伴正向生活適應之經驗，以提升家庭支持、衛教觀念及親職功能；110 年度預訂辦理 3 場次。
  5. 辦理「愛從家庭出發-走出戶外，Fun 暑假」親子活動：本年度與臺南市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合作，藉由多元活動之辦理，鼓勵藥癮者及其家庭成員共同參與，走出戶外並紓解壓力，邀請社區民眾一同參與交流，促進藥癮者及家屬與社會連結，並同時提供本市藥癮戒治相關資源宣導；110 年度預訂辦理 1 場次。
  6. 藥癮個案個別化家庭處遇服務：藉由專業人員訪視關懷服務，針對藥癮者

及其家庭，評估其問題需求及家庭支持系統，提供藥癮者及其家庭成員個別化服務，針對評估問題，協助共同解決家庭問題；110 年截至 8 月 15 日，受理 29 案，21 案已開案服務中。

7. 提升社工專業知能：規劃毒品危害防制教育訓練系列課程，以實務交流及各網絡間經驗傳承，瞭解成癮者的人格與特質，藉以提升各相關人員的專業知能，並有效實際運用於實務工作，以促進家屬參與家庭支持方案，強化服務效能；110 年 5 月辦理 1 場次，受益達 30 人次。
8. 藉由與各網絡單位合作辦理活動，推動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宣導，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共計辦理 4 場次，宣導關懷達 1,848 人次。

#### (四)街友安置輔導：

1. 截至 110 年 7 月 31 日，列冊街友 223 人，其中機構安置 52 人、街頭輔導 115 人、安置臨時處所 41 人、於醫療院所住院治療 6 人、輔導租屋 5 人、暫住親友家 2 人、住員工宿舍 2 人。
2. 110 年委託財團法人高雄市慈聯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街友外展服務，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對無固定住所、流落於本市街頭，或於公園、車站及地下道等公共場所露宿，且需要安置輔導者，提供關懷服務 1,094 人次、協助住院醫療 19 人次、餐食服務 4,794 人次、結合資源輔導租屋 1 人次、媒合就業服務 25 人次、行動沐浴車服務 478 人次、轉介福利服務 5 人次、COVID-19 防疫關懷訪視 2,984 人次。
3. 110 年亦委託財團法人高雄市慈聯社會福利基金會於街友中心辦理街友生活重建服務，針對有意願參與生活重建街友，提供餐食服務、短期及長期安置、盥洗沐浴服務、協助返鄉、就業媒合、陪同就醫、證件補發、申辦社會福利服務、節慶活動、職業技能訓練服務(包括園藝種植訓練課程、烘焙課程、手工藝技能訓練課程等)、輔導租屋、輔導儲蓄、社區服務及團康活動等服務，受益共計 17,280 人次。COVID-19 防疫關懷訪視，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受益共計 900 人次。

#### (五)關懷街友防疫作為：

1. 110 年 3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社工人員每日到街友聚集點，測量街友體溫、噴酒精洗手及發放口罩，強力要求街友隨時戴口罩，並提醒街友保持社交距離，不可群聚等。
2. 加強查訪水萍塢公園、臺南火車站地下道及周邊等地，110 年 3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社工人員出勤 768 人次，訪視街友 2,182 人次，共計發放口罩 4,258 片，並規勸街友配合防疫措施及接受安置。
3. 協助街友於 6 月 29 日及 7 月 2 日至部立新營醫院及臺南醫院接受 SARS-CoV-2 快篩，共有 50 名街友主動配合參與，採檢結果均呈陰性。



(六)社會工作專業制度：

1. 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本市領有社會工作師執業執照計 652 人，含男性 104 人，女性 548 人；其中本府社會局暨所屬二級機關社工人員領有社會工作師執業執照者計 179 人，佔本府社會局暨所屬二級機關全體在職社工人數之 59.27%。
2. 本市現有 3 所社會工作師事務所，事務所除提供諮詢服務、連結社會資源等協助個人外，可承接政府或個人或民間團體(機構)的委託方案或計畫，所提供之服務更為廣泛且專精。
3. 提升社工人員薪資待遇，公職社工師調整專業加給；約聘僱社工人員薪點由 124.7 元調整為 130 元；110 年度委外人員具社工師執照、專科社工師證書、相關科系碩士以上學歷，每月擇一增加 16 薪點(1,995 元)，符合風險支給表者另支給 16 薪點(1,995 元)、8 薪點(997 元)。
4. 提升社工人身安全，辦理社工人身安全課程、協助社工人員投保社工執業安全保險、配置直接服務社工隨身安全設備、輔導民間社工進用單位執業環境安全，並強化辦公場所安全設施、發給府內社工人員執行風險工作費，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受益社工 400 人次。

(七)老人福利服務：

1. 經濟扶助：

- (1) 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為保障中低收入長者免於經濟匱乏，依家庭人口每月平均收入未達最低生活費 2.5 倍或 1.5 倍，每月發放生活津貼 3,879 元或 7,759 元，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共計發放 87,857 人次，合計發放 6 億 2,360 萬 5,939 元。
- (2) 中低收入老人特別照顧津貼：針對實際照顧「領有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且重度失能老人」之主要照顧者，因無法外出工作而喪失經濟所得，提供特別照顧津貼每月 5,000 元，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計發放 491 人次、245 萬 5,000 元。

2. 福利項目：

- (1) 免費乘坐市區公車：為促進長者社會參與，凡設籍本市年滿 65 歲以上老人或年滿 55 歲以上原住民，持本市敬老卡及敬老原民卡，可享有免費乘坐公車福利，110 年 3 月至 110 年 6 月，計有 640,050 人次受益。
- (2) 老人機構收容照顧服務：補助「列冊低收入戶老人及中低收入戶老人且失能等級七級以上者」、「領有本市發放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未達最低生活費 1.5 倍且失能等級七級以上者」入住機構費用，110 年 3 月至 110 年 7 月 30 日，共計補助收容 6,101 人次。
- (3) 預防走失手鍊：為防止 60 歲以上有認知障礙之民眾與 55 歲以上原住

民及領有身心障礙手冊（障礙類別為智能障礙、精神障礙、自閉症或失智症且 ICD 診斷不得為「9-植物人」）之民眾，走失後流落街頭，提供預防走失愛心手鍊，藉以協助走失民眾能確認身分，找到回家之路。110 年 3 月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共計 226 人受益。

- (4)獨居老人服務：本市獨居老人，排除與子女、外勞同住者，截至 110 年 6 月 30 日計有 1,708 人，提供之服務內容包含關懷訪視、電話問安、居家服務及送餐服務等，110 年 1 月至 110 年 6 月共計提供 196,013 人次服務。
  - (5)老人在宅緊急救援連線服務：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服務計 1,785 人次。
3. 公立老人長照機構（安養、養護、失智及長期照護型）計有 116 家，可供進住 6,045 床，實際入住數 5,029 人；其中長照機構中設有安養床有 4 家，可供進住 195 床，實際入住數 123 人；養護、失智及長期照護床有 112 家，可供進住 5,850 床，實際入住數 4,906 人（統計至 110 年 7 月 31 日）。
4. 強化老人安養/養護機構防疫應變力：
- (1)提供防疫物資：持續發放口罩予機構一線的照護人員使用，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共發放 243,383 片口罩，強化機構工作人員防疫防護能力，保護住民健康。
  - (2)辦理防疫輔導查核作業：主動出擊查訪機構防疫落實情形，強化機構應變執行力，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共計查訪機構 236 家次。
  - (3)辦理疫苗施打作業：為增強機構防疫保護力，自 110 年 6 月 5 日起，已針對本市 116 家老人福利機構內工作人員及住民，協助造冊安排疫苗施打作業，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已施打住民 4,076 人、工作人員 2,285 人，共計 6,361 人。
5. 老人保護：針對長者遭直系卑親屬或契約照顧者疏忽、虐待、遺棄與因無人扶養，致生命、身體、健康或自由之危難，提供適當短期保護及安置，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計受理通報 93 案次，緊急安置計 56 個案。

#### (八)社會救助業務

##### 1. 低收入戶及扶助工作：

- (1)列冊本市低收入戶之戶數人數，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第一款低收入戶 238 戶、共 241 人；第二款低收入戶 3,070 戶、共 3,787 人；第三款低收入戶 6,163 戶、共 13,338 人，合計 9,471 戶、17,366 人，依其款

別資格、身份別提供各項扶助。

- (2)低收入戶扶助：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低收入戶生活補助計核發3億3,532萬2,102元，含一款低收入戶家庭生活補助費1,533萬5,578元、二款低收入戶家庭生活補助費1億2,907萬4,264元、15歲以下兒童生活補助費7,111萬695元、高中以上在學學生生活補助費1億1,980萬1,565元。
  - (3)110年低收入戶春節慰問金發放811萬6,000元、110年端午節慰問金發放247萬6,200元、110年中低收入戶春節慰問金發放404萬9,000元。
  - (4)低收入戶傷病住院看護補助：針對本市列冊低收入戶市民，因傷、病住院治療期間需專人看護者，以協助市民獲得妥適照料及減輕家庭負擔。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計補助753人次、1,182萬7,561元。
  - (5)傷病醫療補助：補助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弱勢戶之民眾，因疾病、傷害事故就醫所生之醫療費用，減輕弱勢之傷病患者自行負擔之醫療費用。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計補助170人次、362萬1,567元。
  - (6)辦理以工代賑扶助措施，提供部分工時機會，增加經濟收入，截至110年7月31日計扶助53人，含低收入戶27人，中低收入戶26人。
2. 急難救助/急難紓困業務：
- (1)協助市民遭逢死亡無力殮葬、意外傷害或罹患重病、負家庭主要生計者無法工作、其他重大變故等急難事故，導致生活陷於困境，提供及時救助予以紓困，110年3月1日至110年7月31日核發急難救助金647萬9,000元，受益951人次。
  - (2)針對市民獲得職業或行旅本市之他縣(市)民，缺乏車資者，提供行旅川資，以利前往就職地或返回戶籍地，110年3月1日至110年7月31日核發12,794元，受益40人次。
  - (3)有關強化社會安全網-急難紓困實施方案，為負擔家庭主要生計責任者死亡、失蹤或罹患重傷病、失業或因其他原因無法工作、其他因遭逢變故，致家庭生活陷於困境，提供可近性、便利性之福利，自110年3月1日至110年7月31日，計受理通報215案，核定198案、270萬5,000元。
3. 天然災害及零星災害救助：為協助遭受災害之民眾及早回復正常生活，使其於災害期間能適時予以救助，辦理天然災害及零星災害救助。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零星災害核發死亡救助3人計60萬元、安

遷救助 12 人計 24 萬元，淹水救助 13 戶計 6 萬 5,000 元，總計核發救助金 90 萬 5,000 元。

4. 因應新冠肺炎疫情，針對居家隔離/檢疫者之作為：

- (1) 辦理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補償金，針對受居家/集中隔離、檢疫者及因照顧生活無法自理之隔離檢疫者而請假之家屬，且未領取薪資或其他性質相同補助，及未違反相關隔離檢疫規定，得申請防疫補償金，每人按日發給 1,000 元。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受理申請 6,825 件，已核定 5,974 件。
- (2) 為關懷居家檢疫民眾，幫助民眾安心渡過 14 天檢疫期，本府社會局發放防疫關懷包，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共發放 23,767 份防疫關懷包，為居家檢疫民眾加油打氣，感謝民眾配合防疫。
- (3) 針對受居家檢疫或隔離，因獨居、家人無法協助餐食或是較為弱勢的民眾，協助解決三餐基本需求，提供送餐服務，自 109 年 2 月 4 日起至 110 年 8 月 15 日，累計送餐 446 人次。

5. 防疫期間行政院關懷弱勢加發生活補助，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累積發放共 7 萬 911 人次受益、計 3 億 1,708 萬 8,000 元：

- (1) 110 年 6 月 3 日辦理第 1 次加發作業，共 69,209 人次受益(含寄發匯票 342 人次)，計 3 億 1,144 萬 500 元，已發送簡訊 44,965 則。
- (2) 110 年 7 月 5 日辦理第 2 次加發作業，共 1,080 人次受益，計 429 萬 4,500 元。
- (3) 110 年 8 月 5 日辦理第 3 次加發作業，共 622 人次受益，計 135 萬 3,000 元。

6. 110 年因應疫情擴大急難紓困，於 110 年 6 月 4 日辦理第 1 次撥款，截至 8 月 18 日共 7 萬 1,666 人受益，合計發放 12 億 5,982 萬元，已發送簡訊 26,763 則。

7. 推展實物銀行及惜食平臺業務：

- (1) 本府社會局新設玉井、安南、北區、西港、左鎮及南化等 6 間實物銀行，將陸續於 8 月底、9 月開始營運，合計本市已成立 10 間實物銀行實體店面：
  - A. 佳里分行：於 108 年 9 月 11 日正式成立，自開辦以來截至 110 年 7 月 31 日，共 4,684 人次受益。
  - B. 溪南分行：於 108 年 11 月 21 日正式成立，自開辦以來截至 110 年 7 月 31 日，共 11,243 人次受益。
  - C. 溪北分行：於 109 年 4 月 7 日正式成立，自開辦以來截至 110 年 7 月 31 日，共 5,497 人次受益。

- D. 永康分行：於 109 年 10 月 13 日正式成立，自開辦以來截至 110 年 7 月 31 日，共 1,285 人次受益。
- E. 安南分行：於 110 年 7 月 1 日試營運，自開辦以來截至 110 年 7 月 31 日，共 19 人次受益。
- F. 玉井分行：於 110 年 7 月 1 日試營運，自開辦以來截至 110 年 7 月 31 日，共 12 人次受益。
- G. 南化分行於 110 年 8 月 14 日辦理開幕。另北區分行、西港分行，規劃於 8 月底開始營運；左鎮分行規劃於 9 月開始營運。
- (2) 110 年 1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計收到 475 萬元之物資捐贈，透過本府社會局社工評估，提供本市弱勢家庭所需物資，共 20,801 人次受益。
- (3) 本府社會局與清祿集團合作，提供本市弱勢家庭內之國小及國中學童每日 1 張愛心餐食兌換券，學童可持券至本市四大超商各門市(統一、全家、萊爾富及來來超商)換取營養餐食，於 110 學年度暑假期間(110 年 7-8 月)共計受益 946 名學童，發放 39,732 張餐券；110 學年度寒假期間(111 年 1-2 月)預計發放 15,000 張餐券，約計 1,000 名學童受益。
- (4) 惜食平臺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本府社會局已完成建置 16 處：
- A. 16 處惜食平臺分別為中西區東菜市場、學甲區學甲市場、六甲區六甲市場、官田區隆田市場、新營區第一市場、佳里區中山市場、主婦聯盟生活消費合作社臺南分社、新市區新市市場、麻豆區市五市場、西港區西港市場、永康區永康市場、中西區第一小康市場、北區開元市場、歸仁區歸仁市場、南區金華市場及關廟區關廟市場。
- B. 各惜食平臺累積捐贈食材約計 19,878 公斤，共 97,163 人次受益。
8. 公益平臺於 109 年 11 月進行系統升級，改版調整 6 大功能公益捐款、弱勢資助、安康計畫、實物捐輸、社福方案及愛心通報等，並辦理感恩記者會，截至 8 月 15 日已累積 209 個會員，捐贈物資數 893 次，捐贈金額 5,105 萬 9,813 元，受益 275,806 人次。
9. 基金會管理業務：已立案社福基金會共計 81 間，依據 108 年 2 月 1 日施行之財團法人法，協助基金會籌設、辦理財產變更、捐助章程變更、董事改選變更等許可核備事項，並透過基金會函報之財務報表及工作計畫，就其財務狀況及業務推展進行監督。
10. 兒童與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業務：鼓勵列冊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家戶，為 105 年之後出生的兒少開戶存款，並由中央相對提撥同額款項，為兒少年滿 18 歲後接受高等教育或就學、就業做準備，截至 110 年 8 月 19 日，本市共 1,228 人申請，申請率 56%。
- (九)身心障礙福利服務：

1. 本市身心障礙者人口：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總計 99,303 人。
2. 身心障礙者通報、個別化、生涯轉銜服務：
  - (1) 為使身心障礙者不同之生涯福利需求得以銜接，並協助疑似身心障礙者獲得必要之支持服務，使身心障礙者及疑似身心障礙者均能獲得專業、持續之個別化或生涯轉銜服務，本府社會局委託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永華區及溪北區）、財團法人天主教臺南市私立蘆葦啟智中心（溪南區），辦理身心障礙者通報、生涯轉銜暨個案管理服務中心。
  - (2)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身心障礙者通報、個別化、生涯轉銜服務：設置單一通報及服務窗口，期間受理通報 192 人，個案管理服務 401 人；電訪、家訪及外展等服務，總計服務 15,006 人次。
3. 經濟扶助：
  - (1)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 A. 列冊低收入戶者，每人每月發給 5,065 元至 8,836 元。
    - B. 列冊中低收入戶者及未達最低生活費 2.5 倍者，每人每月發給 3,772 元至 5,065 元。
    - C. 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總計 33,693 人受益，補助 12 億 40 萬 831 元。
  - (2) 日間及住宿式照顧服務費：依身心障礙者障礙類別、等級及經濟狀況，核定補助金額，本年度簽約機構 83 家；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總計 11,080 人次受益，補助 1 億 8,398 萬 9,522 元。
  - (3) 身心障礙者生活輔具：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補助 2,032 人次、1,831 萬 1,398 元。
  - (4) 房屋租金補助與購屋貸款利息補助：
    - A. 房屋租金補助：補助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及其同住扶養者租賃房屋租金，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補助身心障礙者 1,865 人、153 萬 3,600 元。
    - B. 購屋貸款利息補助：針對符合申請資格之身心障礙者，補助其原購屋承貸銀行貸款利率與國民住宅貸款優惠利率之差額，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計受益 15 人，補助 6 萬 6,136 元。
  - (5) 65 歲以上輕度、中度身心障礙者健保費自付額補助：為加強照顧本市 65 歲以上領有中度或輕度身心障礙證明者，確保其獲得醫療保健服務，補助其參加全民健康保險自付之保險費。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總計 138,580 人次受益，補助 5,064 萬 1,109 元。
  - (6) 身心障礙者及必要陪伴者一人，持愛心卡及愛心陪伴卡搭乘國內大眾捷運，半價優待。自 110 年 3 月至 110 年 7 月底，總計補助 43,365 人。

次、57萬785元：

- A. 搭乘臺北捷運，計補助 31,912 人次、40 萬 3,702 元。
- B. 搭乘高雄捷運，計補助 9,049 人次、11 萬 5,358 元。
- C. 搭乘桃園捷運，計補助 1,638 人次、4 萬 6,383 元。
- D. 搭乘新北捷運，計補助 256 人次、3,244 元。
- E. 搭乘台中捷運，計補助 163 人次、2,445 元。(台中捷運自 110 年 4 月正式營運)

#### 4. 身心障礙者照顧服務：

- (1) 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為紓解家庭照顧者緊急需求或長期照顧之壓力，增加照顧者與其他家庭成員互動或參與社會活動之機會，提升被照顧者生活素質，提供膳食協助、簡易身體照顧及臨時陪同就醫等照顧服務。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總計 223 人次受益，提供服務 675 小時，補助 11 萬 7,387 元。
- (2) 社區日間作業設施：為使能力不足以進入庇護工場，又不適合安置於成人日間照顧機構的身心障礙者，有更多元的社區生活模式，設立 29 家以作業活動為主、自立生活與休閒活動為輔的社區日間作業設施，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受益 460 人、55,896 人次。
- (3) 生活重建服務：設籍或實際居住於本市，持有身心障礙證明之視覺障礙者(含視覺多重障礙者)，提供視覺障礙者定向行動訓練、生活技能訓練、輔助科技訓練、心理諮商及休閒文康活動等，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總計服務 57 人、945 人次。
- (4) 自立生活支持服務：由同儕支持員協助身心障礙者擬定自立生活計畫，並透過個人助理提供個人化的協助，以培力身心障礙者自我選擇、自我決定、自我負責的權利意識與社區生活模式。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總計服務 61 人、1,687 人次。
- (5) 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設置 9 家社區式日間照顧，透過在地社區資源網絡，豐富身心障礙者日間生活，延緩其生理功能之退化，增進社會參與，亦紓解家庭照顧者之照顧負荷。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總計服務 96 人、11,288 人次。
- (6) 家庭托顧：運用具有家庭托顧服務員資格之身障家庭照顧人力，協助鄰近地區同樣也有照顧需求之身障者，提供日間照顧、身體清潔、安全看視等服務(每一家托據點以 3 人為上限)，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總計服務 9 人、1,023 人次。

#### 5. 社會參與：

- (1) 輔具服務：為提供身心障礙者輔具評估、租借、回收、媒合、維修、使

用訓練及適配檢核等服務，本市目前已設置 3 處輔具資源中心（東區、官田區、佳里區），6 處輔具服務據點（新營區、白河區、玉井區、善化區、東山區、關廟區），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共服務 16,493 人次，宣導活動 720 人次；二手輔具回收 795 件次、提供租借 860 件次、媒合 148 件次，使輔具資源獲得有效運用。

(2) 復康巴士：

A. 本市小型復康巴士 146 輛及中型復康巴士 1 輛，提供身心障礙者、短暫性行動不便需乘坐輪椅者，以及重度以上視覺障礙者，往返住家及醫療院所及各項社會參與之交通接送服務。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總計服務 106,922 趟次。

B. 為降低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傳染風險，駕駛於每日出勤前車內、外全面執行清潔消毒工作，駕駛並於每日出勤前應量測體溫，自主健康管理並作成紀錄。搭乘復康巴士民眾全程須佩戴口罩並量測體溫及紀錄，搭乘及陪同者均採實名制登記。

(3) 手語翻譯服務：為提供聽、語障礙者一般洽公、門診醫療、教育學習、就業服務及職場輔導等社會參與所需之手語翻譯服務，設置手語翻譯服務窗口，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總計服務聽覺障礙者 309 案。

6. 保護服務：身心障礙者（18 歲以上未滿 65 歲）遭受家庭成員以外之人員有虐待、疏忽、遺棄或不適任監護時，本府社會局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七章保護專章積極介入，提供保護安置等服務，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身心障礙者保護服務通報件數，總計 5 件；經法院裁定由本府或本府社會局擔任監護人、輔助人之個案數，總計 94 人。

7. 機構管理：提供身心障礙者生活照顧、生活輔導、技藝陶冶及休閒活動，使服務對象得到妥善照顧及適性發展。本市機構共 24 家，包括住宿型機構 17 家（含衛福部轄管機構 3 家）、日間型機構 4 家、住宿兼日間型機構 3 家（含衛福部轄管機構 1 家），總核定服務人數計 3,177 人，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服務 2,502 人。

8. 疫情期間防疫及紓困措施：

(1) 機構查核：針對所轄身福機構訪客管理、工作人員及住民健康管理、環境清潔及消毒等相關防疫措施，落實進行實地查核，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查核 35 家次。

(2) 疫苗施打：為避免提供服務之工作人員，因感染 COVID-19 成為傳染源或影響其照顧服務，並降低服務對象因罹患 COVID-19 導致嚴重併發症或死亡之風險，爰推動 COVID-19 疫苗接種，以建立群體免疫力。自 110



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本市各項服務工作人員接種1,778人，接種率達93%；服務對象接種2,661人，接種率達83%；合計接種4,439人，接種率達86.8%。

(3)服務轉介：機構日間照顧5家、社區日間作業設施29家及社區式日間照顧8家，已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10年7月14日公布之衛生福利機構（社區型）因應COVID-19防疫管理指引，有條件恢復服務，合計可服務894人。

(4)紓困成果：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業於110年7月13日以社家障字第1100700874號函核定3名家庭托顧人員每人3萬元(共計9萬元)之紓困補貼；另於同年7月28日以社家障字第1100700958號核定本市財團法人天主教臺南市私立德蘭啟智中心104萬元紓困補貼、同年110年7月30日以社家障字第1100700986號函核定財團法人臺南市立天主教瑞復益智中心312萬元紓困補貼，同年8月10日以社家障字第1100700968C號函核定財團法人天主教臺南市私立蘆葦啟智中心144萬元紓困補貼。

#### (十)兒童福利：

##### 1. 打造兒少友善環境：

##### (1)各項育兒福利措施：

A. 持續辦理0-2歲育兒支持及托育津貼補助等福利措施，配合中央政策於109年1月1日實施2歲至3歲托育費用補助，補足托育津貼只補助至兒童滿2歲止及托嬰中心幼兒轉銜進入幼兒園之空窗期，托育費用補助款銜接至未滿3歲或入幼兒園前，發放每名兒童每月6,000元補助款，期能紓緩家庭照顧壓力，補充弱勢危機家庭托育費用，維護幼兒成長權益。

B. 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育兒津貼受補助計21,235人次；辦理托育補助，0-2歲計補助18,547人次、2-3歲計補助8,610人次，合計補助27,157人次。至110年8月15日，共79家托嬰中心、1,545位居家托育人員參加準公共化政策。

(2)打造社區托育公共家園：運用閒置空間，每家園由4名托育人員照顧12名嬰幼兒，兼具居家式托育服務、家庭照顧、社區照顧模式，照顧者與家長易建立關係，並提供托育工作機會給托育人員。

A. 目前已設置完成並營運的有安南區、關廟區、柳營區、官田區、麻豆區、新市區及東區，共7處。

B. 110年規劃設置的有善化區、佳里區、東區、永康區(2處)、安平區及七股區，共7處。

(3)布建托育資源中心(親子悠遊館)

A. 托育媒合轉介、社區宣導及外展服務，辦理各項專業訓練、親職講座及親子活動。

B. 區域規劃：

a. 目前已營運有安平區、新市區、佳里區、仁德區、新營區、東區、麻豆區、善化區、歸仁區及南區，共計 10 處。

b. 目前試營運有鹽水區 1 處，110 年年底前預計七股區及中西區再設置 2 處。

(4)設置 2 間公共非營利托嬰中心：進行設置中的有北區光武里公設民營托嬰中心、新市區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共 2 處。

(5)本市於溪北地區原新營代表會設置 1 座親子悠遊館，溪南地區社會福利綜合大樓 1 樓設置親子悠遊館、2-4 樓設置兒童館：

A. 南瀛親子館暨新營區親子悠遊館：提供托育服務諮詢、幼兒照顧諮詢、托育資源媒合、親子活動、專業教育訓練、親職教育及社區宣導、臨托服務、空間館施服務等。因受 COVID-19 疫情影響，110 年 5 月 16 日至 8 月 9 日暫停館施服務，於 8 月 10 日恢復開館營運，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計 11,422 人次入館。

B. 臺南市社會綜合福利大樓：於 107 年度爭取前瞻計畫經費，獲核定 1,049 萬元，依據婦女、青少年、兒童等族群需求設計修繕各空間，於 108 年 3 月 8 日重新開館對外營運，推動各項社會福利服務及活動。因受 COVID-19 疫情影響，110 年 5 月 16 日至 8 月 9 日暫停館施服務，於 8 月 10 日恢復開館營運，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安平區親子悠遊館計 3,313 人次入館，兒童館計 9,525 人次入館。

2. 兒童及少年經濟扶助：

(1)辦理經濟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

A. 家庭總收入未超過最低生活費 1.5 倍者 (1 萬 9,956 元)。每月扶助 2,047 元。

B. 家庭總收入達最低生活費標準 1.5 倍-2.5 倍者 (1 萬 9,956 元至 3 萬 3,260 元)。每月扶助 800 元。

C. 兩項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共計補助 54,793 人次。

(2)辦理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每人每月補助 3,000 元，補助 6 個月為限。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計補助 801 人次。

(3)辦理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生活扶助，每 1 名子女或孫子女每月補助當年度最低工資之十分之一，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計補助 1,018 萬 800 元、4,242 人次。

- (4)辦理弱勢兒少醫療費用補助，依法令規範實際情形補助，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共補助90人、93人次，計186萬7,422元。
- 3.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
- (1)辦理早期療育補助：
- A.一般戶每人每月最高補助金額為3,000元（交通費每次補助200元，療育費每次最高補助675元）。
- B.本市列冊低收入戶每人每月最高補助金額為5,000元。
- C.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共計補助46,954人次。
- (2)委託民間團體辦理兒童早期發展服務管理中心之通報、轉介、個案管理服務。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新通報871人，個案管理3,576人；辦理教育服務2,889人次、療育服務2,684人次、諮詢服務921人次、家庭服務5,023人次及權益倡導148人次。
- 4.兒少社區照顧據點(弱勢家庭兒童少年社區照顧服務)
- (1)補助民間團體辦理脆弱家庭兒少關懷據點：針對家庭支持薄弱、有教養困難或照顧壓力者，提供預防性、支持性及發展性服務方案，促進兒少身心健全發展，協助家庭照顧功能發揮並促進社區間凝聚，提升社區照顧功能。
- (2)110年度結合23個民間團體、建置26個兒少社區照顧據點。
- (3)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服務49,757人次。
- (十一)培植婦女能量，促進女性權益：
- 1.強化婦女服務中心：
- (1)促進婦女成長與培力：規劃婦女議題及生活學習等多元課程，並提供符合在地婦女需求之方案服務。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因疫情影響，故僅辦理2場次，服務262人次。
- (2)建立婦女權益與福利之資訊交流平台：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透過中心粉絲頁、LINE@生活圈等平台，發佈與共享婦女福利服務與權益等資訊，共計發布18則，觸及5,744人次。
- 2.結合婦女團體推展福利服務方案：推動相關婦女服務，提供在地化、可近性之方案活動與課程講座，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共計辦理17場次，服務3,445人次。
- (十二)長期照顧服務：提供看的到、找得到、用的到，在地的長期照顧服務，110年8月15日止長照服務23,859個案，110年3月至110年8月15日，各項長照服務計3,139,472人次
- 1.長照2.0社區整體照顧服務模式：共有46A-370B-195C，其中46個A級單位分佈於37個行政區，110年3月至110年8月15日，累計個案管理

112,787 人次。

2. 失智照護服務計畫：針對失智照護服務與成大醫院、新樓醫院、奇美醫院、柳營奇美醫院、臺南市立醫院、嘉南療養院等 6 家醫療院所合作辦理 6 處失智症共同照護中心，服務 2,704 人，110 年 3 月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識能課程服務 1,520 人次；110 年全市 37 區成立 40 個失智社區服務據點（每行政區至少 1 據點），服務 867 人，110 年 3 月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服務 35,064 人次。

3. 截至 8 月 15 日疫情期間防疫及紓困措施：

(1) 社區式長照機構查核：社區長照機構共計 77 家，辦理防疫查核 75 家。

(2) 疫苗施打：

A. 社區式工作人員共計 601 人，已施打 562 人；居家式工作人員共計 3,043 人，已施打 3,019 人；總計工作人員 3,644 人，已施打 3,581 人，整體施打率為 98%。

B. 社區式服務對象共計 2,016 人，已施打 1,648 人；居家式服務對象共計 15,491 人，已施打 7,224 人；總計服務對象 17,507 人，已施打 8,872 人，整體施打率為 50.6%。

(3) 服務轉介：

社區長照機構（日照、小規模多機能）暫停期間提供服務：

A. 單位針對殊個案提供日照服務時，室內空間不可超過 5 人（含照服員）。

B. 單位之社區照服員人力，提供其原社區式機構服務對象所需之必要服務，如居家服務或送餐服務等。

C. 倘服務仍有不足，則媒合居家服務單位提供居家服務。

(4) 紓困成果：社區長照機構（日照及小規）已有 51 單位向中央提出紓困申請，已核定 23 單位，補助經費共計 722 萬元。

(十三) 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結合志工人力，提供老人關懷照顧服務。

1. 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已經設立 378 個據點，提供關懷訪視、電話問安、健康促進及餐飲服務，110 年 3 月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合計服務 962,125 人次。

2. 辦理 C 據點業務：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共 195 個 C 級單位，提供共餐及預防延緩失能服務，累計開班 159 期，受惠 2,175 人，服務 26,100 人次。

(十四) 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工作：

1. 強化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網絡功能，發展多元專業服務模式：為強化公私部門網絡合作效能，主動召集司法、警政、衛政、民間團體等單位，結合網絡資源，共同擴展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工作。本市於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辦理成果如下：

- (1) 強化網絡成員交流與討論平臺，建立專家諮詢小組機制，召開 1 場次家庭暴力性侵害性騷擾及兒少性剝削防治委員會議、1 場次防治網絡業務聯繫會議。
  - (2) 兒少保護防治網絡：
    - A. 召開專家決策會議：邀請專家學者共同研商兒少保護專業處遇策略，召開安置兒少返家評估會議、監護兒少出養評估會議、兒少保護個案提訟評估會議共計 22 場次。
    - B. 強化社衛政合作策略：為強化社政與衛生醫療體系對嚴重兒虐個案之聯繫合作，召開兒少保護醫療區域整合中心網絡聯繫會議共計 2 場次。
    - C. 建構危機個案列管機制：結合警政、教育、衛生、司法及社政單位共同辦理防治業務，召開強化兒少保護跨網絡合作實施計畫定期網絡聯繫會議，進行高危機個案列管討論，及時保護兒少人身安全並降低受暴風險，共計辦理 2 場次。
  - (3) 家庭暴力防治網絡：
    - A. 暢通網絡聯繫管道：與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南市政府駐法院家庭暴力事件服務處、家事服務中心召開聯繫會報計 1 場次，以暢通本府家庭暴力事件服務處及家事事件服務處與法院之間聯繫與交流。
    - B. 建構危機個案列管機制：邀請專家學者與網絡成員共同召開高危機個案網絡會議，提供高危機個案及時健全保護服務措施，共計辦理 16 場次。
  - (4) 性侵害防治網絡：
    - A. 強化專業合作網絡：召開性侵害加害人社區處遇網絡聯繫會議計 1 場次，邀請專家學者共商本市性侵害防治策略。
    - B. 推展以被害人為中心的服務策略：召開性侵害案件減少被害人重複陳述暨一站式服務網絡檢討會議，與網絡單位共同策進被害人服務，共計 1 場次。
2. 推展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宣導工作，強化社區初級預防：透過社政、警政、衛政、教育共同合作，針對不同族群進行宣導以提高民眾的防暴意識，進而降低重大案件發生機會，達到福利互助社會的期待，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共辦理 21 場次，受益 2,608 人次。
  3. 配合中央整體防疫措施，積極協助委託單位爭取口罩發放，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共計提供 12 家保護服務委託單位，發放 8,454 片口罩，以維護社工人員人身安全。
  4. 持續推動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服務方案：

- (1)持續提供 24 小時保護服務求助窗口，由本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即時提供民眾諮詢、求助、通報及庇護等危機處理服務。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共接案服務 6,128 件（含家庭暴力案件 3,894 件、性侵害案件 324 件，兒童少年保護案件 1,205 件，性騷擾案件 635 件，及兒少性剝削案件 70 件）。
- (2)辦理保護扶助措施，提供相關福利資源：
- A. 提供法律服務及陪同性侵害及受家暴被害人報案及出庭，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共提供 667 人次陪同服務及 570 人次法律扶助服務。
  - B. 提供性侵害、家暴被害人及兒童少年保護個案心理諮商輔導、情緒支持與輔導，協助其心理復原與對社會的再適應，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共提供 785 人次心理輔導服務。
  - C. 提供 24 小時緊急救援服務，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共提供 60 人次庇護安置服務。
  - D. 提供諮詢協談、驗傷診療、經濟扶助、就業服務、就學或轉學服務、目睹暴力兒少服務、子女問題協助、通譯服務或其他資源轉介等扶助措施，共提供 80,628 人次。

## 十、民政局

### (一)自治行政業務：

#### 1. 里活動中心管理與活化：

- (1) 為增加使用活動中心便利性，市府建置「臺南市里社區活動中心入口網站」，藉由網路平台提供市民充分資訊，市民毋須舟車勞頓親至現場即可線上申請借用，達到便民服務目的，自網站建置至110年8月15日止已累積1,513,415瀏覽人次。
- (2) 為活化本市里社區活動中心並提供市民終身學習的場所，每年辦理「臺南市市民學苑」課程，課程內容強調培育國際多元觀點學習，並且深耕社區文化以期達到活化活動中心及全民學習之效果，各里辦公處承辦相關課程內容，本年度市民學苑課程辦理，受全國新冠肺炎疫情警戒影響，調整至8月至10月，預計辦理100場次。
- (3) 本市各里社區活動中心每年辦理「才藝嘉年華」，活動內容多規劃為在地藝術團體或社區課程之才藝表現，透過展演過程不只能夠活化活動中心，更與里民同樂、同歡並藉此拉近活動中心與市民間的距離。除內容規畫多元更藉由動態表演、靜態展覽兩大類展現，110年度原訂於6至7月間辦理，受全國新冠肺炎疫情警戒影響，調整為8至10月間辦理63場活動，舉辦活動同時應遵守人流管制、座位安排等相關防疫措施，以維護彼此健康。

#### 2. 空地認養與管理維護實踐「優雅新都大臺南」施政願景：

有鑑於本市轄內空地眾多，為有效管理空地，改善環境衛生，維護市容景觀及合理利用土地，鼓勵各區認養或代管將空地開闢成臨時停車場、綠美化、運動場或其他公益性活動場所，以供公眾利用，110年統計至7月底止，各區認養空地計801塊（面積137.2公頃），設置綠美化592塊（面積108.62公頃）、停車場163塊（面積14.63公頃）、運動場19塊（面積7.92公頃）、其他公益性場地27塊（面積9.66公頃）。

#### 3. 疏減訟源促進地方和諧-強化調解功能並提供法律諮詢服務：

- (1) 為便利民眾使民眾不必疲於奔走，本府設有「臺南市各區調解案件聲請平台」，民眾不論在何地、何時上網即可線上聲請調解，並瀏覽相關調解法規及所需準備的證件資料等，滿足民眾調解的需求，在防疫期間線上聲請調解使市民不只省時、省力、更安全，網站自建置開始截至110年8月15日止一般案件聲請計2,198筆，車禍案件聲請計7,949筆，合計10,147筆。
- (2) 本市各區調解委員會免費為市民調解糾紛案件，並由各區聘任地方信望素孚、具法律專業或不同專業領域之公正人士擔任調解委員；本市

第3屆調解委員人數截至110年6月30日為412名。

(3) 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本市調解案件達3,399件，其中調解成立件數2,753件，調解成立率81.3%，有效疏減訟源，促進地方和諧。

(4) 市府有鑑於民眾法律諮詢需求日增，為協助弱勢、強化為民服務，市府民政局分別於永華市政中心（1F聯合服務中心）及各區區公所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使偏遠弱勢民眾能就近諮詢以提升法律諮詢便利性。目前市府聘請法律扶助顧問律師50人，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本市法律諮詢服務案件計2,798件。

#### 4. 加強地方建設並落實基層建設工作：

為改善民眾生活空間環境並督導及落實各區基層建設，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止，補助各區改善小型工程案（含道路、辦公廳舍修繕、里內廣播系統設置、運動公園或運動場地設施及內政部核定補助）計181件，補助經費7仟71萬4,674元；里活動中心興建、修繕及設備案計124件，補助經費3億3仟627萬3,114元。

#### (二) 區里行政業務：

##### 1. 提升行政效能：

(1) 110年3月17日至19日在永華市政中心第一多媒體電腦教室辦理區政圖卡教學，參加人數118名。

(2) 110年5月15日辦理「民政災情查通報暨疏散撤離研習」，邀請本市37區公所災害防救業務主管、承辦人員等共80人參加。

##### 2. 加強市府與地方溝通：

(1) 為利市政推行，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止，計辦理2場次區長會議，快速有效解決區公所區政問題。

(2) 110年3月7日至5月10日止，辦理市長視察各區建設，計新營、山上、新化、玉井、官田、安南、麻豆、龍崎、安定、永康、下營、楠西、東山、歸仁、左鎮、關廟、西港、六甲、佳里、七股、善化、仁德共22場次。

(3) 督導37區區公所辦理110年度上(下)半年里長業務聯繫會報，暢通溝通平台，協助地方基層解決問題。

##### 3. 辦理各項里長及鄰長福利事項：

(1) 辦理里鄰長死亡慰問金發放事宜，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止，計51件。

(2) 辦理里長福利互助金補助事宜，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止，計64件。



(3) 辦理鄰長團體保險案，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意外傷害申請案 35 件、意外死亡申請 3 件，計 38 件。

#### 4. 推動防災業務：

(1) 110 年 3 月 2 日起至 4 月 20 日止，協助災害防救辦公室辦理 110 年度區公所災害防救業務考核。

(2) 110 年 4 月 15 日協助辦理「110 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 7 號)演習」，整合及動員白河區里民共約 140 人次參與疏散撤離演練，另各區公所共約 112 人前往實地觀摩學習。

#### (三) 辦理宗教禮俗業務：

##### 1. 精進宗教優質化：

(1) 持續精進宗教優質化政策作為，督導各區公所加強寺廟宣導，重點在於要求主辦寺廟應確實約束交陪境友宮遵守本市相關優質化措施，並建立廟會活動標準作業流程，辦理遶境活動前召開協調會，110 年度 3 月至 8 月 15 日總計召開 30 場次；遶境活動時成立聯合稽查小組全程掌握狀況，遇有脫序行為隨時蒐證，活動後對於違規情事依法裁罰。

(2) 於本市轄內所舉辦之各項考試，配合學校考場考區，責成當地區公所事先輔導周圍寺廟取消廟會活動外，於考試當天成立聯合稽查小組全程掌控考場周圍活動，達成無噪音干擾，讓考生安心應考。

(3) 鹿耳門天后宮辦理「台江迎神祭Ⅲ」展現優質宗教文化，廟方為感謝市府各單位於遶境期間在各項勤務上的協助，前往市府致送感謝狀，致上由衷的感謝。市長黃偉哲讚許肯定廟方樹立優質宗教文化典範，並代表市府向鹿耳門天后宮致贈匾額，感謝廟方以實際行動支持市府推動宗教優質化政策，共同建構「優質宮廟、文化府城」的廟會文化。

##### 2. 推動低碳城市：

(1) 配合市府低碳政策，購置 18 台環保鞭炮機分配至本市 13 個區公所，供其本區及鄰近地區寺廟辦理活動借用，致力於傳統文化及環境保護間取得平衡，因新冠肺炎疫情及三級警戒影響，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借用次數計 21 次。

(2) 訂頒臺南市政府環保鞭炮機借用及管理計畫，請區公所每月填報使用及借用狀況並定期維護檢查。

(3) 因新冠肺炎疫情及三級警戒影響，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借用次數計 21 次。

##### 3. 宗教公益慈善暨社會教化：

(1) 為鼓勵本市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慈善暨社會教化事業，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計輔導本市宗教團體提報活動計畫 147 案，並依本市作業要點予

以補助活動經費，於傳承民俗活動精神的同時也回饋社會。

- (2) 提報 26 間本市績優宗教團體參加內政部 110 年度全國宗教表揚，其中確定獲獎名單：深耕獎 2 家、捐款資助 3 家、動員協力 22 家。

#### 4. 辦理本市禮俗活動：

##### (1) 辦理 16 歲成年禮：

本年度因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及三級警戒影響，為配合落實防疫措施及維護市民、學童健康，又該活動具有一定期程時效，決議 16 歲成年禮活動由安平區開臺天后宮及北區西來庵自行辦理。

##### (2) 言論自由日：

110 年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響，配合中央防疫措施及全國三級警戒，決定延期辦理；因應降為二級警戒，現研議於 11 月適當日期辦理系列活動。

#### (四) 生命事業(殯葬)業務：

##### 1. 公墓遷葬土地活化：

###### (1) 公墓遷葬作業：

A. 已完成遷葬：新營區第四公墓、七股區第一(大寮)公墓 A 區、歸仁區第 2、4、6、13、18 公墓等。

B. 遷葬中未完成：關廟區第一公墓第五期、七股區第一(大寮)公墓 B、C 區、歸仁區第 16 公墓、白河區第 21 公墓、安南區第 7 公墓等。(安南區第七公墓預計於 110 年底前完成遷葬。)

C. 南山公墓殯葬專區(A 區及 B 區)、南山公墓位於西門路以西(C 區及 D 區)等辦理地上墳墓文化資產調查作業中，俟調查成果進行審議可續行遷葬之墳墓者，再評估規劃後續作業。

(2) 已遷葬公墓綠美化：關廟區第一公墓第四期綠美化工程及歸仁區第 13 公墓綠美化工程已完成。

###### (3) 補助生活綠籬以提供視覺阻隔並綠美化環境：

A. 110 年上半年已施作：南區南山公墓及歸仁區第 17 公墓。

B. 110 年下半年預計施作：目前已提報善化區第 7 公墓、西港區第 8 公墓、下營區第 2 示範公墓及南區南山公墓等，尚有其它公所研擬計畫中。

##### 2. 本市殯葬設施改善及更新：

(1) 本市殯葬專區內各項殯葬設施設備修繕，各區納骨塔設施環境改善、修繕或防漏水工程等，維護設施功能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2) 新營福園殯葬專區擴建：工程開發規劃期程為 111 年至 114 年，計畫經費 7.5 億元，預計新建火化場(包含 8 座火化爐具、4 套空汙系統

與 1 座撿骨爐、3 座環保庫錢爐等) 及新建殯儀館大樓(包含 4 間禮廳、100 屨冷凍櫃、34 間守靈室、80 格豎靈區等), 今年度殯葬管理所刻正進行興辦事業計畫書及環境影響說明書修正, 俟修正完成送民政局轉相關局處審查。

(3) 南區火化量因人口結構老化等因素逐年增間, 為減輕南區火化場負擔, 刻正評估原地修繕重啟南區第一火化場之可行性, 俾南區火化場修繕時得接替使用服務民眾。

(4) 下營區、七股區、後壁區、大內區、麻豆區、將軍區、六甲區、永康區、歸仁區、玉井區及西港區等殯葬設施納骨櫃、神主牌增設、櫃位新設及周邊環境改善。

### 3. 辦理本市公立殯葬設施回饋金及殯葬設施收費標準修:

(1) 110 年度依據「臺南市公立殯葬設施回饋地方實施辦法」共計核撥 1,430 萬元回饋金予殯葬設施所在地區公所。

(2) 研議修正溪北殯葬設施所在里(新營區護鎮里、柳營區士林里、中埕里及鹽水區橋南里)里民使用該區公立殯儀館免予收費, 其他各里(含六甲區龜港里)里民使用該區公立殯儀館減收 50%, 並刻正辦理法規審查、法制作業等事宜, 預計將於本(110)年底前修正完成。

### 4. 本市平民安葬事項辦理:

(1) 設置平民安葬專戶以協助本市生活貧困市民辦理殮葬事宜。

(2) 本專戶款項累計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共有 6,269 位市民受惠, 餘額專戶約 1,553 萬元。

### 5. 革新殯葬制度宣導與推動:

(1) 持續宣導本市環保自然葬及推廣海葬, 提供辦理海葬相關優惠措施。本市大內植存專區於 109 年植存數量達 902 位, 相較 108 年 738 位先人成長 22.2%, 自 103 年 3 月 26 日啟用至 110 年 8 月 15 日總植存數量達 4,014 位先人。

(2) 臺南市仁德生命紀念園區環保葬專區, 工程於 110 年 3 月 19 日完工, 並於 110 年 6 月 29 日啟用完成, 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植存件數為 92 件。

(3) 本市推廣海葬優惠措施(限定本市市民)有火化費、骨灰再處理費及火化後等待出港一個月內期間免予收費, 並提供三名由市府支出船舶費用, 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 計有 2 名市民申請, 其中 1 名已完成海葬, 1 名尚待出海。

### (五) 戶政業務:

1. 訂定「臺南市生育獎勵金發放作業要點」規範發放程序、對象及金額, 為

- 獎勵市民生育並感謝新生兒母親生育之辛勞。第 1 名 6,000 元。第 2 名 12,000 元。第 3、4 名 30,000 元。第 5 名以上每名：50,000 元。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計發放 4,109 件。另已簽核 111 年 1 月 1 日起提高第 1 名發放金額為 1 萬元，修正作業要點簽辦中。
2. 為提供民眾更便利之跨機關服務，本市各戶政事務所除提供原有「護照親辦人別確認」服務外，自 109 年 8 月 11 日起新增護照一站式服務，統計 110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計提供護照親辦人別確認服務 460 件，另提供「護照親辦一站式服務」計 555 件。
  3. 市府成立「永華聯合服務中心」，由府東、府南、府北、安南、中西、安平共六所輪替，提供民眾更便捷的服務，戶所駐點受理民眾申請戶籍謄本、戶口名簿換補發及戶政法令諮詢等服務項目，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計受理 427 件。
  4. 本市各戶政事務所受理假日預約結婚登記，提供民眾於星期六、日及國定假日預約辦理登記，110 年 3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完成 35 對。
  5. 本市各戶政事務所持續更新佈置現有結婚專區及特色結婚牆，以呈現多變樣貌，讓新人在營造的浪漫氛圍中完成終生大事。
  6. 本市各戶政事務所受理外籍配偶(人士)歸化測試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計辦理 37 件(隨到隨辦 20 件、到府測試 9 件、預約測試 8 件);考前輔導 11 件。
  7. 本市東區、南區、北區、中西區、安平區、安南區、永康區、新營區、佳里區、歸仁區及仁德區等 11 個區域戶政辦公處實施週六上午(8 時至 12 時)戶政延長服務，受理民眾申辦案件，以便利上班人士洽公，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計受理 10,649 件。
  8. 本市各戶政事務所協助民眾辦理健保卡跨機關通報申請，以節省民眾寶貴時間，提升戶政服務之效益，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計通報 12,284 件。
  9. 各戶政事務所配合轄內各國中(含公、私立)之需要，針對年滿 14 歲之學生辦理初領身分證，到校收取初領身分證所需之資料及照片回戶所製證，製證完成後再至學校逐張核對人貌無誤後發證。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到校服務初領國民身分證計 7,976 件。
  10. 現代家庭面臨人口老化與扶養問題，各戶所提供轄區內因老弱行動不便，無法親至戶所辦理身分證補發、拍照或辦理印鑑登記等民眾到府服務，提高戶政服務機動性，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計受理 419 件。
  11. 為提供民眾更便利之戶政相關服務，110 年將持續推動戶政行動化服務，

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止，行動化服務案件數共計3,968件。

12. 因應電子支付普及化，為提供民眾更多元、便捷繳納戶政規費管道，本市各戶政事務所除以現金方式收繳外，另提供市民卡、一卡通或信用卡、行動支付(Apple Pay、Google Pay、Samsung Pay、台灣 Pay)等支付選項，方便繳免擔心，提供快速且完善的戶政服務。
13. 為照顧本市老人，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弱勢族群、特殊境遇家庭申請社會福利救助用途之戶籍謄本免收規費，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計受理2,483件，減免費用總計46,680元。
14. 志工協助民眾代填書表、引導民眾等工作，自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止，計服務民眾144,862人次。

#### (六) 兵役徵集業務：

##### 1. 積極辦理各項徵兵處理作業，以維護役男權益

- (1) 辦理役男在學緩徵：自內政部役政署在學緩徵資訊系統建置後各大專校院辦理學生緩徵直接登入系統上傳，本府民政局核定後戶役政資訊系統將更新役男緩徵註記，節省區公所人力。
- (2) 役男徵兵體(複)檢：為落實兵役制度公平及兼顧國軍兵員優質精壯，本市役男徵兵檢查，衛福部委託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臺南醫院及高雄榮民總醫院臺南分院3家醫院作為體檢醫院，檢查役男身體狀況。自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止徵兵檢查人數計499人；因體位發生變化申請公費或自費複檢人數共計117人。
- (3) 役男兵籍調查：自103年起兵籍調查已全面實施網路填報兵籍資料，及齡男子可透過電腦網路或手機方式登錄，109年10月9日統一辦理全市91年次及齡男子名冊轉錄，110年本市91年次及齡男子計有9,342名役男使用網路完成兵籍調查，使用率已達100%。
- (4) 辦理役男軍種兵科抽籤作業：自110年起就讀符合國防部表列航海類及航空類專長者，航海類全歸類海軍艦艇兵；航空類按空軍100%比例抽籤，以增加役男施展專長機會。自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止各區公所共辦理42場抽籤。
- (5) 辦理役男徵集入營：  
依據內政部及國防部協調兵員需求，配賦本市流路及流量，自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常備役徵集，共徵集17梯次，入營役男計927人。惟因新冠疫情5月19日起三級警戒，7月30日前停止役男徵集入營，並將徵集相關政策訊息置本府民政局網站首頁，加強役政宣導成效。自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止常備役體位因

家庭因素申請服補充兵役共計受理核准 145 人。

(6) 受理短期出境網路多元申請管道：

為便利役男短期出境，有多元的申請管道，內政部役政署役已開放網路線上申請，方便快捷，本府民政局及各區公所，依照內政部役政署網路線上申請方式，於所管網站公告並連結，以利民眾辦理線上申請。即使役男於非上班時段已到達機場出境大廳仍未申請而遭境管無法出境，此時本府接獲通知仍會協助役男利用移民署網路辦理申請出境。尚未履行兵役義務之役男短期出國申請案件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計受理尚未履行兵役義務役男短期觀光出境（4 個月）計共 59 人。

2. 動員會報業務：

臺南市 110 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 7 號）演習業於 4 月 15 日順利完成。本次演習情境以六甲-木屐寮地震為主軸，因大豪雨引發複合式重大災害等主題，上午在白河商工活動中心進行兵棋推演書面審查，下午於地震災害潛勢地區白河區國光路、新興路及白河運動公園以實地、實物、實作方式進行演練，以驗證兵棋推演情境想定各項狀況；整個演習過程計動員軍、公、民營事業單位及志工團體等 46 機關（單位）參演，出動各式人車約計 200 車次、1048 人次，含參與疏散居民 140 人及收容安置居民 80 人，市府消防局出動 58 部各式車輛、人員 362 人參演，國軍第四作戰區動員兵力 62 員 105 人次，車輛機具裝備 17 類 43 項支援本次演習，驗證本市全民防衛動員效能，營造臺南市成為抗災、耐災的韌性城市。

(七) 兵役後勤業務：

1. 辦理在營軍人（替代役）家屬生活扶助：

強化弱勢關懷，落實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照顧家屬生活，使其無後顧之憂安心服役，符合列級者發給一次安家費或生活扶助金。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計發放服兵役役男家屬一次安家費 63 萬 2,280 元（26 戶）；生活扶助金 10 萬 6,500 元（7 戶）。

2. 義務役身心障礙退役人員處理慰問暨生活協助照護：

(1) 為善盡政府照顧依法徵服兵役之義務役軍人傷殘之責，以維護基本生活水準，於三節前發放部長、市長慰問金及生活安養津貼，並將款項匯入其郵政帳戶。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發放端節部長慰問金計 81 萬 6,000 元；市長慰問金及生活安養金貼計 173 萬 7,512 元，合計 255 萬 3,512 元。

(2) 為呼應政府建構完整之長期照顧體系及推動創新利民措施，且有效

運用替代役人力從事公益服務，提供服役受傷人員生活協助，使其感受社會溫暖，並使家屬得以喘息。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止，服務傷殘軍人計4人，服務人次計18人次，服務時數計158.5小時。

3. 常備兵（替代役）入營暨體檢輸送：

於役男於徵集入營、體檢、返鄉服役當日，提供專車接駁輸送解決路程問題；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止，辦理常備兵入營輸送計940人，調派輸送專車計47輛；替代役入營暨家因返回本市服役計221人，調派專車計14輛。

4. 家庭因素申請替代役、替代役徵集作業：

(1) 役男家況符家庭因素條件，可向戶籍地公所提出申請，入營服役地點在戶籍地附近、返家住宿，以照顧家庭，自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止，核定家庭因素替代役役男計120名。

(2) 辦理替代役役男徵集入營作業，因新冠疫情5月13日起至7月30日前停止役男徵集入營，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止，計徵集替代役2個梯次，入營人數158人。

5. 辦理慰勞國軍官兵暨探視役男活動：

久旱未雨，陸軍第八軍團五四工兵群協助曾文水庫清淤工作，110年4月26日市長前往慰問，鼓舞國軍官兵士氣；另110年7月21日親自頒贈3萬元加菜金，感謝台南查緝隊成功攔阻COVID-19病毒於境外，防止可能的疫情擴散，確保市民的健康安全。

6. 持續推動替代役人力資源參與公益服務：

(1) 響應捐血活動，彰顯替代役服務社會、熱心公益之精神，計有替代役役男21人次參加，共捐血7,500cc。

(2) 甄選具有建築、景觀、設計及醫學等專長役男，參與替代役參與區里營造計畫，發揮所長投入協助區里營造與長照工作。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有5個公所執行計畫中，共投入替代役人力17人。

(八) 一般行政業務：

推動臺南市市民卡(以下稱市民卡)：

市民卡係「記名式」電子智慧票卡，結合借書證、電子錢包，使用方式多元，可應用於市民日常生活各個層面(使用的據點如台鐵、捷運、超商消費、公共自行車等)，增加市民生活便利性，統計至110年8月15日止，共發行計86萬5,205張。

(九) 執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防疫工作：

1. 執行居家檢疫作業：

防疫追蹤系統每日派案，當日兩點前分派的個案須於當日五點前完成確認，故區公所防疫人員每日至防疫系統，確認新增個案資料，進行電話關懷 14 天，每日詢問居家檢疫者健康狀況、快篩及 PCR 檢測結果並登入系統，入境日第 15 日凌晨解除列管。截至 8 月 15 日止，累計居家檢疫人數 2 萬 7,269 人。

2. 里活動中心防疫作為：

(1) 三級警戒期間本市 354 間里活動中心，不開放民眾進入使用；配合衛生局提供部分活動中心作為疫苗接種站。

(2) 7 月 27 日後調降警戒至二級，活動中心因應指引如下：

- A. 室內以每人 2.25m<sup>2</sup>、室外每人 1m<sup>2</sup>計算容留人數，且室內最多 50 人，室外最多 100 人(對於無法保持社交距離的活動、課程，如社交舞、國標舞等，暫不開放使用)。
- B. 全程佩戴口罩、實聯制、量體溫、手部消毒、環境清消，座位採間隔座或其他保持適當距離的安排。
- C. 婚宴、餐會活動暫不開放。
- D. 比照室內展覽場館互動式器材設備不開放、視聽歌唱業不開放規定，電腦伴唱機暫不開放使用。

3. 積極勸導宗教團體配合中央及市府防疫措施：

(1) 配合中央三級疫情警戒防疫措施，請各區公所積極輔導轄區宗教團體全面暫停辦理實體的宗教集會活動、寺廟教會(堂)等宗教場所暫停開放讓一般民眾進入。另為避免群聚，民眾在寺廟、教會(堂)外的廟埕、廣場等空曠地點拜拜、祈禱時，不可超過「室內 5 人、室外 10 人」的人數限制，並須落實實聯制、全程佩戴口罩、禁止飲食、保持社交距離、加強清潔消毒等防疫措施。

(2) 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及內政部宗教場所有條件開放措施，積極輔導有意開放宗教場所之宗教團體，依據宗教場所防疫管理措施指引申辦宗教場所防疫計畫審核後有條件開放，截至 7 月 26 日共核定 24 件宗教團體之防疫計畫。

(3) 7 月 27 日-8 月 23 日調降警戒至二級：

- A. 放寬段宗教場所開放民眾進入、宗教集會活動開放辦理，可容留人數以室內以每人至少 2.25 平方公尺計算，原則最多 50 人；室外以每人至少 1 平方公尺計算，原則最多 100 人。超過可容留人數之立案宗教團體應提報防疫計畫。截至 8 月 15 日共核定 51 件宗教團體之防疫計畫。



- B. 開放中元普渡活動，但仍不開放如辦理具聯誼與社交性質之平安宴、福宴等；亦不開放進香、繞境、遊行等非於固定地點辦理之活動。
4. 落實執行公立殯葬設施防疫措施：
- (1) 稽核本市西港區、安定區、永康區等 26 座公立納骨塔防疫落實之成果，均符合現有簡訊實聯制，並依疫情指揮中心最新指示納骨塔依設施人數管制總量(室內最多 50 人，室外最多 100 人)及提供塔外戶外帳篷及供桌供民眾使用等相關防疫政策，將持續落實防疫規範，有效減低疫情傳播風險。
  - (2) 本市殯葬管理所分別於南區、新營、柳營、鹽水四殯葬專區進行防疫稽核宣導，至 8 月 15 日止進行稽核宣導作業，共計出動 4,852 人次，查核禮廳 505 場次、守靈室 2,546 場次，並於納骨塔及火化場宣導防疫措施。
5. 役男徵集、輸送防疫作為：
- (1) 填發徵集令時，即查詢役男入出境紀錄，是否入境未滿 21 日，有否接觸國外入境人士未滿 21 日者，有否接觸居家檢疫、居家隔離者，如有主動辦理延期徵集。
  - (2) 報到時配戴口罩，填寫關懷聲明卡，測量額溫超過攝氏 37 度(含)、感冒、如流鼻水、咳嗽、拉肚子或其他感染病毒症狀者，即停止輸送入營；上車前噴酒精消毒，依適當安全距離就座，全程配戴口罩，避免交談。
6. 督導臺南市各區公所於防疫升級警戒期間僅開放特定區域供民眾洽公，進入洽公區域將採取人流管制，於特定區域內並採梅花座，避免群聚感染。
7. 110 年 5 月 17 日請各區公所「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人力運用及辦公場所應變措施檢核表」並於 5 月 24 日(一)前完成異地辦公演練。
8. 110 年 7 月 6 日發放「可替換面罩」送予各區公所，供第一線防疫人員使用。
9. 110 年 7 月 21 日發放財團法人佳尼特教育基金會捐贈「自動感應酒精消毒機(一箱 2 組)送與各區公所防疫使用。
10. 協助市民登記中央疫苗接種系統：
- 為有效協助市民登記中央疫苗接種系統(公費疫苗預約平台 1922)，已於 110 年 7 月 13 日(二)上午 9 點起，在本市各區公所及戶政事務所設置單一櫃檯協助市民辦理疫苗意願登記服務。
11. 為加速疫苗施打，市府設置大型接種站，由民政局同仁、區公所及戶政所同仁至現場進行引導及維持秩序，俾利疫苗順利施打，另戶政事務所

除了支援疫苗施打站外，戶政事務所依轄區衛生所需求派員支援，協助民眾填寫表格及相關行政作業。

12. 為避免傳統市場成為防疫破口，民政局支援人力至菜市場協助勸導市民落實 QRcode 實聯制，並保持社交距離。

## 伍、財經部門

### 一、財政稅務局

#### (一)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紓困及防疫措施：

##### 1.繳稅困難可緩繳：

- (1)使用牌照稅、房屋稅及地價稅受疫情影響有繳納困難者，不受應納稅捐金額多寡限制皆可申請延、分期繳稅，延期最長可延1年，分期最長可分3年。自110年3月1日起至8月15日止，延期及分期件數、金額如下：

稅目	延期		分期	
	件數	金額(元)	件數	金額(元)
房屋稅	237	1,421 萬 692	264	3,094 萬 4,074
地價稅	21	42 萬 3,490	5	3 萬 355
使用牌照稅	58	54 萬 734	76	92 萬 3,318
合計	316	1,517 萬 4,916	345	3,189 萬 7,747

- (2)暫緩寄送各稅罰鍰裁處書及繳款書至9月底，再視疫情變化隨機滾動式調整，並於日後寄送時，夾單宣導附上QR-Code，可申請延期或分期繳納。

##### 2.補貼或減稅措施：

- (1)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經濟弱勢紓困保單借款利息補貼方案，截至110年7月16日保單借款利息補貼申請人數已達1,000人，經壽險公司回報查證結果目前核准838人，核發利息補貼金額為70萬4,687元，已於110年8月2日及8月19日撥入申請人帳號，並發送簡訊通知；不符合資格條件者，亦以e-mail或電話通知申請人，尚餘162個名額仍持續開放收件，後續申請案件將俟審查結果依次遞補。
- (2)經政府公告應停業營業場所，主動調減房屋稅稅率，自5月15日(疫情三級警戒)起至8月15日止，減徵房屋稅計1,919件，稅額342萬8,948元。
- (3)主動輔導飯店、旅館業及其他受影響產業，如有減少營業面積，可申報使用情形變更。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止計受理95筆並核定在案，減徵房屋稅計1,602萬4,608元。
- (4)受疫情影響娛樂業者，主動停、減徵查定課徵娛樂稅，110年5月15日(疫情三級警戒)至110年8月15日止，計核定1,810家，調減稅額1,754萬5,085元。

- (5)車輛已向監理機關辦理停駛者，主動免徵使用牌照稅，110年5月15日(疫情三級警戒)至110年8月15日止，免徵4,833車輛，稅額3,397萬5,538元。
- (6)就承租本府財稅局經營市有非公用房地者，110年第1期租金已主動延長1個月繳款期限，其中針對作營業用之小型店舖，自110年5月19日起至6月30日止減收3成租金，計減收228戶、減收金額40萬629元。110年第2期租金(預定於12月開徵)，持續依疫情變化滾動式檢討並按月簽辦減收機制；目前已簽奉市長核准7月份續行辦理租金減收，預估減收228戶及減收金額28萬8,826元。
- (7)依假日農市及大東夜市因疫情配合政策實際停業期間，核算減收本市東區竹篙厝段1682地號市有持分土地承租人臺南市農會租金，金額計51萬8,755元。

### 3.以速件撥付各項防疫紓困振興補助款：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對於中央紓困振興補助及市府防疫紓困專案等補助，均以速件辦理撥付作業，以協助市民與業者渡過疫情難關，110年截至8月15日止共撥付補助款金額1億6,686萬9,875元。

### 4.實聯(名)登記及分流措施：

- (1)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本府財政稅務局實聯(名)登記共計11萬2,867件，並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新生活運動—實聯制措施指引」規定，於資料保存28日內銷毀、刪除個資。
- (2)自109年12月1日起配合中央「因應秋冬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防治專案」政策，加強落實配戴口罩、人流管制及實聯制等措施，以減少感染風險；另考量疫情趨勢，於110年1月18日起恢復體溫量測之措施，以及時掌握出入民眾、同仁健康狀況。
- (3)因應全國疫情自110年7月27日降為二級警戒，考量同仁辦公便捷性，故「異地辦公」策略暫時停止實行；而為免疫情再次爆發，本府財政稅務局仍持續實行洽公民眾、廠商及訪客來賓洽辦業務時，以在一樓大廳或室外為原則，並嚴格執行分區分流管制，以減少人員密切接觸，降低發生群聚感染之風險；並持續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政策，設置1922簡訊實聯制QR-Code、其資料由中央疫情指揮中心統一管理，俾於日後倘發生確診案件之疫調使用，以迅速追蹤可能之感染鏈。

### (二)創新加值便民服務：

- 1.運用程式勾稽檔案，針對全國單一自住房屋，主動寄發「地價稅自用住宅用地節稅通知書」輔導申請，讓民眾合法節稅，110年寄出輔導件數計3,404件。

- 2.為照顧身心障礙者，將身心障礙者所有且供本人使用之車輛，每人以1輛為限，由電腦勾稽註記為免稅，並將核定情形通知該身心障礙者，免再由身心障礙者提出申請，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計核准454件。
- 3.國地稅合署辦公進化2.0：  
為提供國稅、地方稅一處服務，財政部南區國稅局新營分局、安南及佳里稽徵所進駐本府財政稅務局所屬分局並設置聯合服務櫃臺，簡化遺產稅繳(免)納證明查欠地方稅作業流程，並同時提供國稅、地方稅服務，一處辦妥，免再奔波往返，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計辦理433件。
- 4.提供本市與高雄市雙都46項跨域服務：  
包括房屋稅使用情形變更申請、地價稅自用住宅及土地增值稅申報書等代收代轉及核發各稅課稅明細表、房屋稅籍證明、補發繳款書等現場查調發證計46項服務，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止計服務2,819件。
- 5.跨機關合作擴增稅務據點：
  - (1)於本市地政事務所(永康、東南、玉井、白河、歸仁、安南、麻豆)，監理站(臺南、麻豆、新營)，善化區公所設置11處多點·跨區·全功能稅務櫃臺，合計提供信用卡(行動支付)繳稅等31項服務，加上本府財政稅務局5分局，本市轄內共有16個服務據點，提供民眾在地、就近辦理稅務業務，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計服務7萬9,831件。
  - (2)設鹽水地政及官田區公所「遠距視訊櫃臺」，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計服務23件。
  - (3)與地政局合作，自110年4月19日起運用「智慧地政-謄本販賣機」介接延伸稅務服務，提供使用牌照稅及房屋稅補單，110年4月19日至8月15日計126件，縮短民眾洽公距離，免奔波之苦。
- 6.提供無現金臨櫃繳稅服務：  
於本府財政稅務局5分局、11處多點·跨區·全功能稅務櫃臺及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提供臨櫃信用卡及行動支付繳稅服務，民眾只需「擘一下」即可完成繳稅，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信用卡及行動支付臨櫃繳稅合計2萬2,490件。
- 7.關懷弱勢足感心：  
本市納稅義務人符合65歲以上年長者、身心障礙或行動不便者、遭逢重大變故或家有重症親屬需陪侍在側致不便出門者、產婦(產後2個月內)之情形之一者，提供速利得預約及宅配通服務，節省民眾等候時間，解決弱勢不便出門者洽公問題，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計服務74件。
- 8.建立納稅者權利保護制度：

納稅者權利保護法實施後，本府財政稅務局於總、分局設置納稅者權利保護官共 7 位，以就近協助納稅者進行稅捐爭議之溝通協調、受理其申訴或陳情，並於其依法尋求救濟時提供必要諮詢與協助，以落實保障納稅者權利。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計辦理納稅者權利保護案件 42 件。

#### 9. 提升課稅處分品質：

為保障納稅義務人權利，本府財政稅務局於核課稅捐或裁罰處分前，給予納稅義務人陳述意見之機會，以落實正當法律程序，提升課稅及裁罰之品質，減少稅捐爭議；另因土地稅法第 39 條第 2 項免徵土地增值稅規定，經司法院釋字第 779 號解釋宣告違憲並限期檢討修正，於修法完成前，為維納稅人權益，乃加強輔導納稅人依稅捐稽徵法申請復查，並於修法後，重為更正審理。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受理復查案件計 109 件。

#### 10. 輔導直撥退稅：

積極輔導民眾利用直撥退稅，節省領取退稅支票及往返金融機構之時間，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直撥退稅比率為 93.81%。

#### 11. 持續推動庫款支付及出納 e 化作業：

賡續辦理庫款支付電子化作業，電匯存帳達 99.92%，付款便利又迅速，110 年截至 8 月 15 日止已支付 18 萬 8,761 筆受款人及線上查帳計 6 萬 4,696 人次。另為優化現行薪資作業系統功能，辦理本府薪資管理系統改版作業，簡化本府各機關出納人員薪資作業，提升行政效率，預計 110 年 11 月下旬正式上線。

### (三) 歲入預算執行及公共債務情形：

#### 1. 歲入預算執行情形：

本市 110 年度總預算歲入預算為 961 億 4,514 萬 8,000 元，截至 110 年 7 月底，累計實收數為 586 億 8,380 萬 8,471 元，實收率為 61.03%。

#### 2. 公共債務情形：

(1) 截至 110 年 7 月底，本市長期債務 489 億元，債務比率 0.26%，短期債務 67 億 5,000 萬元，債務比率 6.71%，合計 556 億 5,000 萬元，人均負債為 2 萬 9,765 元，符合公共債務法規定，未逾法定債限。

(2) 本市長期債務佔債務舉債上限為 34.03%，屬債務分級「輕度管理」。

#### 3. 自償性債務情形：

截至 110 年 7 月底，本市對外舉借之長期自償性債務計 18 億 1,299 萬 466 元，其中平均地權基金 7 億 1,402 萬 8,966 元、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 10 億元及都市更新發展基金 9,896 萬 1,500 元。

### (四) 公產管理：

### 1.積極推動促參業務：

100年至110年8月15日止，與民間機構簽約並履約中之案件包括中西區建興段商四（1）國有土地合作開發案等25件，簽約金額約331億9,736萬元，共獲得行政院提列獎勵金計2億4,420萬餘元，目前正推動的促參（含設定地上權、標租）案計有27案。

### 2.賡續辦理市有閒置土地及建物媒合活化：

100年至110年8月15日止，計媒合西港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2樓供社會局作為日間照顧中心使用等共185處，提供各機關執行業務所需場所，活化市有閒置房地及節省市庫支出，共可節省購置辦公用地及廳舍支出約81億5,007萬餘元。

### 3.市有非公用房地清查作業：

為提昇市有非公用土地利用效能，已於109年訂定土地清查計畫，以5年為期，將位處本市市區繁榮區域列為重點優先清查區域，辦理租、占戶再清查及空置土地之清查，透過清查、活化及再利用市有土地並避免新占用之產生，俾使市有土地地盡其利。截至110年8月15日，共完成土地清查624筆、面積計約17.6公頃，其帳列價值約67億餘元。

## (五)菸酒管理：

### 1.菸酒查緝績效及績效考核：

為維護市民健康，保障合法菸酒業者權益，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期間共查獲涉嫌私劣菸品計10萬3,607包，私劣酒品8,661.7公升，對違法菸酒業者裁處計95件，金額計3,051萬元；抽驗市售酒品安全衛生檢驗計30次；對本市菸酒業者輔導及稽查管理共計275家次。榮獲財政部辦理110年第一次不定期菸酒專案查緝考核全國查獲私劣菸品績效第2名及查獲私劣酒品績效第3名。

### 2.輔導本市基層金融機構強化營運體質、監督管理落實內部控制：

積極輔導及監督管理本轄臺南市第三信用合作社拓展業務，增加營收，強化營運體質，防止舞弊事件，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對臺南市第三信用合作社共辦理2次變現性資產查核，包含小東分社及文賢分社，內容為清點庫存現金、查核空白單據（票據、存單及存摺）及託收票據等，並要求該社確實執行一般性及專案查核等內部控制作為，改進稽核時所發現之缺失，以穩健其發展運作。

## (六)稅捐稽徵業務：

### 1.地方稅課收入預算執行情形：

(1)110年期房屋稅查定數為58億8,946萬479元，徵起數為57億9,339萬3,832元，徵起率為98.37%。110年期使用牌照稅查定數為53億8,202

萬元，徵起數為 51 億 9,588 萬 2,086 元，徵起率為 96.54%。

(2)110 年度截至 7 月底地方稅課收入實徵淨額為 169 億 3,315 萬元，與全年預算數 248 億 3,406 萬 3,000 元比較，執行率為 68.19%，較上年度同期（截至 7 月底）實徵淨額 161 億 2,932 萬元增加 8 億 383 萬元，成長 4.98%。

2.稅捐清查總計增加稅額 2 億 5,617 萬 7,808 元：

(1)實施地價稅使用情形及營繕資料、通報資料清查，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計清查 2 萬 9,321 件、改課 2 萬 3,791 件、增加稅額 1 億 4,061 萬 6,931 元。

(2)執行房屋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計清查 2 萬 8,276 件、改課 1 萬 2,069 件、增加稅額 1 億 233 萬 4,010 元。

(3)使用牌照稅身心障礙者免稅車輛清查，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計清查 1,844 件、恢復課稅 1,568 件、補徵稅額 897 萬 1,830 元。

(4)執行使用牌照稅車輛檢查作業，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計查獲違章 3,691 輛、補徵稅額 360 萬 6,003 元、裁罰金額 1,278 萬 2,473 元。

(5)辦理娛樂稅稅籍清查，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計輔導新設立者 155 家、增加稅額者 114 家、共增加稅額 64 萬 9,034 元。

3.稅捐稽徵服務：

(1)106 年 5 月起推行印花稅票使用減量，輔導網路申報或開立大額繳款書，可節省購買印花稅票、貼花及銷花的時間，與支付代售印花稅票手續費。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銷售印花稅票金額合計 1,391 萬 8,887 元，佔印花稅收比重 4.76%，較上年度同期比重 5.64%，下降 0.88%。

(2)契稅申報時主動輔導申報人利用契稅附聯申請自住稅率改課。未填寫契稅附聯者，再行挑檔輔導申辦房屋使用情形變更及地價稅自用住宅用地優惠稅率，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計 595 件。

4.欠稅清理與執行：

(1)110 年度截至 7 月底徵起以前年度欠稅計 5 萬 1,290 件，金額 6 億 2,181 萬餘元。

(2)積極辦理欠稅移送強制執行及執行憑證清理，110 年截至 7 月底辦理移送執行計 3 萬 330 件，金額 1 億 5,298 萬餘元。

5.稅捐業務考核成績卓著：

(1)財政部辦理稅捐稽徵機關稽徵業務考核「稅捐稽徵作業績效類」：109 年度榮獲甲組優等。

(2)財政部辦理稅捐稽徵機關稽徵業務考核「納稅者權利保護業務」：109 年度榮獲甲組優等。



(3)財政部評定「稅捐稽徵機關防止新欠清理舊欠競賽」：109 年度榮獲甲組第 2 名。

(七)加強為民服務辦理情形：

- 1.利用媒體廣宣稅訊並辦理租稅宣導活動設置諮詢服務站，解答稅務疑難問題，維護民眾權益，順利稅政推動。
  - (1)藉由臉書粉絲專頁「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稅樂園•好康報」刊登與民眾有關之財政稅務及活動訊息貼文，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計刊登 148 則。
  - (2)行動宣導、租稅輕鬆學：結合社會資源運用各機關團體辦理活動之機會宣導重要新稅令、節稅方法及便民服務措施，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計辦理 94 場次。
  - (3)由本府財政稅務局主管及同仁接受地方有線電視台節目及新聞專訪，讓資訊普及社會各階層，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計受訪 7 次。另利用廣播電台節目專訪空中交流，擴大宣導層面，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6 月 30 日計受訪 11 次。
  - (4)善用 Facebook、Line 等網路媒介、高鐵站、臺鐵及重要交通路口設置宣導看板，宣導新稅政及便民服務措施。
- 2.設置全功能服務櫃臺提供 157 項快速便捷服務，搭配表單數位化及電子簽名，數位申請書由系統自動帶入稅籍資料，達到申請無紙化、快速影像調檔目標，並節省書寫轉文時間，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全功能服務櫃臺計服務 16 萬 7,535 件，電子簽名件數 3 萬 621 件。

(八)推動稅務自動化作業辦理情形：

- 1.如期如質完成各項地方稅開徵資訊作業，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已完成使用牌照稅(上期)及房屋稅定期開徵，查定件數分別為 66 萬 9,699 件及 70 萬 8,625 件。
- 2.積極推廣民眾使用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網站，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計受理申報 14 萬 2,770 件。
- 3.每日辦理稅款銷號及每週辦理退稅資訊作業，減少稅款重溢繳及加速退稅效率，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計銷號 152 萬 2,597 件，退稅 2 萬 1,207 件。
- 4.建置 SOC (Security Operation Center) 資安監控中心，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通報案件共計 728 筆，全部處理完成，藉由監控過程，即時掌控電腦病毒、弱點及入侵行為等資安資訊，提升資安處置作業效率及品質。
- 5.導入網路流量監控機制，針對網路流量進行蒐集、儲存及即時分析，以發

現異常事件或 IP 並自動告警，可充分掌握網路環境的變化。

6. 因應資通安全管理法施行，完成資通安全維護計畫、資通系統防護需求分級、資產與風險評鑑、資通安全文件修改、資通訊系統帳號權限清查、滲透測試及弱點掃描等作業。
7. 積極推動落實資安防護措施，戮力提升整體資安防護能量，汰換超過年限（高風險）資通訊產品，並完成 GCB 政府組態基準導入，全面強化機關資安防護，降低資安事件發生的頻率與衝擊。

(九)端正財稅風紀及廉能工作：

1. 加強員工教育訓練，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辦理各項廉政宣導及公務機密、安全維護宣導計 18 案。
2. 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個資應依法銷毀之規定，定期辦理防疫個資銷毀作業，自 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共辦理 22 批次，銷毀民眾個資 9,400 件。

## 二、主計處

### (一)公務預算工作：

#### 1.辦理 109 年度（含以前年度）歲入、出預算保留分配表之核定：

各機關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規定，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歲入歲出款項、已發生尚未收得之收入、清償債務或契約責任及其餘須經核准保留始得轉入下年度繼續處理，俟奉核准保留後，據以填具歲入、歲出保留分配表，比照年度預算分配編送及核定程序，並依規定時程分別核定歲入、歲出預算保留分配表。

#### 2.彙編 109 年度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

本市 109 年度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共編列 4 億元，作為年度進行中因應計畫經費不敷及政事臨時需要時動支，其中主要動支項目為國慶焰火、警察科技執法設備及監視錄影系統、工務局路燈新設及維修等經費，本府依據預算法第 70 條、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32 點規定審核動支，經執行結果核准動支 2 億 5,611 萬 8,000 元，節餘 1 億 4,388 萬 2,000 元，列入決算作為賸餘處理，彙總編成 109 年度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於 110 年 2 月 22 日以府主預字第 1100155289 號函送請貴會審議，業經貴會 110 年 3 月 26 日南議財經字第 1100002129 號函決議，除勞工局因損害賠償民事訴訟案件連帶賠償動支數 3,334 萬元不予審查外，其餘照案通過，並請本府儘速將第 3 屆第 8 次臨時會第 1 次會決議相關資料提送貴會，本府勞工局已於 110 年 3 月 30 日將相關說明函送貴會，本府另於 110 年 4 月 1 日以府主預字第 1100431259 號函檢送本府勞工局因損害賠償民事訴訟案件連帶賠償，動支 109 年度第二預備金 3,334 萬元提案單，送請貴會審議。

#### 3.籌編本市 111 年度總預算案：

為籌編本市 111 年度總預算案，原預計於 110 年 5 月 21 日辦理籌編 111 年度預算案主計人員訓練講習，惟因受疫情影響停辦講習，改以提供預算講習資料予各機關單位，並分別於 110 年 5 月 11 日以府主預字第 1100588119 號及 110 年 6 月 1 日以府主預字第 1100608415 號函，將「中華民國一百十一年度直轄市及縣（市）總預算編製要點」及「111 年度臺南市預算共同性費用編列基準」函轉各機關，據以編製 111 年度概算及辦理後續概算審查及彙編作業；111 年度總預算案預計於 110 年 8 月底提送市政會議審議，並預計於 110 年 9 月中旬檢送 111 年度總預算案及相關資料至貴會審議。

### (二)基金預算工作：

籌編本市 111 年度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

為籌編本市 111 年度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原預計於 110 年 5

月 21 日辦理籌編 111 年度預算案主計人員訓練講習，惟因受疫情影響停辦講習，改以提供預算講習資料予各機關單位，並於 110 年 5 月 10 日以府主基字第 11000571151 號函，將「中華民國一百十一年度直轄市及縣(市)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要點」，函轉各基金主管機關據以編製 111 年度基金概算及辦理後續概算審查及彙編作業；111 年度總預算案預計於 110 年 8 月底提送市政會議審議，並預計於 110 年 9 月中旬檢送 111 年度總預算案及相關資料至貴會審議。

### (三)會計工作：

#### 1.研訂政府會計制度：

因應會計法修正，其中會計法刪除第 29 條有關政府之財物及固定負債不得列入平衡表之規定，對政府機關辦理會計業務之處理影響至鉅，於 110 年 4 月函請各機關，計有臺南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等 7 個特別收入基金，參酌現行業務情況修正所屬附屬單位特別收入基金會計制度條文內容並編製修正對照表送本府主計處核定，110 年 7 月已全數將草案內容送達本府主計處，且函送審計處表示意見函復，本府主計處將擇期邀請相關業務人員召開審查會議。

#### 2.彙編 109 年度臺南市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

審查各基金所編製之附屬單位決算，據以彙編 109 年度臺南市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已於 110 年 4 月底限期前編製完成，函送臺南市審計處及行政院主計總處。

#### 3.本府第一預備金執行情形：

本府各單位執行歲出分配預算，其原有經費發生不足時，得專案敘明原預算該項經費編列情形與不足原因，報請動支本府第一預備金。110 年度本府單位預算第一預備金編列 850 萬元，截至 110 年 8 月 18 日業經核定動支計 600 萬元；尚可動支申請數 250 萬元。

### (四)決算工作：

#### 1.辦理 109 年度總決算籌編作業：

依據行政院訂頒之總決算編製要點及書表格式，及本府訂定 109 年度歲出保留審查原則及申請書表，辦理 109 年度各機關編製單位決算審核及保留申請核定事宜，連同本府財政稅務局提供之債務及財產等報表，據以彙編 109 年度臺南市總決算，已於 110 年 4 月 20 日編製完成提經第 487 次市政會議通過後，依限於 110 年 4 月底前函送臺南市審計處及行政院主計總處審核。

#### 2.辦理 110 年度總預算半年結算與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及綜計表編製作業：

110年6月轉頒行政院訂頒編製要點及書表格式，審核各機關報送之半年結算報告，據以編製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已於110年8月16日編製完成提經第504次市政會議通過後，依限於110年8月底前函送臺南市審計處及行政院主計總處審核。

- 3.按月審核各機關報送之會計報告，督導考核各機關之會計業務，彙整分析109年度會計業務查核事項共同性建議改善事項轉知各機關督促所屬檢討改善。研擬110年度會計業務查核實施計畫，預定於110年9月至12月執行。

#### (五)統計工作：

##### 1.公務統計：

- (1)推動資料視覺化查詢：自108年起選取重要議題之統計資料，使用免費軟體Power BI，繪製多元主題之互動式視覺化圖表，並建置主計處網站互動式視覺化查詢專區，109年擴增視覺化查詢主題，截至110年8月15日，完成8類主題31個頁面之互動式視覺化圖表；另110年4月改善視覺化查詢網頁的節點，由原來5個節點縮減成1個，簡化網頁查詢的連結操作，提升視覺化網站查詢的便利性。
- (2)精進本府公務統計方案執行與管理：輔導所屬機關辦理公務統計方案之增刪修訂作業，110年1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所屬機關配合中央部會辦理增刪修訂18表；因應業務需求自行檢討增刪修訂145表。
- (3)落實公務統計報表之編報、審核及管理：新增本府各單位暨所屬機關內部公務統計報表數量，自110年1月1日由858張表府內單位暨18個所屬機關內部報表，截至110年8月15日，主計處完成核定新增100張及刪除4張內部報表共954張，以滿足民眾使用政府公開資料的需求。
- (4)推動職務上應用之統計分析，以落實統計業務之應用及增進統計分析加值效益，110年1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完成研編「109年下半年失業率報告」等11篇統計通報與「109年臺南市身心障礙者分析」1篇統計分析，類別涵蓋「勞動及就業」、「警政及消防」、「環保及綠能」、「教育及文化」、「人口及家庭」、「觀光及運輸」及「社會福利」等面向，利用簡明扼要的圖表及淺顯易懂的文句剖析之，公告於本府主計處網頁提供各界參考應用。
- (5)為促進公務統計制度管理及統計資訊化多元應用，亦將預告統計資料發布時間表及重要統計指標查詢系統上傳於本府網站首頁及本府主計處網站，供各界參用。

##### 2.調查統計：

- (1)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第三級警戒，自 110 年 5 月 19 日起至 110 年 7 月 26 日止，「109 年農林漁牧業普查」、每旬的消費者物價調查、營造物價調查及每月的房屋租金、人力資源調查等需要實地訪查的調查，均改以電話訪查，減少外出與不必要的人與人的接觸，降低染疫的風險。
- (2)110 年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辦理「109 年農林漁牧業普查」，為順利推動普查作業，本市於 3 月 2 日成立「臺南市農林漁牧業普查處」動員 1 千餘人，辦理本市約 11 萬家的資料查填與審核，整體工作比重占全國 12%，為全國最高，其主要目的在於蒐集農林漁牧業之資源分布與使用、生產結構、勞動力特性、資本設備與經營概況等資料，供為政府釐訂農業政策、學術研究與業者改善經營方針之參據，原訂訪查期間為 110 年 5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第三級警戒，延長至 8 月 31 日。
- (3)109 年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辦理「109 年人口及住宅普查」，榮獲全國第一級優等佳績，期間自 109 年 8 月 17 日至 110 年 1 月 31 日，實地調查期間自 109 年 11 月 8 日至 11 月 30 日，網路填報提前於 11 月 1 日開始，動員人力約 1,318 人次，原列調查 130,564 戶(含有人設籍戶數 100,262 戶與無人設籍地址 30,302 戶)，實際調查結果計 133,085 戶，新增戶數 2,521 戶；整體填表完成 117,151 戶，回表率 88.03%，計訪問住宅狀況 98,341 宅、住戶狀況 80,903 戶及人口狀況 293,067 人，其中網路填報 21,649 戶，網填占總回表數 18.48%，圓滿完成普查作業。
- (4)自辦統計調查：
  - A.辦理「109 年家庭收支訪問調查」，於 109 年 12 月 1 日至 110 年 3 月底，派員訪查本市 1,500 戶家庭，旨在於蒐集本市各階層家庭所得分配發展趨勢及所得變動狀況，調查所得資料，除提供政府研訂社會發展計畫，提升國民生活水準調查所得資料外，公私機關亦常用為調整員工待遇、生活津貼之參考，諸如低收入戶救助發放標準、國民住宅購建的家庭收入標準、學生就學貸款標準等。
  - B.辦理家庭收支記帳調查工作，每月常川性蒐集 84 戶記帳，自 110 年 3 月至 7 月完成 420 戶次。
- (5)配合中央辦理各項統計調查辦理情形：
  - A.每月按上中下旬指定查價日完成各項物價資料調查，以提供行政院主計總處核編物價指數，自 110 年 3 月至 7 月辦理完成消費者物價調查 10,410 項次，營造工程物價調查 985 項次。
  - B.辦理本市各項經濟活動調查，110 年 3 月至 7 月共辦理受僱員工薪資調查 1,847 家次、汽車貨運調查 404 家、事業人力僱用狀況調查 747

家。

(6)基層統計調查作業及管理：

A.辦理人力資源調查，自 110 年 3 月至 7 月訪查 9,789 戶。

B.按月辦理人力資源連繫會報，對應辦事項明確交代及調查作業上的問題與疑義，提出討論與解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第三級警戒，110 年 6 月至 7 月人力資源連繫會報暫停集會，改提供書面會報資料，重點提示方式辦理，8 月配合疫情趨緩，警戒降為二級，在人數不超過 50 人的限制，恢復實體聯繫會報，以提升訪查品質。





## 陸、教育部門

### 一、教育局

(一)提供優質平價近便的教保資源，持續精進特教服務：

1. 擴增公共化教保服務量：108 至 109 學年度增設 45 班 1,207 名(含公幼 16 班、非營利 29 班)，公共化比率至 25.4% 提升至 28.1%，加計準公共及平價幼兒園則提升至 51.5%。

(1) 增設公幼及非營利幼兒園：110 學年度公立幼兒園 10 校(園)增 16 班 432 名、4 校新設園增 5 班 105 名，合計 21 班 537 名，此外本市私立示範幼兒園轉型為非營利幼兒園，提供 9 班 242 名。另，考量雙薪家庭育兒需求，110 學年度公共化幼兒園共增 2 歲專班 8 班 112 名。

(2) 準公共幼兒園：110 學年度共 144 園加入，核定招收幼兒 19,306 名。

2. 幼兒學費補助，減輕家長負擔：

(1) 教育部 2 歲至 4 歲公立幼兒園免學費補助(含中低、低收入戶幼兒免繳費用)：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請領 4,557 萬 2,961 元，補助人次 5,928 名。

(2) 教育部 5 歲幼兒免學費及弱勢加額就學補助(公私立)：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請領 2 億 2,760 萬 3,982 元，補助人次 1 萬 9,354 名。

3. 提升教保人員專業素養：

(1) 儲備園長培訓：110 年委託崑山科技大學等有幼兒教育相關學系之大專院校 2 校，開辦園長專業訓練課程，共開設 4 班培訓約 200 名。

(2) 教保增能研習：110 年 3 月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辦理教保服務人員專業知能研習 43 場次，計 2,562 人次參與。

4. 建構安全學習教保環境，維護幼兒學習品質：

(1) 幼兒園專業發展輔導計畫：109 學年度計 18 所公私立幼兒園執行，精進教學。

(2) 幼兒園基礎評鑑：109 學年度計有 113 園受評，其中 84 園全數指標通過，29 園部分指標通過(列管追蹤)，將持續輔導其符合相關規範。

(3) 加強輔導訪視及查察：110 年 3 月至 110 年 8 月共稽查訪視公私立幼兒園 41 園次，以確保家長及幼兒權益。

(4) 公共安全聯合稽查：

A. 會同衛生、工務及消防單位不定期至各教保服務機構實施公共安全聯合稽查，110 年 3 月至 110 年 8 月共稽查 18 園，合格 10 園、不合格 8 園，查有不合格項目皆已列管輔導且改善完成(完成率 100%)。

B. 會同監理站及警察局交通大隊實施學生交通車及幼童專用車路邊車輛聯合稽查，110 年 3 月至 110 年 8 月共稽查 9 場次。

(5)規劃幼兒園依其監視錄影設備裝設情形向教育局申請分級標章，並於檢核後公告於教育局網站供家長查詢參酌，另結合公共安全聯合稽查、法令檢查時併同宣導各園落實監視錄影設備管理維護作為。

#### 5. 特教生鑑定安置專業化：

(1)情緒行為障礙學生鑑定工作：109 學年度共計提報鑑定人數 217 人，鑑定結果確認情障 103 人、疑似情障 75 人、自閉症 12 人、疑似自閉症 2 人、一般生 25 人(含撤銷申請)。

(2)學習障礙學生鑑定工作：109 學年度共計提報鑑定人數 1,156 人，鑑定結果確認學障 279 人、智能障礙 11 人、語言障礙 1 人，疑似學障 378 人、疑似智能障礙 32 人、疑似其他障礙 1 人，一般生及轉區間鑑定 454 人。

(3)跨階段安置工作：安置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之特教學生 933 人(含身障資源班、各類巡迴班、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安置集中式特教班 131 人；在家教育學生 6 人；延長修業 2 人；暫緩入學 4 人；移除特教身分 287 人，共計鑑定安置 1,363 人。

(4)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110 學年度安置特殊教育學校計 66 人(臺南區 61 人、在家教育 2 人、跨區 3 人)。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教班計 133 人(報名 135 人，2 人缺考)。安置高級中等學校計 295 人(臺南區 294 人、跨區 1 人)。共計安置 494 人。

(5)核發「特殊教育學生鑑定證明書」：109 學年度市立高中一年級身心障礙學生重新評估 4 人(含聽障 1 人、腦麻 1 人、自閉症 2 人)；情障鑑定(國二研判)29 人(含 1 名自閉症個案)，共計核發 33 人。

(6)110 學年度國中小各類資優鑑定作業，除創造力資優鑑定延期至 8 月 21 日，皆已於 5 月底辦理完畢。

A. 國中一般智優資源班計 181 人報名 21 人通過複選，其中 10 人安置於新東國中一般智優資源班，另 11 人選擇區域資優教育方案。

B. 國中數理學術性向資優資源班計 281 人報名，50 人通過複選，其中 30 人安置於建興國中數理資優資源班，另 20 人選擇區域資優教育方案。

C. 資賦優異兒童提早入小學共計 67 人報名，3 人通過複選。

D. 國小一般智優資源班計 427 人報名，107 人通過複選。

E. 國小音樂資優才能班計 22 人報名，15 人通過鑑定。

#### 6. 特教課程教學素養化：

(1)十二年課綱特教領綱培訓：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辦理研習或工作坊 19 場次，1,750 人次參與，經費 41 萬元。

(2)特教知能研習：辦理國中小學特教研習計 15 場次，1,030 人次參與，

經費 37 萬 5,181 元。

- (3)改善特教教學設備：110 年度計補助 105 校（含資優與身障）相關特教教學設備經費計 512 萬 6,161 元。
- (4)精進特教教學品質：109 學年度第 2 期(110 年 2-7 月)補助南新國中等 149 所國中小調整特教教師授課節數及導師費計 1,027 萬 3,989 元。另 110 年度補助新民國小等 29 校之第 1 期(1-7 月)學前特殊教育導師費差額及教學輔導費計 45 萬 3,006 元。

#### 7. 特教資源整合化：

- (1)寒暑假及課後身障學生照顧專班：109 學年度計開辦 96 校次 149 班次，補助經費 1,140 萬餘元。
- (2)有效分配師資資源，致力調降師生比：109 學年度調配學甲國中等 24 所國中小學，跨校支援師生比過高之將軍國中等 23 校，減緩教師服務量。
- (3)落實增加教師人力：
  - A.110 學年度挪調全市國中小及學前特教班員額，增 3 班特教班。
  - B.增設大橋及佳里國中自 109 至 111 學年度、歸仁國中自 110 學年度至 112 學年度逐年設藝才班 1 班。
- (4)落實學前特教巡迴輔導：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輔導約 2,125 名幼生。
- (5)學前特教知能研習：辦理學前特教 IEP、教保、增能系列研習等 19 場，計 1,520 人次參與。

#### 8. 資優教育精緻化：

- (1)110 年 1 月 21 日至 5 月 15 日辦理國小創造力資優教育方案：「虛擬世界中的 4D」，計 10 人次參與。
- (2)110 年 4 月 29 至 5 月 13 日辦理創造能力心評研習，計 3 場，19 人參與。
- (3)110 年 4 月 22 日辦理 110 年度資優教育教師增能研習-「電腦化資優學生個別輔導計畫網填報系統實作研習」以提升本市資優教師專業知能；計 60 人次參與。
- (4)110 年 7 月 5 日辦理 110 年度資優教育教師增能研習-「區域資優方案申辦實務研習」、「教師行動研究研習」以提升本市資優教師專業知能；計 60 人次參與。

#### (二)扎根學生基礎學力，落實學習品質管理：

##### 1. 掌握學生學習落點，實施課中、課後學習扶助：

- (1)原規劃 110 年 5 月 20 日辦理國小 3 年級學生國語文及數學學習能力檢測，國小 4 年級到國中 8 年級學生國語文、英語文及數學學習能力檢

測，因疫情影響延期至 110 年 9 月 14 日辦理。

- (2) 110 年 5 月 10 日起辦理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扶助篩選測驗，因應肺炎疫情三級警戒學生停止到校上課，自 110 年 5 月 18 日起暫停施測，將依財團法人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基金會規劃延後至 110 年 9 月辦理篩選測驗。篩選測驗施測後，由財團法人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基金會提供施測結果及測後分析，有效回饋教學現場，增進學生學習成效。
  - (3) 對本市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及原住民學生或家庭突遭逢經濟變故、天災、經濟弱勢、單親家庭等特殊情況學生，於課後時間，提供生活照顧及作業輔導。109 學年度國小開辦校數共 169 校，申請教育部及本府教育局補助經費校數計 134 校，參加學生 18,000 人次。補助經費共 2,798 萬元：教育部補助 1,715 萬元及本市預算(含配合款)1,083 萬元。
  - (4)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本市各國中小申請辦理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學習扶助實施方案—學校開班，計 272 校，開辦 1,778 班，共 9,010 名學生受惠。
  - (5) 推動「教師適性教學輔助平臺-因材網」
    - A. 師生都應學會至少一種可記錄學習歷程平台：持續培訓老師至少熟悉一種可記錄學生學習歷程之線上自主學習模式(如學習吧. 因材網. 均一...), 透過二個月一次的定期檢視，要求教師均要會一種直播教學軟體。
    - B. 110 年 5 月 26 日調查各校直播教學執行情形，國中已達 98%，國小高年級超過 80%，中年級超過 70%教師會使用至少一種直播教學軟體進行教學。5 月 19 日停課當週因材網的學生登入使用率為六都第一。學習吧抽樣 5 月 26 日停課期間臺南市學生登入學習吧使用率為全台第一。
    - C. 辦理「110-111 年數位學習教師增能工作坊」，分 57 所學校共計辦理 114 場次研習，預計參與人次共 3300 人，培訓教師運用科技化平台能力，引領教師學習使用平台軟體資源。
    - D. 109 學年度辦理 LearnMode 學習吧科技融入自主學習認證課程，培訓教師運用科技融入教學，引發學生自主學習動機、提升學習成效。國小初階辦理 4 場次共 106 人，國中初階 3 場次共 36 人。
  - (6) 配合學力檢測試後分區到校諮詢服務，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臺南市國教輔導團國小國英數工作小組，規劃並參酌學力檢測後結果，擇定目標學校，由各校規劃適合之教師參與研習。共計辦理 48 場次研習，參與人次約 1,200 人。蒐集各校教師課程教學所遭遇的問題，提供有效教學策略，協助精進教師教學專業能力。
2. 奠定閱讀素養，建置布可星球：

- (1)推動校校閱讀磐石：本市參加 110 年度教育部閱讀磐石獎，本市後甲國中、南大附小、東區崇明國小、佳里區子龍國小、與學甲區宅港國小 5 校獲獎，得獎數榮獲全國第二。
  - (2)辦理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計畫：透過申辦本計畫整合學校閱讀資源，發展有效閱讀教學活動，提升學生閱讀素養，並逐步建立各校閱讀教師運作模式，110 學年度計 40 校通過申請。
  - (3)建置布可星球閱讀理解平台：110 年 8 月 20 日止，推薦好書總共 1,018 本，檢測題目近 2 萬 9,000 題，上線總人數達到 636 萬餘人次，總挖掘能量達 3,612 萬，有效提升本市學生閱讀風氣，並將蒐集相關數據，透過檢測實施成效，提供教學現場及規劃政策參考。
3. 協力同行、專業培力，積極落實新課綱：
- (1)推動新課綱策略聯盟工作圈計畫：  
新課綱策略聯盟工作圈，將本市所屬高國中小，依學校規模、行政區位置進行整編，分國中 2 大區，13 個工作圈；國小 5 大區，44 個工作圈。各區由核心學校擔任區長，引領區內各圈召集學校規劃及落實應辦事項，實踐「陪伴協力齊步走」願景，逐步達成本市推動進程與目標。
  - (2)專業培力，辦理系列性研習：
    - A. 培訓本市總綱、領綱核心素養專家人力：110 年 7 月止，本市總綱種子講師培訓課程共計 216 人參與，領綱種子講師課程 207 人完成認證，主進回流有 84 位師長完成認證，12 位家長參加總綱種子講師宣講培訓。
    - B. 輔導團領域教學精進研習：由本市國教輔導團依各領域課綱需求，辦理相關團務運作研習，內容鎖定課綱深度解析、教學示例研究發展、備觀議課教學實務研討。
    - C. 110 年 5 月 4 日至 5 月 7 日期間，續辦全市性 PBL 專題式學習課程實作增能實體工作坊共 3 場次，110 年 6 月 21 日至 6 月 25 日期間，舉辦全市性 PBL 專題式課程發展回流線上工作坊共 8 場次，並於 110 年 6 月 21 日在愛課網上架兩部 PBL 專題式課程發展說明影片。
  - (3)落實新課綱的品質維護：
    - A. 定期檢核表件研發：學校之檢核事項須有支持陪伴系統，搭配學校推動進度、關鍵作為與增能研習…等，以策略聯盟工作圈模式，每兩個月檢核，有計畫地進行支持陪伴機制。
    - B. 課程諮詢輔導委員共 90 位長期陪伴：以策略聯盟工作圈模式，每圈均有課程諮詢輔導委員陪伴機制，協助學校提升課程計畫設計及素養編寫能力，提升課發會成員及課程領導人課程教學領導力。

C. 110 年 7 月 20、21 日辦理績優社群線上成果發表。

4. 促進教育多元發展，鼓勵教育創新與實驗：

- (1) 本市實驗教育學校有虎山實小、口埤實小、光復生態實小、文和實小、西門實小、志開實小、南梓實小、光榮實小、仙草實小等計 9 校，110 學年度新增仙草實小以 KIPP(Knowledge Is Power Program)精神，公私協力打造「全台首學，第一所公辦公營 KIST 理念學校」，提供本市學生多元創新的教育環境。
- (2) 109 學年度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輔導訪視已於 110 年 4 月 22 日完成。
- (3) 110 學年度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申請案審議已於 110 年 6 月 29 日完成。

5. 倡導適性多元，強化生涯及技職教育：

- (1) 110 年 3 月 5 日舉辦「FUN 心逐夢 技職飛揚」110 年度臺南市技職教育系列活動宣傳記者會，會中公布本年度九大活動(含博覽會、國中小教師技職體驗活動、國中小學生職涯體或營隊等)，並展示 110 年度新創技職漫畫及技職動畫。
- (2) 110 年 3 月至 5 月辦理國小六年級學生參訪技術型高中活動，共辦理 75 場次活動，約 1,600 人次參與，並於 3 月 16 日由本府教育局王副局長崑源至南大附中場次與本市西埔國小及北寮國小師生一同體驗土木與建築職群體驗活動。
- (3) 「臺南市 2021 技職博覽會」因疫情關係轉型為 E 化線上技職博覽會，由教育局與高中職、科技大學共同合作架設「2021 臺南市 E 化技職博覽會」網站，蒐集提供 16 個職群、45 所高中職及技職院校相關升學資訊，讓學生防疫在家，也能線上瀏覽，暢遊技職領域介紹，進而決定生涯方向。
- (4) 110 學年度獲教育部國教署核定本市大成國中等 4 校辦理技藝教育專案編班，預計 73 人參與。另計 63 所國中辦理抽離式技藝教育課程共 212 班，選習課程計 4,264 位學生。

(三) 前瞻學生全球溝通力：

1. 紮根領域學習，雙語拓展視野

- (1) 函頒本市雙語教育中程計畫(110-113 學年度)：定錨本市雙語目標、實施原則及推動策略。
- (2) 推動雙語學校計畫：110 學年度核定 83 校辦理(A 類 33 校、B 類 50 校)。
- (3) 補助國小課後英語班：110 年核定補助計 132 校，以提升學生聽說能力(偏鄉及特偏學校佔 47.72%、非山非市學校佔 19.69%，共計 67.41%)。
- (4) 推動本市高中邁向雙語學校：110 學年度本市 3 所完全中學提出申請部

分領域雙語教學計畫，3校皆獲教育部補助；通過率100%。

- (5) 鼓勵英語教學向下延伸至國小一年級：109學年度全市國小(210校)皆已完成英語向下延伸至國小一年級，每週至少1節融入英語。
- (6) 成立全國第一個雙語教育輔導團，招募教育部雙語教師認證的國中小教師，有計畫性的協助各校規劃雙語師資需求、招募與培訓、設計領域雙語教育課程與教學模式。

## 2. 建置沉浸英語環境，有效提升學習動機：

- (1) 國際英語村(博愛村)：採主題式一日遊學方式，服務五年級學生，體驗超市、餐廳、飯店、科學中心、機場、健康中心等生活化主題課程。109學年度第2學期總計服務33校、102班、2,394名學生。
- (2) 行動英語村(車)：由新進國小、學甲國小及博愛國小分三區進行巡迴教學，服務四年級學生，體驗地方特色、英語繪本、節慶文化、棒球文化、食育文化、防災教育、家庭教育、時事等課程。109學年度第2學期總計服務132校、337班、5,115位學生。

## 3. 深耕本土教育，運用在地資源：

### (1) 開設本土語言課程

- A. 本市109學年第2學期全市國小開設本土語言開班率為100%。
- B. 閩南語課程：國小209校開設3,821班，國中33校開設73班。
- C. 客家語課程：國小78校開設269班，國中21校開設57班。
- D. 原住民族語課程：國小109校開設541班，國中47校開設176班、高中1校1班。
- E. 西拉雅族語復育課程：國小17校開設44班，國中2校開設2班。

### (2) 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培訓(閩客合辦)，因應111學年國中全面開課，積極培養教學人員，於7月初共計培訓100人。

### (3) 開辦師生閩南語認證加強研習，鼓勵全市師生參加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辦理7場次，參與人數達430人。

### (4) 研發創新教材

- A. 臺灣閩南語拼音方案市本教材第2冊教師手冊，於110年7月出版。
- B. 109年彙編排灣族、阿美族語和鄒族繪本等教材，以及布農族桌遊及原民典範人物生涯輔導補充教材。

### (5) 辦理文化教育推廣

- A. 110年5月3日至14日辦理閩南語戲劇閱讀巡迴列車，共巡迴本市國中小8校演出，計625人次參與。
- B. 表揚推展本土語言績優學校與人員頒獎典禮暨母語闖關活動：2月26日假安平區億載國小辦理，表揚108學年度母語日網站競賽績優學校、

109 年通過本土語言中高級認證以上之校長與高級認證之教師、推動本土語言認證績優團體與 108 學年度客語生活學校督導訪視績優學校，並辦理母語闖關活動，師生共 1,200 位參與。

C. 本土教育論壇：3 月 3 日下午假新化武德殿辦理，邀請國立成功大學鄭邦鎮教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李勤岸教授擔任與談人，教育部國家語文教育推動會委員兼學習環境組召集人鄭安住委員擔任主持人，共 90 位關心本土教育教師與會。

(6) 推動本土語文教育學習：「110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計畫」，有安平國中等 2 所國中、口埤實小等 5 所國小辦理，共計 7 校參與；「110 學年度國教署補助高中以下成立本土文化社團計畫」，有六甲國中等 5 所國中、東區勝利國小等 7 所國小，共計 12 校參與。「109 學年度推動客語生活學校教學計畫」，有忠孝國中等 1 所國中、關廟國小等 27 所國小及松安幼兒園等 3 所幼兒園辦理，共計 31 校參與。

#### 4. 提升新住民子女說母語成效：

(1) 開設新住民語課程：共計開設 135 班(國小 122 班；國中 13 班)實體新住民語文課程，19 班新住民語文遠距教學課程(國小 16 班；國中 3 班)。

(2) 持續培育師資人才：截至 110 年 8 月 20 日止，本市共計培育 184 位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其中越南 136 人；印尼 25 人；泰國 4 人；柬埔寨 4 人；菲律賓 12 人；馬來西亞 3 人。110 年度擬於 10 月 16 日至 30 日賡續開設資格班，培育師資人才。

#### (四) 深耕智慧科技力，推廣天文科普教育：

##### 1. 扎實資訊基礎環境，前瞻未來數位學習：

(1) 前瞻校園數位環境建設已完成全市國中小 3 至 8 年級 3,545 班班級教室升級互動層次智慧學習教室、50 校創新層次智慧學習教室；5,371 班教室每間教室 2 個 GE 網點佈建；建置校園網路光纖骨幹；汰換學校老舊 AP，5,720 班每班設置一台 AP，另提供每校 1 台 4G 行動 AP。

(2) 「110 至 111 年數位學習推動計畫」包含科技輔助自主學習(類型 1)15 校，第 5G 智慧學習應用(類型 2)48 校及 5G 新科技學習示範(類型 3)19 校，共計 70 校參與申請(其中有 12 校同時申請類型 2 及 3)。

(3) 精進教育部數位學習深耕計畫，開發主題跨域課程，培植學生科技應用力、高層次思考力和跨域整合與實作力。配合教育部國中小數位學習深耕計畫，110 年賡續辦理，本市計有海東國小、西門實小、大同國小及大成國中 4 校獲選。教育部 109 年「中小學數位學習深耕計畫」主題跨域課程實施與推廣獎勵方案於 110 年 2 月 1 日公布，本市海東國小獲金質獎(全國唯一)，西門實小獲銀質獎，大成國中獲人氣獎，獲獎數



全國第一。

- (4)與可成科技公司簽署「攜手推廣運算思維」合作備忘錄，持續申請經費培訓種子教師到偏鄉學校協同教學點亮偏鄉程式教育，降低城鄉數位教學落差。
  - (5)與廣達文教基金會簽署合作案，自 110 年 5 月 1 日起推動啟發國小學生對程式語言興趣的「廣達《游於智》計畫」，符應教育部新課綱內容，培訓在地種子教師之養成。一生一塊：提供學生 Quno 教具(以 Arduino Uno 為基礎，每校至少提供 1~2 個班的量進行教學時之個人使用，依照學校班級規模計算)及 Qblock 軟體。至 110 年 7 月底已有 9 所學校申請加入，預計辦理線上研習。
  - (6)與臺南市婦女會合作「臺南市推動科丁小學計畫」，鼓勵教師導入多元程式教育課程，培養學生運算思維核心能力，以不插電教學及 Scratch 融入 STEAM 教育，培養動手做、發明探究、融合人文藝術及科技創新的下一代。參加對象為國小授課學科教師(非資訊專長教師)。2 場培訓總人數達 130 位。
  - (7)明(111)年全國貓咪盃在臺南市舉辦；今(110)年 10、11 月辦理本市中小學 Scratch 暨機器學習 AI 程式設計競賽。
2. 豐富天文科普學習，普及天文科普教育：
- (1)開發天文特色課程，研製各式教材教具：現已研發結合國小自然領域天文特色課程「星動時課」教材及教具，已完成現有 36 套教案及教材教具優化，後續將針對教學簡報及補充資料內容更新，並向上研發結合國中課程領域的天文特色教材；110 學年度預計提供本市 14 所國民小學於課程中使用。
  - (2)推動學校晨光天文，扎根校園天文學習：培訓學校家長志工成為天文種子教師，利用小學晨間自習時間，進行天文活動單元。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 27 所學校參與，約 5,615 名學生參與。
  - (3)辦理天文遊俠巡迴，增進學生天文興趣：天文遊俠前進校園，臺南學生爭當「火星霸主」，讓天文知識走入校園，透過天文知識擂台競賽及主題團康，讓本市中、小學生以淺顯易懂兼具趣味性的方式學習天文知識。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巡迴 26 所國民中小學，共計約 2,400 名師生參與體驗。
  - (4)舉辦到校天文研習，提升教師專業知能：透過天文知識講座、教具演示、望遠鏡解說，讓本市國中小教師在學校裡便能掌握第一手天文教學新知，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完成 2 所學校 50 名教師參與後，因受疫情影響暫停辦理；110 年第 1 學期將視疫情狀況滾動式檢討接受學校申請。

(5)停課不停學，天文博課來－線上天文學習：自110年5月起推出「天文博課來」線上影音學習補充包，每週六下午4時至5時線上直播「天文翻轉教室」，由本館專業解說員和線上參與的學童進行互動討論。截至8月中已上架60部。

### 3. 推廣大眾天文觀測，啟發市民觀星風氣：

(1)辦理特殊星象觀測：每週六夜間天文觀測館開放望遠鏡觀星體驗；因受疫情影響於5月26日辦理月全食觀測線上直播活動，並辦理教師研習活動，當日適逢超級月亮，線上直播觀看人次約有120,000次。8月20日適逢木星衝，當日夜間進行線上直播服務，且於8月21日夜間舉辦小型現場觀測活動。

(2)舉辦路邊天文活動，推動大眾天文觀測：將天文教育融入生活，以行動博物館的模式將觀星活動帶入民眾生活，增進民眾天文知識及興趣。110年8月15日前分別於二溪國小、開元國小、海安路思味市集、水交社文化園區、新營鐵道公園、高雄大港橋、中西區河樂廣場及七股觀海樓及石子瀨活動中心等辦理9場活動，結合當時特殊天象，進行天文桌遊、團康遊戲、望遠鏡觀測、闖關踩點等多元活動，總計約7,500人次參與活動。

(3)自製星象導覽節目，提供模擬星空饗宴：配合特殊天象，於5月上映特映導覽節目「月食傳奇」，講述月全食成因及原理，並於7月至10月上映「英仙座流星雨」及「行星圓舞曲」，介紹英仙座流星雨、土星衝、木星衝、水星東大距、金星東大距等特殊天象。

4. 舉辦天文科普活動，豐富科教學習管道：平日推出團體輕旅行、魔法天文學校、寒暑假期間規劃具天文知識特色營隊，暑假開辦鬥天機趣味天文競賽等，透過多元化活動，推廣天文教育，促進民眾對天文的興趣及認識，截至110年8月15日前，服務104組團體，參與人數約6,200人。

5. 提升館設營運行銷，多元經營強化知名度：配合特殊天象、各式節慶活動等，規劃年度性行銷計畫，以傳統媒體配合新媒體，並輔以社群經營（如FB、IG、YT等）進行多元化行銷工作，以有效推廣天文教育至各年齡層及族群。

### (五)培養問題解決能力，啟發學生創造與思維邏輯：

#### 1. 科技創新教學，落實探究與實作：

(1)接軌108新課綱科技領域：

A. 師資：109學年度教師甄選5名生活科技教師，1名資訊科技教師，合計6名，另亦薦送現職教師參加增能班，40名現職教師參加第二專長學分班，以強化該領域師資素養。

B. 課程：已成立 8 所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透過研發 DIY 自製、創意與創客程，配合開放原始碼理念，推廣科技教育課程及教案，並因應疫情開設線上研習課程。

C. 設備：截至 109 學年度補助生活科技教室校數共 63 校，共補助基本設備 89 間，擴充設備 34 間。

(2) 辦理科技教師增能、創新科技教師教學能力：109 學年度辦理科技教師增能計 201 場次。

2. 科學臺南 精緻創新-以 STEM (Student-Teacher-Environment-Maker) 為分類架構：

(1) 深化學生科學素養：推廣科普學習活動，培育科學優秀人才。109 學年第 2 學期已辦理 7 場，參加人數 176 人，另有 4 場次因疫情延期辦理。

(2) 促進教師專業發展：精進科學教學知能，強化教師社群功能。109 學年第 2 學期已辦理 3 場，參加人數 60 人，另有 3 場次因疫情延期辦理。

(3) 營造科學學習環境：配合教育部提升國中小自然科學實驗設備計畫，於 110 年 6 月完成採購國中小基礎實驗設備，並發放至各校，營造優質科學環境。

(4) 培養創客人才：取法創客精神，透過動手做的實際任務。

A. 預計 110 年 11 月辦理國民中小學手擲機創作設計競賽。

B. 預計 110 年 11 月辦理國民中小學仿生機器人科技創作競賽。

C. 預計 110 年 10 月辦理校際創意機器人競賽。

3. 彈性學習課程導入 PBL 專題式學習課程設計：

(1) 有關彈性學習課程規劃與設計，各校五至九年級建議擇一節規劃為 PBL 專題式學習課程，課程主軸可結合國際教育議題(SDGs)，並適切融入英語、雙語及科技教育。

(2) 110 年 6 月 21 日至 6 月 25 日期間，舉辦全市性 PBL 專題式課程發展回流線上工作坊共 8 場次，鼓勵各校彈性課程發展設計及授課教師、課程領導人等，各校組隊 5-6 人參加。參考品質提升檢核表，透由線上討論對話，釐清 PBL 專題式學習課程精神與核心概念。

(六) 提升創思美學力，成立創思與教學研發中心：

1. 辦理藝文競賽活動，落實美感教育：

(1) 本市 110 年市長盃語文競賽：於 4 月 17 日、18 日、24 日、25 日辦理完畢，計 1,889 人參加。

(2) 藝文競賽：本市代表參加 109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個人項目共 189 名，團體項目共 149 隊。109 學年度全國賽團體項目因疫情考量暫停辦理，僅辦理個人項目，本市學生總計獲特優 29 名、獲優等 145 名、

獲甲等 14 名。

- (3)產官學合作：與廣達文教基金會合作辦理《廣達游於藝》「夏卡爾—愛與美的專賣店」同盟學校巡迴展。109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6 月 30 日依序於本市 16 所同盟學校進行為期一年的校園巡迴展出。
  - (4)110 年 3 月至 6 月於北區、永康區、新營區、麻豆區、新市區舉辦實體及線上美術藝術才能班聯合展演活動。
  - (5)2021 臺南市兒童藝術教育節系列活動：
    - A.辦理「藝起賞~Art ∞ Audio 兒童跨域藝術創作邀請展」：假本市北區許石音樂圖書館地下室展場展出 126 位國小學童，共同創作 17 組跨域多媒材創作，於 5/8 開幕因疫情提早於 5/19 結束。
    - B.辦理「Camera!精彩一瞬間兒童藝術教育學習歷程-攝影圖文徵件比賽」：參賽教師攝影作品題材及取鏡角度多元，錄取特優作品 3 件、優等 6 件、甲等 12 件及佳作 14 件，總計 35 件作品。
    - C.辦理藝起學~兒童藝術教育夏令營：於 7 月 14 日至 28 日辦理線上親子互動課程，共 9 場次由跨校、跨領域教師共備產出夏令營課程，課程以跨領域素養導向設計，共 135 組親子參與。
    - D.藝起玩~跨域融入藝術教育闖關互動、藝起武~學校藝術團隊動態展演、藝起 SHOW~創意戲劇展演等系列活動，因疫情延至 9 月 25 日至 10 月 17 日間辦理。
- 2.創思教學研發啟動，引領學生學習品質：
    - (1)整合本市國教輔導團、地方輔導群、總綱、領綱各類講師等課程與教學專業人才，進行有效教學策略、跨領域創思系列性課程之研發與蒐集，引領本市教師專業培力，全面升級課室教學及學習品質。
    - (2)110 學年度全面開辦中心課程，領域精進部分以「扎根基本學力-國英數授課教師教學策略共備計畫」，三年內預計完成全市國語文、英語文、數學授課教師培訓研習，暑假期間開設國中、小共 36 場次研習課程。
    - (3)以 PBL 專題式學習模式規劃跨域探究課程。於部定課程進行實作評量、分組學習、學生分享發表；於彈性學習課程進行 PBL(Project-Based Learning)專題式學習模式設計與實施。
    - (4)為有效推動創思教學研發，成立創思教學研發中心，有 6 位專任研究教師，辦公室並設於安平國小，為本市教師專業培力，升級課室教學及提升學習品質積極準備。
  - 3.推動教師專業社群，培養教師自主增能：
    - (1)110 年 4 月 24 日舉辦全臺首學課程博覽會，邀請前副總統陳建仁院士擔任講座嘉賓，講座主題：立足臺灣放眼天下一教育家應有的國際思

維，。當天共有 3 千人至臺南女中體育館參與開幕、實體說課、開幕講座直播、教師直播說課、學生直播發表、小中高彈性學習課程、社群成果發表、60 攤特色課程展示等，網頁專區瀏覽人次至少 2 萬人。

- (2)110 年 7 月 12、13 於南台科技大學辦理「夢的 N 次方多元工作坊」，本次研習報名人數達 3,500 人，僅錄取 1,173 位。共開設 23 個班級的線上工作坊，結合各地亮點教師帶領教師同儕進行共備與實作，包括 3 小時實踐家分享加 9 小時素養導向精進工作坊，透過有深度的共學，促進教師專業成長。
- (3)為了這次線上教學共備增能模式之需要，經驗豐富的臺南直播教學國家隊整合各項資源，事前完整規畫。由教育局資訊中心成立線上團本部，支援本年度夢 N 多元工作坊，配置 23 台電腦與人員，隨時監控線上課程連線情況及技術支援，以確保課程網路順暢度，希望能讓每位教師享有高品質的線上學習資源。

- (4)因應疫情停課不停學-規劃公版線上直播課程，打造線上教學國家隊

A. 學期中直播教學三階段

- a. 第一階段：自 5 月 19 日全面停課，當日市長記者會宣布推出 1-9 年級、5 領域、3 版本、每天 72 門課的公版直播教學課程，運用 youtube 平台，自 5 月 20 日起進行上午 3 節、下午 2 節的線上直播教學。
- b. 第二階段：5 月 31 日~6 月 14 日，除原有課程外，增列全英語主題課程、藝術領域，健體課程，協助學生落實防疫新生活。
- c. 第三階段：6 月 15 日~7 月 2 日，以國小低年級為對象，每天上午 3 節課，學習內容包含國、英、數、生活等四科，落實及「素養導向課程」及「防疫不停學」。

教育局團隊自 109 年即率先規劃完成三種停課不停學模式、數位學習教師增能研習，方能於停課後迅速推出線上直播課程，獲得全臺親師生採用(自停課後至學期結束，累計觀看人次達 868 萬人次，中北部約佔 7 成比例)，臺南直播教學國家隊圓滿達成停課不停學任務。

B. 暑假線上自主學習網

推動學習平台「暑假線上自主學習網」。此平台除蒐羅已製播的公版線上直播課程，並由專家教師挑選各年級、各領域或學科共 40 個主題／單元課程，製播約 10~15 分鐘的影片，方便本市各階段學習溫故知新。自 7 月 3 日暑假開始截至 8 月 15 日止，公版線上直播課程已吸引 37 萬人次的觀看，顯見此項做法能滿足學生及家長的需求。

- (5)展望未來，面對詭譎疫情，臺南市教育局團隊除持續盤點線上教學軟硬體資源，同時積極為教師增能，並整合本市國教輔導團課程設計能量，

為往後的防疫不停學進行全方位整備。

#### 4. 建立校長與教師專業支持系統：

##### (1) 校長專業支持系統：

- A. 規劃經驗分享機制：分成國小 7 區、國中 3 區，自 108 年 10 月起，依區域及任務小組定期每 2 個月辦理會議，進行學校行政實務之研討，經驗分享、交流互動並針對現場的教育問題，即時解答疑惑。
- B. 即時專案行政支持：協助各校察覺及解決校務運作之問題，如有學校於實務現場遭遇困境時，由該區執行長及副執行長召集相關任務專長人員（必要時請顧問團隊協助），組成行政支持團隊主動介入、積極了解，以提供相關支持、協助或服務。
- C. 建立專案諮詢模式：鼓勵並協助各校爭取專案型計畫補助，平時不定期由顧問團隊會同該區執行長諮詢、評估後，隨即組成行政支持團隊，以專案方式及時、適時地協助當事學校因應與解決問題。

##### (2) 教師專業支持系統：透過國民教育輔導團總團與各領域議題小組，運用多元教學輔導策略，分區到校輔導、輔導員公開授課、領域召集人研習、專業工作坊、教學研究社群等策略提升教師專業知能。

##### (3) 運作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持續推動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透過專業回饋人才培訓、教師專業社群及初任教師回流增能研習等計畫，促進學校落實教師專業成長及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機制。

##### (4) 本市自組高中輔導團，協助高中建置課程及教學輔導支持體系，輔導員積極入校陪伴，與本市轄區國公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教學合作，提升效能及課程品質。

#### (七) 擴大弱勢照顧，落實教育均等：

##### 1. 擴大照顧弱勢家庭：

##### (1) 辦理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針對需高關懷學生，辦理「小團體諮商活動、個別諮商輔導活動、陽光青少年活動、築夢少年課業輔導活動」等四大方案，110 年度總執行經費 525 萬元（緩起訴金補助款 260 萬，市配合款 265 萬元），第一期補助 84 所學校辦理 96 案，經費執行至 6 月底，並於 7 月 16 日及 7 月 20 日審核各校核銷憑證。

##### (2) 辦理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針對低收入戶、單親、失親、隔代教養等弱勢家庭學童，於週一至週五課後時間提供多元課程及照顧。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共補助 16 校 17 班，計 205 人次參加。

##### (3) 辦理新住民學習中心業務：新住民學習中心以「資源分享」與「策略聯盟」理念，統籌並連結其他學校及機構資源，拓展新住民及其子女交流平台，共辦理 51 場次學習課程與活動，約計 839 人次參與。

(4)辦理教育優先區計畫：本市國中小學共 265 校辦理推展親職教育活動、補助學校發展教育特色、發展原住民教育文化特色及充實設備器材、補助交通不便地區學校交通車、整修學校社區化活動場所等 5 項，共補助 3,155 萬元。

## 2. 安心就學方案：

(1)低、中低收入戶學生學雜費補助：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就讀私立國中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學生計 56 人，12 萬 2,400 元；4 所市立高中於註冊時逕予減免。

(2)教育部國教署國中小無力繳交代收代辦費(含團體保險及書籍費)：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補助 1 萬 4,576 人，702 萬 2,606 元。

(3)本市國中小弱勢學生教科書費補助：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低、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原住民族等弱勢學生教科書費計補助 1 萬 4,576 人，計 377 萬 4,935 元(補足無力繳交代收代辦費定額補助教科書費國小 500 元、國中 600 元之差額)。

(4)經濟弱勢學生午餐費補助：

A.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補助 1 萬 4,266 人次(含原住民)，計 4,623 萬 9,632 元。

B. 考量疫情影響學校暑期活動舉辦，110 年暑假經濟弱勢補助案，除原訂國中小低收入戶學生補助外，另專案增列補助中低收入生、應屆畢業生及市立高中部之低收入戶和中低收入戶學生，增加預算約 1,500 萬元。

C. 待疫情舒緩後，學校倘有規劃課業輔導或暑期活動計畫，並到校參與相關活動時，符合資格之學生可補助午餐費。

(5)百人以下小型學校校務發展經費補助計畫(含教科書費及午餐費補助)：109 學年度共 113 校申請，補助金額計 2,658 萬 2,283 元。

(6)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補助國中 448 人，每人 2,000 元；高中 80 人，每人 3,000 元；大專 120 人，每人 5,000 元。共計補助 648 人，合計 173 萬 6,000 元。

(7)原住民學生補助

A.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國民中小學原住民籍學生學用費補助計 1,216 名學生，補助金額計 60 萬 8,500 元。

B.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高中及國中小原住民住宿伙食費計補助 59 人次，補助金額 73 萬 9,700 元。

C.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本市完全中學助學金補助計 15 名學生，補助金額計 17 萬 6,000 元。

D.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學生學業優秀獎學金，共

有 61 人受獎，補助金額計 14 萬 4,000 元。

E. 109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原住民籍學生清寒助學金補助計 236 名學生，補助金額計 63 萬 6,000 元。

### 3. 幼兒教育補助：

(1) 2 至 4 歲中低收入戶幼兒補助（私立幼兒園）：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請領 91 萬 8,000 元，補助 153 名幼兒。

(2) 2 至 4 歲幼兒就讀教保服務機構弱勢加額補助：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經費 286 萬元，計補助 483 名幼兒。

(3) 2 至 4 歲育兒津貼：110 年 3 月至 6 月共補助 15 萬 4,334 人次，補助經費 4 億 154 萬 3,500 元。

(4) 公立幼兒園課後留園服務：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 1,460 名幼兒參加，補助 679 名弱勢幼兒，補助經費 538 萬 2,306 元。

### 4. 特教生教育補助：

(1) 學前身障教育補助：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補助 821 人次，補助經費 615 萬 7,500 元。

(2) 在家教育代金補助：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補助 29 校 31 人次，補助經費 74 萬 5,500 元。

(3) 身障學生及身障人士子女就讀私立國中小學雜費補助：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補助 179 人次，補助經費 53 萬 7,000 元。

(4) 交通費補助：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補助 228 校 1,762 人次，補助經費 419 萬 2,807 元。

(5) 特教學生助理人員補助：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補助 4,503 萬元。

(6) 視障用書（大字書、點字書）、學障有聲書補助：109 學年度計補助 242 人次，補助經費 191 萬餘元。

### (八) 推動全民終身學習，拓展多元學習管道：

#### 1. 終身教育全民學習：

(1) 社區大學：本市設置新營、曾文、北門、新化、南關、永康、臺南等 7 所社區大學，110 年春季班共開設 764 門課程、選課人次達 1 萬 3,273 人次；另辦理相關公民素養課程、講座及活動，惟因受疫情影響，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三級警戒，自 110 年 5 月 14 日全面停課至 110 年 8 月 9 日，並鼓勵開設線上課程。8 月 10 日起有條件復課，並配合教育部防疫指引有條件復課。

(2) 樂齡學習中心：教育部核定本市 37 行政區設置 38 所樂齡學習中心，為第一個完成各區皆有設置樂齡中心之直轄市。110 年 1 月至 6 月，因疫情警戒，自 5 月 19 日自 8 月 9 日暫緩開辦實體課程，部分轉為線上



課程，共開課 1,955 場次，計 4 萬 7,141 人次參與。8 月 10 日起各中心陸續配合教育部防疫指引有條件復課。

- (3)全民學區數位學習班：110 年開辦一般民眾免費資訊課程，核定共計 63 校 91 班，因應疫情課程延期，預計於 9-10 月開課。
  - (4)數位機會中心：110 年 11 所數位機會中心旨在提升民眾資訊素養，受疫情影響，110 年 3 月至 110 年 7 月共開辦 29 門相關課程，並開放資訊設備供民眾使用時數達 5,845 小時，並持續滾動修正中。
  - (5)成人基本教育：辦理成人基本教育班，提供本市失學、高齡民眾與新住民識字學習的管道。110 年七股區龍山國小等 27 校及東區區公所開辦成人基本教育班 24 班 54 期及新住民教育班 17 班 40 期，計 1,633 人次受益。
2. 提升樂齡學習中心功能：
- (1)持續推動樂齡拓點：本市於 37 行政區設置 38 所樂齡學習中心、311 個拓點分班，縮短高齡者學習距離，提升學習動機。
  - (2)促進樂齡教師專業發展：109 年首度辦理教育部核可之樂齡學習專業人員一般講師培訓，並有 37 位講師獲得教育部頒發之證書，110 年預計新增培訓 35 位講師，提升本市樂齡講師專業素質。
3. 強化數位機會中心（簡稱 DOC）服務功能：
- (1)持續推動行動 DOC 課程，將資訊課程開設在社區活動中心等，讓老人家或偏遠地區的民眾可以就近享有數位體驗，110 年 3 月至 110 年 7 月達 243 小時開課時數。
  - (2)DOC 資訊設備借用：除增加行動 DOC 數位課程，亦提供相關設備借用服務，如平板電腦借用服務，110 年 3 月至 110 年 7 月計約 4,747 人次借用。
4. 加強補習班、課後照顧中心管理稽查及公安考核：
- (1)辦理公安稽查：
    - A. 短期補習班：110 年 3 月至 110 年 8 月已完成公共安全聯合稽查 85 家，預計 110 年 10 月辦理 7 場次消費保護、消防應變及公共安全研習。
    - B. 課後照顧中心：110 年 3 月至 110 年 8 月已完成公共安全聯合稽查 31 家，預計 110 年 10 月辦理 3 場次公共安全研習。
  - (2)加強防疫稽查：稽查落實戴口罩、量體溫、戴口罩等，並配合自 5 月 19 日至 7 月 26 日停課，同步稽查業者是否配合停課，截至 7 月 11 日共抽查 600 家(含 17 家課照中心)，查獲 3 家補習班未依規定開放學生入內上課，依規定移送衛生局裁罰。
  - (3)施打疫苗：本市課照中心教職員工已於 110 年 7 月 8 日至 11 日施打疫

苗，計 160 名接種，施打率達 91.9%。補習班教職員工第一階段疫苗實際造冊施打 1,099 家 4,018 人，已於 7 月 31 日至 8 月 8 日完成施打 3,588 人，本市補習班人員在本市施打率為 89.30%。第 2 階段造冊計有 429 家 1,054 人提出，本府教育局已於 7 月 29 日報教育部，俟中央核定名單及配發疫苗後，將立即安排後續施打作業。

#### 5. 營造友善家庭學校，落實家庭教育：

- (1) 辦理家庭教育系列活動：結合政府機關、學校、社區及民間資源，辦理親職教育、婚姻教育、性別教育與社區婦女教育、倫理教育等家庭教育系列活動，並鼓勵市民踴躍參與，以利提升家庭教育相關知能及增進家人關係，共辦理 240 場次，計 8,709 人次參加。另家庭教育宣導活動辦理 2 場次，計宣導 5 萬 1,162 人次。
- (2) 輔導學校(含幼兒園)推展家庭教育：為落實家庭教育法第 13 條規定，規劃本市所轄學校之教師家庭教育專業知能；並持續輔導學校(含幼兒園)推展家庭教育，包含各級學校推展家庭教育工作種子教師培訓、學校家庭教育考核評鑑、家庭教育輔導團到校宣講、學校家庭教育主題創作徵選及教案徵選等活動，110 年 3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共辦理 12 場次，計 650 人次參加。
- (3) 培訓專業志工及提供諮詢輔導服務：辦理諮詢輔導及活動推廣志工在職進修課程，計 58 場次、共 1,070 人次參與，以增進其專業知能；提供個別化親職教育，計服務 42 個案，訪視 561 次(含校訪 77 次、家訪 215 次及電訪 269 次)。
- (4) 提供 412-8185(幫一幫我)家庭教育諮詢專線服務：110 年 3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 412-8185 家庭教育諮詢專線接線量共 398 件次；110、111 年持續承辦「全國 412-8185 家庭教育諮詢專線話務系統維運計畫」，於 110 年 3 月 12 日完成全國家庭教育諮詢專線個案管理平台簽約作業，110 年 3 月 24 日完成全國家庭教育諮詢專線話務系統硬體簽約作業。
- (5) 提供致電關懷服務：於本(110)年 6 月 23 日啟動 3 支關懷專線，期許接受關懷對象，可獲得正向力量及資源，紓緩其壓力，至 8 月 13 日止共服務 443 次。

#### (九) 營造友善校園，促進學生身心健康：

##### 1. 防制校園霸凌及毒品：

- (1) 為及早發覺學生潛藏之偏差行為，或疑似被霸凌個案，請學校落實友善校園週宣導，並落實督導學校處理霸凌事件流程，每年 4 月及 10 月推動校園生活問卷線上普測，本市所屬學校 271 校皆全面施測及輔導，110 年上半年計約 7 萬名學生受測。110 年與輔諮中心合作推動學生心

理感受問卷施測作業，從學生反映心理感受，及早介入關懷提供協助，讓孩子安心快樂在學校學習。

- (2)各校利用升旗、集會、友善校園週、校慶及社團活動、學校日、親師座談會等，針對學校教職員工、學生、學生家長實施反毒宣導共 2,119 場（其中利用學校日及親師座談宣導計 77 場）。
- (3)依「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實施計畫，每月線上調查各校特定人員分布情形，並持續進行協助、輔導，另透過結合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深入校園進行反毒宣導。

## 2. 打造友善校園，推動正向管教：

- (1)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園生活問卷-體罰調查」：110 年 5 月 14 日起進行「校園生活問卷-體罰調查」，共計抽測 45 校，因防疫停課，問卷填答延長至 110 年 9 月 6 日前完成，預計抽測人數 3,500 人。
- (2)辦理正向管教工作坊及正向管教範例徵選表揚活動：
  - A. 學校不當管教或違法處罰事件處理教師增能研習：110 年 4 月 8 日邀請新北市高元杰退休校長分享教師法修正規定及不當管教或違法處罰事件處理程序，共辦理 2 場次，計 173 人參與。
  - B. 班級經營輔導策略工作坊：110 年 5 月 4 日及 7 日邀請胡展誥心理師、杜家興心理師及李乙蘭老師對國中小教師分享班級經營及輔導策略，共 2 場次，計 60 人參與。
  - C. 校園正向管教範例甄選：110 年 6 月 24 日公告鼓勵教師參加甄選，並藉由教案及相關案例分享，增進正向教學及輔導技巧，預計 10 月份進行評選，11 月份公布評選結果，並邀請優良範例作者於 11 月 26 日表揚大會進行分享。
  - D. 校園正向管教種子教師工作坊：預定於 110 年 8-10 月份辦理，預估核定 25 校，透過經驗分享，並責成學校定期辦理教師正向管教、有效教學、情緒管理等研習，增進教師之專業知能。
- (3)教師正向管教追蹤輔導小團體研習：增進 109 學年度曾涉體罰教師認識自我情緒管理並釐清輔導管教相關之法律概念，以提升教師之正向管教專業認知，預定於 110 年 9 月 22 日、9 月 29 日及 10 月 13 日共辦理 3 場次，以提升曾涉體罰教師之正向管教專業認知。
- (4)推動性別平等教育：
  - A. 每年召開 4 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就各局處推動性別平等教育活動或性平事件之處理進行追蹤與督導。
  - B. 辦理性別平等研習與校園宣導活動如下：
    - a. 110 年度本市校園性別平等教育週以「防治數位性別暴力」為主題，

請各校結合微電影及圖卡以多元方式辦理宣導，參與親師生約 13 萬人次。

- b. 110 年度核定辦理「性別平等教育『校安黃綠紅：網路素養與認知』宣導活動」共 40 場，以消弭網路霸凌、交友、成癮、色情、性交易及性剝削等事件，建立安全善意的網路學習使用環境。
  - c. 110 年 3 月 4-5 日辦理臺南市性別平等教育事件處理實務及回復填報管理系統研習，共計 235 人參加。
  - d. 110 年 3 月 25-27 日辦理「國民中小學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專業人員」高階培訓，20 人次參訓。
  - e. 110 年 4-5 月辦理性別議題文宣設計比賽徵件比賽，評選優秀作品製作特色筆記發放，俾利性別平等教育意識宣導。
  - f. 校園 CEDAW 日線上「藝」起學，將校園 CEDAW 日繪畫徵選 949 件作品評選出之 15 件特優作品轉成 e 學電子畫作，創新性平學習體驗，讓親子於暑假在家不上美術館，也能於線上瀏覽優秀作品，學習性平新知與理解 CEDAW 法規，同時搭配抽獎活動，鼓勵親子共同開啟性平話題。家庭教育中心臉書指定貼文觸及人數 3,630 人次，224 人按讚，129 人填寫回饋單，成果豐碩。
- C. 教育局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定期培訓入班宣導種子教師，推展至學校班級導師於友善校園週進行教學並篩選名單予以輔導；每年 4 月及 10 月由學生填寫校園生活問卷並送輔諮中心分析熱點學校及班級進行宣導；倘發生重大校園性別案件應即時啟動清查機制。

(5) 推動品德教育：

- A. 辦理教育部國教署品德教育推廣與深耕學校計畫，110 學年度計 12 校薦送國教署審核。
- B. 辦理 110 年度教育部品德教育特色學校評選，計有 11 校獲得本市品德教育特色學校，並薦送新營區新興國小等 5 校參與教育部評選。
- C. 推動品德領航學校計畫，全面鼓勵學校發展品德特色課程活動，藉由品德主題閱讀及教師研習工作坊，帶動全市品德教育多元發展。

(6) 推動生命教育：

- A. 辦理學校教師或行政人員增能研習或活動，提升學校人員知能：
  - a. 110 年生命教育融入各議題教學初階社群預計 6 校參加。
  - b. 110 年度預計 21 校辦理生命教育融入各議題教學各領域增能研習。
  - c. 110 年度預計 22 校辦理教師及家長生命教育成長團體讀書會。
- B. 110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校園關懷動物生命教育計畫」本市計 13 所學校獲補助經費計 35 萬 2,000 元，透過認養校園犬貓、成立

動保社團等，推動校園關懷動物生命教育課程或活動，打造關懷動物的友善校園。

C. 校園自殺自傷事件防治作為：

- a. 督導各校持續依三級輔導工作辦理，落實校安通報，必要時轉請輔諮中心、社會局、衛生局或醫療院所等相關網絡單位協處。學校於輔導期程結束後，提供處遇情形予教育局解列。
- b. 定期就自傷個案較多或較需關懷個案學校，邀集相關網絡單位討論輔導情形，共商策進作為。
- c. 自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將「心理健康」列入學校校園生活問卷調查，從中掌握高風險學生，俾及早介入輔導，期能減少憾事發生。

3. 整合資源，建構綿密輔導網絡系統：

- (1) 提升輔導人員專業知能：110 年 3 月至 8 月辦理專輔人員專業督導計 12 場次，二、三級輔導人員在職進修課程 3 場次，專兼任輔導教師分區專業督導 70 場次。
- (2) 三級輔導入班宣導依「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學校辦理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預防教學注意要點」辦理，針對全市性平事件的熱點學校，由中心自編防制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教材，並請中心專輔人員入校宣導，宣導重點在強化學生自我保護的性平意識，以落實三級輔導人力的工作職責。
- (3) 推動適性輔導工作：110 年 3 月至 8 月
  - A. 輔導人員研習：針對教師及輔導人員辦理適性輔導相關研習 5 場，約 250 人次參與。
  - B. 青少年探索班：協助國中畢業未就學未就業青少年生涯探索，開案輔導 13 案，辦理輔導會談 1,604 小時、生涯探索課程 105 小時。
  - C. 與生涯抉擇對話：各行業職場達人到校與青少年分享生涯探索及抉擇經驗，辦理 6 場，1,886 人次參與。
  - D. 「社區師傅」職場生活體驗教育：由輔諮中心人員陪同高關懷個案至友善店家試探學習，服務 13 案，職場體驗 141 小時。

(十) 打造健康安全校園環境：

1. 推動「強健學生體適能及健康飲食計畫」：

- (1) 為培養本市各級學校學生良好體適能和規律運動，將整合 SH150、普及化運動及健康促進學校等計畫，透過學校的規劃與執行，養成每個學生規律運動的習慣。
- (2) 健康飲食計畫：
  - A. 餐前 5 分鐘，教導從產地到餐桌：規劃系列課程並公布於計畫網站，學

校可搭配每月主題設計菜單，或配合午餐食材於用餐前至網站播映相關影片，每月最少需完成播映 2 部本府教育局指定影片，另提供小測驗遊戲提供學生自主測驗學習成效。

B. 結合食農教育，從食物認識、種植到烹飪：

a. 110 年度補助 60 校建置自給農園，每校 1 萬元。

b. 109 學年度東山國小、口碑實小、安佃國小錄取農糧署米食學園計畫（僅錄取 50 校）。

C. 推動健康護照，健康自我管理：透過趣味化策略鼓勵從個人到班級、從學校到家庭，全面動起來。110 學年度共計 276 所學校配合推廣實施。

D. 與屏東科技大學、台灣癌症基金會及董氏基金會合作辦理教師增能研習，除增加教師飲食教育知能，也展示飲食教育教材教具，為飲食教育增加多元實施的可能。109 學年度共辦理 2 場次，共計 230 人次參與。

2. 推動午餐新三心：

(1) 源頭把關有信心：

A. 三章一 Q 推動：配合中央補助地方政府推動學校午餐採用國產可追溯生鮮食材獎勵金支用要點辦理，109 年度獎勵金申請校數為 100%。

B. 校園登錄平臺：110 年國中小逐日平均上線率達 99.9%。

(2) 行政整合最貼心：

A. 中央廚房規劃：至 110 學年度已設置中央廚房 51 校，供應他校數為 112 校。其中 110 學年度增設中央廚房 3 校，並增加受供應校 4 校。

B. 學校午餐平台建置：配合國教署「新學校午餐創新推動計畫-智慧化校園餐飲服務平臺」全國試辦階段，辦理 3 場次實體操作研習課程，優先納入菜單建置系統，並建置本市午餐菜單資料庫。

(3) 營養教育最有心：結合臺南在地食材，全國首推「餐前 5 分鐘」飲食營養教育方案。

3. 美豬、美牛開放進口因應政策：

(1) 契約更新，嚴罰控管：本市全數學校業於 109 年 12 月 16 日完成契約更新，嚴格要求一律使用國產豬肉，每天將食材溯源資料上傳至校園食材登錄平臺，並確實標示豬肉、牛肉「原料原產地(國)」，倘有惡意混充情形，最重罰則 10 萬元並立即終止契約。

(2) 校內自主管理：為防止有廠商混充、調換等不當情事，自 109 學年度起，增購萊克多巴胺(瘦肉精)快篩片，由原先 1 學年 5 片增加到 20 片，供學校食材自主檢測，如發現有疑慮者，立即通知本府教育局及衛生局，優先退換貨處理，以避免學生食用到有疑慮的豬肉。

(3) 加強校園食品安全稽查及輔導：營養師不定期到校訪視輔導，另結合教

育、衛生及農政主管單位，不定期查核學校午餐供餐情形，含轄區內團膳業者及食材供應商。

(4) 落實驗收：本府教育局精心設計學校午餐生鮮肉品選購六字訣「認、C、鮮、減、驗、退」，提醒學校食材驗收及國產肉品選用要項。

#### 4. 促進學生健康衛生：

(1) 推動健康促進學校計畫，評估學生衛生與健康促進需求，透過健康教育與活動及健康服務之實施，增進學生健康知能，營造健康校園，辦理健康促進學校議題增能活動計 12 場次。

(2) 落實校園防疫工作：

A. 因應疫情狀況定期啟動新型冠狀病毒肺炎 (COVID-19) 校園防疫整備，邀請校長與教師團體代表召開防疫應變工作小組會議，研商討論各項校園防疫作為、防疫物資供應與整備進度等事項。

B. 為提升師生健康保護，配合教育部及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劃，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工 COVID-19 肺炎疫苗接種作業，並請學校於開學前完成室內外環境清潔消毒，開學後依「建立防疫組織」、「學校師生追蹤」、「整備防疫物資」、「校園環境管理」、「校園門禁管制」、「強化衛教宣導」、「餐飲防疫措施」及「緊急應變措施」8 大防疫措施，徹底落實校園防疫工作，守護師生健康安全。

C. 自開學日起實施校園門禁管制、入校體溫量測措施，業補助 109 所 450 人以上之學校採購紅外線體溫偵測儀，以減輕學校人力負擔，師生每日三次體溫量測(上學前、入校前、下午上課前)，加強健康監測；學校師生除了喝水及用餐外，須全程佩戴口罩，並請師生落實個人健康自主管理；另本市已補助各校採購學生個人專用隔板，提升午餐食安規格，加強校園防疫措施。

D. 規劃停課補課因應及停課不停學線上教學，運用 E 網路開發公私協力模式(與三大書商合作)、直播教學模式、微課程教學模式等三種在家線上自學方案；與補教業者團體研發線上補習業者宣傳平台，配合不在校門口發送傳單，超前部署各項防疫作為，共同守護學童的健康。

#### 5. 落實環境教育，打造低碳校園：

(1) 低碳校園標章認證：自 102 年起辦理迄今，共頒發標章計 273 校、669 項標章，榮獲本市低碳示範校園共計 36 校；109 學年度認證通過計 76 校次，累積有效標章計 195 校次。

(2) 校園資源分享媒合 (59410) 平台運作：為提供學校進行網路資源交換的媒合平台，讓學校提出閒置資源，提供有需求學校獲取資源，從 103 年 3 月份至 110 年 8 月 1 日止，本市共提出 1,633 筆交易資料，接收

成功筆數共計 940 筆，共計節減 14 萬 1,304 公斤。

- (3)因地制宜-校園節約能源教育與推廣計畫：從家長、教師到學生公民行動實踐，落實校園節約能源教育，規劃辦理能源志工到校戲劇 15 場次；辦理智慧插座、發電腳踏車融入教學教師研習計 12 場次；配發全市各校智慧插座 400 組；公民行動教師教案暨學生海報徵選比賽 1 場。

#### 6. 落實防災教育，提升災害應變能力：

- (1)110 年 3 月 8 日至 12 日防災教育週，各校辦理地震及人為災害事件模擬演練，落實校園防災工作。
- (2)110 年 4 月 6 日及 4 月 9 日辦理校園防災知能研習暨災害防救計畫書撰寫說明，邀請本市防災教育輔導團總召協助說明新版計畫書撰寫，俾利未來校園防災教育推動。
- (3)原訂 5 月 17 日辦理幼教防災工作坊及特教防災工作坊，因疫情因素，延至 9 月 10 日辦理。
- (4)原訂 5 月 27 日辦理幼兒園防災教育研習，因疫情因素，延至 8 月 23 日至 24 日辦理，並配合防疫措施，將參與人數調整為每場次 40 人。
- (5)110 年 6 月 18 日至 29 日，編組本市防災教育輔導團進行 110 年防災校園基礎建置學校第一次到校輔導訪視，共計 54 校，協助各校推動防災校園建置實務工作，因疫情因素，本次採線上視訊輔訪。
- (6)配合國家防災日，委由大新國小於 9 月 17 日辦理 110 年國家防災日災害防救示範演練，因疫情因素，原規劃為開放觀摩，改為錄影方式辦理。

#### 7. 強化校園安全，完善校園安全設備及人力：

- (1)督導各校落實執行「強化校園安全防護機制實施計畫」，依「維護校園安全支援約定書」與轄區警方合作，請警方隨時支援協助處理校園突發事件及巡查校園周邊環境無法兼顧之危安熱點，或於學生上放學路上站崗與校慶活動駐校警戒等方式辦理警教合作。另，鼓勵學校積極協調學區商家設置愛心護童商店，提供學童緊急求助之庇護所。
- (2)指導各校定期完成校園環境安全自主檢核調查，待改善項目於每年 4 月及 11 月進行追蹤管考，並列入駐區督學視導事項。
- (3)請各校加強校園門禁安全管制，盤點校內外安全熱點，完成校園危險地圖公告，結合保全系統、社區巡守隊、區里志工、學校志工團執行巡邏，確保即時通報校方與警政單位。
- (4)核定 16 校辦理強化校園安全防護設備（如監視器、緊急求救鈴、電子圍籬等）經費 132 萬元；編列每校 1 名校園臨時駐衛警或保全人力，協助校園安全及維護工作。
- (5)會同市府各單位檢視學校安全就學廊道，針對路燈查修、監視系統巡檢、



見警率提升、巡邏箱增設、情境改善及環境清理等部分進行檢視與查修，以保障學生就學安全。

- (6) 規劃學校預防性通報流程，若察覺校園周邊可疑人士於校外徘徊、逗留，有造成危害學生安全疑慮，校內學務人員除應進行校安通報及通知駐區督學外，可運用「校園安全協助通報單」通報轄區派出所或分局，協請警方入校維護安全以杜絕威脅源侵入校園之可能性。

(十一) 優質校舍環境，提升教學品質：

1. 維護校園永續發展，提供科技、人性化的教育環境：

- (1) 無障礙環境改善：核定 13 校，經費 1,352 萬 3,000 元，5 校已完工，餘辦理中。
- (2) 屋頂防水隔熱設置：核定 41 校，經費 6,870 萬 9,915 元，40 校已完工，餘辦理中。
- (3) 廁所改善工程：核定 29 校規劃設計費，經費 486 萬 8,065 元，皆已完成規劃設計。另核定 18 校工程款，經費計 3,267 萬 9,663 元，2 校已完工，餘辦理中。
- (4) 校園通道鋪面路平改善：核定 70 校，經費 1,770 萬 4,080 元，各校辦理中。
- (5) 校園樹木染病防治及修剪計畫：核定 113 校，經費 1,607 萬 3,300 元，各校辦理中。
- (6) 走廊欄杆改善工程：核定 26 校，經費 2,614 萬元，20 校已完工，餘辦理中。
- (7) 充實運動設施及優質運動環境（含跑道整建）：核定 21 校，經費經費 4,609 萬 1,000 元，13 校已完工，餘辦理中。
- (8) 學校歷史建築整建修復：核定工程 2 校、規劃設計 2 校，總經費 7,280 萬 4,620 元，1 校已完工，餘辦理中。
- (9) 更新幼兒園設施設備：核定 111 校 8,454 萬 2,430 元，各園辦理中。
- (10) 校園太陽能光電辦理情形：
- A. 自辦標租部分，目前有 100 校本府教育局同意自行辦理設置太陽光電公開標租案，已有 88 校完成決標，設置容量 49.454 MWp。
- B. 110 年度結合本府經濟發展局「綠能屋頂全民參與」方案，學校可逕洽本案開口契約廠商簽約，加快推動速度。預計設置 150 校，完成 39.766MWp。

2. 強化校舍結構安全，新設學校及新建校園工程：

(1) 0206 地震後校舍重建及耐震補強：

- A. 校舍重建：核定 30 校 45 棟，經費 21 億 8,871 萬 7,000 元，30 校皆已

完工。

B. 耐震補強：核定 101 校 161 棟，經費 9 億 1,118 萬元，已全數完工。

(2) 109-112 年度老舊校舍耐震能力改善計畫：

A. 校舍重建：核定 15 校 16 棟，經費 10 億 7,854 萬 3,000 元。14 校施工中、1 校工程上網招標中。

B. 耐震補強：核定 83 校 124 棟，經費 7 億 1,092 萬元。109-110 年補強工程共 108 棟，53 棟已完工，55 棟施工中。

(3) 新設學校及新建校園工程：

A. 九份子國中小：總經費編列 6 億 257 萬 4,000 元，規劃國中 15 班、國小 30 班、幼兒園 2 班，預定 110 學年度招生使用。108 年 8 月 30 日開工，工期 720 日曆天，預計 110 年 8 月 31 日完工。

B. 鹽行國中：總經費 3 億 4,360 萬元，規劃國中 18 班，110 年 4 月 20 日已完工使用。

C. 小新國小新校舍：總經費 3 億 4,028 萬元，規劃國小全年級 24 班、幼兒園 2 班，資源班 1 班，110 年 1 月 29 日已完工使用。

D. 沙崙綠能科學城 K12 設置國際學校工程：規劃高中 9 班、國中 18 班、國小 18 班、幼兒園 2 班，為 12 年一貫雙語教育學校。行政院同意全額補助經費 7 億 4,300 萬元，執行期程至 112 年。110 年 7 月 22 日依據教育部審查意見修正之基本設計書圖及審查意見回復，教育部於 8 月 23 日通知基本設計業經工程會核定，惟尚未收到公文，已請沙崙國中繼續辦理細部設計作業。

E. 善化區新設國中小學校：

a. 規劃國中 18 班、國小 12 班，國小部先行推展 6i 智慧校園。地點位於 LM 區小新國小新校區北側用地。

b. 國教署 110 年 3 月 23 日核定規劃設計經費 1,100 萬元。本案 110 年 6 月 29 日已完成建築師遴選，刻正辦理規劃設計中，預計 8 月 26 日召開基本設計審查。

3. 爭取中央核定補助專案計畫經費辦理情形：

(1) 「公立國民小學兒童遊戲場改善計畫」：

A. 國小部分：核定 141 校，本市自籌改善文正國小等 23 校，合計 164 校，總經費 1 億 8,343 萬 6,392 元，各校辦理中。

B. 幼兒園部分：

a. 教育部核定第一批補助 32 園(含 4 園非營利幼兒園)1,773 萬 2,000 元，各園辦理中。

b. 教育部 110 年 4 月 19 日核定第二批補助 5 園(含 2 園非營利幼兒園)

)323 萬 7,000 元，各園辦理中。

- (2)「公立國民中小學視聽教室優化計畫」：核定本市 155 校，經費 1 億 2,998 萬 6,021 元，目前 145 校已完工，餘辦理中。
- (3)「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電力系統改善計畫」：教育部匡列本市經費 28 億 9,169 萬元，預計 111 年度 2 月底前冷氣全面設置完成。
  - A. 本市 40 群電力改善工程，國教署於 110 年 6 月 24 日已全數核定 40 群工程經費，目前已全數決標。
  - B. 冷氣採購部分，已於 6 月 17 日完成簽約，目前已於 6 月 21 日廠商陸續進場施作，預計年底前完成安裝。
  - C. EMS 部分，已於 7 月 22 日完成評選，並於 8 月 11 日辦理 EMS 說明會，預計年底前完成設置。
- (4)教育部核定本市「公立國民中小學午餐廚房精進計畫」：獲配額度 148 校，經費 1 億 1,932 萬 2,642 元，業於 109 年 9 月 30 日函請學校開始執行，預計 111 年 5 月全案辦理核結完成。
- (5)教育部核定本市「推動偏鄉學校中央廚房計畫」，補助新(擴)建中央廚房及食材聯合採購聯盟所需工程及設施設備，並補助食材、午餐人力薪資、運費、維運經費，計 4 億 8,307 萬 7,000 元，有關資本門依學校實際所需，預計 111 年 8 月全案辦理核結完成，另經常門部分 111 年起併入一般性補助款補助。

## (十二)培育各類體育人才，辦理各項體育賽事：

### 1. 學校體育人才培育扎根及強化選手競技能力：

- (1)執行教育部體育署基層選手訓練站計畫經費計 1,547 萬元，共補助計 15 項目 95 分站。各項目(舉重除外)國小、國中、高中均設分站，串連三級培育體系。
- (2)共計補助本市 23 支三級學校棒球隊培訓經費計 1,553 萬元，落實基層選手培育，110 年扶植億載國小成立棒球隊，成為本市第 13 支少棒隊。
- (3)成立體育班，培育學生運動競技人才：110 學年度新設仁德國中體育班 1 校，共成立 33 校體育班，計有高中 2 校、國中 28 校(其中 2 校為大灣高中國中部及長榮高中國中部)、國小 3 校。
- (4)辦理校際運動競賽：
  - A. 110 年校際體育運動育賽事原預計辦理 64 場，受新冠病毒肺炎疫情影響，截至 8 月 15 日活動辦理完竣計 12 場，停辦賽事計 15 場，延期辦理計 8 場(尚未辦理賽事將視疫情滾動式調整)。
  - B. 校際體育活動，3 至 8 月間辦理中小學跆拳道對抗賽、中小學射箭對抗賽、中小學躲避球對抗賽、國中小 TEEBALL 對抗賽、國小籃球對抗賽、

中等學校籃球對抗賽、中小學足球對抗賽、中小學巧固球對抗賽、樂樂棒球錦標賽、中小學跳繩錦標賽及創意跳繩，共 11 項賽事，原訂於 5 至 8 月間辦理之中小學網球對抗賽、中等學校五人制足球錦標賽、國小五人制足球錦標賽、中小學壘球對抗賽及校際盃橄欖球對抗賽，受新冠病毒肺炎疫情考量延期(實際辦理日期視疫情滾動式調整)。

- C. 推動普及化運動，大隊接力競賽，計有 57 校 104 隊，共計 4,026 人參與賽事、樂樂棒球錦標賽計有 51 校 93 隊，共計 2,059 人參與賽事、跳繩接力賽計有 67 校 105 隊，共計 1,229 人參與賽事。
  - D. 本市代表隊參加 110 年全中運，總計得 31 面金牌、34 面銀牌、36 面銅牌，榮獲 101 面獎牌(縣市合併以來最多獎牌數)。突破紀錄部分共 5 項破紀錄、5 項創大會紀錄，計 19 人次，破紀錄人次為各縣市最多。
2. 提高運動選手補助及培訓費，根留臺南市爭取榮譽：  
為使本市榮獲全國運動會前三名選手及教練能持續訓練，為本市爭光，發給選手個人每月培訓金 3,000 元至 2 萬元(團體項目折半)及教練指導費每月 1,000 元至 5,000 元。
3. 舉辦各類大型運動賽事，提高市民運動參與感：
- (1) 舉辦大型體育賽事：
    - A. 110 年臺南古都國際半程馬拉松：受新冠病毒肺炎疫情影响，110 年賽事已停辦。
    - B. 110 年臺南市國際龍舟錦標賽：受新冠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已停辦。
    - C. 110 年第六屆 U-12 世界盃棒球錦標賽：受新冠病毒肺炎疫情影响，預定延至 111 年 7 月舉辦(實際辦理日期視疫情滾動式調整)。
  - (2) 教育部體育署運動 i 臺灣計畫：  
執行教育部體育署運動 i 臺灣計畫，辦理「運動文化扎根專案」、「運動知識擴增專案」、「運動種子傳遞專案」及「運動城市推展專案」等 4 大專案，各專案內容包含銀髮族及女性活動、單車活動、水域活動、地方特色活動、原住民族及身心障礙運動樂活等，110 年體育署核定 139 案，核定補助經費共計 2,580 萬 2,000 元，因新冠病毒肺炎疫情影响，截至 7 月 13 日活動辦理完成共計 13 案，活動參與人次約 6,000 人次。
  - (3) 規劃辦理地方全民運動，推展宣導運動觀念：
    - A. 補助各區公所辦理區特色體育活動，110 年共計核定 24 個區公所辦理 37 項活動，受新冠病毒肺炎疫情影响，截至 7 月 13 日活動辦理共計 5 案，參與人次約 700 人次。
    - B. 補助民間體育團體辦理體育活動：110 年截至 7 月 19 日止，共計補助 17 案，合計補助金額新臺幣 37 萬元。

4. 興建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推動活絡棒球運動：

(1) 興建「亞太棒球訓練中心」：少棒主、副球場已經啟用；成棒 2 座標準內野練習場亦於 110 年 6 月完工；現正興建 1 座 25,000 名觀眾席之國際標準成棒球場、1 座 3,000 席成棒副球場及室內外投打練習場之複合式棒球訓練中心，全案預計 112 年底完工。

(2) 社區棒球推動成果：

A. 臺南市第八屆全國社區學齡棒球大賽：原訂 110 年 7 月 3 日至 110 年 7 月 11 日辦理，惟因應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發布全國三級警戒規定，本屆賽事取消辦理。

B. 為培育更多社區優質選手，並提高延攬入校隊之可能，延續 109 年優質校隊成立社區棒球隊計畫，110 年持續扶植崇明、民德國中 2 校，及協進、崇學及立人國小 3 校成立社區棒球，辦理迄今選手數多達 120 餘人。

C. 109 學年度共補助本市 37 校成立棒球社團，其中 4 校為新成立學校，社團成員數達 700 人。

(3) 城市棒球隊成果：本市甲組棒球隊 110 年持續深耕基層訓練，俟新冠病毒肺炎(COVID-19)疫情趨緩後，110 年針對本市崇學國小、協進國小、崇明國中及民德國中 4 所基層棒球重點發展學校以分季方式進行巡迴指導，協助指導選手打擊、投球及守備，並長期追蹤選手進步情形及表現。

(4) 辦理「獎勵臺南市績優青少棒選手銜接本市青棒校隊就讀訓練試辦計畫」，補助 109 學年畢業之 10 名績優青少棒選手培訓費(每月 2,000 元)、學雜費(每學期 4,000 元)及午餐費(每學期 2,000 元)，以鼓勵本市績優青少棒選手根留臺南，爭取本市競賽佳績。

5. 舉辦 112 年全國運動會：

(1) 110 年 4 月 30 日舉辦「112 年全國運動會」簽約記者會。

(2) 110 年 7 月 28 日體育署核定補助 112 年全國運動會場館整修計畫，計畫總經費新臺幣 1 億 7,615 萬 3,864 元，體育署補助 70% 為 1 億 2,330 萬 7,705 元，地方自籌 30% 為 5,284 萬 6,159 元。

(3) 112 年全國運動會籌備處規劃成立 5 部 30 組(行政部 7 組、典禮部 4 組、服務部 7 組、競賽部 8 組及宣傳部 4 組)。

(4) 112 年全國運動會預定舉辦 31 種競賽種類，包含 30 個應辦種類及 1 個選辦種類。

6. 場館(地)修整新建(前瞻二期)：教育部體育署 109 年 9 月訂頒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城鄉建設—充實全民運動環境計畫，計畫設有「改善既有運動

場館設施、興(整)建風雨球場」、「設置全民運動館」及「全國綜合性運動賽會場館整修」等3項子計畫。

(1)改善既有運動場館設施、興(整)建風雨球場：體育署於8月16日核定9案，計畫經費1億2,272萬元。

(2)設置全民運動館：體育署於110年4月21日及7月2日分別核定本市第1座安南區全民運動館及第2座新營區全民運動館，計畫經費4.6億元。

(十三)因應新冠病毒肺炎疫情辦理之紓困補助方案：

1. 孩童家庭防疫補貼：

(1)本府教育局於110年6月4日完成一圖秒懂及快速領取四步驟等2張圖卡，並發送13萬3,582通簡訊通知家長；另於6月15日完成國、臺語版申領宣傳動畫製作，透過LINE群組及FB等管道，並發佈新聞擴大宣傳，協助本市家長申領。

(2)教育部於6月30日公布自7月15日起第一階段無法領取者，可至郵局臨櫃辦理，本府教育局亦於7月2日製作圖卡宣傳，讓民眾知悉申請方式。

(3)本市預估補助2-12歲以下孩童人數15萬1,663人，補助金額15億1,663萬元。

(4)本府教育局於8月19日再次公告重申孩童家庭防疫補貼發放作業，請學校提醒學生家長於補助期限內請領。

2. 團膳業者及學校廚師(工)紓困補助：

(1)教育部核定補助本市148所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公辦公營自設廚房學校之廚工薪資補貼及學校午餐運作等成本，經費計2,280萬元，已於110年7月16日完成撥付。

(2)依契約補償團膳業者已備食材成本損失，含1日魚肉類成本及3日蔬果蛋豆類成本，補助10家團膳業者，經費127萬元(含南大附小及寶仁國小)，國教署已於110年7月5日完成款項撥付。

3. 課後社團教師紓困補助：教育部於110年6月29日函文辦理因應疫情停課影響課後社團外聘教師鐘點費之紓困案，本府教育局立即調查並辦理撥款，第一階段課後社團已補助788人次，總計286萬5,600元；第二階段補助215人次，計92萬5,304元，並於8月3日辦理撥款至各校；第三階段目前調查計108人次申請，計52萬3,536元。持續受理申請紓困並辦理至110年8月31日止。

4. 公立國小課後照顧班(含身障專班)、夜光天使點燈計畫及學習扶助教師紓困補助：

本府教育局依校內提報紓困案申請情況，已核撥 2 次紓困經費：

- (1)第 1 批補助紓困經費於 110 年 7 月 9 日撥款：共計 1,378 人次申請，補助紓困經費 920 萬 5,432 元。
  - (2)第 2 批補助紓困經費於 110 年 8 月 3 日撥款：共計 351 人次申請，補助紓困經費 242 萬 8,592 元。
5. 課內兼代課教師紓困補助：教育部於 110 年 6 月 30 日函文辦理因應疫情期間停止到校改採居家線上學習，學校彈性給薪方案，本府教育局立即函請學校辦理彈性給薪，已補助 619 人次，總計 327 萬 3,593 元。
  6. 教學支援人員彈性給薪方案：依據教育部國教署 110 年 7 月 1 日函文辦理，本府教育局立即函文各校，於 110 年 7 月 10 日前完成補發停課期間未授課鐘點費，計 162 人，金額 65 萬 6,247 元。
  7. 課內社團教師紓困補助：教育部於 110 年 7 月 5 日函文辦理因應疫情期間停止到校改採居家線上學習，學校彈性給薪方案，本府教育局立即函請學校辦理彈性給薪，已補助 363 人次，總計 102 萬 4,658 元。
  8. 教育部對私立幼兒園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衍生營運衝擊之紓困補助：
    - (1)自公告日起至 8 月 15 日止申請概況如下：
      - A. 私立幼兒園紓困：本市 109 學年度私立幼兒園共計 339 園，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已提出申請共計 336 園，審核通過 336 園。
      - B. 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教育部已核撥 309 園，金額計 1 億 6,781 萬 9,579 元，餘 27 園教育部國教署複核中。
    - (2)仍持續受理申請紓困至 110 年 8 月 31 日或經費用罄為止。
  9. 社區大學減輕營運困難補助及社大講師酬勞補助：由社區大學向教育部委辦單位申請，目前計有 3 所社大、35 位講師已送件，申請金額 156 萬 3,547 元，已有 1 所社大獲教育部核定 42 萬 9,000 元，相關實際受益經費將視教育部審核彙整後，掌握申請金額。
  10. 協助短期補習班及課後照顧中心停業(課)補助：已於補習班及課照資訊管理系統公告教育部相關資訊，並製作本市圖卡，截至 7 月 6 日課後照顧中心已送紓困 32 家，持續追蹤業者申請情況；補習班已於 110 年 7 月 19 日以南市教社字第 1100841219 號函請教育部提供本市紓困申請及獲核定情形，亦協請本市兩補教團體協助調所屬會員申請核定情形。教育部函復表示俟全國紓困作業核定後將統一公告。
  11. 因應新冠病毒肺炎疫情辦理之運動產業紓困：
    - (1)中央補助方案：
      - A. 補助體育團體營運成本(教育部)：體育署已函文中央各單項協會，針對 110 年度工作計畫得增列人事薪資酬勞補助項目及免除各協會本

- 年度自籌經費比例限制(中央統一分配，不透漏各縣市政府分配數)。
- B. 運動事業及相關從業人員營運資金及薪資補貼(教育部)：截至 8 月 15 日止，本市受益金額約 612 萬元，受惠件數計 736 件(實際申請相關數據須至 8 月 31 日體育署受理截止後再提供資料)。
  - C. 增貸金融資金紓困措施(運動產業)(經濟部)：提供融資協助營運資金貸款，中央全額補貼利息融資貸款額度最高 600 萬元，利息補貼每家上限 5.5 萬元，由業者逕向金融機構申請(中央統一分配，不透漏各縣市政府分配數)。
  - D. 提供運動產業紓困租稅協助措施(財政部)：110 年符合資格之業者由國稅局自動調降(中央統一分配，不透漏各縣市政府分配數)。
- (2)本市自辦補助方案(減收本市委外運動場館之土地租金及權利金)：
- A. 110 年 6 月 23 日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三級警戒延長至 7 月 12 日，已免收本市 10 座委外運動場館於配合停業之權利金及土地租金，5 月 15 日至 7 月 12 日計 103 萬 2,677 元，將續行辦理退款事宜。
  - B. 各場館因疫情影響之其餘營業損失，將俟業者提具相關減損證明後，以 30%之比例另案簽辦減收權利金及土地租金。



## 二、文化局

### (一)藝文紓困

1. 因疫情期間對於實體演出或展覽產生影響，因此鼓勵本市表演藝術團隊、藝文團體及個人工作者透過線上方式進行演出及策展，同時亦鼓勵持續進行創作，讓藝文發展不間斷，降低對藝文產業之衝擊。補助線上演出共計 95 件、線上策展 40 件及藝術編創 35 件。
2. 獨立書店好書導讀委製方案收件至 110 年 6 月 30 日止，採隨收隨審制度，共計 13 家獨立書店入選，計 129 支影片，核撥金額計 25 萬 8,000 元。核定名單及核撥金額為：唐恩書店(2 萬)、慶茂書局(2 萬)、珍古書坊(2 萬)、吾家書店(2 萬)、府城舊冊店(2 萬)、林檎二手書室(2 萬)、曬書店(2 萬)、泥巴球繪本屋(1.8 萬)、野冊 YATSE(2 萬)、上益圖書社(2 萬)、福春松鼠書窩(2 萬)、沒有名字的繪本(2 萬)、好森創作工坊(2 萬)。
3. 減租
  - (1) 針對受疫情影響與本府有租約或契約之收入案件，「停業」者權利金(租金)全免，其餘受疫情影響區間減收 30%，以減輕業者負擔。110 年 5 至 7 月，共計減收 38 個採購委外、3 個促參委外及 1 個攤位委外權利金(租金)337 萬 5,178 元。
  - (2) 藍晒圖文創園區由本府與國產署訂定改良合作利用契約，配合國產署紓困方案，同意減免 110 年 1 月至 111 年 6 月租金三成(三級警戒休園期間全免)，共減收 158 萬元。
4. 協助申請文化部紓困
  - (1) 以簡訊及電話通知本市表演藝術團隊及街頭藝人相關訊息，並成立單一窗口提供諮詢服務。
  - (2) 於「街頭藝人展演平臺」公告文化部藝文紓困 4.0 疫情補助措施與申請表格，並提供申請書撰寫範例；此外，藉由「街頭藝人展演平臺」場地申請系統認證街頭藝人展演場次，以協助取得自然人補助資格。
  - (3) 周知文化部藝文紓困 4.0 相關訊息予本市 16 所私有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申請紓困補助，後續並以電話協助、追蹤各館申請進度。
  - (4) 以文創 plus 創意中心官網及臉書粉專協助宣傳藝文紓困 4.0 方案，並透過電話專線協助 39 案文創紓困諮詢。
  - (5) 積極與各文資保存團體、保存者聯絡，並提供諮詢服務，已協助 21 案提出申請。

### (二)藝術發展

1. 推動本市街頭藝人發展：
  - (1) 街頭藝人線上工作坊：為能以尊重創作自由、孕育原創藝術的角度鼓勵

民眾參與街頭藝術，並配合中央政策以提供合法展演管道，本市從 107 年度開始，街頭藝人展演許可資格取消技能評比，改以報名登記的方式，透過增設工作坊等輔導機制，期讓臺南市民獲得更寬廣的展演機會。自 110 年開始，更進一步配合本府智慧城市政策開始辦理線上工作坊，讓民眾可以不受時、空間限制參與課程，課程亦為終身學習制；110 年街頭藝人線上工作坊於 5 月 29 日辦理之後，截至 7 月 20 日止已有 331 人報名，完成課程經本府文化局確認後核發證照。

- (2) 公共展演空間拓展：除公有展演空間外，本府文化局亦協調本府各局處與私營企業如美雅家具有限公司、遠東百貨公司、新光三越臺南新天地、奇美博物館等處提供街頭藝人申請展演，迄今有 58 處空間可供申請。今年新開放申請之場地有臺南市議會、大魚的祝福與河樂廣場。
  - (3) 證照申請及換證 E 化與雙語化：為配合本府智慧城市與國際化政策，本市在 109 年 4 月建置街藝證照申請與換證網站，除在 109 年街藝工作坊開始受理線上申請外，亦於 109 年 11 月開始接受線上換證申請，期能在未來達成全面無紙化作業，另網頁亦已完成雙語化作業，方便新住民與國際人士申請於本市進行街頭展演。
  - (4) 街頭藝人展演平臺（街藝人力銀行）：為發展本市街頭藝術並創造街頭藝人展演機會，本市建置街頭藝人展演平台，除提供活動舉辦廠商與公司行號一個資訊平台徵選表演藝人外，亦給予街頭藝人自我推薦的機會，自 110 年 3 月至 7 月 21 日止已有 10 萬 8,014 瀏覽人次，已登錄 107 至 110 年度藝人資料檔案共計 2,271 筆；此外，街頭藝人也可以透過此平台申請展演場地，場地管理者亦可線上核准，期能在未來達成場地申請無紙化作業。本平臺之街頭藝人展演行事曆功能亦作為街頭藝人於申請文化部藝文紓困 4.0 補助之展演場次取消證明。
  - (5) 塗鴉區：為促進街頭藝術發展，提供更為自由的創作空間，本市經由設置法規「臺南市塗鴉專區設置管理要點」，開放臺南市極限運動場之立面、中華北路二段左岸之鹽水溪堤防緩坡及民族路四維地下道，讓有意續紛街頭藝術的市民朋友擁有揮灑的空間。
2. 漁光島藝術節：「2021 漁光島藝術節」自 110 年 3 月 27 日至 110 年 4 月 18 日展出 12+1 組藝術作品，周邊活動包含開幕演唱會、43 攤漁光市集、10 場草木森花之市、10 場漁光小旅行、9 場海邊觀星、7 場芒果樹下的旅行寫作、2 場森木餐桌、1 場島嶼的氣息現代舞演出，共吸引逾 25 萬人次參與。
  3. 吳園公會堂營運管理：110 年 3 月至 110 年 6 月，辦理枷荖入石柳-劉進文木雕展、喜爾坊手作藝術創意工房、ACC 原來納麼美-納米比亞攝影展、

臺南大學國語文系、週末文化講座、臺灣高等法院在地文化講座、臺南古城節、中華民國國際舞蹈運動總會肚皮舞比賽等共 22 檔展演活動。

#### 4. 藝文團體扶植培育：

- (1)傑出團隊徵選及扶植：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止徵選 6 團傑出團隊，補助 6 個團隊進行專案計畫。
- (2)藝文補助：鼓勵本市藝文團體培育優秀人才，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止共補助表演藝術類 66 案。

#### 5. 臺南新藝獎：

- (1)110 年共有 426 組全國 40 歲以下青年藝術家參與年度競賽，嚴選出 10 組得主，並媒合本市 10 個藝廊空間進行為期一個月的展出。新藝獎透過展覽推動藝企媒合，讓新銳藝術家亦藉此機會進入藝術市場，形同取得一把進入專業藝術生涯的鑰匙。
- (2)藉由邀請專業策展人為臺南新藝獎得主策劃特展，並邀請知名藝術家於臺南畫廊、特色空間中對話展出，辦理系列教育推廣活動，有效提昇藝術家於市場能見度，擴大民眾參與，落實公民美學。
- (3)10 組跨不同世代與文化背景的當代藝術家，在臺南共 10 個藝術空間展出對話，展現臺南藝術界更具當代且國際的視野與風格，呈現臺南這城市在當代藝術的意識型態上之多樣性與敏銳度，共吸引約 1 萬人觀展。

### (三)文化建設

#### 1. 歷史街區振興計畫：

- (1)老屋保存與再生：本府自 107 年度起全力推動「文化部私有老建築保存再生補助計畫」，110 年度採雙數月開放受理申請補助，共計 5 梯次，累計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共受理 68 件，獲文化部核定補助共計 39 建，分別為建物整修類 22 件、文化經營類 16 件及修復技術、再生推廣類 1 件，預計可爭取補助經費約 8,012 萬元。
- (2)歷史街區（含老屋立面）改造：
  - A. 新美街街區：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工程進度 66.7%。
  - B. 萬福庵街區：已於 110 年 5 月 20 日竣工，110 年 7 月 15 日完成驗收作業。
  - C. 普濟殿街區：內政部營建署於 110 年 4 月 16 日核定補助，預計 9 月底前提送基本設計預算書圖，年底前完成規劃設計。
  - D. 信義街街區：細部設計修正版預計 110 年 8 月 30 日前提送，後續工程經費將爭取內政部營建署補助。
  - E. 新化街區：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工程進度 97.74%。
  - F. 老屋立面：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工程進度 93.6%。

- (3)歷史街區計畫擬定：「安平暨鯤鯨歷史街區計畫」自 109 年 8 月 14 日起委託辦理，110 年 1 月 20 日核定期中報告，於 110 年 8 月 4 日完成期末審查，並預定於 10 月起辦理 3 場公開說明會，以徵詢地方所有權人、利害關係人、專家、學者、團體及當地居民意見，並納入之，及據以辦理公告法定等相關程序。另啟動調查研究臺南市歷史老屋群暨振興潛力地域，以擴大振興範圍與去集中化之可能。
2. 菜寮化石文化園區第二期工程：第一標工程（光榮國小東側操場及後棟教室修繕）已於 110 年 2 月 2 日驗收通過並點交予學校師生使用中。第二標工程（典藏研究中心）109 年 2 月 10 日開工，至 110 年 8 月 18 日工程進度 60.447%，刻正進行 2F 第 2 階段鋼筋模板組立、配管作業。第三標工程（遊客服務中心）110 年 4 月 16 日開工，至 110 年 8 月 18 日工程進度 5.72%，已完成拆除整地工程，刻正進行基礎開挖作業。
3. 赤崁文化園區改造工程：前因工區發現地下遺構停工，已於 109 年 11 月 20 日復工同時辦理變更設計，並於 110 年 8 月 5 日前就學校工區部分先行完成內部支撐議價後，預計 110 年 9 月 1 日動工以維護學生受教權益，暫定 112 年 4 月完成學校部分工程，目前整體工程進度約 7.727%。
4. 仁德區二空新村原眷舍修復再利用：「仁德區二空新村原眷舍修復再利用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案」於 110 年 6 月 11 日核定細部設計書圖，並據以爭取工程預算經費，盡速辦理工程採購。
5. 鹽分地帶文化中心可行性評估暨需求說明書規劃案：獲文化部補助 80 萬元，於 7 月 30 日完成評選會議，刻正辦理議價簽約事宜。預計 8 月底前提出「初期執行計畫及潛力地點評估報告書」。

#### (四)文化資源

##### 1. 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

- (1)針對「台灣烏腳病醫療紀念館」進行典藏文物數位化建檔共計 1,059 件及展覽規劃更新，並辦理博物館專業人才跨縣市交流 1 場次、輔導館舍經營 7 場次。
- (2)邀集本市 24 處公、私立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規劃 6 條特色路線，於 7 月 31 日起辦理「南博 ONE」2021 臺南市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慢遊手札集章活動；辦理 2021 館校合作行銷推廣計畫，共產出 5 案文創設計品，計 3,600 份，協助行銷場館特色內涵，推廣館舍獨特性格及魅力。
- (3)協助完成北門區三寮灣東隆宮文化中心常設展更新，介紹三寮灣地景、產業、信仰、文化、人物共計五個單元。

##### 2. 鄭成功文物館經營管理：

- (1)「臺南市歷史博物館(鄭成功文物館)整建工程」，110 年 6 月完成歷史

建築修復文資審查，8月建築師提交修正完成之設計書圖供文資處備查，預定於9至10月重新完成工程發包作業並開工，111年10月完工。

(2)110年1至4月辦理「南博特調員計畫」，共培訓35位南博特調員參與微型展示箱製作，並與3間高中職、2間地方文化館合作辦理工作坊，共計120人次參加。

3. 噶吧哖事件紀念園區經營管理：持續推廣「神諭義戰」噶吧哖事件常設展，及「玉糖這麼甜」玉井糖廠百年記憶特展，110年3月至8月15日參觀人數計5,988人。規劃110年第1期藝文研習班，於110年3月1日至5月1日間辦理，共開設7門課程，計49人參加。

#### 4. 月津港生態博物館

(1)月之美術館計畫：已於3月至5月辦理2檔邀請展，7月辦理1場線上推廣活動、並持續維護常設裝置作品、舊一銀空間整理等，規劃藝術教育推廣活動，並預計於12月在巷弄街區辦理漫月美行動特展。

(2)2021月津港燈節：因疫情影響，本年度燈節暫緩辦理，相關契約辦理變更結算，已完成作品納入明年度活動規劃。

#### 5. 社區總體營造

(1)建立社造輔導機制，依行政區域及補助類型進行分組，各組由社造領域之專家學者陪伴社區，推展「家族式」的陪伴與學習制度。110年臺南市社區營造計畫及臺南市個人社造參與獎勵計畫共收到28個區公所、81個社區組織或學校、28件個人提案，並於3月22日至25日完成徵選審查作業，核定補助全臺南市107個社造點（含27個公所、62個社區組織或學校及18件個人提案）。110年6至7月各計畫陸續執行並核撥第一期款，定期舉辦訪視、社造家族會議輔導陪伴，預計將於12月底前完成各案結案作業。

(2)2021年6月核定安平、中西、歸仁、仁德等4區公所推動參與式預算公民審議工作，已於6至7月間進行2次線上輔導團隊訪視會議，確定各區計畫執行方式及時程，其中歸仁、安平、仁德已完成各場次活動海報，進行公開宣傳。並於8月14日召開歸仁區大潭里、八甲里2場提案說明會。

#### (五)古蹟營運

##### 1. 自營古蹟績效：

(1)古蹟管理維護，打造優質參觀環境：億載金城停車場設施優化、護城河仿古欄杆施作、全園區燈光照明整理更換。安平古堡階梯及步道修繕。赤崁樓泥塑護欄及仿古磚修繕、園區燈光照明更新。臺灣船船體修補、船錨及桅杆卸除工作。安平樹屋老舊屋樑木料卸除作業、空間照明燈全

面更新、全園區鐵構件除鏽、販賣部外牆粉刷。延平郡王祠入口牌樓粉刷、人行道及殿內仿古磚破損修護、楹聯修復維護、廂房及外牆油漆。南門城碑林封簷板及半山牆整修、蚵灰窯室內外環境設施整修、赤崁樓、德記洋行整體牆面及億載金城城門全面蒸氣清洗、原臺南運河安平海關內部白灰壁整修及車阻欄杆施作、山上水道—淨水池區測水室柱腳脫落整修、新化日式宿舍群、安平原臺鹽日式宿舍、場長宿舍及臺南支局—鹽程出張所等景點之設施整修及更新、盧經堂厝白灰壁及木門檢修及吳園涼亭屋頂樑柱修補工程。

(2)行銷古蹟景點，提升參觀人數，增加市庫收入：

- A. 統計赤崁樓、安平古堡、億載金城、安平樹屋、1661 臺灣船園區及山上花園水道博物館等六大古蹟景點，110 年 3 月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期間之總參觀人次為 41 萬 5,071 人、營運收入為 4,709 萬 3,268 元。
- B. 推出臺南古蹟漫遊券，自 110 年 1 月 1 日起開始販售，截至 8 月 15 日止共售出 2 萬 1,350 張，收入為 320 萬 2,500 元，期望藉此帶動臺南文化觀光人潮。並提供線上購票平臺(KLOOK、KKday)，亦與愛臺灣博物館卡合作加入聯盟館所，以增加古蹟景點曝光率與銷售量及各地旅客關注。

(3)協助辦理古蹟參訪戶外教學、影視拍攝與活動辦理申請，以協助推廣古蹟歷史文化之教育功能：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申請的人次大為減少，110 年 3 月至 110 年 8 月 15 日共協助影視拍攝 3 場，借用場地辦理活動暨參訪 22 場，學校辦理戶外教學 3 場。

(4)辦理各項藝術文化展演活動，吸引遊客參觀，推廣活絡古蹟觀光：110 年 3 月至 110 年 8 月間，舉辦古蹟音樂沙龍共計 40 場(後因疫情自 5 月 19 日起至 7 月間暫停辦理)。另尚辦理節慶祭典等相關展演活動，包括：「2021 臺灣國際蘭展遍地開花～古蹟篇」蘭花裝置藝術展示、「當樹：何景窗書法藝術展」、春遊古蹟 2021 兒童節系列活動、「春天乘著馬車來—九重葛花卉藝術裝置」、「明延平鄭成功來臺 360 周年中樞祭典」、五一勞動節臺南古蹟景點購票半價優待活動、母親節真情告白贈送小禮物活動、赤崁祭魁星活動等。

(5)「臺南山上花園水道博物館」於 110 年 4 月 1 日由市長黃偉哲認證第 100 萬入館人次幸運兒。於 110 年 3 月至 110 年 5 月陸續舉辦小蘭展、入館百萬人次活動、兒童節—尋找金色水龍頭及母親節—水道導覽 APP 雙重體驗等活動，於疫情三級警戒封園期間推出線上博物館，讓國人不出門也能知道水道事，並於 7 月 13 日疫情三級警戒適度鬆綁後之假日舉辦重新開園小確幸—採龍眼體驗活動，皆吸引線上線下大小朋友的

熱情參與。

(6)提高古蹟景點二次消費，增加營運收入：

A. 110年3月至110年8月15日紀念品部收入為1,158萬9,679元。

B. 為提升古蹟紀念商品及伴手禮之多樣性，透過公開徵選方式募集各項優秀商品於古蹟區進行販售。110年紀念商品評選活動共計64件商品報名，入選12件優質商品，有助提高遊客二次消費購買率。

C. 自行開發古蹟區特色文創商品：

a. 與具有百年歷史的臺灣經典品牌香水「明星花露水」於109年七夕前夕合作推出「臺南限定月老香水」，造成熱銷與搶購，於110年4月改版推出「盒裝設計」，兼具復古與精緻，讓整體質感再提升。

b. 110年7月特別與本市規模最大的官建奉祀保生大帝廟—臺南祀典興濟宮合作，推出「保生大帝益生菌果凍」，讓民眾以更有趣、多元的方式認識臺南的文化與宗教禮俗。

c. 因應疫情推出網路平台訂購及「Super神級防疫包」及「眾神保佑組合包(威力加強版)」組合商品，皆受到民眾喜愛，並透過限定商品創意行銷的方式，讓民眾更瞭解臺南在地文化、歷史及民俗信仰。

2. 委外古蹟績效：

(1)引進民間資源及活力，辦理古蹟景點委外經營，降低政府財政及人力負擔，創造古蹟活化再利用：110年共計28處委外點，包含原臺灣總督府專賣局臺南支局安平分室、原臺南運河安平海關、安平古堡停車場、藝術光廊、吳園柳屋、安平樹屋餐飲中心、原臺南縣知事官邸、傳統民居楊宅、仁德糖廠(製糖工廠)、原臺南州立農事試驗場宿舍群(丁種官舍)、德陽艦、盧經堂厝、原林百貨店、新化日式宿舍群1.3.5.7、新化日式宿舍群19.21.23.25、原鶯料理部分空間、原臺南州立農事試驗場宿舍群丙種官舍B棟及A棟、原臺灣總督府專賣局臺南支局、橡欣樓、平實營區中央公園內環境藝術策展空間、東興洋行、臺南水道送出唧筒室部分空間及附屬空間、海山館、歷史建築原竹園町臺南州職員宿舍、安平原臺鹽日式宿舍、東興洋行。110年預計可增加委外總收入1,676萬9,244元。

(2)110年新增委外招商景點：歷史建築原竹園町臺南州職員宿舍。

(3)110年度委外考核作業因受疫情影響延至下半年度辦理，本府文化局將召集考核委員至各古蹟委外景點進行現場考核作業，給予承攬廠商營運之建議，提高委外景點經營成效，亦負起委外經營督導之責任。

(六)文化研究

## 1. 文學研究發展與保存推廣：

- (1) 第11屆臺南文學獎：110年4月至7月31日辦理徵文，徵文類別包括臺語短篇小說、臺語散文、華語散文、華語詩、古典詩、劇本、兒童文學、青少年新詩、青少年散文及臺南鹹酸甜等10類。另拍攝4支「作家徵文暨文學推廣宣傳影片」，並以第10屆臺南文學獎劇本得獎作品，製作「校園廣播劇」於網路平臺播放。
- (2) 第10屆臺南文化獎：110年1月至3月接受各界推薦報名，5月辦理複選，7月辦理決選，得獎人為舞蹈家廖末喜女士。預計於10月辦理頒獎典禮。
- (3) 文學叢書編印出版：110年3月至8月出版鹽分地帶文學雙月刊第91-93期、《臺江臺語文學》季刊第37-39期、《臺南作家作品集》第十輯共5本等。
- (4) 營運管理葉石濤文學紀念館：110年5月16日至7月13日因應疫情三級警戒暫持閉館，休館期間辦理「食夢之獸」導覽影片拍攝及「用耳朵逛博物館」之節目錄製，於6月4日起於網路平臺播放，獲得3,745次觀看及收聽次數。同時拍攝館藏文物解說影片，並整理分類館藏書信，共計400封。
- (5) 營運管理王育德紀念館：
  - A. 110年3月1日至8月15日共辦理19場推廣活動，計228戲劇演出與教育活動2場、臺灣青年返校日7場、「彼時，hām 伊鬥陣；到今，咱猶做夥」系列講座2場、暗時來讀冊4場、草花街尖頭仔聽故事4場，總計約724人次參加。
  - B. 110年5月16日至7月13日因應疫情三級警戒暫時閉館，休館期間辦理「等待天光」導覽影片拍攝及「用耳朵逛博物館」之節目錄製，於6月3日起於網路平臺播放，獲得2,177次觀看及收聽次數。館藏文物整理與盤點，共計186項，並針對證書、手稿、書籍等紙類文物規劃複製工作，以利文物的永續保存。
- (6) 「南寧文學·家」駐市計畫，邀請高翊峰、陳栢青、伊格言、敷米漿、王瑁、林達陽等6位知名作家進駐。110年7月高翊峰進駐，辦理「新寶島在哈瓦那，與其他地的浪浪流」及「宅叔遊臺南」直播活動，共獲得2,885觀看人次。
- (7) 臺南文學季：
  - A. 2021臺南文學季以「宅南好日」為主軸，自110年7月2日至11月27日止，邀請金鐘演員孫可芳擔任年度文學大使。辦理「臺南文學營」、「文學跨界系列」、「臺南風土文學講座」、「臺南文學展」、「文學季主題表演」、「寫作營隊」、「葉老情慾文學」等一系列活動。配合防疫政



策避免群聚感染風險，以網路線上活動辦理。110年7月2日至8月15日計辦理「文青宅生活」直播2場次、「葉老好吃驚」寫作營隊4場次、文學花園1場次、「文學跨界系列」1場次，於臺南文學季FB粉專總計累積4,021人次觀看及收聽。

B. 辦理葉石濤短篇小說文學獎，徵件期間至110年8月27日止。拍攝2支推廣宣傳影片。預計11月27日於葉石濤文學紀念館辦理頒獎典禮。

## 2. 文化研究推廣：

- (1) 臺灣文化大學：辦理週末文化講座2場次「小診所大醫師：早期你我身邊的開業醫生們」、「爭奪青年—剖析臺灣總督府文教局設立的政治始末」；辦理春季學校「臺南的糖業」課程、夏季學校「臺南建城400年(一)—清代的臺灣府城」。
- (2) 臺南研究博碩士論文獎學金：自110年2月起至8月31日止受理申請。
- (3) 編印「南瀛地區之藝術與物質文化論文集」：收錄14篇第六屆南瀛研究國際學術研討會發表論文，於12月出版。
- (4) 獎助臺南研究出版：110年徵集收件《斜槓下的詩心：府城仕紳黃欣(1885~1947)的跨界人生》，審查後未獲獎助。
- (5) 保存推廣臺南文化研究叢書出版：4月出版「大臺南文化叢書第9輯」6專書，記錄臺南豐富的王船祭典禮俗文化、曾文溪流域人文地景與鹽分地帶名人與其歷史；5月出版《國分直一與臺南：不是灣生的灣生》；7月蒐編出版《臺南文獻》第19輯—迎春·龜醮·遊巡王。
- (6) 109年臺南地區人權歷史場址調查計畫(跨年度)：109年獲國家人權博物館補助，110年8月完成22處人權歷史場址調查、出版臺南地區人權歷史場址手冊II，人權歷史場址影片1支與錄製人權講座音檔4集(每集約15-20分鐘)。
- (7) 歷史名人紀念調查與保存：本市列入認定的歷史名人至110年6月已達227位，其中藝術類27位、文學類42位、學術教育類35位、政治類59位、醫療類17位、經濟類24位、宗教類19位、技術類4位。110年3月25日及4月6日分別辦理謝碧連及陳春木等2處故居掛牌。另辦理名人故居修繕補助，110年補助蘇俊雄、王金河及李昇等3處故居進行修繕。
- (8) 歷史場域研究調查計畫：辦理本市歷史場域解說牌設置，計有安平晚渡(石門國小、協進國小)、鹿耳春潮(鹿耳門溪口)、沙鯤漁火(漁光島)、瀨口鹽田(臺灣開基鹽田)、瀨北鹽田(臺南第二代鹽田)等6處，預計110年10月完成。

## 3. 左鎮化石園區營運管理：

- (1) 主題特展：「鱗幻足跡」(109年5月9日至110年5月3日)共吸引約36萬119

人次參觀，同名互動 APP 遊戲累積4萬2,053下載人次。「龍飛鳳舞-恐龍與鳥的演化故事」特展，結合全新藝術紙雕創作，及全台首次展出之白堊紀「似鳥龍」化石及全世界最大鳥蛋「隆鳥蛋」物件，自110年7月14日開展至8月15日共吸引7,000人次參觀。

(2)展場設備升級：化石館新增「發現早坂犀牛」互動簡史、電控玻璃微劇場「跨時空相遇」、3D 全息投影「放眼世界：犀牛巡禮」以及 AR 體感互動「一日古生物學家」。探索館新增「史前巨獸瞭望台」AR 實境、2.5D「大象譜系」互動圖像動畫、200吋大全景「走動的大象群」投影、以及小學堂「古生物 Q&A」遊戲等。

(3)通過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審查，完成開發專屬環境教育課程「一顆牙的古老故事」、「鯊魚的前生今世」及「古今山海 化石傳奇」三套教材。

(4)文物盤點資料整合：配合6月館藏系統上線，系統登錄更新共計591件。

(5)教育活動推廣

A. 配合蘭展遍地開花活動辦理「蘭石齊芳」主題展、「兒童節遊園趣」活動、「母親節拿火鶴抽大獎」入園優惠、異業推廣「山博行」大眾運輸工具、「歡慶解封」活動、「七夕快閃」活動。

B. 休園期間拍攝「線上博物館」影集，介紹常設展品及館舍亮點，於網路平臺播放，觀看人數約1,637人。

C. 虛擬古生物動物園「石光旅行」APP 遊戲互動遊戲累積約210下載人次。透過 ibeacon 微型定位服務，提供民眾穿越時空餵食恐龍全新體驗。

D. 教育推廣活動：辦理足下寶藏1場次、化石電影院1場次。

(七)文創發展

1. 文創 plus-臺南創意中心：辦理 1 檔展覽、3 場出版品推廣講座、3 場出版品展售會、3 場文創 PLUS 系列講座，完成 6 支獨立書店推廣影片、3 支隱形冠軍產業推廣影片、5 篇文創業務相關報導、粉絲專頁粉絲數達 2 萬 6,052 人，文創基礎諮詢及紓困諮詢 93 案。

2. 藍晒圖文化園區：辦理「圖裡乾鯤」特展、「藍晒圖野菜生活日」、「遍地開花—花現藍晒圖」等主題活動，以及「漫漫旅行的那些日子—原創作品展」、「正義無敵—警政文庫展」等 2 檔展覽，並邀請小火柴、小人類、好朋友等文創市集，疫情休園前於園區舉辦 7 場次之音樂、市集、街頭表演活動，疫情期間辦理「府城職人二三事」論壇直播活動共 4 場，計有 6 千餘次觀看，3 則媒體露出，入園人次約 12 萬人。

3. 西竹園之丘文創園區：園區於 109 年 12 月 12 日開始試營運，辦理社區踏查共識茶席、市集、藝文展演、藝術創作、互動工作坊或體驗活動等計 53

場、進駐業者 3 至 5 月每月辦理超過 30 場課程或講座，1 則媒體露出，計約 3.5 萬人次造訪。

#### 4. 推動臺南影視產業：

(1)南門電影書院：本期書院放映16場，舉辦特展及常設展1場，整體參與人次1,101人。(5月以來因國內疫情緊張，暫停放映活動及閉館)

#### (2)影視支援中心

A. 本期共計協拍12部影片，如《臺灣三部曲》、《美麗人生》及《嘉慶君遊台灣》等。

B. 「臺南市政府影視委員會」審核補助與臺南相關之影視產業，補助2部影片《洞裡的月亮》、《黑面琵鷺-最後一塊拼圖》。住宿補助6部影片《鹽田裡的青風》、《海岸戀歌》、《嘉慶君遊台灣》、《三月的南國之南》、《剪髮》、《老少女奇遇記》。

(3)南方影展：疫情期間，推出「南方一分鐘」系列影片，介紹當紅藝人的前世今生，一共五位藝人，分別為施明帥、溫貞菱、柯佳嬿、陳竹昇、謝欣穎，最後一集推出後獲得各大媒體的報導，總觸及率逾9萬人。

5. 臺灣三部曲歷史文化園區計畫興建暨營運移轉案：本 BOT 案開發面積約 114 公頃，自 108 年 11 月 1 日簽訂投資契約後，步入用地變更階段。為取得開發許可，截至 110 年 7 月 20 日止，已完成出流管制規劃書核定、十一次工作進度會議、糖鐵文資評估會勘，目前刻正由國產署辦理國有土地撥用、內政部辦理開發計畫審核、台糖辦理用地變更編訂協議書修正，並同步修正環境影響評估說明書及農業用地變更使用說明書。

#### 6. 臺南市安南區舊中央廣播電臺臺南分臺促參案：

(1)110年上半年密集與潛在投資者接洽，包括印刷同業公會，並評估印刷博物館園區可行性；8月4日投資者遞案民間規劃構想書，8月12日本府授權本府文化局執行，於同日辦理政策需求評估，本案符合，續辦促參審查程序。

(2)配合水利局抽水站計畫進行都市計畫細部計畫變更，8月11日都發局辦理都市計畫變更公聽會。

(3)因應地方居民需求及期待，園區以預約方式對外開放。

#### 7. 岸內糖廠影視基地：

(1)補助公視大戲《斯卡羅》搭景拍片，已於110年8月14日於公共電視首播。

(2)藍10辦公樓及紅2倉庫修復工程，截至110年8月15日，工程進度87.02%。

(3)場景新建及建物裝修統包案，截至110年8月15日，工程進度59.21%。

(4)公共空間環境改善工程，截至110年8月15日，工程進度47.70%。

#### 8. 東區舉重館委外經營管理案：

(1)體育處已於110年4月7日點交於文化局，是日亦請明華園共同列席了解該館現況。

(2)耐震補強統包工程：110年6月29日決標，8月6日基本設計核定。

#### (八)文化園區管理

##### 1. 蕭壠文化園區：

##### (1)蕭壠兒童美術館群：

A. 臺日剪紙紙雕交流展「朋友·友達」，特別邀請日本及臺灣共23名剪紙紙雕藝術家111件作品參展，並邀請臺灣燈光大師何仲昌操刀展示及燈光設計，作品令人驚艷，預計展至110年11月8日。110年累計至8月底逾2萬參觀人次。

B. 「再循環自然」紐約藝術家聯展，邀請美國紐約藝術機構 COPE NYC 國際級策展人薇妲·薩巴紀領銜3國6組藝術家聯合展出。作品考察臺灣及蕭壠地域特色文化及環境，以趣味堆疊循環的手法，創造奇特的自然樂園。本展因好評延長至8月底撤展。共吸引逾2.2萬參觀人次。

C. 「幻影阿哥拉」裝置藝術展，邀請日本藝術家鈴木悠哉以獨特觀察角度將臺灣城市的景象利用不同媒材轉譯呈現。全館蒂芬尼藍色搭配繽紛色彩展品，深受親子、學校團體喜愛，110年截至8月底逾1.7萬參觀人次。本常設展館使用已逾一年多，於110年上半年完成地面油漆更新修復，持續加強維護提升服務品質，富有童趣的色彩風格已成為兒童美術館群鮮明的視覺辨識定位。

D. 為能於疫情期間提供不間斷的藝文資源，上述兒童美術館3檔展覽皆透過360度環境攝影及作品照片，於官方網站建構線上展覽專區。兒童美術館群（含美術館、電影館、遊戲室等）110年截至8月底逾5.6萬參觀人次。

E. 110年5月至7月期間雖因應疫情升溫而全園區閉館，行政工作不中斷持續推動年底開展的特展臺韓自閉症畫家聯展，期間完成公開招募臺灣代表參展畫家，計8名參展。而韓國將由5名代表跨國參展交流。

(2)國際藝術家駐村：持續落實本市國際化政策，110年蕭壠國際藝術村藝術家進駐計畫共計216位國內外藝術家投件申請，入選5組藝術家。今(110)年進駐藝術家為藝術家紀凱淵、陳家翊、饒禹辰與宋祥婷、林盈潔與張根耀、Tamás Szvet、及 Brian Molanphy 共8位，來自美國、匈牙利及臺灣等地。110年5月至7月期間因應疫情升級三級警戒，配合本府防疫政策全區暫時閉館，惟駐村藝術家仍賡續創作，如美國籍藝術家 Brian Molanphy《不期而癒-2021》成果展已於110年5月20日線上開幕，匈牙利藝術家 Tamás Szvet《全景》於110年7月28日開展，本年度預計

將有5檔展演，更同步推出以360度環景攝影建置而成的線上展覽專區，供民眾於官方網站隨時瀏覽。自110年3月至110年8月15日，參觀人次計1萬6,343。

(3)國內藝術村交流：由竹圍工作室薦送兩位藝術家張根耀和林盈潔駐村，成果展《陸浮》將於110年8月1日開幕。

(4)推廣藝術研習教育：

A.「造形藝術的當代」工作坊：結合本市內各級學校合作，並邀請6位來自全臺各地的藝術創作者帶領學童進行2季(第一季110年4-6月；第二季109年9-10月)4個系列、預計辦理42場的工作坊，截至110年6月參與學校共計4所，國小組共辦理12場，參與人數為210人。

B.暑期線上課程：為因應疫情停課不停學，推動暑期線上課程，開放全國學童報名參加，預計辦理18場課程，截至8月18日，已辦理15場工作坊，參與人數320，有近兩成報名者來自北部及中部地區。

## 2. 總爺藝文中心

(1)國際藝術村：

A.110年總爺國際藝術家進駐計畫，共有179位國內外藝術家投件申請，甄選出5組藝術家。

B.110年3月到110年8月先後由2位臺灣藝術家蔡坤霖及陳昱榮於總爺展開駐村。兩組藝術家以流域、土地與人類生活的關係為主題創作，以藝術手法轉換成水管裝置、陶土雕塑、版畫、聲響與影像。因受疫情影響，館室於110年5月19日起閉館，2檔展覽共錄製5集導覽影片，另辦理3場線上座談，網路觸及率累積1萬7,924人次。

(2)園區展覽：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共辦理《禧陶陶喜-許清全天目創作展》、《是朱雀還是鳳凰》、《甜蜜的總和》、《麻豆糖業鐵路地景展覽》、《糖混水》、《松鼠的尾巴：曾文溪的一千個名字之獵人帶路》、《此岸：臨界邊境》等7檔展覽，吸引1萬7,532人駐足。常設展含「甜蜜蜜-到臺南找甜頭」、「糖學埕」、「倒風內海故事館常設展」、「臺灣工藝之父顏水龍紀念館常設展」等4檔展覽，吸引3萬3,106人駐足。

(3)線上藝文推廣：總集數逾60集，內容包含總爺園區導覽、總爺國際藝術村歷年駐村創作介紹，並另外製作總爺藝林藝師專訪影片3集。疫情三級警戒期間開展之展覽，皆錄製導覽解說影片，包含《糖混水》2集、《此岸：臨界邊境》3集、《松鼠的尾巴：曾文溪的一千個名字之獵人帶路》14集，提供民眾線上觀展的服務。YouTube 訂閱數成長9倍，觀看次數較平常增加3.6倍。

(4)表演、節慶活動：

A. 110年4月2日至110年4月5日，辦理兒童節系列活動，包括室內早場電影院、戶外親子互動性表演活動、戶外音樂會以及園區內委外咖啡廳配合優惠等，吸引約1萬22人次參與。

B. 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辦理園區節慶表演活動、假日、戶外音樂會等活動，計6場，總計約1,200人次參與。

(5) 研習教育推廣：辦理110年總爺藝文中心春季班(2月至6月)藝文研習活動，計有兒童繪畫、珠心算、素描班、油畫班、古箏班等17班，共269人次參加。受疫情影響自110年5月14日起停課，110年8月13日陸續復課。

### 3. 水交社文化園區：

(1) 藝文展覽：水交社文化園區規劃主題展覽，眷村主題館《天空的凝視》、水交社展演館《眷戀煙花燦爛的歲月》、水交社歷史館《地景眺望-水交社的南郊視野》、AIR 臺南館《美軍在臺南》、藝術特展館《四時記事》、飛行親子館《童年·遊戲·話眷村》等，帶民眾探索水交社記憶、眷村時間、美軍歲月等，以攝影、地景、地圖、歷史、建築、文學等方式呈現，110年3月至110年8月15日，共計6萬7,124人次到訪。

(2) 水交社特色市集：

A. 110年3月20日及21日辦理「水交社·森ノ市」市集活動，安排野餐、市集及表演活動，除分流五月天演唱會人潮外、亦提升水交社文化園區能見度，活動期間邀請約100個特色攤位，辦理表演活動6場，共計吸引3萬1,936人次參加。

B. 110年5月8日及9日辦理「2021台南早餐生活節」，市集集結100多家品牌以美食料理、在地小農、職人藝術、植物花藝及生活美學等主題攤位，辦理手做工作坊計14場、「美食論壇-透視早餐」8場、街頭藝人演出6場、音樂表演12場，活動期間共吸引3萬8,574人次參加。

(3) 2021年水交社晴空藝術節：為年度水交社特色活動，辦理時間110年4月1日至5日，推出晴空護照限定活動，大小朋友攜手體驗打卡集章、泡泡DIY、彩繪大地塗鴉及實境遊戲等，獲得親子群眾好評，活動期間共售出2,500本；表演活動辦理「泡泡劇場-泡泡侏羅紀公園」、「宇宙馬戲團-幸福魔法書」、「三軍寶寶」、「胖叔叔說故事」、「敦化國小弦樂團」等共計8場；合作活動辦理「小兵日記軍事體驗營」、「慢慢來兒童市集系列活動」等共計6場；期間安排親子休憩活動「遊憩體驗-氣墊城堡」、「歡樂球池」、「大積木拼圖」、「行動圖書車」、「戰鬥機電動車」及「晴空市集 X 小火柴文創市集」等大小活動共計6場。活動期間入園總數計2萬4,754人次。

### (九) 永華文化中心管理

## 1. 表演藝術：

- (1) 臺南文化中心演藝廳：110年5月因疫情警戒影響，藝文活動紛紛取消，總計5至8月取消27檔節目計34場次，延期9檔節目計17場次。惟演藝廳3月至8月仍有【表演工作坊】《一夫二主》、2021迪士尼卡通電影演唱會、李翊君2021翊如既往 巡迴演唱會、果陀劇場原創音樂劇《生命中最美好的5分鐘》、民歌46高峰會、故事工廠《暫時停止青春》反烏托邦寓言、世紀悸動~TSO 臺邦獨奏家音樂之旅、2021客家精緻大戲《花園女》等優質節目演出。110年3月至8月共舉辦19場演藝活動，觀賞人數1萬9,697人次，賣座率約75.5%。
- (2) 臺南文化中心原生劇場：持續支持在地舞團（靈龍舞蹈團、藝姿舞集、雞屎藤舞蹈劇場）累積表演創作，並拓及至新北（無垢舞蹈劇場）、高雄（城市芭蕾、索拉舞蹈空間）、屏東（種子舞團）優秀傑出團隊前來巡演；音樂團隊（谷方當代、臺南民族管絃樂團、心心南管樂坊）及優秀音樂家（黃愉軒、黃郁雯）輪番匯演，戲劇方面，台南人劇團、響座劇團、Dot Go 劇團、九歌兒童劇團，增添表演藝術多樣風貌，為臺南觀眾帶來多元的藝術視角。110年3月至8月共舉辦35場活動，吸引4,907人次聆賞。
- (3) 台江文化中心：110年3月至8月15日共舉辦14場演出活動，1場特色疫苗接種站，共計6,557人次參觀，其中音樂演出部分有【呂承祐長笛獨奏會】以長笛演譯鳥兒由來已久，作曲家這次更以各式新穎演奏法，甚至應用 beatbox 口技，將鳥類姿態和鳴啼寫入曲中。【為家鄉作曲望台江音樂會】以音樂形式體現台江區民地文化心聲。【陳筱喬作品音樂會「葳蕤」】創作題材多元豐富，有卑南族民謠、夢境、霧霾、花、草木、地球生態循環等等，創作曲的大集結，配合臺南民族演出帶給觀眾全新的國樂面貌。

## 2. 視覺藝術：

- (1) 臺南文化中心文物陳列館及藝廊：110年3月至6月共舉辦15場展覽，共計1萬3,670人次參觀，展出藝術作品面貌豐富，各具特色。其中較特別者，為文化局自行策劃「樸之華-素人畫家聯展」結合三位女性素人畫家，展現多元純真的藝術風格，鼓勵大眾一同拾起畫筆作畫，感受藝術之美。「2021臺南傑出藝術家巡迴展《神紋樣：廖慶章·蘇小夢雙個展》」延續發揚、推介優秀臺南在地藝術家之目標，串連傳統藝術與金工，以杉浦康平「信仰場所構造論」的角度解析廟宇的龍、鳳、吉祥圖騰，及日常生活常見的花、草紋飾，看大師如何將傳統的紋樣與當代藝術交融，穿越傳統與當代的有限藩籬。全國三級警戒後，也趁著場館暫停開放進

行地板重新打蠟、踢腳板整修等工程。

### 3. 專案活動：

#### (1) 2021 台江文化季：

- A. 安排戶外大型馬戲團演出、劇場表演、圖書館活動、社區巡演及展覽，結合臺南社區大學台江分校，推出社區音樂會、藝文社團博覽會及大道公遊學，帶給民眾不同的藝術參與感受。
- B. 110年4月10日開幕演出由 FOCA 福爾摩沙馬戲團帶來精彩的表演並配合創意市集，參與人數共計3,600人；台江劇場後續以親子為主題規劃系列演出，包括4月24日蘋果劇團的「魔法故事外送員」及明日和合製作所的《小路決定要去遠方》，透過參與式劇場的演出方式，引導觀眾行動，一起參與並完成故事，二檔演出共計581人次。因疫情影響豆子劇團「愛的煩惱」順延至110年12月18日、19日演出。
- C. 音樂部分由臺南市民族管絃樂團-陳筱喬作品音樂會「葳蕤」，多元的音樂風格、多樣的創作手法及不同的樂器編制，使整場音樂會跳脫一般國樂演奏會的框架，參與人次共251人次。

#### (2) 2021 十六歲正青春藝術節：活動包含青少年劇場線上演出《倒彈》、創意短片徵集一線上展覽、青春實驗鋪一線上展覽、聲音表演線上工作坊及藝術啟蒙線上講座，於110年7月3日至110年8月28日期間辦理。目前已辦理藝術啟蒙線上講座3場，共吸引300人次參與。

#### (3) 藝如春風走透透：在揮別疫情陰霾的2021年春天，為將藝術帶回日常生活，文化局規劃「藝如春風走透透」，將13個表演團隊，搭配行動舞臺車巡迴臺南大臺南33場次演出，讓民眾重回享受藝術的日常。文化局與各區區公所合作，以精采親民的演出形式，讓民眾在春暖花開之時，共享藝術的美好。活動從3月至5月辦理，惟配合疫情，尚有9場次延至下半年辦理。截至110年6月，共辦理24場次，吸引1萬7,391人次欣賞。

#### (4) 民管藝文深耕：

- A. 千錘百鍊的音符，千中選一的菁英：連續多年帶起風潮的〔菁音〕獨奏家系列，110年4月11日由「劉于菁·林永源-胡琴、揚琴聯合音樂會」打頭陣，透過不同風格的胡琴曲及揚琴曲，重新翻轉聽眾對傳統樂曲的印象。〔菁音〕系列第二響，4月25日登場！【葳蕤】—陳筱喬作品音樂會，是由臺灣當代作曲家、二胡新銳演奏家陳筱喬精心策劃，風格新穎獨特，以傳統樂器作品為主軸，結合中西樂器、男女美聲，賦予多元的音樂元素，帶領觀眾進入全新的聽覺體驗。兩場總計吸引664位聽眾到場聆賞。
- B. 南北兩大樂團，聯手打造春天音樂會：一場極富民樂特色與人文美學



的演奏會—【大江南北走一回】於110年5月1日晚上在臺南文化中心—演藝廳浪漫發聲。由全臺最有活力、最具實力的「新竹青年國樂團」，與「臺南市民族管絃樂團」合組80人編制的大樂團，為歷年定期音樂會聲部編制最完整的一場，將國樂層次提昇得更為豐富。本場音樂會吸引近千名觀眾，博得滿堂彩。

- C. 藝文百寶袋·音樂零距離：在行動受限、社交疏離的疫情期間，許多藝文展演皆停辦或延期，但臺南市民族管絃樂團的音樂家們，自主訓練從未間斷。利用居家辦公期間，首次嘗試自製影片，從錄製到後製剪輯上字幕，均以手機完成。錄製多首動人樂曲，希望在疫情期間，透過網路將藝術宅配到家，拉近彼此的距離，也帶給大家一整天的好心情。

#### (十) 民治文化中心管理

1. 藝文展覽：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於新營文化中心各展館策辦19場展覽，包含策畫「自畫像：劉耿一2000~2020年作品展」、「2021新營藝術季銀齡特展：新摩登時代」、「南科考古展-史前動物出遊趣」、「2021瀛風飄藝美展」等主題特展，及「鯤瀛華香—黃美賢花卉繪畫創作展」邀請展；辦理「於顯匿之間-黃怡雯創作展」、「臺南市新營美術學會-2021心盈自在Ⅲ創作聯展」、「2021嘉義縣桃城手捏學會會員聯展—唯一」、「嵌喜.心迎：羅凡晷詩書創作展」、「墨韻琴聲-翁益男傘壽書法展」等多檔個展、聯展。展覽內容結合在地特色、多元豐富，吸引3萬6,722人次入館欣賞參觀。惟因疫情影響，關閉展場，其中3檔終止展出、5檔展覽延期取消。
2. 表演藝術：
  - (1) 為豐富表演藝術內涵、提升藝文欣賞人口，於新營文化中心演藝廳、演藝廳大廳及戶外表演空間辦理多元表演藝術及相關推廣活動，類型含括戲劇、音樂、舞蹈等。惟110年5月起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原規劃新營藝術季期間於演藝廳之多檔演出及活動均取消或延期，並於5月19日起配合疫情三級警戒規定休館。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間，共計仍有18檔節目受疫情影響取消或延期，實際共計辦理15檔次節目，參與人數共計6,391人。
  - (2) 劇場藝術教育推廣計畫：為持續且全面推廣劇場表演藝術及美學素養，於110年3月至8月共辦理24場劇場體驗，1場讀劇工作坊，共769學生人次參與活動。部分劇場體驗場次因110年5月份起疫情影響，將調整至110年下半年執行。
  - (3) 2021新營文化中心音樂藝術推廣活動：與臺灣藝術家交響樂團合作辦理全新概念音樂展演《探索音樂廳》，以「探索古典樂的秘密」為主題，

每月邀請不同領域音樂家，藉由對談與示範演出，以深入淺出的角度讓觀眾更了解古典音樂的內涵與音樂家的演繹技巧。110年3月至8月共辦理：《America&大師的探戈》、《單簧管的幻想與狂想》、《普契尼的秘密花園》、《無言的德奧浪漫》4場次，每場次限定30人。因疫情影響，5、6、7月份節目延後辦理。

- (4)新營藝術季：以「銀齡風潮、在地主張」為主題，促進樂齡族群身心活力與自信，提供銀齡社群欣賞表演藝術契機，融合在地群眾與舞台空間，創造樂齡藝術新風潮，回應高齡社會化現實。活動自110年4月10日至5月30日，邀請古都掌中劇團演出「女豪傑」、牯嶺街小劇場館長姚立群導演帶領新營地區樂齡素人共同創作「新營，快到了3」、那個劇團楊美英、林禹緒導演帶領青銀共創演出「幸福，甘安捏」，此外亦辦理「新摩登年代」銀齡特展、銀齡影展及銀齡講座等活動。因疫情影響，5月15日起共有6場次節目取消對外演出，2場次影展及講座取消辦理，參與人數共計3,843人。
3. 永成戲院：為保存舊時戲院風貌，展陳戲院珍貴文物，定期於永成戲院辦理多元藝文活動，活絡地方藝文能量。惟110年5月起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及5月19日起配合疫情三級警戒規定休館，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間，共計有7檔節目受疫情影響取消或延期。
4. 臺南傑出藝術家巡迴展(中壯組)：第六屆臺南傑出藝術家巡迴展《神紋樣：廖慶章·蘇小夢雙個展》，由龔卓軍教授策展，結合本市無形文化資產保存者廖慶章大師，與金工界國家工藝師蘇小夢教授的精彩作品，搭配陳宣城建築師的展場設計，從兩人作品中的「紋樣」的元素出發，系統化爬梳藝術家廖慶章與蘇小夢紋樣造形脈絡，穿越傳統與當代的有限藩籬，重新詮釋傳統、自然與當代生活的藝術表現。本展自110年5月7日開展，原預定於臺南文化中心展出至5月23日，並巡迴台中大墩文化中心、台北中正紀念堂展出。惟因疫情升溫，場館關閉，因此改以線上展覽廳方式呈現，提供導覽影片及360度環景展場，讓民眾可一睹展場壯闊氛圍，臺南場次共計689人次參觀。
5. 三一宅·藝空間：為保存活化利用新營第一座日式宅邸的歷史建築，於106年3月委外營業，以「博物館方式經營老宅空間」為行銷理念，結合推廣飲茶文化作為特色主軸並規劃微型藝廊，包含定期辦理各類文化講座、規劃「《焰火吻過的宇宙》林錦鐘柴燒作品展」、「花漾花器展」等藝文展覽活動，讓在地藝文發展扎根，持續滋潤文化厚度，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吸引2,887人次到訪。惟因疫情影響，自110年5月中關閉、7月底重新開放參觀。

6. 劉啟祥美術紀念館：為保存名人故居、持續營運維護並策辦常設「期頤之樓·百年之春」展覽，110年也推出「劉啟祥@巴黎：1932-1935」特展，介紹1932至1935年的巴黎，體驗劉啟祥在留學時期所感受的藝術之都。原定5月中開展，即因疫情警戒提升而閉館，轉而策劃「線上展覽廳」，提供360度環景展場，民眾透過雲端回首劉啟祥年少的巴黎時光、追求藝術之路的生命歷程。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共2,875人次到訪。惟因疫情影響，自110年5月中關閉、7月底重新開放參觀。

#### 7. 閱讀推廣活動：

(1) 為提供民眾多樣貌的閱讀視野，讓閱讀文化推廣透過感官與體驗活動結合，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共辦理「『我愛大海洋』多元文化親子共讀工作坊」、「兒童節活動-玩轉圖書館. 閱讀闖關 go」、「世界閱讀日-借書送鳳梨酥快閃活動」、「悅讀蘭圖-借書送蘭花快閃活動」、「在圖書館學繪英文-認識圖書館」等多場親子及一般民眾之閱讀推廣活動，參與人數531人。因疫情影響，自110年5月19日起關閉圖書館，110年7月27日重新開館。

(2) 說故事活動：為培養兒童閱讀興趣、激發藝文想像及創造力，每月規劃繪本主題，每週定期舉辦袋鼠媽媽說故事活動，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共辦理14場，聽眾人數共225人。惟因疫情影響，5月、6月、7月、8月，取消18場次。

(3) 主題書展：為提升館藏借閱率及民眾閱讀風氣，規劃辦理多元主題書展，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共辦理「『我的女力時代』性別平等教育書展」、「今晚，我想來碗心靈雞湯」、「閱讀春天-春暖花開閱讀趣」、「open book 好書獎」、「大人的繪本-超有梗圖文創作」、「品味. 玩台南」、「天下的媽媽都不一樣-愛與陪伴」、「爸爸總是有辦法」、「台灣漫畫家·畫出新色彩」等9場主題書展，參觀人次達6萬5,513人。

8. 研習講座及社教藝文活動：策辦多元性講座活動、社教藝文活動，內容擴及養生之道、藝術人文、兩性議題、在地文化、人生哲理、環保議題、醫療保健、心理健康及政策宣導等，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共計辦理12場，參與人數計366人。其中5月至7月因受疫情影響，取消11場次。

9. 發行臺南藝文月刊，刊登臺南市40間以上藝文設施之藝文資訊，提供民眾便捷取得活動資訊之管道。每月印行1萬4,800冊，鋪送397個藝文點，訂戶達124戶。

#### (十一) 文化資產

##### 1. 有形文化資產：

(1) 古蹟、歷建之維護、修復：

- A. 完成之修復工程計2處：白河大仙寺大雄寶殿修復工程、原臺南州會修復工程。
- B. 目前進行之修復工程計12處：國定古蹟臺南孔廟以成書院暨崇聖祠修復工程、三山國王廟修復工程、直轄市定古蹟原日軍步兵第二聯隊官舍群修復工程、嘉南大圳曾文溪渡槽橋修復工程、王姓大宗祠門廳暨左右廂房修復工程、原寶公學校本館修復工程、陳世興宅修復工程、原臺南廣安宮修復工程、0206地震楠西區歷史建築鹿陶洋江家古厝災害復建工程、歷史建築東山牛肉崎警察官吏派出所修復工程、大臺南文資教育推廣基地(景觀環境、展示服務區)建置工程、大臺南文資教育推廣基地(大西倉、小東倉)建置工程。
- C. 110年3月至110年8月依「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辦理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及聚落建築群經費補助要點」，核定補助13處古蹟、歷史建築進行日常修繕維護，金額計73萬5,000元。

(2)文化資產建材銀行：110年3月至110年8月，計受理5案舊建材捐贈個案，16案舊建材申請使用個案。

## 2. 無形文化資產：

### (1)無形文化資產登錄：

- A. 傳統工藝：目前本市共登錄21位保存者。
- B. 傳統表演藝術：目前本市共登錄30個保存團體。
- C. 民俗：目前本市共登錄42項。
- D. 文化資產保存技術保存者：目前本市共登錄6位保存者。

### (2)無形文化資產推廣與保存：

- A. 辦理2021臺南市文化資產影像競賽。
- B. 辦理傳統工藝傳習工作坊：呂興貴剪黏工作坊、王永源榫卯課程。另規劃辦理林玉泉刺繡工作坊與翁明輝竹盾製作工作坊。
- C. 影音及專書出版：規劃出版「臺南藝陣之牽亡歌陣專書」、「磚雕王郭挺芳專書」。
- D. 保存與調查研究：完成「臺南宋江系統武陣複查計畫」。賡續進行「大灣廣護宮清醮調查研究與影像紀錄」、「臺南市民俗保存者培力計畫」、「臺南家將類陣頭普查計畫」、「臺南市工藝資源調查第四期」等調查研究案。

## 3. 文化資產研究：

### (1)有形文化資產指定或登錄：

- A. 古蹟指定數量共142處（國定古蹟22處，直轄市定古蹟120處）。
- B. 歷史建築登錄數量共83處。

C. 文化景觀登錄數量共2處。

D. 聚落建築群登錄數量共1處，考古遺址指定數量共9處。

E. 一般古物指定數量共79組648件。

(2) 考古遺址教育推廣：110年度規劃安排6堂教師增能課程，如針對永福國小教師進行考古遺址教育推廣，以校園內清代道署遺構，發展屬於永福國小之校本課程，向下紮根文化資產基礎教育。目前已完成7月14日、8月10日兩梯次之教育推廣課程。

#### 4. 文物管理及行政：

(1) 文化資產推廣：完成「安定長興宮瘟王祭」及直轄市定古蹟「西市場」之走讀體驗，及吳文進糊紙體驗課程（成人班及兒童班各一梯次），並以「信仰」為主題規劃「2021臺南市文化資產月-南都天光」系列活動。

(2) 文物整飭及調查：辦理臺南市安平城隍廟陳壽彝門神與臺南放送局廳舍增築工事棟札之整飭及調查研究，做為後續提報古物審議之基礎資料。

(3) 出版、數位化與教育推廣：出版3期〈文資@聞芝〉季刊，並上線供民眾閱覽；撰寫、編輯「大臺南文化資產叢書」第8輯，以直轄市定古蹟「西市場」為主題，設計針對不同年齡層之內容及閱讀體驗。

#### (十二) 圖書館

1. 啟用閱之森公園：總面積佔地1.9公頃，將圖書館室內及戶外連結成一個大型圖書館，公園遊具設計皆通過SGS安全認證，有遊戲沙坑、土堤式遊具、滑梯、鞦韆、攀爬網架…等共融遊具，110年3月26日正式啟用。

2. 國家圖書館南部分館暨聯合典藏中心：工程標已於110年4月30日、6月1日、6月16日上網公告3次，均無廠商投標。國家圖書館追加預算9千萬，預算金額達新臺幣25.89億元，於7月9日、8月10日兩次上網公告皆流標，預計8月24日再次上網公告。本府將訊息轉知各營造廠鼓勵投標，並密切關注國圖南館進度，提供國家圖書館協助。

3. 提供親和的閱讀環境和設備，吸引更多人進入圖書館：

(1) 為提升公共圖書館服務品質，本市積極爭取「教育部公共圖書館閱讀設備升級計畫」經費，110年教育部補助240萬1,449元，獲補助館計有東山區、官田區、南化區、西港區、鹽水區及公園總館等6所圖書館，預計110年11月30日執行完畢。

(2) 補助歸仁區圖書館辦理室內空間改造工程總經費850萬元，補助經費分年編列，110年度補助委託設計監造費用82萬元及第一期工程款100萬元。

(3) 補助中西區圖書館遷至市定古蹟原臺南州會空間改造工程總經費

2,580萬元(含監造)，補助經費分年編列，110年度補助第一期工程款100萬元。110年7月22日召開空間改造第二次細部設計審查，刻正由設計單位依審查意見修正中。

(4)補助南區喜樹圖書館電梯汰換經費113萬4,000元，預計110年11月30日執行完成。

#### 4. 辦理多元閱讀活動，提升全市閱讀風氣：

(1)2021兒童樂讀月：110年3月26日至4月28日因應兒童節、世界閱讀日、莎士比亞冥誕，辦理「當寶貝遇見莎翁」兒童樂讀月系列活動，包含魔術表演、一日市長主廚、小小探險家、親子烘焙課、兒童偶劇及旺旺小農市集共約23場活動，吸引約1,500人次參與。

(2)寢前閱讀活動：邀請0-5歲孩童家長們利用孩子每晚睡前30分鐘，陪同孩子讀一本書，養成親子共讀習慣，完成指定任務，即可獲得圖書禮券300元及閱讀起步走禮袋1份，共計150組名額，110年7月6日開放報名，2小時內即報名額滿。

#### 5. 推行各項創新、便捷措施，提供親和可及的服務：

「臺南市立圖書館-wow 愛讀冊」APP 上線：提供「我的書房」、「我要找書」、「行動借閱證」、「電子書」、「帳號管理」、「新總館座位預約」、「新總館手機借書」與「活動資訊」等多項功能，省去攜帶多張證卡的不便。在新總館館內開啟APP「手機借書」功能，就能直接使用手機掃描館內書籍條碼，完成借閱操作，邊逛、邊掃、邊借書，不用臨櫃等待館員處理，減少接觸機會與感染風險。110年4月12日正式上線，截至8月15日止下載次數總計1萬9,832次。

#### 6. 充實多元館藏資源，滿足各族群閱讀需求：

(1)110年3月至7月，全市館藏共增加2萬466冊/件，其中，中文圖書新增1萬5,457冊、外文圖書新增593冊、中外文兒童書新增4,416冊、非書資料無新增。累計至110年7月，全市公共圖書館總館藏量共計411萬7,109冊/件。

(2)利用雲端閱讀趨勢充實數位資源，以提高服務效能與閱讀普及性：110年租賃HyRead凌網線上雜誌19種，並廣續採購台灣雲端書庫及HyRead凌網計次電子書暨電子雜誌服務，提供本市讀者線上閱讀12萬3,610種電子書與雜誌。110年全市電子書計次服務每月點數從109年4,300點調高至110年1月起7,700點，5月因疫情閉館致電子書需求再攀升，爰再次增購點數，自6月起調高至2萬7,500點，並持續觀察使用情況適時調整；110年3月至7月使用次數共計13萬1,539次；各平台每人每年點數上限亦由60點提高至70點，另增購買斷熱門及經典電子書400種，提供市民

使用。

## 7. 閱讀不因防疫而停歇

- (1)於臉書粉絲專頁辦理「閱讀的100種方式」、「端午趣味猜謎」、「賓果遊戲」、「成語數獨」及「宅書房攝影點讚」等線上互動活動，並贈送文創品及圖書禮券等禮物，共計約700人次參與。
- (2)拍攝「阿哲陪你帶小孩-線上故事屋」，讓小朋友防疫期間在家也能聽故事，共計46集，累計約16萬瀏覽人次。
- (3)借閱政策調整：自110年5月19日起防疫閉館期間，新總館與公園總館24小時自助取書機照常營運，持續提供取書、借書服務；滾動調整圖書資料歸還到期日及預約保留期限展延，同時續借次數上限由1次提高至2次。
- (4)「書香宅急便」服務：110年6月1日新總館及公園總館推出「書香宅急便」圖書宅配到府服務，讀者僅須負擔運費70元(外縣市80元)，不須出門即可借閱圖書，落實居家防疫；6月11日起全市各館同步提供服務，預約冊數從5冊提高為10冊。截至8月15日全市申請人次約788人次，寄出件數706箱。
- (5)提供取書窗口服務：110年7月1日起全市44館提供取書窗口取預約書服務，並恢復線上預約，除可調閱跨館書，也可調閱同館在架書，讓讀者取書不受圖書典藏館別限制。
- (6)進行盤點作業：規劃全市閉館盤點，共計40館進行全部或部分盤點，盤點冊數超過195萬冊。





### 三、新聞及國際關係處

#### (一) 多元化市政宣導：

1. 透過全國與地方之電子與平面媒體、廣播電台、有線電視台、網路媒體等管道，宣導本府重大政策及行銷大型活動，落實施政目標，並即時周知民眾相關訊息。
2. 辦理市刊《悠活臺南》編印，以季刊型態發行，目前每期 22,500 本，內容規劃有重大政策、古都風情、歷史人文、藝術文化、人物採訪等，提供民眾認識大臺南，並深化城市印象。索閱點包括本市各區公所、旅遊服務中心、圖書館、醫院、飯店…等處，便利民眾索取。並在本府與本府新聞及國際關係處網站首頁建置《悠活臺南》市刊電子書，提供民眾線上閱讀功能，另在市府臉書「臺南 TODAY」分享連結，讓民眾能從多元管道閱讀市刊，提高城市行銷效益。
3. 在 Youtube 市政影音頻道，上傳市長行程及媒體聯訪，舉凡臺南市大小事，如：疫情、消防、公安突檢；工程、道路、建設完工宣導；節慶活動，在地產品行銷等及市政宣導等影片，加強宣傳市政。
4. 持續經營臺南市政府官方 Line 帳號，提供民眾第一手市政、防疫、重大政策等資訊，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訂閱戶超過 125 萬名。
5. 因應網路科技使用習慣，透過臉書 (Facebook) 等網路平台，經營市政與臺南市訊息相關粉絲頁，直接行銷市政，與民眾直接交流互動，瞭解市民對於市政建設的反應及意見。
  - (1) 「臺南 TODAY」以生動活潑的內容分享在臺南的生活資訊、好康和溫馨的小故事，以增進與市民的互動性，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粉絲人數計有 110,161 位。
  - (2) 「南市第 3 公用頻道」粉絲團：分享每週最新的節目資訊以及各局處託播的影片內容，並不定時張貼電影特映會資訊推廣國片，截至 110 年 8 月 15 日，粉絲人數計有 4,083 位。
6. 配合本府推動開放政府政策，辦理「市政會議等重大會議網路直播」，透過資訊公開透明、管道多元等方式，落實公民參與，並宣導及行銷本市重大市政之推展與成果。110 年 3 月 1 日至 110 年 8 月 15 日止，共計辦理 25 場。

#### (二) 新聞發布與聯繫：

1. 自 5 月 22 日起，每日防疫記者會線上直播：因應全球 COVID-19 新冠肺炎疫情嚴峻，年度活動如臺灣國際蘭展、臺南國際龍舟錦標賽、臺南國際芒果節等重大活動都停止辦理，全國嚴陣對抗疫情。故疫情期間針對本市防疫政策 (包括：「三大三啟動-全市大消毒、口罩大執法、醫療大聯防，

啟動全面實聯制、全市高風險篩檢、醫療全方位應變。」、「停課不停學」、「端午三不一多-不返鄉、不移動、不群聚、多宅配」、7/27 降二級防疫措施、紓困振興方案…等)，透過每日防疫記者會線上直播宣布；並協助各局處發布重要的防疫或紓困措施細節。每日不間斷發布新聞稿及新聞影音或照片，同時主動提供予新聞媒體，擴大宣導效能。

2. 每日配合首長行程發布市政新聞，協助媒體了解各項市政行程主題與重點，並強化與媒體聯繫溝通，以即時協助採訪需求。

### (三)輿情分析：

每日蒐集市政相關報導，充分了解輿情，協助各單位即時處理各界反映之意見，並透過與媒體溝通管道即時回應市府因應作為。

### (四)媒體服務：

協助各局處與媒體建立暢通聯繫管道，以確實傳達本府各項施政作為，同時主動提供記者採訪題材，建立與媒體友好關係。

### (五)有效輔導大眾傳播業，維護社會善良風俗：

1. 為保護兒童及青少年身心健康並消弭不法業者，保障合法業者權益，定期執行錄影節目帶業之查察及宣導。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查察及宣導錄影節目帶業計12家次。
2. 為維護社會善良風俗，每月剪輯報紙不妥廣告並函請市警局循線查察，如遇警方查獲疑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之案件，立即發函業者停刊並陳述意見憑辦，並要求報社針對委刊之廣告嚴加審查內容及刊登地址以杜絕不法。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移請警方查處之不妥廣告共14則。

### (六)加強有線廣播電視及公用頻道管理發展，提升服務品質：

1. 強化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經營業者之服務品質，並為端正視聽，加強查察取締有線廣播電視系統，凡節目、廣告違反規定者均依法核處。另積極保障收視戶的權益，提供收視戶最合理的收視費用與服務品質。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共計處理民眾申訴案件97件。
2. 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同步聯播地方新聞、臺南呷水甜、臺南向前行、空中美語(4U&A+)、公視單元劇、居家運動10分鐘防疫身材不走鐘、阿哲陪你帶小孩-線上故事屋、臺南市政府防疫記者會、線上美術館以及市議會市政總質詢現場轉播。
3. 輔導轄內有線廣播電視系統業者依法免費提供第3公用頻道，並鼓勵學校機關及民間團體與社區善加利用此頻道，播送具公益性、藝文性及社教性等節目以落實媒體近用權。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共計受理託播影帶及CF宣導短片100件、跑馬燈198則。

4. 為宣導地方文化，並充實公用頻道節目內容並落實媒體近用，辦理「110年社區影像紀錄人才培訓班」，活動計錄取30位一般學員，9位市府單位選修學員，原定110年6月19日完成招生及正式開課，然因COVID-19疫情嚴峻，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全國進入三期警戒，本案停止辦理，並依採購契約辦理中止契約相關事宜。
5. 為探掘在地文化及充實公用頻道節目內容，辦理「2021臺南畫世代動畫競賽」，以臺南為創作主題進行學生徵件，總計收到115件企劃投件，經過書面與簡報審查後，110年1月6日公布20組入圍名單，並於5月辦理決審。原訂6月辦理發表，並於7月在本市公共圖書館舉辦作品聯映，因COVID-19疫情之故，改於南市第3公用頻道與臺南TODAY臉書辦理得獎作品發表。
6. 為讓市民了解臺南在地多元的風土樣貌，109年辦理「臺南向前行」節目製播，透過公用頻道與網路平台播送，增加市民對地方發展的關注與理解。110年3月1日起至110年8月15日止共計製作47集。
7. 為將市府防疫相關政策周知市民，辦理市政行銷影片製作，運用多元觀點與生動影像內容，透過網路社群平台進行話題行銷，使民眾更易於理解政策推動核心，進而對市政議題有感。110年度至8月15日總計製作影片191支。

(七)加強輔導管理電影片映演業：

1. 於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至本市12家電影院行映演廣告片時間之查核共計10次，同時依規定執行電影片分級制及「電影片映演業禁止攜帶外食定型化契約不得記載事項」。
2. 為推廣優質國片，以維繫優質專業人才之培育及發展本土電影藝術文化，自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辦理「複身犯」1場，共計1場電影特映會。

(八)專案宣導：

落實執行防災防震業務宣導，主動撰發新聞稿，以保障民眾生命與財產之安全。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計發布新聞稿78則。

(九)有線電視公用頻道及媒體近用業務宣導：

公用頻道為全民共用的互動交流平臺，為使市民廣為了解頻道內容並多加利用，以結合地方活動方式辦理宣導，惟因疫情期間避免群聚，相關宣導活動暫緩。

(十)辦理城市外交：

1. 110年3月1日至110年8月15日期間來訪各國政要、駐臺使節、工商文化團體、國際媒體或藝術家等共計14團(含視訊方式)，英國、韓

國、南非、日本、澳洲、印度、馬來西亞、新加坡、越南、捷克、法國、德國、盧森堡、荷蘭、西班牙、英國、南非、加拿大、美國、墨西哥、秘魯、土耳其、斯洛伐克、紐西蘭、瑞典、波蘭、比利時、芬蘭、匈牙利、荷蘭、菲律賓、俄羅斯、歐盟等 33 國合計外賓 124 人次。

2. 110 年 3 月 6 日，英國代表鄧元翰至本市參與馬雅各別世百年紀念活動，市長與代表就本市與英國各城市交流一事會談。
3. 110 年 3 月 22 日，南非聯絡辦事處麥哲培代表拜會市長，雙方就貿易與智慧城市相關合作交流。
4. 110 年 4 月 27 日，由 29 國 53 位駐臺商務代表組成之科技參訪團蒞臨臺南與市長會面，並參訪沙崙智慧綠能科學城。
5. 110 年 5 月 8 日，日本駐臺代表、日商代表與臺南重要日本友人至本市參與「八田與一追思會暨嘉南大圳開工滿百周年紀念典禮」。
6. 110 年 6 月 30 日，與京都市視訊簽署《臺南市與京都市推動交流協定書》。
7. 110 年 7 月 29 日，臺南市日本人協會拜會市長，除感謝市長對在臺南日本人之關懷協助外，也宣布將捐贈日文繪本予臺南市立圖書館總館。

(十一) 加強與各姊妹市、友誼市及國際城市交流互訪工作：

1. 110 年 3 月 30 日，市長錄製慰問影片予美國「堪薩斯市姊妹市協會臺南委員會」。
2. 110 年 5 月 31 日，市長與仙台市長郡和子、議長鈴木勇治、議員西澤啓文及「仙台・台南友好交流促進協會」進行視訊會議，就仙台市將於 6 月辦理的臺南鳳梨販售會等交流事宜進行討論。
3. 110 年 6 月 1 日，市長錄製影片向日本友誼市富士宮市須藤秀忠市長致意，以「不倒翁小法師展覽」串起兩市藝文交流。
4. 110 年 6 月 23 日，市長與平戶市黑田成彥市長視訊，舉辦線上芒果試吃推廣活動，行銷本市農產品。
5. 110 年 6 月 23 日，市長錄製影片響應美國姊妹市哥倫布市足球隊「Columbus Crew」啟用新球場，以維繫姊妹市情誼。
6. 110 年 8 月 10 日，與金城國中棒球隊合作拍攝影片致日本山形市，以感謝日本捐贈疫苗並維繫友誼市間互動。

(十二) 接待國際媒體參訪臺南，安排市政建設及古蹟景點參訪，以行銷臺南：

1. 110 年 3 月 9 日，市長就本市防疫成果與產業發展接受韓國媒體 Korea Daily 專訪。
2. 110 年 3 月 24 日，澳洲媒體雪梨晨鋒報(The Sydney Morning Herald) 就臺南市鳳梨外銷採訪市長。

3. 110年5月8日，接待日媒NHK、日本共同通信社採訪「八田與一追思會暨嘉年大圳開工百年紀念活動」。

(十三)加強都市行銷及推動城市外交：

1. 為增進海外各國對臺南之認識與了解，3/1-8/15期間已翻譯203則臺南市政相關資訊，上傳臺南市政府全球資訊網英日文網站；另於防疫期間新增疫情新聞英日文翻譯，本期間共翻譯172則。
2. 110年3月到110年8月辦理「迷你文宣展」，與日本佐賀縣、香川縣、福島縣等11個城市合作，提供日文版的臺南書籍及相關文宣，於日本城市之圖書館及交通熱點行銷臺南。
3. 110年3月到110年8月辦理「在臺南和世界做朋友--臺南國際好朋友資訊站」展覽，在臺南設置文宣、文物展示點，提供與臺南友好的國際城市資訊給市民，期間辦理22場展，合作城市包括：日本鳥取縣、仙台市、秋田市等27個城市。
4. 110年3月3日，與日本群馬縣水上町合作，寄送臺南手繪燈籠至日本展出，點亮臺南與日本溫暖的交流。
5. 110年3月13日，舉辦「攜手同心 台南與仙台的友情紀錄」特展，靜態展展示仙台相關文物、書刊，另舉辦電影座談會促進臺日文化交流。
6. 110年3月16日，致贈日本友誼市長及長期支持臺南國際交流人士鳳梨加工品，以行銷臺南鳳梨產品。
7. 110年4月14日，寄送本市出產的各式果乾予美國前國務卿Mike Pompeo及駐美代表蕭美琴，以維繫臺美互動並行銷本市農產品。
8. 110年4月25日，市長錄製推廣臺南鳳梨影片於日本播出，協助行銷臺灣鳳梨至日本九州永旺(Aeon)集團超市。
9. 110年6月25日，致贈市長信函與臺南文創零食予美國在臺協會酈英傑前處長與谷立言前副處長；7月15日致贈信函與芒果禮盒予新上任的孫曉雅處長。
10. 110年7月1日，致贈近年與本市有交流的駐臺使節本市出產芒果禮盒，感謝其長期支持臺南與各國間的國際交流並推廣臺南農產品。
11. 110年7月12日，致贈日本友誼市長、友臺議員及長期支持臺南國際交流人士本市出產芒果禮盒，也請駐日代表處代為致贈芒果予其他友臺人士，感謝其對臺日交流之貢獻。
12. 110年7月13日，與日本群馬縣合作，於「群馬臺灣祭」展示來自臺南的燈籠，也展出臺南相關文宣、書籍、海報以提升本市海外能見度。
13. 110年7月22日，日本友誼市山形市在奧運期間辦理交流市集，設置攤位協助臺南市宣傳，展示文宣並販售本市農特產品。

